

攝大乘論釋序 十五卷成

大唐衆門道基撰

曰

攝大乘論者蓋是希聲大教至理幽微超衆妙之門開邪論之軌大士所作其在茲乎若夫實相宗極言亡而慮斷真如體妙道玄而理遷壯哉法界廓余無為信矣大方超然域外是以王城三止寶殿三加至人垂範良有以也佛去世後千一百餘載群機將扣感而遂通北天竺國有二開士結師資而接武連花萼以承芳無著闡於絃經所以俊撰論本婆藪揚其名理所以克精注述諸論宗歸所明各異法華論旨引三車而共轍鞞沙幽致開十住以同階至如此論衆名坦蕩似王路之無枝截識常流譬洪川之長注三性殊旨混為一心六度虛宗俱栖彼岸躡十地之龍級淤三學之夷路涅槃無處運悲慧之兩融菩提圓極齊真應之一揆言攝大乘者攝謂能攝蘊積苞含攝截名攝言大乘者理必絕待假大稱之名曰大

攝大乘論釋第一卷 第三張 曰

乘其義廓周體性該博謂為大也所行功德能至能證名之為乘論者無著菩薩之所製造窮源盡理清微朗暢謂為論也 釋者婆藪論師之所注解清辯剖指文理俱騰其為釋焉以梁太清二年南身毒優禪尼國有真諦三藏道超世表學符群英以法濟時來儀建業屬梁季將潰旋路嶺南廣州刺史陽山公歐陽頎屈請停止為菩薩戒師世子衡州刺史歐陽紇復請翻譯有丹陽義學僧僧宗慧愷傳語筆受任得其人論本釋論十有五卷余以庸淺鑽仰無墜聯述所聞以示來哲

豫章郡守王欽開皇元年五月奏此論與遷持論不殊

攝大乘論釋序

遷禪師江南將至徐州講唱

夫至道弘曠無思不治大悲平等誘進靡窮德被含生理非偏漏但迷塗易久淪惑難息若先談出世則疑性莫啓故設教立方各隨性欲唐虞之前圖謀簡少姐周以後經誥引多難

攝大乘論釋第一卷 第三張 曰

復製禮作訓並導之以俗法而真假妙趣尚冥然未覩故迹隱慈嶺已西教秘滄海之外自漢室受命方稍東漸爰及晉朝斯風乃感梁有天下弥具興隆歷千祀其將半涉七代而迄今法蘭導清源於前童壽振芳塵於後安散駉壯思以發義端生肇極玄言以釋幽致雖並榮分鏡同瀾比派而深淺覽馳照晦相雜自茲以降篤好愈廣莫不異軌同奔傳相相習而去取隨情開抑殊軌慧愷志慙負業勤愧聚瑩謀得齒迹學徒稟承訓義遊寓講肆多歷年所名師勝友備得諮詢但綜涉踈淺鑽仰無術尋波討源多所未悟此蓋慮窮於文字思迷於引旨明發興嗟負心非一每欲順風問道而未知厥路有三藏法師是優禪尼國婆羅門種姓頗羅墮名拘羅那他此土翻譯稱曰親依識鑒淵曠風表俊越天才高傑神辯閑縱道氣逸群德音邁俗少遊諸國歷事衆師先習外典備通書奧苞四事於懷抱吞六論於曾衿學窮三藏貫練五

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四張

部研究大乘備盡深極法師既博綜
墳籍妙達幽微每欲振玄宗於他域
啓法門於未悟以身許道無憚遠遊
跨万里猶比隣越四海如咫尺以梁
太清二年方屆建業仍值梁季混淆
橫流荐及法師因此避地東西遂使
大法擁而不暢未至九江及遊五嶺
凡所翻譯卷軸未多後適聞越敷說
不少法師每懷慷慨所歎知音者希
故伯牙絕絃卞和泣璧良由妙旨之
曲難辯盈尺之珍罕別法師遊方既
久欲旋反舊國經塗所亘遂達番禺
儀同三司廣州刺史陽山郡公歐陽
頤叡表岳靈德洞河府經文緯武匡
道佐時康流民於百越建正法於五
嶺欽法師之高行慕大士之勝規奉
請為菩薩戒師恭承盡弟子禮愷昔
嘗受業已少滌沉弊服膺未久便致
睽違今重奉值倍懷蹈躡復欲資和
稟德訪道陳疑雖懇懇三請而不蒙
允遂怏然失面心竟靡託衡州刺史
陽山公世子歐陽紇風業峻整威武
貞拔該閱文史深達治要崇瀾內湛

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五張

清輝外溢欽賢味道篤信愛奇躬為
請主兼申禮事法師乃欣然受請許
為翻譯制旨寺主慧智法師戒行清
白道氣宏壯志業閑贍觸途必舉匡
濟不窮輪煥靡息征南長史袁敬德
履行冲明志託東遠徽猷清蘭冰桂齊
質弼諧蕃政民譽早聞兼深重佛法
崇情至理黑白二賢為經始檀越辰
次昭陽歲維協洽月呂姑洗神紀勾
芒於廣州制旨寺便就翻譯法師既
妙解聲論善識方言詞有以而必彰
義無微而不暢席間函丈終朝靡息
愷謹筆受隨出隨書一章一句備盡
研覈釋義若竟方乃著文然翻譯事
殊難不可存於華綺若一字參差則
理趣胡越乃可令質而得義不可使
文而失旨故今所翻文質相半與僧
忍等同共稟學夙夜匪懈無棄寸陰
即以其年樹檀之月文義俱竟本論
三卷釋論十二卷裁疏八卷合二十
三卷此論乃是大乘之宗極正法之秘
奧妙義雲興清詞海溢深固幽遠二
乘由此迷墜曠壯該含十地之所宗

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六張

學如來滅後將千一百餘年弥勒菩
薩投適時機降靈俯接忘已屈應為
阿僧伽法師廣釋大乘中義阿僧伽
者此言無著法師得一會道體二居
宗詠玄鑒極疑神物表欲敷闡至理
故製造論唯識微言因茲得顯三性
妙趣由此而彰利冕昇倫舟航有識
本論即無著法師之所造也法師次
弟婆藪槃豆此曰天親道亞生知德
備藏性風格峻峙神氣爽發稟厥兄
之雅訓習大乘之引旨無著法師所
造諸論詞致淵玄理趣難曉將恐後
生復成紕紊故製釋論以解本文籠
小乘於形內挫外道於筆端自斯以
後迄于像季方等圓教乃感宣通慧
愷不揆虛薄情慮庸淺乃欲泛芥舟
於巨壑策駘足於長路庶累毫成何
聚燭為明有識君子幸宜尋閱其道
必然無失墜也
攝大乘論釋卷一
世親菩薩釋
陳天生三歲真諦譯
釋依止勝相中眾名品第一

智障極盲闇謂真俗別執由如理如量
無分別智光破成無等覺滅心惑無餘
常住德圓智恒隨行大悲如衆生根性
極解脫真道於十方界說能無用心
由無分別智不住於生死常起大悲故
不入於涅槃由攝智方便至自他極利
我以身口意頂禮佛世尊是無上正法
如來自覺說若人能正行至甘露妙迹
若誹謗此法沒無底枉坑由智及信心
頂禮真實法住道住果僧普勝一切衆
智道浴清淨世無上福田片善投於中
廣大如空地成就世間樂及清涼涅槃
我一心頂禮佛聖弟子衆聰明邪慢人
退阿舍修得行說隨自執正理非所證
事彌勒菩薩依止日光定照了實法相
無動及出世為我等宣說正法真道理
如秋月光文詞遍於世甚深大種種
句義依了經能令聰慧人下心起尊敬
細密法難通智無著无專利等八世法
心常無染著無身名稱義通敏者恒誦
天人普識知頂禮大師足辯說常元盡
雨甘露文義依尊隨分聞猶如五雨鳥
披閱決定藏以釋攝大乘願此言利益

怖大文海人
衆名品第一之一
釋曰此品有三章一無等聖教二十
義次第三衆名
無等聖教章第一
論曰攝大乘論即是阿毗達磨教及
大乘修多羅 釋曰此言依何義因
何而起依一切所知依甚深廣大諸
法實性若離佛菩薩威力何人有此
功能能說此義云何造論由此相說
若離阿毗達磨名則不知此論是聖
教為此義故又為顯經名譬如十地
經今造此論其用云何衆生無知疑
倒欲令得解復次此論說阿毗達磨
大乘修多羅名者欲顯如來法門別
類及顯此論別名言大乘者欲簡小
乘阿毗達磨何故不但說阿毗達磨
名復說修多羅名有阿毗達磨非是
聖教復次說阿毗達磨名者顯此
論是菩薩藏復次立藏者欲何所為
為滅自惑於大乘中是菩薩煩惱何
以故諸菩薩以分別為煩惱阿毗達
磨者甚深廣大法性為相此菩薩藏
凡有幾種亦有三種謂修多羅阿毗

達磨毗耶耶此三由上下乘差別故
成二種謂聲聞藏菩薩藏此三及二
云何名藏由能攝故此攝何法一切
應知義云何成三有九種因別立修
多羅者為對治他疑惑若人於此義
中起疑為今得決定智故立修多羅
為對治受用二邊故別立毗耶耶由
佛遮有罪過受用立毗耶耶對治樂
行邊由佛隨喜無罪過受用立毗耶
耶對治苦行邊為對治自見取偏執
故別立阿毗達磨能顯無倒實法相
故復次為說三種修學故別立修多
羅為成依戒依心學故別立毗耶耶
何以故若人持戒則心無悔由无悔
等能次第得定為成依慧學故別立
阿毗達磨何以故能簡擇無倒義故
復次正說法及義由修多羅成就法
義由毗耶耶何以故若人修行惑毗
耶耶得通達此二法及義法義決定
勝智由阿毗達磨由此九因緣故立
三藏此三藏通用云何為解脫生死
是其通用云何得解脫能重覺寂通
故得解脫由聞思三藏故能重由熏

攝大乘論釋卷 第十張 曰
 故覺由覺故寂由寂故通由通故得
 解脫若略說三藏各有四義菩薩若
 能了別此義則具一切智若聲聞能
 了了一句一偈義則至流盡云何一
 藏各有四義修多羅四義者一依二
 相三法四義能顯亦此四義故名修
 多羅依者是度是人是用依此三佛
 說修多羅故名依相者謂真俗二諦
 相故名相法者陰界入緣生諦食定
 無量無色解脫制入遍入助道无尋
 辯無諍等故名法義者所作事故名
 義生道滅惑是事阿毗達磨四義者
 一對二數三伏四解對者是法對向
 無住震涅槃何以故能顯諦道門故
 名對數者諸法中隨一法或以名或
 以別相或以通相等數數顯此一法
 故名數伏者此法能伏諸說立破二
 能由正說依止等方便故故名伏解
 者由阿毗達磨修多羅義易解故名
 解毗耶耶有四義者一由罪過二由
 緣起三由還淨四由出離罪過者謂
 五篇七聚罪緣起者或四或八四者
 一無知二放逸三煩惱熾盛四輕慢

攝大乘論釋卷 第十張 曰
 八者一由心不由身口二由身不由心
 口三由口不由身心四由心身不由
 口五由身口不由心六由心口不由
 身七由身口心八不由身口心還淨
 者由善心不由治罰善心者如本受
 持對治出離者有七事一各各發露
 遮相續二受與學罰三先制後開先
 已制戒後由別意故開四更捨若大
 眾聚集同意如本更捨先犯罪人是
 時還淨五轉依比丘比丘尼轉男女
 二根若不共罪六如實觀由四種法
 鬱陀那觀察諸法又如對治法相恒
 觀察自罪七法余得若見四諦小隨
 小罪不更故犯由法余所得復次毗
 耶耶有四義應知一人佛世尊依此
 立戒二立制已說過失大師集眾立
 學處三分別已略立制更廣解釋四
 決判此立制中云何犯罪云何不犯
 今當釋本文 論曰佛世尊前
 釋曰欲顯恭敬及無異言 論曰善
 入大乘句義菩薩摩訶薩 釋曰已
 得陀羅尼等功德由此功德於文句
 及義善能攝持又能如理顯說故名

攝大乘論釋卷 第十張 曰
 善入何故但言菩薩摩訶薩而不說
 名欲顯諸菩薩摩訶薩眾通有此能
 何故說兩名欲顯具足二行 論曰
 欲顯大乘有勝功德依大乘教
 釋曰唯大乘中有勝功德餘乘中無
 為明大乘不共德故言欲顯大乘有
 勝功德依大乘教 論曰說如是言
 諸佛世尊有十勝相所說無等過於
 餘教 釋曰此言欲何所明為顯大
 乘有勝功德為實有及利他故諸佛
 世尊如十号中解 論曰十勝相者
 釋曰由依止等十相異故勝十義為
 因言說為果以義勝故所說無等
 論曰一應知依止勝相 釋曰應知
 者謂淨不淨品法即是三性此三性
 依止三性因即是勝相由此依止勝
 相如來言說亦勝即是阿梨耶識依
 止即是勝相譬如石子乃至智果勝
 相亦如是 論曰二應知勝相
 釋曰應知勝相者謂應知自性或應
 知即是相 論曰三應知入勝相
 釋曰應知謂三性入者謂能成入及
 所成入即是唯識 論曰四入因果

勝相 釋曰入唯識因即是施等世

間六波羅蜜在願樂位中入果即入

唯識後六波羅蜜在通達位中轉成

果名出世間 論曰五入因果修差

別勝相 釋曰入因果即世出世六

波羅蜜修者謂四德數習此修地地

不同故名差別即是歡喜等十地

論曰六於修差別依戒學勝相

釋曰謂於修差別諸地中戒學依戒

菩薩修觀即十地中菩薩一切戒於

諸惡法無復作心 論曰七此中依

心學勝相 釋曰學義如前解心即

是定定以一心為體依一心修習謂

一切菩薩定名依心學 論曰八此

中依慧學勝相 釋曰為能得果名

依慧以慧為依止發修行心是依慧

即是無分別智 論曰九學果寂滅

勝相 釋曰謂滅差別有三種一寂

勝二品類三自對解脫定智障滅即

是無住處涅槃 論曰十智差別勝相

釋曰謂已離一切障智即無分別

智名對治道差別即佛如來智已離

論曰由此十義勝相如來所說過於

餘教如此釋修多羅文句顯於大乘

真是佛說 釋曰云何能顯由此略

釋文句顯十義於小乘中無唯大

乘說論曰復次云何此中略釋能顯

大乘勝於餘教今此略釋顯斯十義

唯大乘有小乘中無何者為十謂阿

梨耶識說名應知依止相三種自性

一依他性二分別性三真實性說名

應知相唯識教說名應知入相六波

羅蜜說名入因果相 釋曰何以故

由唯識道得入三性願樂位六波羅

蜜雖是世法能引出世法能生唯識

道故說是入三性因菩薩已入地出

世清淨六波羅蜜即是入三性果

論曰菩薩十地說名入因果修差別相

釋曰出世十種菩薩地是名入因果

修差別 論曰菩薩所受持守護禁

戒說名於修差別戒學相首楞伽摩

虛空器等定說名心學相無分別智

說名慧學相無住處涅槃說名學果

寂滅相三種佛身自性身應身化身

地中有三種修觀說名三種依學此

學果即是滅謂滅三障無分別智名

依慧學此智若約聲聞無四倒分別

名無分別若約菩薩無一切法分別

名無分別二無分別異相如此三種

佛身是無分別智果若離自性身法

身不成譬如眼根若離法身應身不

成譬如眼識離根不成應知此二由

能依所依故得相應若離應身已入

大地菩薩無受用法樂若無受用法

樂菩提資糧不具足譬如見色若離

應身化身不成若無化身諸菩薩在

願樂位中聲聞瘦溢願樂初發修行

皆不得成是故決定應有三身

論曰如此十種處唯大乘中有異於

小乘故說第一 釋曰此十法是無

上菩提因次第相引乃至無上菩提

論曰佛世尊但為菩薩說此十義

釋曰大乘但是佛說小乘則共說大

乘但為菩薩說不為二乘說由此三

義故勝小乘 論曰故依大乘諸佛

世尊有十勝相所說無等過於餘教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大乘是如來正說遮小乘非大乘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六 曰於小乘中未曾見此十義隨釋一義但見大乘中釋復次此十義能引出無上菩提成就隨順不相違釋曰三義證十義能引無上菩提以是無上菩提因故成就者若約聖教及正理簡擇思惟此十義成就不可破壞譬如已見導師所說道相隨順者若人觀行在修位中此十義隨順修觀而住譬如導師所說道隨順而住不相違者於十地中無障因譬如導師所說道中無劫盜虜狼等障復有地地中生死涅槃不相妨是故十義能引無上菩提論曰為諸眾生得一切智智釋曰由此十義具足三德謂無等境無等行無等果若人聞思修此必得無上菩提故言為諸眾生得一切智智論曰而說偈言

應知依及相入因果修異三學及果滅智無上乘攝十義餘慶無見此菩提因故大乘佛言由說十義勝

十義次第章第二

論曰云何十義如此次第說菩薩初

學應先觀諸法如實因緣由此觀故於十二緣生應生聰慧次後於緣生法應了別其體相由智能離增益損減二邊過失如此正修應通達所緣如實諸相次後從諸障應解脫次心已通達應知實相是先所行六波羅蜜應更成就令清淨無復退失由依意內清淨故次內清淨所攝諸波羅蜜依十地差別應修隨一三阿僧祇劫次菩薩三學應令圓滿圓滿已是學果涅槃及無上菩提次後應得修十義次第如此此次第說中一切大乘皆得圓滿釋曰此十義境界有次第正行有次第果有次第由觀此次第故立十義次第復次若人已了別諸法因於十二緣生則得聰慧何以故由果從因生不從自在天等不平等因生亦不無因生是故立因果二智次是法從因生菩薩應識其相行者為相分別性實無有體執言是有名為增益實有真實性執言是無名為損減增無損有是名二邊聰慧能離此二邊次所執唯有識由此智故

是相應可通達由此通達無復障障次隨順入唯識世間六波羅蜜依俗諦得依真諦清淨意所攝出世六波羅蜜亦應學次於十地中隨差別應修習各三阿僧祇劫不同聲聞修得何以故聲聞於三生中下對治種成熟對治道對治道成熟故於第三生中解脫三界得阿羅漢果次此差別修中戒等三學應令圓滿次三學果涅槃煩惱障智障等滅無上菩提及三身此等應覺故說如此次第若立大乘不出此法何以故若欲釋緣生義即入阿黎耶識中若欲釋法相即入三性攝若欲釋得即入唯識中若欲釋因果即入唯識觀處若欲釋地即入因果處若欲釋三學即入十地處若欲釋滅即入三學處若欲釋無上菩提及三身即入無住處涅槃攝若說佛體及因果其數如此故說次第復有別釋此十義能引無上菩提生無虛無分別智故名成就與四道理及三量不相違故名隨順非先隨順後相違如偈言

能持愛及悲隨順於善故非黑白我見有益亦有損

故名不相違能生一切智智者於一切法無間如理如量智生故復有別解以後釋前

衆名章第三

論曰此初說應知依止立名阿梨耶識世尊於何處說此識及說此識名阿梨耶如佛世尊阿毗達磨略本偈中說

此界無始時一切法依止 若有諸道有及有得涅槃

釋曰今欲引阿含證阿梨耶識體及名阿含謂大乘阿毗達磨此中佛世尊說偈此即此阿梨耶識界以解為性此界有五義一體類義一切衆生不出此體類由此體類衆生不異二因義一切聖人法四念處等緣此界生故三生義一切聖人所得法身由信樂此界法門故得成就四真實義在世間不破出世間亦不盡五藏義若應此法自性善故成內若外此法雖復相應則成聲故約此界佛世尊說

比丘衆生初際不可了達無明為蓋貪愛所縛或流或接有時涅槃耶有時畜生有時鬼道有時阿修羅道有時人道有時天道比丘汝等如此長時受苦增益貪愛恒受血滴由此證故知無始時如經言世尊此識界是依是持是處恒相應及不相離不捨智無為恒伽沙等數諸佛功德世尊非相應相離捨智有為諸法是依是持是處故言一切法依止如經言世尊若如來藏有由不了故可言生死是有故言若有諸道有如經言世尊若如來藏非有於苦無厭惡於涅槃無欲樂願故言及有得涅槃復次此界無始時者是顯因若不立因可言有始一切法依止者由此識為一切法因故說一切法依止若有諸道有及有得涅槃者此一切法依止若有是道則有果報亦由此果報衆生受生易可令解邪正兩說分別有異後後能得上品正行應得勝德由煩惱依止故生極重煩惱及常起煩惱是果報等四種差別名依止勝能

翻此四種名依止下劣生死中不但道等非有涅槃義亦非有何以故若有煩惱則有解脫應知依止中復有阿含能證阿梨耶識名

論曰阿毗達磨中復說偈言 諸法依藏住一切種子識 故名阿梨耶 我為勝人說

釋曰諸法依藏住者第二句釋第一句謂一切種子識由煩惱業故變阿梨耶識相續前果報後成因故名阿梨耶者顯義證名以名目識我為勝人說者勝人謂諸菩薩是菩薩境界依止及能障菩薩道故為菩薩說論曰此阿含兩偈證識體及名云何佛說此識名阿梨耶 釋曰此語欲顯立名之因 論曰一切有生不淨品法於中隱藏為果故 釋曰一切謂三世三世中取正生能生不淨品法謂翻五種淨品名不淨品 論曰此識於諸法中隱藏為因故 釋曰諸法謂阿梨耶識果即不淨品等阿梨耶識藏住此界中為因 論曰復次諸衆生藏此識中由取我相故是

攝論釋第一卷 第二十四張 日佛正

故名阿黎耶識釋曰藏者以執義約阿陀那識及意識說眾生名何以故一切眾生無無我執我執若起緣何境緣本識起微細一類相續不斷故論曰阿舍去如解節經所說偈執持識深細法種子恒流於凡我不說彼勿執為我

釋曰前引阿毗達磨偈為證此中更引經偈為證阿毗達磨以理為勝經以教為勝教必有理理必順教此二名證若離此二證立義不成此證從解節經出佛告廣慧菩薩廣慧心於六道生死是諸眾生隨在眾生聚或受卵生胎生濕生化生此中得身及成就初受生時一切種識先熟合大長圓依二種取謂有依色根及相名分別言說習氣若有色界中有二種取若無色界無二種取廣慧此識或說名阿陀那何以故由此本識能執持身或說名阿黎耶識何以故此本識於身常藏隱同成壞故或說名質多何以故此識色聲香味觸等諸塵所生長故廣慧依緣此本識是識聚得

攝論釋第一卷 第二十四張 日佛正

生謂眼識乃至意識依有識眼根緣外色塵眼識得生與眼識同一時共境有分別意識起若一眼識生是時一分別意識生與眼識共境此眼識若共二識或三四五共起是時一有分別意識與五識共緣境生如大水流若有一能起浪因至則一浪起若二若多能起浪因至則多浪起是水常流不廢不斷復次於清淨圓鏡面中若有一能起影因至則一影起若二若多能起影因至則多影起是圓鏡面不轉成影亦無損減此本識猶如水流及鏡面依此本識若有一能起眼識緣至則一眼識起乃至若有五能起識因至則五識起廣慧如此菩薩依法如智有聰慧能通達意心識秘密義諸佛如來如理如量由如此義不記說諸菩薩能通達意識心秘密義廣慧諸菩薩由如實不見本識及阿陀那識等於內於外不見藏住不見生及長等不見識眼色及眼識不見耳聲及耳識乃至不見身觸及身識廣慧諸菩薩依法如智有聰

攝論釋第一卷 第二十四張 日佛正

慧能通達意心識秘密義諸佛如來如理如量由如此義記說諸菩薩能通達意識心秘密義復次引偈重釋經所說義執持識深細者云何此識或說為阿陀那識能執持一切有色諸根謂能執持有依五根及相等習氣故此識亦名阿陀那深細者難滅難解故法種子恒流者一切不淨品法能生熏習所依住如水流念念生滅相續不斷於凡我不說者諸凡夫無甚深行不末一切智根鈍故不為凡夫及二乘說彼勿執為我者一相起相續長若眾生依經起邪分別即執此識為我恐起邪執故我不為說論曰云何此識或說為阿陀那識釋曰前已引正理及正教證此識名阿黎耶云何今復說此識名阿陀那論曰能執持一切有色諸根一切受生取依止故何以故有色諸根此識所執持不壞不失乃至相續後際又正受生時由能生取陰故故六道身皆如是取是取事用識所攝持故說名阿陀那 釋曰今立道理為成阿

阿陀那名道理者能執持一切有色諸
親由此識執持有色五根不如死人
身在黑脹壞等有變異位若至死位
阿梨耶識捨離五根是時黑脹壞等
諸相即起是故定知由為此識所執
持一期中五根不破壞一切受生取
依止故者此言重答前問此識衆生
正受生時能生取陰此取體性識所
執持由此識是正受生識是故正受
生時一切生類皆為此識所攝一期
受身亦為此識所攝於阿梨耶識中
身種子具足故以是義故阿梨耶識
亦名阿陀那 論曰或說名心如佛
世尊言心意識 釋曰阿梨耶識及
意見此二義不同心義亦應有異此
三異相文何 論曰意有二種一能
與彼生次第緣依故先滅識為意又
以識生人止為意 釋曰若心前滅
後生無間能生後心說此名意復有
意能作正生識依止與現識不相妨
此二為識生緣故名為意正生者名
識此即意與識異 論曰二有染汙
意與四煩惱恒相應 釋曰此欲釋

阿陀那識何者四煩惱 論曰一身
見二我慢三我愛四無明 釋曰我
見是執我心隨此心起我慢我慢者
由我執起高心實無我起我貪說名
我愛此三惑通以無明為因謂諸實
因果心迷不解名為無明 論曰此
識是餘煩惱識依止此煩惱識由第
一依止生由第二染汙 釋曰此染
汙識由依止第一識生由第二識染
汙次第已滅說名意餘識欲生能與
生依止故第二識名染汙識煩惱依
止故若人正起善心亦有此識
論曰由緣塵及次第能分別故此二
名意 釋曰以能取塵故名識能與
他生依止故名意第二識是我相等
惑依止能分別故名意 論曰云何
得知有染汙心 釋曰以何道理能
成立此義 論曰若無此心獨行無
明則不可說有 釋曰獨行無明其
相去何若人未得對治道能障實慧
惑名獨行無明此無明於五識非有
何以故若人在於五識不能為障何
以故若是對治道生處則是障處於

染汙意識此亦非有何以故但由此
惑心應染汙故與餘惑相應共行獨
行名則不成若汝說第六識由獨行
無明染汙則第六識一向不清淨以
此無明不暫息云何施等心成善以
第六識恒與無明相應故若有人說
心與善相應生此人則有過失若第
六識恒被染汙則不得引對治道生
若有人說染汙心相應有別善心此
善心能引生對治道故染汙心即滅
若作此說則無過失 論曰與五識
相似此法應無何以故此五識共一
時有自依止謂眼等諸根 釋曰猶
如眼識等五識眼等五根同時為依
止意識必應有同時依止若不立餘
識亦無此依止如眼識無依止不得
生意識亦應亦 論曰復次意名應
無有義 釋曰云何無義若立前滅
心為意此但有名無義何以故意以
了別為義於無中云何可立是識隨
六識前已滅此意名不可得不能了
別以無體故 論曰復次無想定滅
心定應無有異何以故無想定有染

攝大乘論釋第一卷 第三八張 曰
 汙心所顯滅心定不介若不介此二
 定應不異 釋曰若人立有染汙心
 此人於無想定則說有染汙心於滅
 心定則說無染汙心對此人二定則
 有差別若不如於二定意識不行
 故二定則無異 論曰復次於無想
 天一期應成無流無失無染汙故於
 中若無我見及我慢等復次一切時
 中起我執遍善惡無記心中若不
 此但惡心與我執等相應故我及我
 所此惑得行於善無記中則不得行
 若立二心同時生無此過失若立與
 第六識相應行有此過失 釋曰於
 無想天生若無染汙心一期生中則
 無我執及我慢等此生便無流失此
 定不應為聖人所厭惡既為聖人所
 厭惡故知此定有染汙識由我執恒
 相隨施等諸善常為我執所雜我執
 恒隨若離無明則無此事此無明若
 離依止則不得有此無明依止若離
 阿陀那識無有別體 論曰
 無獨行无明 及相似五識 二定無差別
 意名无有義 無想無我執 一期生無流

攝大乘論釋第一卷 第三九張 曰
 善惡無記中我執不應起離汙心不有
 二與三相連 無此一切處我執不得生
 證見真實義惑障令不起恒行一切處
 名獨行无明
 論曰此心染汙故無記性攝 釋曰
 此心是無明所依於三性中此心屬
 何性由染汙故屬有覆無記性何以
 故有染汙故云何有染汙 論曰恒
 與四惑相應 釋曰不了無我境故
 起我執由我執起我慢我憍此四惑
 一切處恒起 論曰譬如色無色界
 惑是有覆無記此二界煩惱奢摩他
 所藏故 釋曰界以生性為義離婬
 欲及段食欲由色欲生故名色界離
 下二界欲由無色欲生故名無色界
 此二界惑雖與第六識相應不失
 無記性由八定所藏故此惑若在欲
 界散心應成不善由依止麤故若與
 第二識相應雖不在定中亦非不善
 以依止寂細故若在色無色界依止
 雖麤八定所攝心軟滑故亦非不善
 能生生死亦非是善故屬有覆無記
 性第二識所起惑亦依止細故非

攝大乘論釋第一卷 第四十張 曰
 不善是生死因故亦非是善 論曰此
 心恒生不廢 釋曰此染汙心三性
 中八定無想定無想天處恒生不廢
 論曰尋第二體離阿梨耶識不可得
 釋曰第二識緣第一識起我執若離
 第一識此識不得起故知有第一識
 今成就第二識為顯第一識故
 論曰是故阿梨耶識成就為意依
 此以為種子餘識得生 釋曰離
 第一識無別識體為第二識因及生
 起識因佛說心名此名目第二識佛
 說識名此名目六識佛說意名此名
 目第一識何以故第二識及生起識
 若前已滅後識欲生必依第一識生
 及能生自類故說名意根 論曰云
 何此意復說為心多種熏習種子所
 聚故 釋曰第一識或名質多質多
 名有何義謂種種義及滋長義種種
 者自有十義一增上緣二緣緣三解
 相四共作五染汙六業熏習七因八
 果九道十地此義中各有多種義故
 名種種滋長有三義一由此十法聚
 集令心相續久住二此心能攝持一

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三三張
切法種子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三三張是種種法熏習種子之

所滋長種子者謂功能差別因所滋長者謂變異為三界由此義故佛說第一識亦名實多 論曰云何於聲聞乘不說此心相及說阿梨耶阿陀那名微細境界所攝故 釋曰問各問名體答通答兩問此識於所知中取微細以非二乘所緣故此識亦是境界若求佛果人必須通達此識此識是應知等九義所依藏故故名所攝復次菩薩有微細境界藏此識難解故屬微細境界藏攝 論曰何以故聲聞人無有勝位為得一切智智釋曰何故於聲聞乘不說微細境界聲聞人不作正勤求知如來境界修行唯為自利故諸聲聞人或障由苦等智廣淺觀行可得除滅 論曰是故於聲聞人離此說由成就智令本願圓滿故不為說 釋曰諸佛見聲聞人少欲知足求除自惑障此障若離此智由餘智可得滅除本願得成不為解脫他障不發願求如來法身修行微細甚深道故不為說 論曰

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三三張
諸菩薩應有勝位為得一切智智故

佛為說 釋曰諸菩薩求滅自他惑障及智障故修行正勤故為諸菩薩說 論曰何以故若離此智得无上菩提無有是處 釋曰若離甚深微細境十種次第修則不得成若離此修心煩惱易除法身易得無有此義 論曰復次此識於聲聞乘由別名如來曾顯 釋曰復有別道理可信此識是有何以故於聲聞乘此義由別名處處顯現 論曰如增一阿含經言於世間喜樂阿梨耶受阿梨耶習阿梨耶者阿梨耶為滅阿梨耶如來說正法 釋曰初句略說根本後以三句約現在過去未來更廣釋之著阿梨耶者約現在世習阿梨耶者約過去世愛阿梨耶者約未來世復有別釋喜樂阿梨耶是現在世云何現在世喜樂阿梨耶由過去世著阿梨耶故由過去現在習阿梨耶是故未來受阿梨耶復次或執此四句義不異若不異云何有四句如決定藏論所明有二種愛謂有愛無有愛有

攝大乘論釋卷一 第三三張
愛即三界愛無有愛謂愛三界斷喜

樂者若人生在欲界緣已得塵生喜緣未得塵生樂者若人生在色界未離欲色界貪著色界生及色界塵由已得色界定於定生染不樂所未得定於中執為解脫故說名著習者若人生無色界未離欲無色界先且觀欲界過失生色界欲後觀色界過失捨色界欲生無色界欲此欲由習諸定所成故說名習此三名有愛依常見起愛者若人多行惡畏受苦報或執斷見求不更生故說名愛此一即無有愛依斷見起或約四倒釋四句或約四愛釋四句即飲食衣服住處有無有愛或欲顯自法辯令弟子得法辯因或欲顯一義有多名或欲令鈍根人若忘此義由別名還得憶或欲令鈍根人因重說名故得解或欲令別方弟子若不解一名由餘名得解故說四句名異義同 論曰世間樂聽 釋曰依信智兩根 論曰故屬耳 釋曰顯離散亂心即是定根 論曰作意欲知 釋曰顯起恭敬不

攝大乘論釋卷第一 第三十四段 曰頂
放逆即是念根 論曰生起正勤

釋曰因此起勇猛捨惡取善即是精進根此中所明是即三慧 論曰方得滅盡阿梨耶 釋曰此明道果即是盡無生智 論曰乃至受行如來正法及似法 釋曰如教而行是名受行如來所說名句味稱正法名句味所目義稱似法復次正法謂正說似法謂正行正得復次正法以阿舍為體似法以所得為體 論曰由如來出世是第一希有不可思議法於世間顯現如本識此如來出世四種功德經由別義於聲聞乘此識已顯現 釋曰別義有三種一別意如來欲說自出世功德非欲顯阿梨耶識此識與功德相應故說此識二別名如來但說名不說義三別義微細境所攝於二乘不且說但由義相應故說名不釋義

攝大乘論釋卷第一

癸卯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彫造

攝大乘論釋卷第一

校勘記

- 一 底本，麗藏本。
- 一 八〇九頁上一行至中一六行序文，諸本「不含石，下同」無。
- 一 八〇九頁中一七行第五字「釋」，
[資、續、普、南、清]無。
- 一 八〇九頁中一八行「遷禪師……講唱」，
[資、續、普、南、徑、清]作「沙門慧愷述」。
- 一 八〇九頁下二二行第六字「偈」，諸本作「洽」。
- 一 八一〇頁上一行首字「曲」，
[普、南、徑、清]作「典」。
- 一 八一〇頁中六行第二字「行」，諸本無。
- 一 八一〇頁中六行「清蘭冰珪」，諸本作「清簡冰珪」。
- 一 八一〇頁中八行第一〇字「經」，諸本作「終」。
- 一 八一〇頁中二一行第一一字「極」，
- 諸本無。
- 一 八一〇頁下五行第二字「詠」，諸本作「該」。
- 一 八一〇頁下二〇行經名「卷第一」，
[徑]作「卷第十一」。卷末經名同。
- 一 八一〇頁下二一行著者「世親」，諸本作「天親」。以下各卷同。
- 一 八一〇頁下二二行「三藏」，諸本作「三藏法師」。以下各卷同。
- 一 八一〇頁下末行首字「釋」，諸本無。
- 一 八一〇頁上一二行第一三字「惑」，
[資、續、普、南]作「感」。
- 一 八一〇頁上一九行「枉坑」，諸本作「狂坑」。
- 一 八一〇頁上一一行第三字「浴」，諸本作「俗」。
- 一 八一〇頁中一行「大文」，諸本作「畏大」。
- 一 八一〇頁中二行品名，諸本無。
- 一 八一〇頁中五行「無等」，
[資、續、普、南]作「無量」。

一八一頁中八行第九字「依」，諸本作「因」。

一八一頁中一九行第二字「教」，諸本作「教有」。

一八一二頁下一一行第一〇字「十」，諸本作「有十」。

一八一四頁上五行首字「三」，諸本作「此三」。

一八一四頁中一二行第七字「此」，諸本無。

一八一四頁下一四行第一〇字「入」，諸本作「在」。

一八一五頁上六行「第三」，徑、清作「第三之一」。

一八一五頁上一七行第四字「體」，諸本無。

一八一五頁中五行首字「時」，諸本作「夜」。

一八一五頁中二一行第三字「後」，諸本作「復」。

一八一六頁上二〇行首字「身」，諸本作「身故」。

一八一六頁中五行「一有」，諸本作「有一」。

一八一六頁中一四行首字「起」，諸本無。

一八一六頁下二一行及次頁上八行「生取」，諸本作「取生」。

一八一六頁下二二行第一一字「攝」，諸本作「執」。

一八一七頁上一八行第四字「人」，諸本作「依」。

一八一七頁中一行末字「身」，徑、清作「我」。

一八一八頁下一一行第一〇字「目」，資、晉作「自」。

一八一九頁上六行末字「各」，諸本作「名」。

一八一九頁下七行末字「且」，諸本無。

一八二〇頁上三行「是即」，諸本作「即是」。



魏城縣廣勝寺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依止勝相衆名品之三 衆名章餘
論曰復次摩訶僧祇部阿含中由根
本識別名此識顯現譬如樹依根
釋曰此識為一切識因故是諸識根
本譬如樹根牙節枝葉等所依止說
名樹根若離此根牙等不成此識為
餘識根本亦尔 論曰弥沙塞部亦
以別名說此識謂窮生死陰何以故
或色及心有時見相續斷此心中彼
種子無有斷絕 釋曰云何說此識
為窮生死陰生死陰不出色心色有
時有諸定中相續斷絕如無色界心
亦有時有諸定中相續斷絕如无想
天等於阿梨耶識中色心種子無有
斷絕何以故由此熏習種子於窮生
死陰恒在不盡故後時色心因此還
生於無餘涅槃前此陰不盡故名窮
生死陰 論曰是應知依止阿陀那
阿梨耶實多根本識窮生死陰等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二

已見

釋曰此三是大乘中所立名實多是
通大小乘所立名根本識是摩訶僧
祇部所立名窮生死陰是弥沙塞部
所立名等者正量部立名果報識上
坐部立名有分識 論曰由此名小
乘中是阿梨耶識已成王路 釋曰
由此衆名廣顯本識是故易見猶如
王路言王路者有三義一直無枝二
廣平熟三光明無障本識亦尔直無
枝譬定無疑廣平熟譬大小乘俱有
此義光明無障譬引無量道理以證
此識故譬王路 論曰復有餘師執
心意識此三但名異義同是義不然
釋曰此義約小乘還反質小乘小乘
云阿梨耶識阿陀那識由自僻執於
同義異名中立為異義此說不然何
以故 論曰意及識已見義異當知
心義亦應有異 釋曰小乘中立意
及識名義俱異能了別名識若了別
已謝能為後識生方便名為意故識
以了別為義意以生方便為義如小
乘中二名有二義本識有體无名故
知心名應日本識此義不可違

論曰復有餘師執是如來說世間喜樂阿梨耶 釋曰小乘諸師約阿梨耶名起執不同阿梨耶者欲顯何義愛著境界名阿梨耶 論曰如前所說此中有五取陰說名阿梨耶 釋曰此愛著境其義不同或執是五取陰取是貪愛別名貪愛所緣自五陰名為取陰此取陰是衆生愛著處故說名阿梨耶 論曰復有餘師執樂受與欲相應說名阿梨耶 釋曰此五陰非愛著處若無樂受於樂受若無顛倒云何於五陰生愛者是故於樂受中由欲顛倒心未滅故此樂受是愛著處五陰與樂受相應故說五取陰為愛著處是故樂受正為愛著處 論曰復有餘師執身見說名阿梨耶 釋曰若人說樂受是愛著處是義不然此受由能安樂自我愛自我故愛此樂受譬如人愛壽故愛壽資糧如此愛我故愛我資糧 論曰如此等諸師 釋曰為攝餘執有說壽命是愛著處有說道是愛著處有說六塵是愛著處有說見及塵

是愛著處 論曰迷阿梨耶由阿舍及修得是故作如此執 釋曰如此小乘中諸師不了別阿梨耶識云何不了別不了別有二種一由教二由行教謂小乘阿舍是阿舍不如理決判此識義故依阿舍迷於此識行謂廣淺道無道理能證此識義故由行亦迷此識 論曰由隨小乘教及行是師所立義不中道理 釋曰諸師依小乘教及離阿梨耶識立別名若約小乘道推度此義亦不中小乘理為自恣擅所違故 論曰若有人不迷阿梨耶識約小乘名成立此識其義寂勝 釋曰不迷入是菩薩由阿舍及行諸佛觀人根性依根性立阿舍於下品者有秘密說於上品者無秘密說是故具明諸識由此阿舍菩薩不迷此識由行者若人修行能破欲界或則見自身為色或所縛乃至無色界亦若修行出無色界見身被縛在阿梨耶識中為滅此縛故修十地諸菩薩由其深行故不迷此識若人能了別此識以小乘名目此識

名義相稱故成立名義則為寂勝 論曰云何寂勝 釋曰顯示小乘義過失於大乘義中則無過失是故大乘安立寂勝小乘過失者 論曰若執取陰名阿梨耶於惡趣隨一道中一向苦受處於彼受生 釋曰惡趣即四惡趣於四惡趣中隨入一道此道定是純惡業果報無餘受相雜故名一向苦受處於彼中有時生樂受此樂受於惡趣非果報果但名相似果惟以苦受為果報果是罪人處惡趣受苦報故言於彼受生 論曰此取陰寂可惡逆 釋曰生時住時不可忍故言可惡於此苦中恒起滅離貪欲意謂我何時當死何時當捨離此陰故名為逆 論曰是取陰中一向非可愛衆生喜樂不應道理 釋曰此惡道陰一向是苦惱資糧於中云何生愛故喜樂乘理若說取陰名阿梨耶此義不成 論曰何以故彼中衆生恒願取陰斷絕不生 釋曰彼中衆生因此苦苦願樂滅現 在陰願樂令後陰不更生 論曰若

攝大乘論卷三 六 四學考

是樂受與欲相應從第四定乃至上界皆無此受 釋曰此受不遍三界但生死一分中有此受 論曰若人已得此受由求得上界則生厭惡 釋曰若人已生樂處已得有樂定見此樂震動是放逸處難成易壞起厭怖心求得上界寂靜則厭惡此樂於樂處生離欲心於不苦不樂中生喜樂心 論曰是故眾生於中喜樂不稱道理 釋曰若樂不遍三界若受樂人求離此樂立此樂為愛者處則不稱道理 論曰若是身見正法內人信樂無我非其所愛於中不生喜樂 釋曰若說身見是愛者處是亦不然何以故佛法內人或約聞慧或約思修慧信無我及樂无我發願修道為滅我見是故我見非其所愛由求得無生智令我見及我愛未來不更生是故於中不生喜樂此身見為一分眾生所愛著一分眾生不愛著故不可說身見為愛者處 論曰此阿梨耶識眾生心執為自內我 釋曰六道眾生起執著心謂此法是我自內

攝大乘論卷三 四學考

我此內我自清淨能證為相由外具故或樂或苦是人若起如此我見論曰若生一向苦受道中其願苦陰永滅不起 釋曰此人若有惡業因緣故墮一向苦受惡道其計我清淨無變異外具但證變異及染汙起无有愛願我與外具永絕相離何以故論曰阿梨耶識我愛縛故不曾願樂滅陰自我 釋曰由不了別此識緣此識起我執由我執起我愛由此我愛不求滅我欲安樂此我故不求滅離外具 論曰從第四定以上受生眾生雖復不樂有欲樂受於阿梨耶識中是自我愛隨逐不離 釋曰前已明眾生於惡道中止求離苦无欲捨我心此中明眾生在捨受處無樂受可愛樂厭惡樂受如惡道人厭惡苦受無因緣於阿梨耶識中欲捨我愛故阿梨耶識是愛者處 論曰復次正法內人雖復願樂无我違逆身見於阿梨耶識中亦有自我愛 釋曰前復次約佛法外人此復次約佛法內人自有三品一在正思二在

攝大乘論卷三 八 四學考

正修三在有學此三品人二人伏我見一人滅我見何以故前二人比知無我後一人證知无我故言違逆身見於阿梨耶識中長時數習我愛雖復違逆身見於本識中我愛猶恒隨逐是故身見非愛者處不應名阿梨耶 論曰以阿梨耶名安立此識則為寂勝是名成立阿梨耶別名 釋曰由此愛者處名比度諸師執名義不相稱若取此名比度第一名義相稱故引彼所立名成立本識則為寂勝此品中摠攝諸名引道理顯本識故稱眾名品 相品第二相章第一 釋曰此品有七章一相二熏習三不一異四更牙為因果五因果別不別六緣生七四緣 論曰復次成立此識相云何可見 釋曰已依眾名成立阿梨耶識由此眾名阿梨耶識體相不可了別若不了別體相此識則難可解今欲令通達此識故次應示其體相 論曰此相略說有三種一立自相二立因相三立果相立自相

者依一切不淨品法習氣為彼得生
 攝持種子作器是名自相 釋曰決
 定藏論中明本識有八相異彼廣說
 故言略說三種自相義云何依一切
 不淨品法熏習此識寂勝為彼得生
 功能此功能相復云何謂攝持種子
 云何攝持熏習成一故言攝持
 論曰立因相者此一切種子識為生
 不淨品法恒起為因是名因相
 釋曰八識中隨一識不淨品法所熏
 習已得功能勝異為生彼法後轉成
 因是名因相 論曰立果相者此識
 因種種不淨品法無始習氣方乃得
 生是名果相 釋曰依止三種不淨
 品法熏習後時此識得生為攝藏无
 始熏習故是名果相
 熏習章第二

釋曰此謂能受熏習法彼謂能熏習
 法共謂一時一處同生同滅若法有
 生滅則有能熏所熏若異此則不然
 能熏者相續短所熏者相續長是故
 能熏已謝所熏恒在後變為彼生因
 變即當彼知彼生功能此亦復尔此
 即所顯之義義即名所目名即義所成
 論曰若人有欲等行有欲等習氣
 釋曰數起煩惱是名行此行有習氣
 習氣何相 論曰是心與欲等同生
 同滅彼數數生為心變異生因
 釋曰同生滅義如前彼者欲等行數
 數生者或約一生或約一時先未有
 熏習今變異為彼生因能變異心是
 名熏習於不淨品中是一類謂煩惱濁
 論曰若多聞人有多聞習氣
 釋曰多聞人或在思位或在修位有
 多聞習氣此有何相 論曰數思所
 聞共心生滅 釋曰如前所聞名句
 味引多道理恒思量是思量中正思
 與意識共生共滅 論曰彼數數生
 為心明了生因 釋曰是正思所聞
 於意中數數生滅意識於聞中既明

了熏習阿梨耶識此意識若滅後更
 欲起次第轉勝由此熏習成是故聰
 明事不失 論曰由此熏習得堅住故
 釋曰於思慧得堅於修慧得住
 論曰故說此人為能持法 釋曰由
 此熏習能不忘失若人別緣餘事亦
 得說名能持法人 論曰於阿梨耶
 識應知如此道理 釋曰若善惡熏
 習生起道理應如此知
 不一異章第三
 論曰此染汙種子與阿梨耶識同異
 云何 釋曰是不淨品法種子在阿
 梨耶識中為有別體故異為无別體
 故不異若尔有何失若異者諸種子
 應有分分差別阿梨耶識亦應如是
 成無量分若種子自異本識不異刹
 那刹那滅義則不成若此識與種子
 異於識中善惡二業熏習隨業或善
 或惡生起種子汝許種子是無記云
 何得異此識與種子若不異彼多此
 一云何不異此難顯二種過失為離
 彼難二過失故須明不一不異義
 論曰不由別物體故異如此和合雖

攝大乘論釋第二

十三

四字号

難分別而非不異 釋曰此阿梨耶識與種子如此共生雖有能依所依不由別體故異如眼根及眼識眼根以名為體眼識以無色為體此識與種子无此異體故不可說異既不可說異何不說一如此和合雖難分別而能依是假无體所依是實有體假實和合異相難可分別以無二體故譬如苦集二諦苦諦實有果報五陰為體集諦是假名依苦諦得顯无有別體假說為因五陰雖難分別而非不異識與種子亦尔何以故 論曰阿梨耶識如此而生 釋曰若不異如先熏習未生時此識但是果報不能為他作因若熏習生時此識亦應如此而生與本无異既無此義故非不異無此義者 論曰熏習生時有功能勝異說名一切種子 釋曰此識先未有功能熏習生後方有功能故異於前前識但是果報不得名一切種子後識能為他生因說名一切種子前識但生自相續後識能生自他相續故勝於前譬如麥種子於生

攝大乘論釋第二

十三

四字号

自牙有功能故說麥是牙種子麥若陳久或為火所損則失功能麥相不異以功能壞故不名種子此識亦尔若有生一切法功能由與功能相應說名一切種子此功能若謝無餘但說名異報識非一切種子是故非不異更于為因果章第四 論曰云何阿梨耶識與染汙一時更于為因 釋曰阿梨耶識或為一切法因或為一切法果一切法於阿梨耶識亦尔如此義云何可知為顯此義故應說譬 論曰譬如燈光與燈炷生及燒然一時更于為因 釋曰由炷體作依止能生光焰故炷是光焰生因光焰即此生剎那中能燒然炷光焰即為炷燒然因此阿梨耶識與彼一切法為共有生因應知此義何以故此因現在住未壞果生亦可見 論曰又如蘆束一時相依持故得住立 釋曰如二蘆束一一剎那中互相依手相持 論曰應知本識與能熏習更于為因其義亦尔如識為染汙法因染汙法為識因 釋曰此阿梨耶

攝大乘論釋第二

十四

識為種子生因若無此識三業生滅無可依處如體謝滅功能亦尔故此識諸法體生功能亦立是故本識為彼生因彼法亦尔若彼法无此識起在現在無有道理轉後異前此變異是彼法果 論曰何以故 釋曰何故不別說餘法相對于為因果而唯明識與染汙法于為因果或是外道或是二乘作如此問 論曰離此二法異因不可得故 釋曰於世間中離分別依他二法更無餘法阿梨耶識是依他性餘一切法是分別性此二法攝一切法皆盡三界惟有識故是故離此二法異因不可得若二法為共有因是功力果隨因品類其品類亦應尔 因果別不別章第五 論曰云何熏習不異不多種而能為有異多種諸法作生因 釋曰此難欲難俱有因則不成難以執果與因不一時故若難果報因此可成難果報因必是有記果報果必與因不同時 論曰詳如多縷結衣衣无多色

若入染器後於衣上種種相貌方得顯現 釋曰引此譬欲明果報因果皆得成立如人欲於衣上作諸相貌先以縷結衣此衣當結時相貌無異入染器後若解先結則有多種相現論曰如此阿梨耶識種種諸法所熏釋曰阿梨耶識為善惡不動三業所熏如衣被結 論曰熏時一性無有多種 釋曰熏時自有三種一方便時二正作時三作後時復有三種一自作時二教他作時三隨喜作時種子與阿梨耶識同無記性離此識無各各異體 論曰若生果染器現前則有不可數種類相貌於阿梨耶識顯現 釋曰若衆緣已具如衣正入染器如此種子與本識於現生後三時隨一時現前則有不可數種果報相貌於此識顯現是故熏時雖復不異果報熟時則有無量差別譬如染衣若汝意謂果報定以有記為因云何以無記為因者此義無異何以故彼人於果說因大乘於果說果

緣生章第六

論曰此緣生於大乘最微細甚深 釋曰欲顯大乘與小乘異大乘具有三種緣生小乘但有二種大乘第一緣生於小乘則無何故大乘有小乘無此第一緣生最微細甚深故於餘乘不說凡夫智不能通達故微細阿羅漢獨覺智不能窮其底故甚深此緣生有幾種若廣說有三種若略說有二種何者為二 論曰若略說有二種緣生一分別自性緣生二分別愛非愛 釋曰由此二名此二種緣生差別已顯 論曰依止阿梨耶識諸法生起是名分別自性緣生 釋曰由識法種子依阿梨耶識諸法欲生時外緣若具依阿梨耶識則更得生諸法生以阿梨耶識為通因是名分別自性何以故種種諸法體性生起分別差別同以阿梨耶識為因故若分別諸法緣生自性此唯阿梨耶識 論曰由分別種種法因緣自性故 釋曰遍三界諸法品類若分別生起因唯是一識若分別諸法性即是此識若分別諸法差別皆從此

識生是故諸法由此識志同一性二分別愛非愛者 論曰復有十二分緣生是名分別愛非愛 釋曰約三世立十二分為顯因顯果及顯因果故離根本八分為十二分根本八分不出三法謂煩惱業果報煩惱者譬如從種子生牙等從煩惱生煩惱從煩惱生業果從煩惱生果報又如龍在池水恒不竭煩惱若在生續無窮又如樹根未拔時至則生未除煩惱根六道報恒起業者譬如米有糠則能生牙業若有流則能感報又如烏沙締謂芭蕉竹等果熟則死業若已熟不更生果又如樹花是生果近因業亦如此近能生果果報者譬如成熟飲食飲食若已成熟但應受用不更成熟果報若熟不更結後果報若重結果報則不得解脫故十二緣生不出此三此十二分能分別有二種生身無窮差別由彼緣生故何以故此無明有三品業緣生謂福非福不動行由此行有三品是故識等或生隨福行或生隨非福行或生隨不動

攝大論精第二 十八 昇号

行此三品中福及不動是可愛非福是不可愛故言分別愛非愛 論曰於善惡道分別愛非愛生種種異因故 釋曰善道是愛惡道是非愛此善惡道中有無量種差別分別此差別不出十二緣生即以十二緣生為差別因故說十二緣生分別愛非愛 論曰若人於阿黎耶識迷第一緣生釋曰迷有三惑一無知二疑知三顛倒知若起此三惑則生二種見或執不平等因或執無因執不平等因者論曰或執自性是生死因 釋曰僧佉引五義證立自性是實有一由別必有慈知有自性於世間中若是別物決定有慈譬如以一斤金用作鑲釧等鑲釧等別有數量則知金慈亦有數量由見變異別有數量則知自性慈亦有數量二由末似本知有自性譬如一斤白檀分為多片片片之中香皆似本變異別中慈有三德謂憂喜闇則知自性慈中亦有三德三由事有能知有自性譬如鍛師於鍛中有能故能作器由自性於變異中

攝大論精第二 十九 昇号

有體故能作万物此能若無依能則不成四由因果差別知有自性譬如土聚為因以瓶為果如此以自性為因變異為果五由三有無分別故知有自性若世間壞時十一根壞變為五大五大壞變成五惟量五惟量壞變成我憍我憍壞變成智智壞變成自性故三有於自性無復分別若世間起時從自性起智從智起我憍乃至從五大起十一根若無自性壞時應盡无更起義若更起無本無次第生義 論曰或執宿作 釋曰路柯耶耶柯說世間一切因唯有宿作現在功力不能感果故現在非因如世間二人同事一主俱有功力一被禮遇一則不介故知唯由宿作不關現在功力 論曰或執自在變化 釋曰如前所立皆不成因唯有一因名為自在使我等生善惡輪轉生死後令起厭離求得解脫自在因論生於智慧解諸繫縛會自在體 論曰或執八自在我 釋曰如鞞世師那耶修摩執我者何相何德智性為相

攝大論精第二 二十 昇号

八自在為德如火以熱為相我亦如此若獨存及雜住智性無改故以智性為相八自在者一於細寂細二於大寂大三遍至四隨意五無繫屬六變化七常無變異八清淨無憂 論曰或執無因 釋曰由不了別世間果因一分以例餘果謂皆無因 論曰若迷第二緣生執我作者受者釋曰亦由三惑故不了別第二緣生若增減因果及事是名不了別第二緣生增因者除無明等因立不平等因為因減因者謂行等無因增果者謂行等本自有體後緣无明生減果者謂無行等為無明果增事者謂无明等生行等離准眾緣和合有无明等別事能作行等別事減事者執無明等无有功能生行等事無明等無動無作故若離此三處增減是名分別第二緣生若不能如此分別即迷緣生起增益執謂我執作者受者執先約本識起我執後約因果起作者受者執若我作因名為作者若我受報名為受者 論曰譬如眾多生

盲人未曾見象 釋曰衆多譬一聞
 提及外道生盲人譬迷阿梨耶識體
 性因果三種無明不曾見譬不能了
 別象譬阿梨耶識生盲人於一期執
 中不曾見色一聞提及外道徒无始
 生死來未曾了別阿梨耶識三相
 論曰有人示之令彼觸證 釋曰有
 人譬邪師示之譬為說邪法令彼觸
 證譬令彼生不正思惟及偏見
 論曰有諸盲人或觸其鼻或觸其牙
 或觸其耳或觸其脚或觸其尾或觸
 其脊等有人問之象為何相盲人答
 云象如犁柄或說如杵或說如箕或
 說如曰或說如帚或說如山石若人
 不了二種緣生無明生盲或說自性
 為因或說宿作或說自在變化或說
 八自在我或說無因或說作者受者
 釋曰六觸譬六偏執一自性二宿作
 三自在四我五無因六作者受者等
 者等六十二見等 論曰由不了阿
 梨耶識體相及因果相如彼生盲不
 識象體相作種種異說 釋曰品初
 立自體為顯自相立因為顯因相立

果為顯果相此二種人由無明不能
 了別本識三相故不能通達分別自
 性緣生起自性等五執不能通達愛
 非愛緣生起第六作者受者執
 論曰若略說阿梨耶識體相是果報
 識是一切種子 釋曰阿梨耶識因
 相者一切法熏習於本識中有故名
 為因果相者此識餘法所熏故成諸
 法果體相者謂果報識一切種子是
 其體相 論曰由此識攝一切三界
 身一切六道四生皆盡 釋曰三界
 身謂於六道四生中等類不等類差
 別此識若成熟能成六道體何以故
 三業所熏是諸道種子故由此義故
 三界一切生一切道皆入此識攝
 論曰為顯此義故說偈言
 外內不明了於二但假名及真實一切
 種子有六種念念滅俱有 隨逐至治際
 決定觀因緣如引顯自果 堅無記可熏
 與能熏相應若異不可熏 說是熏體相
 六識無相應三差別相違 二念不俱有
 餘生例應念此外內種子 能生及引因
 枯喪猶相續然後方滅盡

釋曰已說阿梨耶識為一切法種子
 今更欲顯種子義故說斯偈外內不
 明了於二者種子有二種一外二內
 外謂穀麥等於善惡二性不明了是
 有記故內謂阿梨耶識於善惡二性
 則明了或以染汗清淨為二但假名
 及真實者外種子但是假名何以故
 一切法唯有識故內種子則是真實
 何以故一切法以識為本故一切種
 子有六種者如此內外種子不過六
 種何者為六念念滅者此二種子剎
 那剎那滅先生後滅無有間故此法
 得成種子何以故常住法不成種子
 一切時無差別故是故一名念念滅
 俱有者俱有則成種子非過去未來
 及非相離是時種子有即此時果生
 是故二名俱有隨逐至治際者治謂
 金剛心道阿梨耶識於此時功能方
 盡故名際外種子至果熟及根壞時
 功能則盡是故三名隨逐至治際決
 定者由此決定不從一切一切得生
 因果並決定若是此果種子此果得
 生是故四名決定觀因緣者由此種

子觀別因緣方復生果是故非一切時非一切生是時若有因是時因得生是故不恆生若不觀因而成因者則一因為一切果因以觀因緣成故不滂為因是故五名觀因緣能引顯自果者是自種子能引生自果若阿梨耶識能引生阿梨耶識果如穀等種子能引生穀等果是故六名能引顯自果如此六種是因果生義如此方便今熏習相貌易見今當更說堅無記可熏與能熏相應者熏義有四種一若相續堅住難壞則能受熏若疎動則不然譬如風不能受熏何以故此風若相續在一由旬內熏習亦不能隨逐以散動疎故若瞻波花所熏油百由旬內熏習則能隨逐以堅住故二若無記氣則能受熏是故赫不受熏以其是故沉麝等亦不受熏以其香故若物不為香是所記則能受熏猶如衣等生可熏者則能受熏是故金銀石等皆不可熏以不能受熏故若物如衣油等以能受熏故名為可熏四若能斯相應則能受熏若

生無間是名相應故得受熏若不相應則不能受熏若異不可熏說是熏體相者若異此四義則不可熏是故離阿梨耶識餘法不能受熏以阿梨耶識具前六義一念念生滅二與生起識俱有三隨逐乃至治際窮於生死四決定為善惡等因五觀福非福不動行為因於愛憎二道成熟為道體六能引顯同類果一切生起識雖具六義得為種子但與熏習四義相反由阿梨耶識具種子六義及熏習四義故能受熏習轉為種子餘識則不介何以故六識無相應者六識無前後相應義以易動壞故復次非但易動壞故無相應復有餘義三差別相違者隨一一識別依止生別境界生別覺觀思惟生別想生故名相違六識更互不相通故差別差別故相違經部師說前念熏後念何以故二識一剎那不並起故不得同時此義不然何以故一念二不俱者能熏所熏若在一時同生同滅熏習義得成若不同時熏義不成何以故能熏若

在所熏未生所熏若生能熏已謝前後剎那一時並起無有是處是故六識不並起故無熏習若汝言有識生類其相如此故能受熏是義不然餘生例應亦者若汝執不相應義亦得相熏非汝所執義當例汝所執如眼等諸根與識不同故名為餘此諸根色清淨同類亦應更互相熏雖同色類不相應故若汝不許相熏六識亦亦雖同識類不相應故云何得說相熏前已說二種種子謂外及內若以因義顯之成二種因一生因二引因為顯此義故說此外內種子能生及引因外內種子若作生因及引因其相云何能生牙等乃至果熟是外生因能生果報乃至命終是內生因引因者枯喪猶相續然後方滅盡者外種子若穀已陳內種子若身已死由引因故猶相續住若此二種但有生因生因已謝果即應滅不得相續住若汝說由剎那轉轉相生前剎那為後剎那作因故猶相續住若介取後不應都盡既無此二義故知別有引

因此二種因譬如人射彎弓放箭放箭為生因彎弓為引因放箭得離弦遠有所至若但以放箭為因不以彎弓為因則箭不得遠若言前射那箭生後射那箭故箭得遠則箭无落義外內種子亦由生因盡故枯衰由引因盡故滅盡論曰

如譬外種子內種子不亦此義以二偈顯之

於外無熏習 種子內不然 聞等無熏習 果生非道理 已作及未作 失得并相違 由內外得成是故內有熏

釋曰若內種子與外種子不異眼等根同是清淨四大何故不平相熏為是外故外種子有三義異內種子是故內熏習依止外則不亦為顯此義故說二偈於外無熏習種子內不然者外種子如穀麥等由功能故成不由熏習故成內種子則不亦必由熏習故成此義非證比境界云何可知聞等無熏習果生非道理者若於內無熏習昔未學聞慧思慧不生從學聞慧後思慧亦應不生何以故同無

熏習故既無此義故知內由熏習成種子無熏習則不成若於內無熏習復有何失已作及未作失得并相違者若內無熏習有二過失一未作應得二已作應失若相續中無熏習為因此苦樂等果非因所作即是不作而得若已作功於心無熏習則無因能得果即是已作而失此義於世間中相違與道理亦相違是故本識為三業熏習故得成因復次云何穀麥等無熏習得成種子由內外得成是故內有熏者外若成種子不由自能必由內熏習感外故成種子何以故一切外法離內則不成是故於外不成熏習一由內有熏習得成種子二若內無種子未作應得已作應失無如此義三外種子由內得成故內異外必有熏習前已說分別自性緣生愛非愛緣生今當更說受用緣生其相云何 論曰所餘識異阿梨耶識謂生起識一切生處及道應知是名受用識 釋曰此六識云何說名生起識自有二義本識中種子由此

識生起故此六識是煩惱業緣起故一能熏習本識令成種子種子自有二能一能生二能引由此二能六識名生起由果有二能故因得二名二者本識中因熟時六識隨因生起為受用愛憎等報故此識名生起識亦名受用識由宿因所生起今受用果報故得生起受用二名此生起識一切受身四生六道處能受果報故應知此名受用識此受用識相貌云何論曰如中邊論偈說

一說名緣識 二說名受識 了受名分別起行等心法

釋曰一說名緣識者阿梨耶識是生起識因緣故說名緣識二說名受識者其餘諸識前說名生起識今說名受識能緣塵起於一一塵中能受用苦樂等故名受識即是受陰了受名分別者此三受若有別心能了別謂此受苦此受樂此受不若不樂此識名分別識即是想識起行等心法者作意等名起行謂此好彼惡等思故名作意此作意能令心捨此受彼故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三十一 曰

名起行起行即是行陰六識名心從此初心生後三心故名心法

論曰此二識更互為因如大乘阿毗達磨偈說

諸法於識藏識於法亦亦此二互為因亦恒互為果

釋曰此言欲顯本識及受用識互為因果以阿含為證與阿含不相違則定可信又若不作此言未知此證從何而出為是聖言為非聖言故作此說諸法於識藏識於法亦亦者若本識作諸法因諸法為果必依藏本識中若諸法作本識因本識為果必依藏諸法中此二互為因亦恒互為果者若本識為彼因彼為本識果若彼為本識因本識為彼果如此因果理有佛無佛法亦常住

四緣章第七

釋曰如此三種緣生一窮生死緣生二愛非愛道緣生三受用緣生此三緣生有四種緣 論曰若於第一緣生中諸法與識更互為因緣 釋曰因緣已顯不須重問何以故諸法熏習

在阿黎耶識中故得互為因果

論曰於第二緣生中諸法是何緣是增上緣 釋曰由無明等增上故行等得生增上有二種一者不相離二者但有不相離者如眼根為眼識作增上緣但有者如白等能顯黑等若無明等於行等具有二種增上緣若無苦下無明諸行不生若行已生無修道無明諸行不熟何以故須隨洹人不造感生報業故阿那含人不受下界生報故 論曰復次幾緣能生六識有三緣謂增上緣緣緣次第緣 釋曰從根生故是增上緣緣塵故是緣緣前識滅後識生故是次第緣前識能與後識生時中間無斷故名次第 論曰如此三緣生一窮生死緣生二愛憎道緣生三受用緣生具足四緣 釋曰以四緣約三種緣生有具不具若就顯了義皆不具四若就隱密義皆具四緣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二

校勘記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一 八二二頁中四行品名，[資]、[積]、[普]、[南]作「依止勝相眾品之餘眾名章之餘」；[徑]、[清]作「眾名章第三之二」。

一 八二二頁下八行第一三字及一〇行首字「枝」，[麗]作「歧」。

一 八二二頁下一〇行「大小乘」，[資]、[積]、[普]、[南]、[徑]、[清]作「大小二乘」。

一 八二二頁下末行第五字「日」，諸本（不含石）以下各卷同作「目」。

一 八二三頁中一行第五字「推」，諸本作「推」。

一 八二三頁中二二行第七字「其」，諸本作「甚」。

一 八二四頁上六行第五字「是」，[資]、[積]、[普]、[南]、[徑]、[清]作「心是」。

一 八二四頁中六行「外具」，諸本作「由外具」。

一 八二四頁中九行「滅陰」，諸本作

「滅除」。

一 八二四頁中一行第一三字「不」，
麗無。

一 八二四頁下一三行與一四行之間，
資、磧、普、南有「釋第三章竟」一
行。

一 八二四頁下一四行品名，資、磧、
普、南作「攝大乘論釋相品第一」；
徑、清作「釋相品第二」。

一 八二四頁下一七行第六字「緣」
後，資、磧、普、南、徑、清有「相章
第一」。

一 八二四頁下一行第一一字「故」，
徑無。

一 八二五頁上四行「三種」，資、磧、
普、南、徑、清作「有三種」。

一 八二五頁上一行「爲生」，麗作
「爲性」。

一 八二五頁中六行「彼知」，諸本作
「彼如」。

一 八二五頁中末行「意中」，諸本作
「意識中」。

一 八二六頁中六行「異報」，諸本作
「果報」。

一 八二六頁中一七行「爲共」，資、
磧、普、南、徑、清作「共爲」。

一 八二六頁中一七行「應知」，資、
磧、普、南、徑、清作「應如」。

一 八二六頁下二二行第二字「因」，
資、磧、普、南、徑、清作「因果」。

一 八二七頁中一四行第四字「識」，
諸本作「諸」。

一 八二八頁上一九行第一一字「片」，
徑、清作「時」。

一 八二八頁中一六行「不關」，麗作
「不關」。

一 八二八頁中二〇行「自在」，資、
磧、普、南、徑、清作「觀自在」。

一 八二八頁下五行末字「憂」，磧、
普、南、徑、清作「愛」。

一 八二八頁下七行「謂皆」，資、磧、
普、南、徑、清作「皆謂」。

一 八二八頁下末行「受報」，資、磧、
普、南、徑、清作「受執」。

一 八二九頁上四行末字「執」，諸本
作「報」。

一 八二九頁中一四行第五字「是」，
資、磧、普、南、徑、清作「是名」。

一 八三〇頁下一五行「果熟」，資、
磧、普、南、徑、清作「熟果」。

一 八三一頁上八行「如譬」，諸本作
「譬如」。

一 八三一頁中一行第一三字「得」，
磧、普、南、徑、清作「復」。

一 八三一頁下二行第七字「令」，
徑作「今」。

一 八三二頁上一二行第三字「諸」，
諸本作「識」。

一 八三二頁中四行第一〇字「者」，
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八三二頁中一七行「受因」，諸本
作「受用」。

一 八三二頁中末行末字「二」，
徑作「十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引證品第三 煩惱不淨章第一
 釋曰此品有六章一煩惱不淨品二
 業不淨品三生不淨品四世間淨品
 五出世淨品六順道理 論曰此阿
 梨耶識已成立由衆名及體相
 釋曰如此本識衆名已說體相已成
 立此二義但於本識如理得成非於
 餘識今為顯此二義於理非理與諸
 師共立諍 論曰云何得知阿梨耶
 識以如是等衆名故如來說體相亦
 亦不說生起識 釋曰彼云如是等
 衆名及體相於我法中亦有但無阿
 梨耶識云何言衆名及體相定屬阿
 梨耶識不屬餘識為答此問故
 論曰若離此名相所立阿梨耶識不
 淨品淨品等皆不成就 釋曰若汝
 離本識安立此名及體相於餘識此
 安立不成何以故為三義所違故此
 三義是如來正法悉檀謂不淨品淨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二

目録

品及正道理此義由本識得立若汝
 撥無本識此三義無安立處義則不
 成此義如來所立堅實成就違汝所
 執汝執則壞是故衆名及體相不離
 本識 論曰煩惱不淨品業不淨品
 生不淨品世間淨品出世淨品等皆
 不成就 釋曰為開三章為六章故
 重說此名 論曰云何煩惱不淨品
 不成就根本煩惱及少分煩惱所作
 熏習種子於六識不得成就何以故
 眼識與欲等大小二惑俱起俱滅
 釋曰欲依心起故隨心世俱起俱滅
 為顯欲等熏習心故 論曰此眼識
 是惑所熏成立種子餘識不尔
 釋曰此眼識與欲等俱起俱滅數數
 被熏故成種子耳識等則不被熏為
 餘識所遮故 論曰是眼識已滅或
 餘識聞起熏習及熏習依止皆不可得
 釋曰若在無識地中謂無想定等故
 言是識已滅或在有識地中耳識等
 間起故眼識滅於此二滅中熏習所
 生種子及所依止眼識皆不可得
 論曰眼識前時已謝現無有體或餘

識所間從已滅無法有欲俱生不得成就 釋曰若眼識前時已二種謝滅現在無復眼識及欲體則是已滅無法眼識後若與欲俱生用前時已滅眼識及欲為種子生現起眼識及欲此義不得成就何以故因已謝滅故 論曰譬如從過去已滅盡業果報不得生 釋曰過去業有二種謂有功能及無功能若果報已熟則無復功能此業有二義一已過去二已滅盡果報果無有從此業生義有欲眼識亦應如此不可說從已滅種子生若人執前已滅識是有以過去法是有故如毗婆沙師所執此執但有語無義何以故若法是有云何言過去諸法由此義故果報果生不如道理以熏習無故 論曰復次眼識與欲等或俱時生起熏習不成 釋曰眼識前時未入滅心定及未為餘識所間與欲俱生後入滅心定及為餘識所間熏習不得成 論曰何以故此種子不得住於欲中以欲依止識故又欲相續不堅住故 釋曰種子

若住必依自在法及相續堅住法此二義於欲中並無故欲非種子所依處 論曰此欲於餘識亦無熏習依止別異故所餘諸識無俱起俱滅故 釋曰種子若不得住於欲中應得住餘諸識中亦無此義何以故依止別異又生滅不俱故依止別異者眼識以眼根為依止耳識以耳根為依止乃至意識以意根為依止由此諸識依止各處不得相應是故此識熏習不得住於彼識生滅不俱者根塵作意思不同故无俱生滅義生滅既不同時云何得以此識熏於彼識是故諸熏習義皆不得成若汝說此種子在同类識中此亦不然何以故 論曰同类與同类不得相熏以無一時共生滅故 釋曰眼識不得熏習眼識何以故一時中二眼識不得並生若不並生則無俱滅故熏習義不成 論曰是故眼識不為欲等大小諸惑所熏亦不為同类識所熏 釋曰由前義故眼識不為別類所熏亦不為同类所熏 論曰如此思量眼識所

餘諸識亦應如此思量復次若眾生從無想天以上退墮受下界生大小惑所染初識此識生時應無種子 釋曰從上界墮受下界生初受生識必為惑所染此識及惑從何種子生若言從上界生是義不然何以故上下二界相違不俱起故不得相熏若言從未得上界定前心生下界初生心是亦不然 論曰何以故此惑熏習與依止並已過去滅無餘故 釋曰此初識應但生無因此熏習及依止久已滅盡是故不得以此為因 論曰復次惑對治識已生所餘世間諸識皆已滅盡若無阿黎耶識此對治識共大小惑種子俱在此義不成 釋曰若汝撥无本識則有二過失不可得離一向中人聖道與餘煩惱俱在此義不成若無此惑則修餘道無用應無四道三果人但有無學人此義與正教相違過失不可得離二無流識已滅世間心更欲起無因能令此心得生若有流心無因從無流心後自然得生則无無學人此失亦不

攝論論卷第三 六 日字

可得離如須陀洹向人正生見諦對治道時世間六識與道相違不得俱生故世間諸識皆已滅盡所餘煩惱由依止滅故功能亦滅故對治識與小大惑種子俱在此義不成若奈何用修道 論曰何以故自性解脫故無流心與惑不得俱起俱滅故 釋曰同類為自性如意識有煩惱无流識無煩惱雖有惑無惑異而同是諸類故名自性解脫是離義若煩惱識與無流識俱起則自性不得解脫以無流識起時餘識必不得生既其相離故名解脫 論曰復次後時出觀正起世間心 釋曰須陀洹等學人已得道竟後時出觀為當起出世心為當起世間心若起出世心無出觀義若起世間心何曰得生 論曰諸惑熏習久已謝滅 釋曰先入觀時諸惑熏習已滅去何無因得生世間心 論曰有流意識无有種子生應得成 釋曰若如此識不由因生則無得解脫義无學人惑心亦應无因而生 論曰是故離阿黎耶識煩

攝論論卷第三 七 日字

惱染汙則不得成 釋曰若汝撥無此識煩惱染汙義云何可立 業不淨章第二 釋曰若人撥無本識此人無道理能成立業染汙義 論曰復次業染汙汙何不得成緣行生識分無得成義 釋曰行有三品謂福非福及不動念生滅若離本識於何處安立功能若汝言安立於六識中是義不然六識不能攝持諸業功能前於煩惱染汙中已具顯此義 論曰若无此義緣取生有亦無成義故業染汙不成 釋曰若無有業功能識謂行緣識緣取生有無道理得成何以故此識三行所熏以隨四取故由熏習圓滿故識成有此識或滅或餘識所聞此識體已謝功能亦隨滅當於何處安此行有二業功能故業染汙不成言染汙者此業與煩惱相應故名染汙又從染汙生故名染汙能感六道生死染汙果報故名染汙 生不淨章第三 釋曰若離本識生染汙无有道理此

攝論論卷第三 八 日字

義不成今當說之 論曰復次云何生染汙此義不成結生不成故 釋曰此生若謝由業功能結後報接前報此義則不成就何以故 論曰若人於不靜地退墮心正在中陰起染汙意識方得受生 釋曰不靜地退前生墮後生故名退墮受生有二種或有中陰或無中陰今偏說受中陰者若在中陰將欲受生必先起染汙識方得受生 論曰此有染汙識於中陰中滅 釋曰此中陰染汙識緣生有為境此識於中陰中滅何以故生陰無染汙故 論曰是識託柯羅邏於母胎中變合受生 釋曰是識即是意識於一時中與柯羅邏相應故言託柯羅邏此果報識異前染汙識故言變由宿業功能起風和合赤白令與識意同故言合即名此為受生 論曰若但意識變成柯羅邏等依止此意識於母胎中有別意識起無如此義 釋曰若汝執此識入柯羅邏數但是意識若有意識根塵生起與餘意識為同為異若言是同

此識謝時柯羅邏即應壞滅若言不同則不應說名意識何以故意識通以三性識為根此識但以染汙識為根意識緣三世為境此識境界不可知意識有時興有時廢此識恒有無廢故不同意識又若同者於無識地中應無此識若無此識不應言入無心定識不離身又若無識身則應壞是故不可說此為意識若汝說此意識不可分別根塵生起依止此識於母胎中別生意識是義不然何以故論曰於母胎中二種意識一時俱起無此義故 釋曰此言證前无意識義以二意識同性必不俱生無並作意故此意識託柯羅邏與赤白和合同依止此識有別意識生一時俱起此柯羅邏識不成意識何以故恒以染汙識為依止此所依止識欲等所染緣生有境起能依止識既是果報但無記性所緣境又不可知不可立為意識若立此為意識則無並起義若有並起應同了別應同滅無若同了別無滅心定以一了別心滅一了

別心在故若同滅無則無功用自然涅槃以心不更起故 論曰已變異意識 釋曰初受生識已變異為柯羅邏 論曰不可成立為意識 釋曰凡有三義不可立初受生識為意識 論曰依止不清淨故 釋曰意識從三性心生初受生識必從染汙識生即是依止不清淨 論曰長時緣境故 釋曰初受生識從始至終緣境無廢意識緣境易脫不定 論曰所緣境不可知故 釋曰初受生識所緣境不可知意識緣三世境及非三世境此則可知由此三義有異故不可立為意識 論曰若此意識已變異 釋曰若已受生意識與赤白和合變前識作後識後識異前識 論曰是時意識成柯羅邏 釋曰由成柯羅邏故變異 論曰為此識是一切法種子為依止此識生餘識為一切法種子 釋曰為當以受生識為一切法種子為當依止受生識別生餘識為一切法種子 論曰若汝執已變異識名一切

種子識即是阿梨耶識汝自以別名成立謂為意識 釋曰若汝執受生識為種子識則與我所說義同即是說阿梨耶識為種子識汝自不說名阿梨耶識別立名意識 論曰若汝執能依止識是一切種子識 釋曰依止受生識更生餘識名能依止識為一切種子識 論曰是故此識由依止成他因 釋曰別識既從他生則不能自為種子是故此識由依止受生識方成種子得為他因 論曰此所依止識若非一切種子識能依止名一切種子識是義不成 釋曰別識不能自為種子由依他得成種子所依受生識既非種子能依別識立為種子識此義豈成 論曰是故此識託生變異成柯羅邏非是意識 釋曰此識即是阿梨耶識不得名此為意識 論曰但是果報亦是一切種子此義得成 釋曰從種子生故稱果報識能攝持種子故亦名種子識若作此識義乃得成 論曰復次若眾生已託生能執持所餘色根離

攝大乘論釋第三

生

日

果報識則不可得釋曰前已明正受
 生義今更明受生後義前已明衆生
 在胎中今明衆生出胎外故言衆生
 已託生衆生若已託生則定有三義
 一執持無廢二通攝持諸根三體是
 果報無記若離阿梨耶識此三義不
 可得 論曰何以故所餘諸識定別
 有依止 釋曰欲引道理為證故言
 何以故六識中隨一識攝所餘諸識
 眼識定以眼根為依止乃至身識定
 以身根為依止明別依止顯不能通
 執持 論曰不久堅住 釋曰五識
 中隨自所依根若能執持此識不久
 堅住以相續易壞故或在無識地中
 故壞或餘識間起故壞 論曰若此
 色根無執持識亦不得成 釋曰如
 死人色根無識執持則便爛壞若離
 執持識諸根亦應亦此義亦不成
 論曰復次此識及名色更互相依譬
 如蘆束相依俱起此識不成 釋曰
 於經中佛世尊說識依名色生名色
 依識生名是非色四陰色即柯羅邏
 何者是依名色識由此名色為依止

攝大乘論釋第三

生

日

剎那傳傳生相續流不斷能攝名色
 令成就不壞此識名依名色識若撥
 無本識以六識為識此義不成若離
 阿梨耶識於六識中是何識此問欲
 何所顯欲顯餘識不成識食 論曰
 復次若離果報識一切求生已生衆
 生識食不成 釋曰此言欲顯本識
 能為名色作識食何以故佛世尊說
 食有四種為求生已生衆生相續得
 住故說四食何者為四一段食二觸
 食三思食四識食段食者變成為相
 何以故此段者變異能作身利益事
 是名段食觸食者依塵為相由緣色
 等諸塵能作利益身事是名觸食思
 食者望得為相此望得意能作身利
 益事如人飢渴至飲食處望得飲食
 令身不死是名思食識食者執持為
 相由此識執持身故住不壞若无識
 執持則同死人身即爛壞是名識食
 是故汝等亦應信受如此識食義以
 能作利益身事故此四食中觸食屬
 六識思食屬意識得段食屬色不關
 心識食於三義中屬何義若汝不說

攝大乘論釋第三

生

日

有阿梨耶識依何義說此識食復次
 若人眠中不夢及心悶絕入滅心定
 等六識已滅又無段思觸三食何法
 持此身令不壞若無阿梨耶識執持
 此身則壞故知定應以阿梨耶識為
 識食 論曰何以故若離果報識眼
 識等中隨有一識於三界中受生衆
 生為作食事不見有能故釋曰若
 離本識於六識中隨於一識於三界
 中已受生衆生不見此識有功能能
 作食事故知說餘識為識食此義
 不成 論曰若人從此生捨命生上靜
 地由散動染汙意識於彼受生
 釋曰於靜地中離本識受生此義則
 不成若人受生必由染汙心若於靜
 地受生必由染汙散動心染汙者為
 自靜地惑所染汙此惑何相食定味
 等此惑定在靜地若人從散地死用
 下散動地心於上受生無可得義何
 以故凡受生者必在散心故若離本
 識此散動識不可得若人者是離欲
 人從此欲界生色無色界染汙者即
 中陰心起上地惑散動者即正受生

識於彼受生者即方便生及正生
 論曰是染汗散動識於靜地中離果
 報識有餘種子此義不成 釋曰若
 受正生必具四義以染汗為根散動
 為位果報為體有餘種子為功能若
 離本識此四義不可得故應信有阿
 梨耶識何以故於此識中靜地心熏
 習无始以來有餘未盡由此功能靜
 地中有種子散動果報識於彼受生
 論曰復次若衆生生無色界 釋曰
 顯已解脫色界 論曰離一切種子
 果報識 釋曰若無本識若實有泐
 撥言無故名為離 論曰若生染汗
 心及善心 釋曰若於定中起資定
 味染汗心或起上地有流善心
 論曰則无種子并依止染汗及善二
 識皆不得成 釋曰无種子謂无因
 由無因故則無依止復次若無種子
 是則無因若无因從何而生若无依
 止云何相續得住何以故此二心由
 本識所攝是故從自種子生依止本
 識故得相續住 論曰於無色界若
 起無流心所餘世間心已滅盡便應

棄於此道 釋曰若人已於無色界
 受生起出世心世間心必滅盡若離
 本識則應捨無色界報不由功用即
 入無餘涅槃既无此義故不可撥無
 此識 論曰若衆生生非想非非想
 中起不用處心及無流心即捨二處
 釋曰若聖人生非想非非想處有時
 依不用處地起無流心為不用處心
 明了非想非非想心闇昧故此人在
 明了地修無流心若得无流心即捨
 非想非非想及不用處二地 論曰
 何以故無流心是出世心故非想非
 非想道非其依止不用處道亦非
 依止 釋曰第一第二道是世間法故
 不得為無流心作依止是人於餘地
 生別取餘地心此二道亦非此心依
 止何以故此心明了故不依止第一
 道已捨第二道第二道亦不得為此
 心作依止 論曰直趣涅槃亦非
 依止 釋曰由有無流心以煩惱有餘
 故此三義明依止既不成若離本識
 如此无流心依止何法 論曰復次
 若人已作善業及以惡業 釋曰若

人於世間中作不煞生等十善業決
 定應得人天生報若作煞生等十惡
 業決定應得四趣生報 論曰正捨
 壽命離阿梨耶識或上或下次第依
 止令觸不應得成 釋曰是人於死
 時中若有善業定應向上若有惡業
 定應生下若汝不信有本識云何此
 依止身或下冷觸或上冷觸次第得
 成若無有本識云何得成本識能執
 持五根本識若捨依止身隨所捨處
 冷觸次第起所捨之處則成死身
 論曰是故生染汗離一切種子果報
 識不可得立 釋曰生染汗即是受
 生得生依止執持等是染汗因果故
 通名染汗又生死對涅槃故名染汗
 本識是集諦故名種子是苦諦故名
 果報他因故名種子他果故名果報
 若離此識生染汗此義不成
 世間淨章第四
 釋曰由如此道理世間淨品不得成
 今當說之 論曰云何世間淨品不
 成若衆生未離欲界未得色界心
 釋曰若人為離欲界得色界心故

攝論釋卷

六

目

修加行是修行人有二種一在觀行人二初發修行人在觀行人者在聞思慧中間思慧各有三品修習使增長故名加行初發修行者即初修聞慧此二人並未離欲欲界惡未得非至定非至定即色界心 論曰先起欲界善心求離欲欲界修行觀心 釋曰若人未得色界心在聞慧中名先起欲界善心於聞慧中求離欲欲界觀心是思修慧為離欲欲界故修行思修慧 論曰此欲界加行心與色界心不俱起俱滅故非所熏 釋曰聞思慧各有三品即是加行何故此心與色界心不俱起滅一麤細異二動靜異三自性修異四繫縛出離異故不得俱起俱滅若不俱有則色界心不得熏欲界心 論曰是故欲界善心非是色界善心種子 釋曰欲界心既不為色界心所熏故非色界心種子則色界心生無有因緣若無因緣云何得生若汝言无始生死中已生色界心果報未熟此種子未滅能為今色界心作因是義不

攝論釋卷

七

目

然何以故 論曰過去色界心無量餘生及別心所隔後時不可立為靜識種子已無有故 釋曰無始生死中先所生色界心用此為種子此種子既無法攝持生即謝滅於六道中有無量生於一一生中有無量心隔先所起心此種子久已滅盡云何得立此為色界心因 論曰是故此義得成 釋曰由汝所立義不成故我所立義得成云何得成 論曰謂色界靜心一切種子果報識次第傳來立為因緣 釋曰無始生死中所得非至定及四定熏習卒識以為種子為本識所攝持次第相續傳來于今不滅故得立此為色界靜心因緣色界靜心若生即從此自種子生是故不同汝所執無有因緣若以宿世種子為因緣現在所修聞思慧此復何用 論曰此加行善心立為增上緣 釋曰此加行心不無功用由此增上力故色界心生若無此加行心則不得破欲界欲若欲界欲不滅前色界種子不得生現在色界心故加行但

攝論釋卷

八

目

得為色界作增上緣不得為因緣 論曰如此於一切離欲地中是義應知如此世間清淨品義離一切種子果報識則不可立 釋曰若約四定離欲欲界若約四空離欲色界色界心因緣增上緣无色界心因緣增上緣惡應如此了別 出世間淨章第五 論曰云何出世淨品離向梨耶不可得立 釋曰今當說此義 論曰佛世尊說從聞他音及自正思惟由此二因正見得生 釋曰清淨品以正見為上首此正見以何法為增上緣謂從他聞音及正思惟此二因即是正見增上緣此兩因各有四義一有正見是聞慧攝以從他聞音為因有正見是思慧攝以正思惟為因二若聲聞正見以從他聞音為因若獨覺菩薩正見以正思惟為因三約鉅根為第一句約利根為第二句四約思慧為第一句約修慧為第二句由此二因正見得生此二因於正見是增上緣今所言因是通名即說緣為因

論曰此聞他音及正思惟不能熏耳識及意識或耳意二識 釋曰他音謂佛菩薩所立法門聞他音謂如所聞而解即是聞慧正思惟謂如所聞簡擇是非即是思慧此兩慧无有單熏耳意二識義亦無雙熏義 論曰何以故 釋曰此二慧何故不能熏耳等識 論曰若人如聞而解及正思惟法今時耳識不得生 釋曰若人已聞他音後在聞思慧中聞思慧是意識今時耳識不得生故聞思慧不得熏耳識 論曰意識亦不得生 釋曰將生正見思慧相應之意識亦不得生 論曰以餘散動分別識所聞故 釋曰何故不得生由中間有散動分別識聞起故此思慧不得即生 論曰若與正思惟相應生 釋曰此明將生未知欲知相時之思慧 論曰此意識久已謝滅 釋曰初已生之思慧久已謝滅 論曰聞所熏共熏習已無 釋曰前初得多聞所熏思慧與熏習俱謝過去 論曰去何後時以前識為種子

後識得生 釋曰不可以初得之思慧為種子得生後思慧前思慧既久滅間中為餘心所聞不得度前思慧功能於後思慧中後思慧薄弱復不能引正見今起亦不得說此為種子 至正見之識此中明無前後相熏義 未論無同時相熏 論曰復次世間心與正思惟相應出世淨心與正見相應無時得共生共滅 釋曰正思惟修慧從四念處至世第一法是其位此心未證見四諦故名世間心已證見四諦故名出世離自性法是修得法故名淨心正見即八聖道中之第一分此正見與三十七品不相離由修得淨心故三十七品生由三十七品生故得出世從无始以來世出世心無有俱生俱滅義以性相違故 論曰是故此世間心非關淨心所熏 釋曰既不俱生滅故無相熏義 論曰既无熏習不應得成出世種子 釋曰思慧若為出世心所熏可得成出世種子既無被熏義故出世種子義不成 論曰是故若離一切種子

果報識出世淨心亦不得成 釋曰若離本識出世心既無因緣故不得成 論曰何以故此中間思熏習无有義能攝出世熏習種子 釋曰此中即思慧中思慧中有多聞熏習若本來已起出世心熏習此思慧可得有義將思慧攝持出世熏習為種子 既本來未曾起出世心熏習思慧故無道理得說思慧攝持出世熏習為種子 論曰云何一切種子果報識成不淨品因若能作染濁對治出世淨心因 釋曰本識不應得作不淨品因若立本識是染濁對治出世因則不得以本識為不淨品因不淨品即集諦及苦諦是業煩惱種子故是集諦能生生死即是苦諦染濁對治即除或為出世心因即生道滅或生道與不淨品相違既立為染濁對治及出世心因故不應復說為不淨品因 論曰此出世心昔來未曾生習是故定無熏習 釋曰無始來未曾生出世心既不生何況修習是故出世心決定無疑不得熏於本識

攝大乘論釋第三 二十四 目字号

論曰若無熏習此出世心從何因生
 釋曰若有熏習為種子出世心可得
 有因既無熏習出世心則無因而生
 論曰汝今應答 釋曰未見有因之
 道理故責令答 論曰寂清淨法界
 所流正聞熏習為種子故出世心
 得生 釋曰欲簡異二乘所得法界故
 名寂清淨法界六何異二乘所得此
 法界惑障及智障滅盡无餘故言寂
 清淨法界者如理如量通三無性以
 為其體所流者正說正法謂十二部
 經正聞者一心恭敬無倒聽聞從此
 正聞六種熏習義於本識中起出世
 心若生必因此得生 論曰此聞慧
 熏習為與阿梨耶識同性為不同性
 釋曰若余何失 論曰若是阿梨耶
 識性云何能成此識對治種子若不
 同性此聞慧種子以何法為依止
 釋曰若是本識性云何自性能作對
 治滅於自性若不同性此聞慧熏習
 應別有依止 論曰至諸佛無上菩
 提位是聞慧熏習生隨在一依止處
 此中共果報識俱生 釋曰此聞功

攝大乘論釋第三 二十五 目字号

能從何而生相續至何位諸菩薩從
 十信以上乃至無上菩提位此聞功
 能相續住不失未有初有為生已有
 未滅為住此生及住於六道中隨依
 止一道五陰身處於六道身中與本
 識俱生相續不盡雖與本識不同性
 而與本識俱生 論曰譬如水乳
 釋曰水與乳雖復和合其性不同而
 得俱生 論曰此聞熏習即非本識
 已成此識對治種子故 釋曰此聞
 功能是本識對治故與本識不同性
 雖不同性以不相離故恒俱起云何
 為本識對治 論曰此中依下品熏
 習中品熏習生依中品熏習上品熏
 習生 釋曰此中即此依止處中及
 本識中間熏習功能有三品謂下中
 上下即聞慧中即思慧上即修慧復
 有三品就三慧中各開為三品復有
 三品謂解脫分品通達分品通達品
 聞有三義一聞資糧謂音聲所詮名
 句味二聞體謂耳識三聞果謂聞慧
 及聞慧所了法門此三品聞熏習隨
 一品生隨能對治本識一品若下品

攝大乘論釋第三 二十六 目字号

生能對治上品本識乃至若上品生
 能對治下品本識 論曰何以故
 釋曰此有三義一何以故有三品二
 何以故相生三何以故能對治
 論曰數數加行聞思修故 釋曰數
 數顯恒行無間加行顯作用非悠
 悠修學由數數加行故有三品故得
 相生故得對治若由數數加行故成
 三品及相生此義非疑云何由數數
 加行成本識對治 論曰是聞熏習
 若下中上品應知是法身種子
 釋曰何法名法身轉依名法身轉依
 相云何成熟修習十地及波羅蜜出
 離轉依功德為相由聞熏習四法得
 成一信樂大乘是大淨種子二般若
 波羅蜜是大我種子三虛空器三昧
 是大樂種子四大悲是大常種子當
 樂我淨是法身四德此聞熏習及四
 法為四德種子四德圓時本識都盡
 聞熏習及四法即為四德種子故能
 對治本識聞熏習正是五分法身種
 子聞熏習是行法未有而有五分法
 身亦未有而有故正是五分法身種

子聞熏習但是四德道種子四德道能成顯四德四德本來是有不從種子生從因作名故稱種子 論曰由對治阿梨耶識生是故不入阿梨耶識性攝 釋曰此聞熏習非為增益本識故生為欲滅損本識力勢故生故能對治本識與本識性相違故不為本識性所攝此顯法身為聞熏習果 論曰出世寂清淨法界流出故 釋曰出七種苦諦滅三種集諦故名出世謂三無性真如本无染汗後離三障垢故名寂清淨三乘道從此法生故名為界是聞熏習從寂清淨法界流出故不入本識性攝此顯法身為聞熏習因聞熏習因異本識聞熏習果亦異本識聞熏習體與本識為同為異 論曰雖復世間法成出世心釋曰如意識雖是世間法能通達四諦真如對治四諦障故成出世心聞熏習亦亦雖是世間法以因果皆是出世法故亦成出世心 論曰何以故釋曰何以故此法但是出世非世間法有四種對治故 論曰此種子

出世淨心未起時一切上心惑對治釋曰此第一為顯狀惡對治由此聞熏習明了正理能知諸塵過患於非理及諸塵生狀惡此狀惡心能對治上心惑即是聞熏習功能故名狀惡對治種子即是聞熏習善權未知欲知根名出世淨心此心未起之前是聞熏習屬聞思慧位在聞思位中昔未得聞思慧時由見倒及想倒見修所破煩惱恒起上心生四惡業感四惡道報由得此法未生煩惱及業果報惡不得起 論曰一切惡道生對治釋曰此第二為顯除滅對治由聞熏習起附相續令相續入正定聚聞熏習隨生隨滅惡法能斷塞四惡道生引善道生昔曾起惡業應引四惡道生由此法故滅不復受 論曰一切惡行朽壞對治 釋曰此第三為顯遠離對治無始生死中所造後報惡業能令於後報時中墮四惡趣此法能轉令後報无報即是朽壞義 論曰能引相續令出生是處隨順逢事諸佛菩薩 釋曰此第四為顯依

攝對治能引五陰相續令生有佛菩薩處為隨順逢事非意相遇名逢始終承奉不相離名事是人依善知識善知識為生善根故修布施及愛語攝為令成熟善根故修利行攝令得解脫善根故修同利攝依攝為顯多聞四義一多聞依止謂善知識二多聞因謂菩提心三多聞清淨謂如教修行四多聞果謂自利利他初一是逢義後三是事義又前三對治依第四對治第四對治攝前三對治何以故若無善知識前三不得成故前三依第四前三即善知識功能故為第四所攝 論曰此聞熏習雖是世間法初修觀菩薩所得應知此法屬法身攝 釋曰耳識聞聲引意識起依文句了別其義數數習之生功能執持不忘名聞熏習由此義故說是世間法菩薩有二種一在凡位二在聖位從初發心說十信以還並是凡位從十解以上悉屬聖位初修觀者即是凡夫菩薩若初修觀菩薩所得聞熏習說名世間法雖是世間法而為

攝大乘論釋卷三

三十一

釋曰

法身至得因故屬法身攝 論曰若
 聲聞緣覺所得屬解脫身攝 釋曰
 若已得二乘究竟果人所有聞熏習
 尚屬解脫身攝何況聲聞緣覺菩薩
 何以故此二人但得解脫身不能得
 如來法身此二人由解脫身故得與
 如來等不由法身如來由得法身故
 於一切眾生中无等本識與聞熏習
 雖相應共起共滅而本識漸滅非本
 識相續漸增此義我今當說 論曰
 此聞熏習非阿梨耶識屬法身及解
 脫身攝如是如是從下中上次第漸
 增如是如是果報識次第漸減
 釋曰聞熏習體是出世法聞熏習因
 果屬法身及解脫攝本識體是世間
 法因是集諦果是苦諦故此兩法自
 性相違由此義故聞熏習漸增本識
 漸減聞熏習下品生本識上品減聞
 熏習增至中品本識中品減聞熏習
 增至上品本識下品減 論曰依止
 即轉 釋曰由道諦增集諦減道諦
 即是福德智慧集諦即是本識中種
 子由福慧漸增種子漸減故得轉依

攝大乘論釋卷三

三十一

釋曰

論曰若依止一向轉是有種子果報
 識即無種子一切皆盡 釋曰依止
 即如來法身次第漸增生道次第漸
 減集諦是名一向捨初地至二地乃
 至得佛故名為轉煩惱業滅故言即
 無種子此顯有餘涅槃果報悉滅故
 言一切皆盡此顯無餘涅槃由此義
 故本識與道雖復俱生而有增減
 之異 論曰若本識與非本識共起共
 滅猶如水乳和合云何本識滅非本
 識不滅 釋曰前舉水乳和合譬本
 識與非本識和合故還舉此為難水
 乳和合既生滅必俱無有水乳偏滅
 盡義本識非本識和合亦應云何
 一滅一在 論曰譬如於水鵝所飲乳
 釋曰即以譬釋難水乳雖和合鵝飲
 之時唯飲乳不飲水故乳雖盡而水
 不竭本識與非本識亦亦雖復和合
 而一滅一在 論曰猶如世間離欲
 時不靜地熏習滅靜地熏習增世間
 轉依義得成出世轉依亦亦 釋曰
 前引世間了了事為譬後引世間智
 人所了事為譬如世間離欲人於本

攝大乘論釋卷三

三十一

釋曰

識中不靜地煩惱及業種子滅靜地
 功德善根熏習圓滿轉下界依成上
 界依出世轉依亦亦由本識功能漸
 減聞熏習等次第漸增捨凡夫依作
 聖人依聖人依者聞熏習與解性知
 合以此為依一切聖道皆依此生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八三四頁中一行「第三」，**徑**作「第十三」。卷末經名同。
- 一 八三四頁中四行「第三」，**麗**作「第三之一」。
- 一 八三四頁中四行「煩惱不淨章第一」，**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三四頁中五行至七行「淨品」，**徑**、**清**均作「淨」。
- 一 八三四頁中七行及下六行「出世」，**徑**作「出世間」。
- 一 八三四頁中七行第九字「理」，**資**、**普**、**徑**、**清**作「理煩惱不淨章第一」；**磧**、**南**作「理品煩惱不淨章第一」。
- 一 八三四頁中末行「不淨品」，**資**、**磧**、**普**、**南**、**徑**、**清**作「淨不」。
- 一 八三四頁下二行第一二字「義」，**徑**無。

- 一 八三五頁中五行第八字「住」，**資**、**磧**、**普**、**南**、**徑**、**清**作「依」。
- 一 八三五頁中一四行第六字及次頁上一行第二字「得」，**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三五頁下一九行首字「用」，**麗**作「因」。
- 一 八三六頁上一〇行首字「諸」，諸本作「識」。
- 一 八三六頁中一六行第一二字「聞」，**麗**作「聞」。
- 一 八三六頁下一八行第六字「意」，諸本無。
- 一 八三七頁下二二行「此識」，諸本作「此說」。
- 一 八三八頁下一七行「相食」，**磧**作「相食」。
- 一 八三九頁中一八行第六字「道」，**資**、**磧**、**普**、**南**、**徑**、**清**作「道生」。
- 一 八三九頁下五行第二字「令」，諸本作「冷」。
- 一 八三九頁下七行「生下」，**資**、**磧**、

- 普**、**南**、**徑**、**清**作「向下」。
- 一 八三九頁下八行「止身」，**資**、**磧**、**普**、**南**、**徑**、**清**作「上身」。
- 一 八四〇頁上五行末字至六行第五字「非至定非至定」，**資**、**磧**、**普**、**南**、**徑**、**清**作「未來定未來定」。
- 一 八四〇頁上一四行第一一字「滅」，**資**、**磧**、**普**、**南**、**徑**、**清**作「俱滅」。
- 一 八四〇頁下一行「色界」，諸本作「色界心」。
- 一 八四〇頁下九行「出世」，**徑**作「出世間」。
- 一 八四一頁上一五行「所聞」，**麗**作「所聞」。
- 一 八四一頁中三行「聞中」，**資**、**磧**、**普**、**南**、**徑**、**清**作「中間」。
- 一 八四二頁中一二行第一〇字「恒」，**資**、**磧**、**普**、**南**、**徑**、**清**作「性」。
- 一 八四二頁中一九行末三字「通達品」，**資**、**磧**、**普**、**南**、**徑**、**清**作「決擇分品」。
- 一 八四二頁下二〇行「即為」，**麗**作

「既爲」。

一 八四三頁中二二行第八字「出」，
麗無。

一 八四四頁上二行及四行「緣覺」，
資、磧、晉、南、徑、清作「獨覺」。

一 八四四頁上五行及六行「二人」，
徑、清作「三人」。

一 八四四頁上九行第一二字「滅」，
諸本作「減」。

一 八四四頁上一五行「解脫」，諸本
作「解脫身」。

一 八四四頁上一八行第八字「生」，
磧、晉、南、徑、清作「上」。

一 八四四頁下五行「依聖人」，徑無。



攝大乘論釋卷第四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引證品之二順道章第六

論曰若人入滅心定由說識不離身是故果報識於定中應成不離身釋曰此章復引不違道理以顯實有本識若人謂第三第四果緣覺菩薩等為得寂靜住及離退失過故聖人修滅心定非滅心體稱滅心滅心法故名滅心以能依從所依故立心名佛世尊說是於入定時識不離身此識但是果報識若離此識說六識中隨一餘識不離身此義不成何以故修此滅心定為對治生起識由觀生起識有不寂靜過失故言過失者六識緣外塵有起不正思惟義由不正思惟退失定此是第一過失由生起識在散動位中障不得寂細寂靜處此是第二過失已得退失未得不得為對治此二過失故修滅心定若立識不離身應知即是本識

論曰何以故 釋曰復以何義證知識不離身但是本識 論曰滅心定非此識對治故 釋曰若人欲得寂靜在不觀此識過失不為對治此識故修滅心定故正入滅心定時不滅此識即說此識不離於身 論曰云何知然 釋曰如此義云何可知何故不言入滅心定時實無復心心非永滅後時更生故說識不離身佛世尊說若人入第四定身行則斷若人入第二定等言行則斷若人入滅心定心行則斷如此身行斷身不滅心亦應尔但心行滅心不滅故說識不離身何故不作如此說若人執入滅心定後出定時心則還生由此義故說識不離身是義不然何以故 論曰若從此定出識不應更生 釋曰若在此定識相續斷無復所餘故无復從此定出及識更生義 論曰何以故 釋曰欲更引道理以成此義 論曰此果報識相續已斷若離託生時不復得生 釋曰如入一期報已盡果報識相續未斷不還生義識若

攝論釋第四 三 日字

更生必託餘生身若離記餘身果報
識還於本身中生無有是處故知入
滅心定時說識不離身唯是本識
論曰若人說滅心定有心此人所說
則不成心 釋曰言有第六心名為
有心約第六心說識不離身如彼所
說則不成心
論曰何以故 釋曰欲更引道理破
第六識立本識明不離身若離如前
所立相本識生起識中隨執一識言
滅心定中有是義不然何以故
論曰定義不成故 釋曰此下以十
義顯滅心定中立有心義過失此即
第一過失心與心法未曾見其相離
如餘心法與餘心法如想無時離受
受亦無時離想心與心法亦亦無時
得相離若不相離滅受想定及滅心
定悉不得成由滅三法故此定得成
三法既不滅故此定不成若人執有
本識言識不離身則無此過何故餘
識皆滅此識獨不滅修滅心定者求
得寂靜住為對治能障寂靜住心及
心法故滅心定生不為對治不明了

攝論釋第四 四 日字

本識修滅心定故餘識滅此識不滅
復次此定中若離本識餘識不成
論曰解相及境不可得故 釋曰此
第二過失若執心及心法是有此有
必有解相及境界解相有二種一無
分別二有分別無分別即是五識意
識或有分別或無分別若無分別六
識同是證知若有分別則是比知境
界即是六塵及六塵真如故心及心
法解相及境界皆可了別解相及境
界於此定中既不可得故知此定中
決無餘識若說此定中有本識則無
此妨此識能生依止所顯故
論曰與善根相應過故
釋曰此第三過失復次若執此定有
餘識生此識不出三性謂善惡無記
此心不可立為善性與善根相應過
故由此與彼相違故若識不與善根
相應自性是善則無此義故此心善
決定與善根相應若說由定心是善
故說定是善是義不然非汝所許與
無貪等善根相應此義應至以失滅
心定義故何以故善心通無有別一

攝論釋第四 五 日字

切心法皆不相離故若不相離則受
想亦不滅是故不可立此心為善論
曰與惡及無記不相應故釋曰此第
四過失復次亦不可立此心為惡及
無記性此二性不成就故離欲欲界
時一切惡法皆滅故非惡性由此定
是善故不可立此心為無記性
論曰想及受生起過故釋曰此第五
過失復次不可說此心為善有想受
等生過失故離善根善性不成是故
善心必與善根相應如必與善根相
應亦應必與受想相應無異因故此
義不成所對治是有能對治亦是有
辟如欲等正生不淨觀等則不得有
若汝不許此義故知不成善心
論曰於三和合必有觸故於餘定有
功能故 釋曰此第六過失復次若
信受本識此定中無有觸生過患故
辟如於餘定若滅心定中異本識有
別善心生此心必不離觸因定生安
為相能生樂受等樂觸不苦不樂觸
應生因此安觸樂受不苦不樂受必
應生何以故於餘定為生樂捨二受

已見有功能此定亦不以無遮障故是故此定亦應依觸生受是義不然何以故 論曰但滅想是過患故 釋曰此第七過失復次若信由觸故此定有受則此定唯無有想是義不然何以故佛世尊說想受俱無故 論曰作意信等善根生起過故釋曰此第八過失復次此觸不應有於餘識處俱有相應觸生時有作意信等善根生起過故若有觸與心相應生佛世尊說作意受等必與觸俱生若有作意必能生善等心故信等善根即隨作意起是義不然以免前所說過失若汝欲離如前所說過失及與阿含相違過失由厭惡心法是故但拔除心法故此定唯有心無有心法論曰拔除能依離所依不可得故 釋曰此第九過失復次是義不然何以故從所依拔除能依無道理故若汝言由此定方便中厭惡觸受想等故拔除心法但有無觸等者是義不然何以故從所依拔除能依不可得故所依是心能依是心法心及心法是所依能依事從無始生死來更牙恒不相

離由此相引是故心應成就與無貪等善根相應若汝言定及定方便起必與無貪等善根相違故無貪等善相不生但善心生於餘處未曾見有此義諸法若因有相應其相似果亦有相應故此執不然論曰有譬喻故 釋曰此第十過失復次佛世尊說於此定中一切身行語言行心行皆滅不起身行謂出入兩息語言行謂覺觀思惟心行謂作意想受等如覺觀思惟滅盡語言則不生如是心行若滅心亦隨滅若汝言如身行滅時人住定中身不壞滅如此於定中心行雖滅而心不滅此義亦不然何以故論曰如非一切行一切行不如是故 釋曰身行滅時有別住因能持令此身不壞滅如佛世尊說若離出入兩息飲食壽命識等能持此身令不壞滅如身行滅時有別法持身令住心行滅時無有別法持心令不滅是故汝所立並此義不齊是故此位由此道理定無有心若無有心云何佛世尊說識不離身是果報心佛世尊說

名為識若出觀時意識從此一切種子識生由後識有因及在定身有識食故知本識定有若彼本來是能依所依作大功用拔除能依令離所依無如此義何以故由醉成故於世間中從本以來乃至盡際于不相離恒共生起無道理拔除能依令離所依猶如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无道理令所造離能造心法亦不可令離依止是故於無心定但有心无心法是義不然若汝執從所依拔除能依此法滅於此定中二法不得行餘法不余是義不然何以故若非一切行可得如此滅非於一切行中得有如此滅若遍行滅心必隨滅佛世尊不應說識不離身由有此識故知如來為成立本識於此定中是有復次經言識不離身此言若離本識約餘識則不成何以故此滅心定為對治生起識故生由觀此生起識不寂靜故若有人執出定時心則還生約此義故有不離之言此亦不然何以故若有

如此義出定人心不更生果報識若相續斷離託後生時無還生義若有人離本識由意識計滅心定有心是人所執心則不成心善惡無記性不成故由說此定是善為性故非是惡無記亦不威儀工巧變化心此定中不得有故若說有果報無記心即是本識以無第五無記故若說此心是善則應與無貪等善根相應生何以故染汙心已滅善心正起意根亦有境界亦有三法和合云何不生觸若有觸云何無受若云滅心定義不得成以心及心法於中不滅故若有人執此定是善由引因故在方便有善心功用能引此定心定心是相似果雖復是善不與無貪等善根相應是故如來欲顯觸生受故先欲簡別和合依根緣塵生識由三有能和合故觸生受若三和合無能則但生觸不生受是故此定雖復是善不能作有能和合故無受想是方便心有二三善根相應相似果則不如此是義不然何以故從所依拔除能依不可得

故此等難具如前說 論曰若有人執色心次第生是諸法種子此執不然 釋曰若有人執前剎那色是後剎那色因能為後色作種子故前剎那識是後剎那識因能為後識作種子故此執不然 論曰何以故已有前過復有別失 釋曰前過謂若識相續斷後識無因應不得生又一期報盡離託後胎無更生義有如此失前已具明有作如此執者若人從无色界退還生下有色界後色若應生前種子久滅此色從何因生 論曰別失者若人從無想天退及出滅心定此中所執不成 釋曰生無想天及入滅心定心已久滅後若退生及出定云何得成就先心為後當生心因若定如此 論曰阿羅漢寂後心亦不得成 釋曰阿羅漢無有入無餘涅槃義何以故後色後心為曰不盡故是故應知此義 論曰若離次第緣此執不成 釋曰此前剎那色由次第緣故與後色相應識亦如此不由因緣故前後相應是故此執若

離次第緣立因緣義此執不成以違解脫故 論曰如此若離一切種子果報識淨不淨品皆不得成是故此心有義成就應當信知依前所說相今當更作偈 釋曰此義具如前釋若人但在生起識不在本識轉依義則不成為顯此義故說三行偈論曰菩薩於善識則離餘五識 無餘心轉依以何方便作 若對治轉依非滅故不成果因無差別於滅則有過 無種子无法若許為轉依於无二無故 轉依義不成 釋曰菩薩有二種謂凡夫聖人十信以還是凡夫十解以上是聖人今欲明轉凡夫依作聖人依此轉依於何識得成但是本識中或若無本識於餘識不得成云何知然此義三偈次第顯之離惡無記故言善是第六識故言識此善是出世心與三十七品等助道法相應名為善識此善識離五種散動法亦與五識恒不相應故言則離餘五識云何得相離生一切時如此生故 論曰無餘心釋曰離染汙意識及有流善識若但說善識

不說無餘心有流善識則在其中
 論曰轉依以何方便 釋曰一切
 染濁種子滅離故唯本識在是名轉
 依相何方便作如後偈說 論曰若
 對治轉依 釋曰若汝說由對治生
 故依止轉異說對治為轉依此義不
 然論曰非滅故不成 釋曰不以滅
 為轉依有二義不成一若對治生而
 種子不滅依義如本非謂轉依二對
 治是轉依了因非轉依體對治是道
 諦轉依是解脫及法身即是滅諦故
 應以種子滅為轉依若汝執對治生
 染濁種子滅一時中有此二義何故
 以滅為轉依不取道為轉依此執有過
 論曰果因無差別於滅則有過
 釋曰果是滅諦說名涅槃因是道諦
 說名對治若對治是滅諦因果則成
 一若成一復有何過若得對治即般
 涅槃若有人立滅諦為轉依為當以
 種子滅為轉依為當以識滅為轉依
 論曰無種子无法若許為轉依
 釋曰若有人說能依所依滅名轉依
 意識中能依種子滅能依種子既滅

所依意識亦滅故名轉依若許此二
 義為轉依是則不然 論曰於無二
 無故轉依義不成 釋曰第六生起
 識於定位中若不在時無種子无無
 作亦無故轉依義不成若有本識生
 起識熏習所生種子於本識中生
 起識雖復不在可得令種子無及令
 生起識無說為轉依若離本識則无
 二無故轉依義不成以是義故定應
 信有本識
 釋差別品第四 言說章第一
 釋曰此品總有二章別有七章總有
 二章者一熏習二事用別有七章者
 一言說二我見三有分四引生五果
 報六緣相七相貌前三品已成立本
 識是有品類差別今當更說 論曰
 此阿梨耶識差別云何 釋曰此問
 本識為性有差別為事有差別
 論曰若略說或三種或四種差別
 釋曰今就事明差別唯一本識其性
 不異約事或三種或四種或七種差別
 論曰三種者由三種熏習異故謂言
 說我見有分熏習差別 釋曰論

本所以不釋此三者後解應知勝相
 初自分別此三義故今不釋由言說
 熏習差別者唯一本識由熏習差別
 故有三種言說以名為體名有二種
 謂言說名思惟名此二種名以音聲
 為本約能見色根有聲說謂眼數習
 此言說於中起愛熏習本識此熏習
 是眼根生因若果報眼根應生從此
 本識中言說愛熏習生是故立言說
 熏習為眼根因如眼根於耳等根一
 切言說熏習生應作如此知是本識
 第一差別
 我見章第二
 論曰由我見熏習差別 釋曰有染
 汙識由我見等依止故於本識起我
 我所等熏習由此熏習故起分別謂
 自為我異我為他是名本識第二差別
 有分章第三
 論曰由有分熏習差別 釋曰由隨
 善惡不動業於六道中所受六根有
 差別是故本識有三有六道差別是
 名本識第三差別
 引生章第四

攝大乘論釋卷四

十五

論曰四種者謂引生果報緣相相貌差別引生差別者是熏習新生若無此緣行生識緣取生有是義不成

釋曰引生種類差別此有何相是熏習新生若無引生本識差別行生滅所熏習識由取所攝故對生有起此有不得成從此有生起故說此為有法取及善惡等是宿世所數習果報章第五

論曰果報差別者依行於六道中此法成熟若無此後時更生所有諸法生起此義不成 釋曰行有為引因於六道中成熟是本識說名為引若無此更生為法眼等諸根色等諸塵更生不得成此法即果報果緣相章第六

論曰緣相差別者於此心中有相能起我執若無此於餘心中執我相境此義不成 釋曰此本識為第二識我執第六識我見作緣相是本識若無緣相差別以身見為因我執所緣境不得成是名相似果相貌章第七

攝大乘論釋卷四

十六

早

論曰相貌差別者此識有共相有不共相無受生種子相有受生種子相釋曰相貌差別品類有多種若略說有四種 論曰共相者是器世界種子不共相者是各別內入種子復次共相者是無受生種子不共相者是有受生種子 釋曰本識與一切眾生同功能足眾生所共用器世界生因復次共相是無受生種子者此本識是無覺受法謂外四大五塵等生

因若無如此相貌本識是器世界眾生同用因則不成不共相是各別內入種子者各別是約自他立境界不同種類不同取相不同故言各別又約自為內約他為外是內根塵等生因為不共相是有受種子者此本識是有覺受法生因若无第二相貌眾

生世界不得成若自別因得成如木石等無覺无受此二種子何種子為聖道所破 論曰若對治起時不共所對治滅 釋曰此不共種子若道起時與道相違必為道所破何以故無一人得道餘人得解脫於共種子

道有何功用 論曰於共種子識他分別所持正見清淨 釋曰道於共種子無功用亦有功用如於不共種子功用此中則無故言無功用得道以後所見清淨與前見有異故言亦有功用云何道於共不共不同功用由他分別所持故若云道於共種子有何功用但除分別於境界中起无分別故法眼於境界清淨但緣无性故若約慈悲般若更起分別此分別由依止真如故則所分別成清淨土唯一境界云何眾生所見不同

攝大乘論釋卷四

十七

早

論曰辭如修觀行人於一類物種種願樂種種觀察隨心成立 釋曰由觀行人變化心於一物類眾生見不同如此境界他分別所持故觀行人於中得清淨見

論曰此中偈說 難滅及難解 說名為共結 觀行人心異由相大成外清淨人未滅 此中見清淨成就淨佛土 由佛見清淨 釋曰結有二種一相結二處重結相結難解處重結難滅心分別諸塵名

難滅及難解 說名為共結 觀行人心異由相大成外清淨人未滅 此中見清淨成就淨佛土 由佛見清淨 釋曰結有二種一相結二處重結相結難解處重結難滅心分別諸塵名

難滅及難解 說名為共結 觀行人心異由相大成外清淨人未滅 此中見清淨成就淨佛土 由佛見清淨 釋曰結有二種一相結二處重結相結難解處重結難滅心分別諸塵名

相結由此分別起欲瞋等或說名鹿重結若得無分別智即解相結相結不起鹿重結即隨滅又釋難滅約無間道無間道難得故難解約解脫道由無間道難得故解脫道難得於共境界中起結故名共結若約自相續則不名為共云何此惑難滅難解

論曰觀行人心異由相大成外

釋曰離識無別外境是故觀行人但

觀內法是无不觀外法故言心異分別相通十方世界故言相大觀心與

內種子正相違與外不相關故言成

外內此三義故外結難解難滅若此

結有三義難滅難解觀行修道於此

結有何功能 論曰清淨人未滅此

中見清淨 釋曰對治道生不共種

子滅時是觀行人或分分清淨或具

分清淨雖復未滅外相於中法眼慧

眼清淨無執 論曰成就淨佛土

釋曰若有智慧慈悲起分別為利他

成就淨佛土是其能此淨佛土何因

緣得成 論曰田佛見清淨 釋曰

初地是菩薩見位初地中清淨是見

道清淨見道清淨是名佛見清淨由此清淨能得佛土清淨何況修位及究竟位又真如觀是名佛見何以故若至究竟位所得真如觀不異於此故名佛見又由依佛正教修能得此見故名佛見又菩薩亦得名佛以定應得佛故因受果名故稱佛見又菩薩對治道生不共種子滅則具三清淨一法眼清淨二佛土清淨三見佛清淨謂見三身菩薩緣佛起見故名佛見 論曰復有別偈 釋曰此偈

欲何所顯為顯二義一菩薩於內修

觀不依外二由此觀唯有識无有外

塵是二義互相顯 論曰種種願及

見觀行人能成釋曰觀行人或為成

自在在或欲引他令受正教故願種

種變異願皆得成若願已成自見他

見如所願亦皆得成此願為有別境

為是一境 論曰於一類物中

釋曰若多觀行人別願同能變異一

境此變異得成何故得成 論曰隨

彼意成故 釋曰實无外境唯有識

故是故各隨彼意變異得成若實有

外境觀行人願則不成因不成故自他所有變異亦不得成論曰種種見成故所取唯有識 釋曰由觀行人識為增上緣故餘人識變異如觀行人願顯現故知定無外塵唯有本識前已明覺受因定是下共種子不覺受因定是共種子今當更說共不共

同生一果 論曰是不共本識差別

有覺受生種子若无此眾生世界生

緣不成是共阿梨耶識無受生種子

若無此器世界生緣不成 釋曰共

不共二因生內五根及內五塵為自

六識作依止故為不共因感為他六

識境界故為共因感若不雙為二因

所感則无色陰及耳相見 論曰復

次廣重相識細輕相識 釋曰此文

顯本識是善惡二業相似果亦是善

惡二業生因 論曰廣重相識者謂

大小二惑種子 釋曰於理及事心

無功能故稱廣重一切未來惑及業

皆從此識生故稱種子 論曰細輕

相識者謂一切有流善法種子 釋曰於理及事心有功能故稱細輕

辨大乘論卷第四

三十一

一切未來信等五根善皆從此識生
 故稱種子 論曰若無此由前業果
 有勝能無能勝依止差別不得成
 釋曰若無此識分習果及果報果皆
 不得成習果是相似果果報果是六
 道本識於本識中更有麤重相及細
 輕相習果亦各相似果勝能是相似
 果依止是果報果善道中有人天異
 惡道中有地獄畜生等果故言依止
 差別善道依止有勝能惡道依止无
 勝能若本識無此二相因果義皆不
 得成 論曰復次有受不受相二種
 本識 釋曰欲顯本識中功能有盡
 不盡 論曰有受相者果報已熟善
 惡種子識 釋曰此本識昔有善惡
 種子果報若皆熟用種子盡但有本
 識在說此本識為有受相 論曰不
 受相者名言熏習種子 釋曰此本
 識在生死中受用无盡同業種子由
 是有相續不斷因故名不受相不受
 相其體云何謂名言熏習種子先以
 音聲同一切法為言後不發言真以
 心緣先音聲為名此名以分別為性

辨大乘論卷第四

三十二

四

若以此名分別內法或增或減壞正
 理立非理名內煩惱若以此名分別
 外塵起欲瞋等名皮煩惱若以此名
 分別一切世出世法差別離前二分
 別名心煩惱是故一切煩惱皆以分
 別為體障无分別境及無分別智云
 何說此為不受相 論曰無量時戲
 論生起種子故 釋曰四種世間言
 說名戲論謂見聞覺知但以名言分
 別有此四種不緣實義故名戲論約
 前後際戲論不窮故言无量時戲論
 此戲論若生若起由名言熏習生故
 說名言熏習為戲論種子若无此二
 分有何過失 論曰若無此識有作
 不作善惡二業由與果報故受用盡
 義不成 釋曰若無有受相本識善
 惡二業數數有作及不作由施與果
 報功能滅盡不更受報故名受用此
 義不成以失解脫義故若無不受復
 有何失 論曰始生名言熏習生起
 亦不得成 釋曰若離先名言熏習
 今時未來時未曾有而有此名言熏
 習則不得成何以故等流果若无同

辨大乘論卷第四

三十三

五

類因則不得生若得生阿羅漢緣覺
 斷煩惱盡應更生煩惱若不生應无
 根本煩惱若無根本煩惱則無業若
 無煩惱業則无有及差別則集苦二
 諦自然滅盡即入涅槃不勞修造由
 此二義無无解脫及自然解脫故知
 定有受不受二相 論曰復次有辟
 喻相識 釋曰辟如幻事為鳥馬等
 亂心目如此辟相本識是虛妄分別
 種子故為一切顛倒亂心因 論曰
 如幻事處渴夢相譬闇等辟第一識
 似如此事 釋曰此四事辟四倒幻
 事辟我執鹿渴辟我愛夢相辟我憍
 譬闇辟無明此四辟同辟本識本識
 即似此四事幻事能生眾生邪執鹿
 渴能生眾生貪愛夢相能生眾生亂
 心譬闇能障眾生明了見境阿陀耶
 識若未滅能變異本識生六識起四
 種上心顛倒故言本識似如此事
 論曰若無此虛妄分別種子故此識
 不成顛倒因緣 釋曰若無本識一
 分與阿陀耶識相應則本識不成四
 顛倒因緣何以故如此本識是虛妄

分別種子因緣故一切虛妄分別皆從此本識生 論曰復有具不具相 釋曰約此譬喻生相識本識更成二相一具縛相二不具縛相 論曰若具縛衆生有具相 釋曰謂未離欲欲界衆生具三煩惱故名具相 論曰若得世間離欲有損害相 釋曰若衆生離欲欲色界內心煩惱具足皮煩惱有漸被損害義此二約凡夫論曰若有學聲聞及諸菩薩有一分滅離相釋曰內煩惱一分盡皮煩惱或被損或未損 論曰若阿羅漢緣覺如來有具分滅離相何以故阿羅漢獨覺單滅惑障如來雙滅惑智二障 釋曰阿羅漢獨覺但滅離見修二道所破惑盡故無解脫障如來具滅離三煩惱盡故如來本識永離一切解脫障及智障此識或名無分別智或名無分別後智若於衆生起利益事一分名俗智若緣一切法无性起一分名真如智此二合名應身 論曰若無此煩惱次第滅盡則不得成 釋曰若无此具相不具

相凡夫有學聖人無學聖人次第滅此義不成本識於三性中何故但是無記性是果報故 論曰何因緣善惡二法果報唯是无覆無記 釋曰非煩惱染汗故名無覆无記不同上界煩惱是有覆无記何故不同因是善惡而果是无記 論曰此無記性與善惡二法俱生不相違 釋曰由無覆無記性與善惡二性不相違故於無記果報中善惡二業得生由業生故有善惡二道 論曰善惡二法自于相違 釋曰若果報是善惡善惡性于相違若是善惡不得生應无惡道若是惡善不得生應无善道善惡二道則隨一無道 論曰若果報成善惡性無方便得解脫煩惱釋曰若果報是善惡性從善更生善果報從惡更生惡果報由報更有報則生死不斷故無得解脫義 論曰又無方便得起善及煩惱 釋曰若定是善煩惱不得起若定是惡善不得起 論曰故無解脫及繫縛 釋曰若無善則无解脫若无煩惱則無繫縛

論曰無此二義故是故果報識定是无覆无記性 釋曰无無解脫義无無繫縛義既定有解脫及繫縛故知本識定是无記性 攝大乘論釋卷第四

攝大乘論釋卷第四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八四七頁中一行「第四」，**徑**作「第十四」。卷末經名同。
- 一 八四七頁中二行第五字「釋」，**資**、**磧**、**普**、**南**、**徑**、**清**作「造」。
- 一 八四七頁中四行「釋引證品之二」，**資**、**磧**、**普**、**南**作「釋引證品」；**徑**、**清**無。
- 一 八四七頁中四行第八字「道」，諸本作「道理」。
- 一 八四七頁中八行「緣覺」，**資**、**磧**、**普**、**南**、**徑**、**清**作「獨覺」。
- 一 八四七頁中一二行第五字「是」，**資**、**磧**、**普**、**南**、**徑**、**清**作「是人」。
- 一 八四七頁中一四行「離身」，諸本作「離於身」。
- 一 八四八頁上一行第一一字「餘」，**資**、**磧**、**普**、**南**、**徑**、**清**作「餘生」。
- 一 八四八頁中一行「不滅」至二行「不成」，**徑**作夾註。
- 一 八四八頁中四行第五字「若」，**資**、**磧**、**普**、**南**、**徑**、**清**作「若人」。
- 一 八四九頁上一六行末字「法」後，諸本有「是義不然何以故從所依拔除能依無道理故」。
- 一 八四九頁上一八行第一〇字至一九行第七字「是……故」，**麗**無。
- 一 八四九頁中四行首字「相」，諸本作「根」。
- 一 八四九頁下一七行「此識」，**資**、**磧**、**普**、**南**、**徑**、**清**作「此說」。
- 一 八五〇頁上九行第一三字「生」，諸本無。
- 一 八五〇頁中五行第七字「識」，**資**、**磧**、**普**、**南**作「諸」。
- 一 八五〇頁中一〇行「如此」，**資**、**磧**、**普**、**南**、**徑**、**清**作「如是」。
- 一 八五〇頁下五行第二字「當」，**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五〇頁下七行末字「偈」，**麗**作「偈論曰」。
- 一 八五〇頁下一〇行「果因」，**資**、**磧**、**普**、**南**、**徑**、**清**作「因果」。
- 一 八五〇頁下二〇行第六字「余」，**資**、**磧**、**普**、**南**、**徑**、**清**作「亦」。
- 一 八五一頁上二行「方便」，諸本作「方便作」。
- 一 八五一頁上一三行「滅一」，**資**、**磧**、**普**、**南**、**徑**、**清**作「滅一切」。
- 一 八五一頁中一行「言說章第一」，**徑**、**清**無。
- 一 八五一頁中一六行第一一字「說」後，**徑**、**清**有「言說章第一」一行。
- 一 八五一頁下二行第二字「自」，**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五一頁下四行第八字「名」，**資**、**磧**、**普**、**南**、**徑**、**清**作「名字」。
- 一 八五一頁下四行第一三字「二」，**麗**作「一」。
- 一 八五一頁下九行第五字「說」，**資**、**磧**、**普**、**南**、**徑**、**清**作「起」。
- 一 八五一頁下一九行第一〇字「釋」，諸本作「釋曰」。

- 一 八五二頁上一一行「更生」，麗作「受生」。
- 一 八五二頁中一六行第八字「受」，麗作「受生」。
- 一 八五二頁中一八行「若自」，麗作「若由」。
- 一 八五二頁下六行「不共」，麗作「種子」。
- 一 八五二頁下一五行「一物類」，資、磧、普、南、徑、清作「一切類」；麗作「一類物」。
- 一 八五二頁下一七行首字「於」，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五三頁上一三行第二字「內」，諸本作「由」。
- 一 八五三頁下七行末字「共」，諸本作「共因」。
- 一 八五四頁上三行「無能勝」，諸本作「無勝能」。
- 一 八五四頁上九行第三字「中」，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五四頁上九行第一〇字「果」，

- 諸本作「異」。
- 一 八五四頁上一一行第三字「若」，資、磧、普、南、徑、清作「名」。
- 一 八五四頁上一七行第三字「說」，資、磧、普、南、徑、清作「識」。
- 一 八五四頁上二二行第三字「同」，麗作「目」。
- 一 八五四頁中二行第六字「內」，諸本作「肉」。
- 一 八五四頁下七行第二字「有」，資、磧、普、南、徑、清作「有有」。
- 一 八五四頁下一一行、一三行及一六行「夢相」，資、磧、普、南、徑、清作「夢想」。
- 一 八五五頁上三行第七字「生」，麗無。
- 一 八五五頁上一三行「緣覺」，資、磧、普、南、徑、清作「獨覺」。
- 一 八五五頁下四行後，資、磧、普、南有「釋第七章竟」。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曰字号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應知勝相第二 相章第一

此義有四章一相二差別三分別四顯了意依 論曰如此已說應知依止勝相云何應知應知勝相 釋曰前說次第有十義已釋第一依止勝相次應釋第二應知勝相此義有幾數有何名有何相此云何可見 論曰此應知相略說有三種 釋曰此下答前三問明略說第二勝相數有三即是三名三相何等為三 論曰一依他性相二分別性相三真實性相 釋曰此語先顯數三及三數所目之名三相次後文別解一二三是數依他分別真實是名 論曰依他性相者 釋曰此下釋三相 論曰本識為種子虛妄分別所攝諸識差別 釋曰由本識能變異作十一識本識即是十一識種子十一識既異故言差別分別是識性識性何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二

曰

所分別分別無為有故言虛妄分別為因虛妄為果由虛妄果得顯分別因此此分別性攝一切諸識皆盡 論曰何者為差別 釋曰此不問通性但問諸識差別 論曰謂身識身者識受者識應受識正受識世識數識慶識言說識如道生死識身識身者識受者識應受識正受識世識數識慶識言說識如別識因我見熏習種子生善惡兩道生死識因有分熏習種子生 釋曰身識謂眼等五界身者識謂染汙識受者識謂境界應受識謂色等六外界正受識謂六識界世識謂生死相續不斷識數識謂從一乃至阿僧祇數識慶識謂器世界識言說識謂見聞覺知識如此九識是應知依止言說熏習差別為因自他差別識者謂自他依止差別識我見熏習為因善惡兩道生死識者謂生死道多種差別識有分熏習為因 論曰由如此等識一切界道煩惱所攝 釋曰一

切界即三界十八界一切道即六道
於此界此道中有三煩惱即惑業果
報此三亦名煩惱亦名為濁俗諦不
出此等法即以前十一識攝此等法
以其同性故得相攝 論曰依他性
為相虛妄分別即得顯現 釋曰欲
顯虛妄分別但以依他性為體相亂
識及亂識變異即是虛妄分別分別
即是亂識虛妄即是亂識變異虛妄
分別若廣說有十一種識若略說有
四種識一似塵識二似根識三似我
識四似識識一切三界中所有虛妄
分別不出此義由如此識即得顯現
雖說如此識攝一切虛妄分別皆盡
就此虛妄分別中何者為依他性何
者為分別性 論曰如此等識虛妄
分別所攝唯識為體 釋曰如此等
識即顯十一識及四識一切法中唯
有識更無餘法故唯識為體此體由
有故異分別性由虛妄分別性攝故
異真實性此性非實有實非无故不
免虛妄此虛妄是其性故說虛妄分
別所攝 論曰非有虛妄塵顯現依

止是名依他性相 釋曰定無所有
故言非有非有物而為六識緣緣故
言虛妄塵似根塵我識生住滅等心
變異明了故言顯現此顯現以依他
性為因故言依止辭如執我為塵此
塵實无所有以我非有故由心變異
顯現似我故說非有虛妄塵顯現此
事因依他性起故依他性為虛妄塵
顯現依止說此為依他性相 論曰
分別性相者實无有塵唯有識體顯
現為塵是名分別性相 釋曰如无
我等塵無有別體唯識為體不以識
為分別性識所變異顯現為我等塵
無而似有為識所取名分別性
論曰真實性相者是依他性由此塵
相求無所有此實不無是名真實
性相 釋曰虛妄義永不有顯現因由
顯現體不有故亦不可得辭如我等
塵顯現似實有由此顯現依證比聖
言三量尋求其體實不可得如我塵
法塵亦尔永無有體故人法皆无我
如此無我實有不无由此二種塵無
有體故依他性不可得亦實有不无

是名真實性相 論曰由身識身者
識受者識應知攝眼等六內界以應
受識應知攝色等六外界以正受識
應知攝眼等六識界由如此等識為
本其餘諸識是此識差別 釋曰此
言欲顯何義欲顯真實性義若不定
明一切法唯有識真實性則不得顯
現若不具說十一識說俗諦不盡若
止說前五識唯得俗諦根本不得俗
諦差別義若說俗諦不遍真諦則不
明了真不明了則遺俗不盡是故具
說十一識通攝俗諦為如十八界具
有根塵識為不介 論曰如此眾識
唯識以無塵等故 釋曰識所變異
雖有內外事相不同實唯一識无有
塵等別體故皆以識為名若无塵此
識離塵愛憎等受用云何得成
論曰辟如夢等於夢中離諸外塵一
向唯識種種色聲香味觸舍林地山
等諸塵如實顯現此中無一塵是
實有 釋曰夢中所見有種種差別並
無實塵志是識之所作愛憎等受用
此義亦成 論曰由如此辭一切愛

攝大乘論釋第五卷 第六段 日字号

應知唯有識由此等言應知幻事塵
渴瞿闇等譬若覺人所見塵一切處
唯有識譬如夢塵如人夢覺了別夢
塵但唯有識於覺時何故不介不無
此義若人已得真如智覺不无此覺
譬如人正在夢中未覺此覺不生若
人已覺方有此覺如此若人未得真
如智覺亦無此覺若人已得真如智
覺必有此覺若人未得真如智覺於
唯識中云何得起比智由聖教及真
理可得比度聖教者如十地經中佛
世尊言佛子三界者唯有識又如解
節經中說 釋曰由此夢譬於十八
界等處應知唯識无塵等何故引二
阿含明聖教前是略說後是廣說即
以前證後 論曰是時弥勒菩薩摩
訶薩問佛世尊世尊此色相是定心
所緣境為與心異為與心不異
釋曰是時有三義一平等時謂无沉
浮顛倒二和合時謂令聞能聞正聞
三轉法輪時謂正謂正受色相者謂
十一切入中前八入等此色相是定
心所緣境為心別境別為是心是境

攝大乘論釋第五卷 第七段 日字号

論曰佛世尊言弥勒與心不異何以
故我說唯有識此色相境界識所
顯現 釋曰佛說唯有識无塵故若介
此色是觀行人所見為是何法如經
言此色相境界識所顯現實无境界
是識變異所作先說唯識後說境界
識此二識有何異欲顯有兩分前識
是定體後識是定境此體及境本
一識一似能分別起一似所分別起
論曰弥勒菩薩言世尊若定境界色
相與定心不異云何此識取此識
為境 釋曰若有別識為識境則唯識
義不成若緣自體為境事亦不成以
世間無此類故 論曰佛世尊言弥
勒無有法能取餘法雖不能取此識
如此變生顯現如塵 釋曰此識如
此相貌生於定中起二種相一由能
取相起不同二所取相起不同此二
相從一識俱時顯現此青等色相是
定境非所憶持識由此色不在定處
如前所證後更憶持無有此義塵起
現前分明顯現此憶持識有染汙此
起現前所見分明清淨若汝言聞思

攝大乘論釋第五卷 第八段 日字号

二境數數所習今時已過追更思惟
如昔所見今時重見是義不然何以
故此聞思二境由過去故今則非有
此非有時若似昔起非昔所見則唯
識之旨於此弥勒彰是故唯識義及塵
無所有義得成 論曰譬如依面見
面謂我見影此影顯現相似異面
釋曰此譬為顯但有自面無有別影
何以故諸法和合道理難可思議不
可見法而令得見猶如水鏡等影實
無別法還見自面謂有別影 論曰
定心亦介顯現似塵謂異定心
釋曰定心有二分一分似識二分似
塵此二種實唯是識 論曰由此阿
含及所成道理唯識義顯現 釋曰
阿含即前二經道理謂憶持識過去
色及面影譬等道理顯唯識義
論曰云何如此 釋曰此問云何言
唯有識 論曰是時觀行人心正在
觀中若見青黃等遍入色相即見自
心不見餘境青黃等色 釋曰若在
散心五識可言緣現在外塵起若散
心意識緣過去塵起若在觀中必不

得緣外色為境色在現前又非緣過
去境當知定心所緣色即見自心不
見別境 論曰由此道理一切識中
菩薩於唯識應作如此比知於青黃
等識非憶持識以見境在現前故於
聞思兩位憶持意識此識緣過去境
以過去境起是故得成唯識義由此
比知菩薩若未得真如智覺於唯識
義得生比智 釋曰前明十一識通
說十八界十八界中有根有塵菩薩
於唯識義中應觀定中色既無別境
以定中色比定外色應知亦無別境
論曰是種種識前已說 釋曰十一
識前已具說將欲立難故須先明前
已說十一識 論曰譬如幻事夢等
於中眼識等識唯識義可成 釋曰
前舉幻等以譬無別根塵今欲難唯
識有成不成故須引前所舉譬於十
一識中具十八界前明正受識即六
識界可說唯識義 論曰眼色等識
有色唯識義之何可見 釋曰此難
餘十界不應說唯識前明身識即是
五根謂眼識乃至身識前明應受識

即是五塵謂色識乃至觸識故言眼
色等識有色有三義一眼識未生時
先已有色二識變異為色亦是有色
三由有色境眼識以色起名了別色
若無色境何所了別約此十界唯識
義應不成 論曰此等識由阿含及
道理如前應知 釋曰此答向問由
前二經及前所引譬等道理應作如
此知 論曰若色是識之何顯現似色
釋曰此問若言無別色塵唯是本識
何故顯現似色等 論曰云何相續
堅住前後相似 釋曰此問若是識
變異所作則應乍起乍滅改轉不定
云何一色於多時中相續久住前後
一類無有改轉故知應有別色
論曰由顛倒等煩惱依止故 釋曰
顛倒是煩惱根本由識變異起諸分
別分別即是顛倒顛倒故生諸煩惱
依他性與分別性相應即是顛倒煩
惱所依止處由顛倒煩惱令依他性
與分別性相應顛倒煩惱又是識變
異所依止處 論曰若不介於非義
義顛倒不得成 釋曰若無牙為依

止義則識無變異於非物中分別為
物不應有此顛倒 論曰若無義顛
倒惑障及智障二種煩惱則不得成
釋曰若識不變異分別非義為義豈
有顛倒若無顛倒則不生煩惱若無
煩惱聲聞無解脫障菩薩無一切智障
論曰若無二障清淨品亦不得成是
故諸識如此生起可信是實 釋曰
若無煩惱豈有聖道故此義亦不成
是故應信離識無別法
論曰此中說偈
亂因及亂體 色識無色識 若前識不有
後識不得生
釋曰無中執有名亂此亂識因何法
生因色識生何者為色識若約五識
五根五塵名為色識此色識能生眼
等識識此色識即是亂因若此識不
起不得於無中執有何法名亂體謂
無色識若約五根即是五識若約意
根但是意識非法識法識及色識无
色識悉是亂因 論曰若前識不有
後識不得生 釋曰前識是亂因若
本不有亂體是果即是後識无因則

攝大乘論釋第五卷 第十三張 日字号
不得生

差別章第二

論曰云何身識身者識受者識應受
識正受識於一切生處更于密合生
釋曰此五識即十八界於三界六道
四生一切生處此十八種云何得更
于密合生 論曰具足受生所顯故
釋曰於一切生處一剎那中具足有
十八界十八界既不相離能為顯因
顯更于密合生又根塵識必不相離
無有受生有根而無塵及識受餘二
亦亦受一必具餘二用餘二以顯此
一為不相離故得更于密合生
論曰云何世識等如前說有種種差
別生 釋曰此更問前五識即十八
界攝法已盡何用更說生後六識
論曰無始生死相續不絕斷故
釋曰為明眾生果報無始以來三世
生死相續不斷故須立世識 論曰
無量眾生界所攝故 釋曰為明眾
生果報有諸界多少不同如四界六
界十八界等故須立數識攝一切數
論曰無量器世界所攝故 釋曰為

攝大乘論釋第五卷 第十三張 日字号
明眾生所居處如人天惡道有無量
差別故須立處處識攝一切處

論曰無量作事更于顯亦所攝故
釋曰為明見聞覺知各有多種因此
有無量言說作事言說與見等更于
相顯亦故須立言說識攝一切言說
論曰無量攝及受用差別所攝故
釋曰攝約自他攝受用自他所受用
為明眾生各各計我有多種我所亦
然故須立自他差別識攝一切自他
差別 論曰無量受用愛憎業果報
所攝故 釋曰善業果為愛惡業果
為憎眾受用此二業果有無量種
論曰無量生及死證得差別所攝故
釋曰此二果中有生有死初受為生
生後相續為得將死為證命斷為死
為明眾生受用二業果有生有死攝
一切善惡兩道生死 論曰云何辨
正如此等識令成唯識義 釋曰前
說五識義已成唯識後說六識云何
亦令成唯識 論曰若略說有三相
諸識則成唯識 釋曰此六識若安
立使成唯識有三種道理道理即是

攝大乘論釋第五卷 第十四張 日字号
三相一入唯量二入唯二三入種種
類入者通達義云何入唯量 論曰

唯有識量 釋曰於六識中若如理
研尋但唯見識不見餘法何以故
論曰外塵無所有故 釋曰所識諸
法離識實無所有故說六識唯有識
量云何入唯二 論曰唯有二謂相
及見識所攝故 釋曰若能通達世
等六識一分成相一分成見名入唯
二此義云何諸識中隨一識一分變
異成色等相一分變異成見故名唯
二由世等六識不出此二識性故說
唯二所攝云何入種種類
論曰由種種相生所攝故此義云何
此一切識無塵故成唯識有相有見
眼等諸識以色等為相故眼等諸識
以諸識為見故意識以一切眼識乃
至法識為相故意識以意識為見故
云何如此意識能分別故似一切識
塵分生故 釋曰是一眼識如所應
成一分能起種種相一分能取種種
相能取者即名見若意識取意識一
切眼等識及法識為相意識為能見

復次種種相生者但意識是種種相生以緣境不定故其餘諸識定緣一類塵不能分別能分別則成見不能分別則成相由此三相成立世等六識為唯識此義顯現 論曰此中說偈入唯量唯二種種觀人說 通達唯識時及伏離識位

釋曰此偈顯三種通達唯識義一通達唯量外塵實無所有故二通達唯二相及見唯識故三通達種種色生但有種種相貌而無體異故如此三相何人能通達但觀行人觀行人自有二種一入見位菩薩二得四空定等觀行人先已通達後為他說此通達及說何位得成 論曰通達唯識時及伏離識位 釋曰從初地乃至正覺地為通達唯識位從空處乃至非想非非想無想定滅心定為伏離識位所取塵若無云何說識為能取則唯量義不成是義不然何以故唯識義不失亦不無能取所取義為立此義故顯三相入唯量者為顯唯識無塵所識既無云何成唯識為立此

義故說唯二及種種唯二謂相及見相是所取見是能取種種亦亦是故唯識及能取所取此義志成後半偈如前解 論曰諸師說此意識隨種種依止生起得種種名 釋曰諸師謂諸菩薩成立一意識次第生起意識雖一若依止眼根生得眼識名乃至依止身根生得身識名此中更無餘識異於意識離阿黎耶識此本識入意識攝以同類故此意識由依止得別名 論曰譬如作意業得身口等業名 釋曰此作意業雖復是一若依身門起名身業若依口門起名口業意識亦亦隨依止得別名若有人說眼等五根無有分別若意識依止此生亦無分別譬如依止意根惑所染汙由所依止有染汙能依止識生時亦有染汙意識亦亦 論曰此識於一切依止生 釋曰謂依止眼等諸根生 論曰種種相貌似二種法顯現一似塵顯現二似分別顯現 釋曰意識依六根生顯現似二種法一多類法二一類法多類法此分屬

塵一類法是分別屬見由此兩句識雖一法一分似塵顯現一分似分別塵顯現是故前說無失 論曰一切處似觸顯現 釋曰一切處謂有色處有色處必有身若有身必似觸顯現 論曰若在有色界意識依身故生 釋曰何故有身處必似觸以意識必依身故似觸顯現由此意識依身似觸生故觀行人正入觀時五識雖復不起中間於色身有喜樂受生 論曰譬如有色諸根依止身生 釋曰有色諸根即眼等根異於色身依止於身由諸根依止身故因此諸根於身或損或益意識亦亦依止身故似觸顯現於身亦有損益復次譬如身根依止於身若有外觸緣身根似觸而起若似觸起於自依止中或損或益意識亦亦依止身故似觸而起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諸菩薩說但有意識無別五識故引法足經偈以成立此義 論曰 遠行及獨行無身住空窟 調伏難調伏 則解脫羸縛

遠行及獨行無身住空窟 調伏難調伏 則解脫羸縛

遠行及獨行無身住空窟 調伏難調伏 則解脫羸縛

攝大乘論釋第五

十八

釋曰能緣一切境界故名遠行無第
 二識故名獨行無身有二義一無色
 身二無生身身內名空窟識在身內
 故名住空窟二五藏中心藏其中有
 孔意識在此孔中故名住空窟三諸
 法實無所有而執為有識在此無所
 有中故名住空窟本來鄙惡煩惱為
 因故名難調伏若人能調伏此識令
 不隨順惑業而得自在故名調伏三
 界惑障名魔縛此人調伏難調伏則
 得解脫復有別聖言以證此義
 論曰如經言此眼等五根所緣境界
 一一境界意識能取分別意識為彼
 生因 釋曰此五根所緣色等境若
 識能緣色則立為眼識一一境意識
 既能取又能分別是故五識無用又
 意識若亂眼等識則不生由意識變
 異生眼等根及識是故意識為彼
 生因 論曰復有別說分別說十二入
 中是六識聚說名意入 釋曰此更
 引聖言證唯有意識無別有餘識如
 來於經中分別十二入合六識聚以
 為意入以此三義故知唯有意識无

攝大乘論釋第五

第十九張

四

別餘識 論曰是處安立本識為義
 識此中一切識說名相識意識及依
 止識應知名見識何以故此相識由
 是見生因顯現似塵故作見生依止事
 釋曰是本識於二識中可得安立為
 相識及見識不是安立本識為塵識
 此中一切識說名相識本識可得安
 立於相見二識處此本識以意識及
 依止識為見識以眼識等識及一切
 法為相識為此生因由緣緣故於彼
 處中是見生因故彼法為見顯現似
 塵故意識見相續住不斷因故作此
 識依止事 論曰如此諸識成立唯
 識云何諸塵現前顯現知其非有如
 佛世尊說若菩薩與四法相應能尋
 能入一切識無塵 釋曰四法是智
 菩薩若與四智相應在方便中能尋
 理得正解能入理故知一切唯識无塵
 論曰何者為四一知相違識相譬如
 餓鬼畜生人天於同境界由見識
 有異 釋曰於一境界分別不同故名
 相違相違識境名相此境實無所有
 但隨識變異故分別不同菩薩若通

攝大乘論釋第五

第二張

四

達此理則解唯識故名為智 論曰
 二由見無境界識譬如於過去未來
 夢影塵中 釋曰有時見離境界識
 得生譬如識過去等境 論曰三由
 知離功用無顛倒應成譬如實有塵
 中緣塵起識不成顛倒不由功用如
 實知故 釋曰菩薩作如此解若塵
 如所顯實有離修對治自然應成無
 顛倒智由如實知故既無此義故知
 實無有塵但於無中執有故成顛倒
 論曰四由知義隨順三慧 釋曰一
 切塵義悉隨逐三慧菩薩能如此知
 論曰云何如此 釋曰云何一切義
 隨逐三慧 論曰一切聖人入觀
 釋曰聖人謂聲聞緣覺菩薩此等聖
 人正在定中名為入觀 論曰得心
 自在 釋曰已得心隨事成謂入住
 出位中 論曰由願樂自在故
 釋曰如所願樂諸塵皆隨願樂變異
 論曰如願樂塵種種顯現故 釋曰
 若欲令境界成水界如意即成火等
 界亦尔 論曰若觀行人已得奢摩他
 釋曰觀行人有二種一得正思二得

論曰修法觀

如行 釋曰法謂修多羅等十二部

經依十二部經所顯法相熟修行毗

婆舍那 論曰隨唯思惟義顯現故

釋曰於一五陰中隨心思惟或顯現

如不淨苦無常空無我等乃至十六

諦相悉隨思惟顯現及餘一切法相

亦尔 論曰若人得無分別智未出

無分別觀一切塵不顯現故由境界

等義隨順三慧由前引證成就唯識

義故知唯識無塵此中有六偈重顯

前義此偈後依智學中當廣分別說

謂餓鬼畜生人天如是等 釋曰若

菩薩已得無分別智正在觀中若塵

如所顯現實有無分別智則不得成

既實有無分別智故知道理實无所有

分別章第三

論曰若唯識似塵顯現依止說名依

他性云何成依他何因緣說名依他

釋曰離塵唯有識此識能生變異顯

現似塵如此體相及功能亂識說名

依他性唯見亂識有自體不見有他

云何成立此識為依他性若言能生

乃是為他所依云

何說此識為依他性 論曰從自熏

習種子生故繫屬因緣不得自在若

生無有功能過一刹那得自住故說

名依他 釋曰由自因生故生已無

有自能停住過一刹那自所取故由

約他說故名依他 論曰若分別性

依他實無所有似塵顯現云何成分

別何因緣說名分別 釋曰此間有

三一問依止此分別性既依止於他

應成依他性云何名分別次問無所

有此分別既實無所有無所有中有

何分別後問似塵此分別既似塵顯

現云何稱分別何因緣說名分別性

論曰無量相貌意識分別顛倒生因

故成分別 釋曰一切塵相貌是分

別說名意識意識顛倒生境界故名

生因由此道理故成分別 論曰無

有自相唯見分別故說名分別

釋曰自體即無唯見亂識故說名

分別 論曰若真實性分別性永无有

為相云何成真實何因緣說名真實

釋曰分別性於依他性一分永無若

故立為真實不立

為非真實說亦如此 論曰由如無

不如故成真實 釋曰此下三義若

兩問此是第一以不相違義顯真實

如世間說真實友 論曰由成就清

淨境界 釋曰此是第二以無顛倒

義顯真實由境界無顛倒故得四種

清淨如世間說真實物 論曰由一

切善法中取勝 釋曰此是第三以

無分別義顯真實即五種無分別謂

五種真實如世間說真實行 論曰

於勝義成就故說名真實 釋曰於

前三勝無有壞失故說成就由成就

故真實 論曰復次若有分別及所

分別分別性成 釋曰欲問此三種

分別義故先列出此三分別名

論曰此中何法名分別何法所分別

何法名分別性 釋曰一一別問求

其具相 論曰意識是分別具三種

分別故 釋曰此下答 三問此即

答第一問六識之中但以意識為分

別以意識具自性憶持顯示三分別

故五識則不尔 論曰何以故

攝論釋第五 二十四 學

釋曰何以故意識具三分別 論曰此識自言熏習為種子 釋曰如說根塵名數習此名熏習於本識以為種子由此種子後時意識似根似塵而起名為色識自有二義一如眼名熏習唯生眼不生餘法餘熏習亦尔故種自二本無法體言語是自分別所作故名自 論曰及一切識言熏習為種子 釋曰如說六識名數習此名熏習本識為種子由此種子意識後時似六識而起名為意識 論曰是故此生 釋曰由二種熏習種子故此意識得生 論曰由無邊分別一切處分別 釋曰意識為此二種種子所變分別功能無邊故似一切境界起 論曰但名分別說名分別 釋曰由此義故但意識名分別故三種分別中說意識名分別 論曰此依他但是所分別 釋曰此下答第二問所分別一切法離識无別體故以依他為所分別 論曰是因能成依他性為所分別 釋曰若不藉因依他性不成若無依他性則

攝論釋第五 二十五 學

無所分別由六種因成依他性故得以依他性為所分別 論曰此中名分別性 釋曰此中成依他性因說此因為分別性 論曰去何分別能計度此依他性但如万物相 釋曰此下答第三問先更問後次第答此語先捨問去何意識由分別故能計度此依他性但如万物相貌不但如一物相貌 論曰緣何境界 釋曰此下別舉六因為問緣何法為境界計度依他性 論曰執何相貌 釋曰執何相貌計度依他性 論曰去何觀見 釋曰先以何方便推尋後決斷計度依他性 論曰去何緣起 釋曰藉何緣發起計度依他性 論曰去何言說 釋曰以何言說計度依他性 論曰去何增益 釋曰去何於無中執有計度依他性意識名分別依他是所分別由此六因意識能分別依他性今當顯說此義 論曰由名等境界 釋曰由依他性離一切分別無分別為體故立名等為境界分別計度此性 論曰於依

攝論釋第五 二十六 學

他性中由執著相 釋曰先約名分別串習此名故執著者此名以為相貌後時分別此相謂為眼等諸根色等諸塵識等諸心執相貌已 論曰由決判如我所見眼等諸根乃至識等諸心志是實有所餘妄言由此見故意識計度依他堅實起執已 論曰由覺觀言說緣起 釋曰如自所執起覺觀思惟為自計度或如自所執起覺觀言說令他計度去何言說令他計度 論曰由見等四種言說 釋曰如所說言不出見等四種此四種約根塵識成就故攝一切所說分別品類皆盡約此言說起顛倒 論曰實無有塵計實有為增益 釋曰如四種言說實無有法此中起執謂為實有此名增益執 論曰由此因故能分別 釋曰由此六因意識能分別依他性今成所分別故故以此因為分別性 論曰此三種性去何 釋曰此問三性一異義去何 論曰與他為異為不異 釋曰如依

他性與餘二性為一為異餘二性
 論亦亦 論曰不異非不異應如此說
 釋曰答問明亦一亦異應依此說
 論曰有別義依他性名依他 釋曰
 此下搃標亦一亦異義唯是一識識
 即依他性於依他性中以別道理成
 立為三性三性不相是即是不異
 非不異義 論曰有別義此成分別
 有別義此成真實 釋曰有別道理
 此依他性成分別性真實性亦亦
 論曰何者別義說名依他從熏習種
 子生繫屬他故 釋曰此下正釋三
 種別義熏習有三種一名言熏習識
 熏習二色識熏習識識熏習見識熏
 習三煩惱熏習業熏習果報熏習從
 此三種種子生繫屬於因故成依他
 非餘二性 論曰復有何義此成分
 別此依他性為分別因 釋曰識以
 能分別為性能分別必從所分別生
 依他性即是所分別為分別生因即
 是分別緣緣依他性有兩義若談識
 體從種子生自屬依他性若談變異
 為色等相貌此屬分別性色等相貌

離識無別體今言依他性為分別因
 取依他變異義為分別因不取識體
 從種子生義為分別因 論曰是所
 分別故成分別 釋曰變異相貌是
 識所分別以此義故成立所分別為
 分別性 論曰復有何義此成真實
 此依他性或成真實如所分別實不
 如是有故 釋曰依他性變異為色
 等所分別塵此塵實不如所分別是
 有約依他性明塵無所有即以依他
 性成真實性為存有道故不明依他
 性是無為真實性 論曰復有何義
 由此一識成一切種種識相貌
 釋曰此更問復以何道理唯是一識
 或成八識或成十一識故言一切於
 一一識中如眼識分別青黃等差別
 有種種識相貌唯是一識復是何識
 所以更為此問者前已釋異義此下
 釋不異義欲顯依他性具有三性一
 識從種子生是依他有種種識相貌
 是分別分別實無所有是真實性
 論曰本識識 釋曰一識謂一本識
 本識變異為諸識故言識識今不論

變異為根塵故但言識識 論曰所
 餘生起識種種相貌故 釋曰所餘
 即阿陀那識生起與識變異為七識即
 是本識相貌 論曰復因此相貌
 生故 釋曰以七識熏習本識為種子
 此種子復變異本識為七識後七識
 即從前相貌種子生 論曰依他性
 有幾種 釋曰此問體類及義並有
 幾種 論曰若略說有二種一繫屬
 熏習種子 釋曰此先明依他體類
 從二種熏習生一從業煩惱熏習生
 二從聞熏習生由體類繫屬此二熏
 習故稱依他性若果報識體類為依
 他性從業煩惱熏習生若出世間思
 修慧體類從聞熏習生 論曰二繫
 屬淨品不淨品性不成就是故由此
 二種繫屬說名依他性 釋曰此次
 釋依他義若識分別此性或成煩惱
 或成業或成果報則屬不淨品若般
 若緣此性無所分別則成淨品謂境
 界清淨道清淨果清淨若有自性不
 依他則應定屬一品既無定性或屬
 淨品或屬不淨品由此二分隨一分

攝大乘論釋第五 論曰分別性亦
 不成就故名依他 論曰分別性亦
 有二種一由分別自性 釋曰如眼
 等諸界中分別一界或眼或耳等名
 分別自性 論曰二由分別差別
 釋曰約無常等更分別此眼等名分
 別差別 論曰真實性亦有二種一
 自性成就 釋曰謂有垢真如
 論曰二清淨成就 釋曰謂無垢真如
 論曰復有分別更成四種一分別自
 性二分別差別三有覺四無覺有覺
 者能了別名言眾生分別 釋曰若
 眾生先了別見聞等四種言說因名
 言起分別故名有覺 論曰無覺者
 不能了別名言眾生分別 釋曰若眾
 生如牛羊等先不能了別見聞等四
 種言說由彼如所分別不能由言語
 成立故名無覺 論曰復次分別有
 五種一依名分別義自性 釋曰義
 謂名所目之法先已知此物名後以
 此名分別取此物 論曰譬如此名曰
 此義 釋曰此名本來主此體故得
 以此名分別此體 論曰二依義分
 別名自性 釋曰先識此物體未知

攝大乘論釋第五 其名稱後聞說其名即以先所識體分
 別取此名 論曰譬如此義屬此名
 釋曰此體本主此名故得將此體分
 別取此名 論曰三依名分別名自性
 釋曰如異國物名始聞未解後以常
 所習名分別此名方解此名 論曰
 譬如分別未識義名 釋曰未識此
 名所訓之義故不解此名 論曰四
 依義分別義自性 釋曰如見此物
 體未識其名以此物類分別此物方
 識其體 論曰譬如分別未識名義
 釋曰由未識名故以義分別義
 論曰五依二分別二自性 釋曰如
 金銀二名有金銀二體於此名體並
 未了金名為目赤體為目白體銀名
 亦亦赤體為主金名為主銀名白體
 亦亦 論曰譬如此名此義何義何
 名 釋曰意如向釋 論曰若攝一
 切分別復有十種 釋曰如前已有
 具攝義但未明品類具攝義此十種
 分別更顯品類攝義又明攝一切皆盡
 論曰一根本分別謂本識
 釋曰是一切分別根本自體亦分別

攝大乘論釋第五 即是阿梨耶識 論曰二相分別謂
 色等識 釋曰此分別以相為相即
 是色等塵識 論曰三依顯示分別
 謂有依止眼等識識 釋曰此分別
 以依及顯示為相亦是所分別亦是
 能分別即是六根及六識六根是所
 依止六識是能依止 論曰四相變
 異分別 釋曰相謂六塵此分別以
 相變異為相 論曰謂老等變異
 釋曰是身四大前後變異名老若識
 分別此老名老相變異分別等言攝
 病及死 論曰若樂等受 釋曰身
 心若樂受前後變異識分別此受名
 受相變異分別等言攝不若不樂受
 論曰欲等惑 釋曰心欲前後變異
 識分別此欲名欲相變異分別等言
 攝瞋癡等惑 論曰及在時節等
 變異 釋曰非理逼害縛錄為在乖
 候寒熱豐儉為時節在及時節前後
 變異識分別此在及時節名在時節
 相變異分別等言攝有因緣逼害縛
 錄乖候寒熱豐儉 論曰地獄等
 釋曰是道變異捨此五陰受地獄道

五陰諸道前後變異故名道變異識
分別此道故名道相變異分別等言
攝餘五道 論曰欲界等變異
釋曰謂具縛離縛生變異受三界生
有具縛及離縛前後變異識分別此
生名生相變異分別等言攝色無色界
論曰五依顯亦變異分別
釋曰謂眼等識變異此分別以眼等
識變異相為相 論曰謂如前所說
變異 釋曰如前所說老等變異於
變異位中如眼等識變異 論曰起
變異分別 釋曰意識亦如此依顯
亦變異而分別故名依顯亦變異分別
論曰六他引分別 釋曰此分別因
他言說生 論曰謂聞非正法類聞
正法類分別 釋曰此分別有二種
一聽聞非正法為類分別二聽聞正
法為類分別謂行惡法類分別行善
法類分別思修亦亦此分別以聞他
言說為相故名他引分別 論曰七
不如理分別 釋曰是前分別聽聞
非正法為因 論曰謂正法外人非
正法類分別 釋曰謂九十六種外

道在正聞思修法外 論曰八如理分別
釋曰是前分別聽聞正法為因
論曰謂正法內人聞正法類分別
釋曰謂聲聞緣覺菩薩人在正聞思
修法中 論曰九決判執分別謂不
如理思惟種類 釋曰以不正思惟
為因 論曰身見為根本與六十二
見相應分別 釋曰依止我見如梵
網經所明見類謂六十二見相應分別
論曰十散動分別謂菩薩十種分別
釋曰菩薩分別不與般若波羅蜜相
應名散動般若波羅蜜經說十種
法對治此十種散動初二法正是般
若波羅蜜事謂顯真空遣俗有即是
實有菩薩不見有菩薩次有五事有
三解第一解去遣名事物初兩遣名
即是不見菩薩名不見般若波羅蜜
初遣人名後遣法名次兩遣事即是
不見行不見不行此有三義一不見
菩薩能行二乘不能行三不見正勤
助道為行不見懶墮等所對治為不
行三不見菩薩修造未滿故行不見
菩薩修造已滿故不行後一遣物此

名此事以何物為根本以五陰為根
本亦不見五陰即是不見色不見受
想行識第二解去初二明不見人法
次二明不見人行法為行不見人不
行法為不行後一明行所對治即五
陰五陰即苦集二諦不見集可斷不
見苦可離第三解去初二明不見能
行人及所行道次二不見助道後一
明不見所對治此五事中一事皆
具八法 論曰無有相散動
釋曰無有相是散動因為對治此散
動故經言是菩薩實有菩薩 釋曰
由說實有顯有菩薩以真如空為體
論曰有相散動釋曰有相是散動因
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不見有菩薩
釋曰不見有菩薩以分別依他為體
論曰增益散動 釋曰以有增益無
所有此執即是散動為對治此散動
故經言何以故色由自性空 釋曰
由分別色性色性空 論曰損減散動
釋曰以無損減實有此執即是散動
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不由空空
釋曰此色不由真如空故空 論曰

攝大乘論釋第五 三六 學

一執散動 釋曰謂依他分別即是空此執即是散動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是色空非色 釋曰若依他性與真實性是一真實性是清淨境界依他性亦應如此 論曰異執散動釋曰謂色與空異此執即是散動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無色異空故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釋曰若色與空異此空則不成色家法空不成色通相此義不成譬如如有為法與無常相不異若捉分別性說言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何以故此分別色永無所有此永無所有即是空此空即是色無所有不加依他性於真實性不可說有由清淨不清淨境界故 論曰通散動 釋曰執色有通相為性謂有身此執即是散動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何以故舍利弗此但有名所謂色 釋曰唯有名是色通相何以故若離名色實無本性 論曰別散動 釋曰已執色有通相又分別色有生滅染淨等差別此執即是散動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是自性

攝大乘論釋第五 三七 學

無生無滅無染無淨 釋曰此色無所有為通相若有生即有染若有滅即有淨由無此四義故色無別相 論曰如名起義散動 釋曰如名執義於義散動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對假立名分別諸法 釋曰名是虛假所作對諸名分別一切法 論曰如義起名散動 釋曰如義於名起舊執此執即是散動為對治此散動故經言由假立客名隨說諸法 釋曰名不與法同相經言如如隨說如是如是生起執著 釋曰隨假所立名說諸法計名與法不異經言如此一切名菩薩不見若不見一生執著 釋曰為對治十種散動故說般若波羅蜜以此說為因無分別智生由無分別智滅諸分別惑 論曰為對治此十種散動分別故於一切般若波羅蜜教中佛世尊說無分別智能對治此十種散動應知具足般若波羅蜜經義如般若波羅蜜無言云何菩薩行於般若波羅蜜舍利弗是菩薩實有菩薩不見有菩薩不見菩薩名

攝大乘論釋第五 三八 學

不見般若波羅蜜不見行不見不行不見色不見受想行識何以故色由自性空不由空空是色空非色無色異空故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何以故舍利弗此但有名所謂色是自性無生無滅無染無淨對假立名分別諸法由假立客名隨說諸法如如隨說如是如是生起執著如此一切名菩薩不見若不見不生執著如觀色乃至識亦應作如此觀由此般若波羅蜜經文句應隨順思惟十種分別義 釋曰如八種觀色陰亦應作八種觀餘四陰乃至前四事亦應作八種觀 論曰若由此別意依他性成有三性是三性云何性有三異不成相雜 釋曰此問先分三性異次明依他性有別義成三性若於依他性中明三性有三異則三性成相雜不可偏說為一性云何不相雜 論曰無相雜義 釋曰道理有異故不相雜 論曰由此道理此性成依他不由此成分別及真實 釋曰此即此前所明一由繫屬種子及繫屬淨品不淨品等道

理故成依他不可以此道理令成分別及真實性 論曰由此道理此性成分別不由此成依他及真實 釋曰此即前所明由分別自性分別差別等道理故成分別性不可以此道理令成依他及真實 論曰由此道理此性成真實不由此成依他及分別 釋曰此即此前所明由自性成就清淨成就等道理故成真實性不可以此道理令成依他及分別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八五八頁中一行「第五」，**徑**作「第十五」；**清**作「第五上」。
- 一 八五八頁中四行品名，**資**、**磧**、**普**、**南**作「釋應知勝相第二」；**徑**、**清**作「釋應知勝相品第五之一」；**麗**作「釋應知勝相第二之一 相章第一」。
- 一 八五八頁中五行首字「此」，**徑**、**清**作「釋曰此」。
- 一 八五八頁中六行第四字「依」後，**徑**、**清**有「相章第一」。
- 一 八五八頁中一二行「三問」，**磧**、**普**作「三門」。
- 一 八五九頁上二一行「實非」，**資**、**磧**、**普**、**南**、**徑**、**清**作「非實」。
- 一 八五九頁下一二行第九字、一三行第五字及次頁上末行第五字、第一〇字「爲」，**資**、**磧**、**普**、**南**、**徑**、**清**作「爲當」。
- 一 八六〇頁上一八行第八字「爲」，**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六〇頁上二一行第八字「謂」，諸本作「說」。
- 一 八六〇頁下一〇行第五字「令」，**資**、**磧**、**普**、**南**、**徑**、**清**作「今」。
- 一 八六一頁上九行「比智」，**資**、**磧**、**普**、**南**、**徑**、**清**作「比知」。
- 一 八六一頁中一三行「改轉」，**資**作「故轉」。
- 一 八六一頁中一七行「顛倒」，**資**、**磧**、**普**、**南**、**徑**、**清**作「能顛倒」。
- 一 八六二頁上一七行「絕斷」，諸本作「斷絕」。
- 一 八六二頁中二行「處處」，**資**、**磧**、**普**、**南**、**徑**、**清**作「處」。
- 一 八六二頁中一八行末字至一九行首字「辯正」，諸本作「正辯」。
- 一 八六二頁中二〇行第四字「義」，**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八六三頁中一八行首字「生」，**磧**、

- 一 南、徑、清作「住」。
- 一 八六四頁上一六行第二字「能」，諸本作「悉能」。
- 一 八六四頁中一一行「彼法」，麗作「於彼法」。
- 一 八六五頁上一六行末，徑、清至此換卷，徑作卷第十五終，卷第十六始；清作卷第五上終，卷第五下始。
- 一 八六五頁上一七行「第三」，徑、清作「第三之一」。
- 一 八六五頁中二一行末字「有」，諸本作「所有」。
- 一 八六六頁上四行第一一字「似」，資、磧、普、南、徑、清作「以」。
- 一 八六六頁上七行「種自」，諸本作「稱自」。
- 一 八六六頁下一三行「說言」，麗作「言說」。
- 一 八六六頁下二二行「此問」，資、磧、普、南、徑、清作「問此」。
- 一 八六七頁上三行第一一字「依」，

- 一 資、磧、普、南、徑、清作「如」。
- 一 八六七頁下三行第七字「起」，資、磧、普、南、徑、清作「起識」。
- 一 八六七頁下六行首字「此」，資、磧、普、南、徑、清作「以」。
- 一 八六八頁上二〇行第五字「取」，資、磧、普、南、徑、清作「物」。
- 一 八六八頁中四行第三字「此」，普無。
- 一 八六八頁中七行「義名」，資、磧、普、南、徑、清作「名義」。
- 一 八六八頁下一八行第二字「異」，普無。
- 一 八七〇頁上一五行第四字「有」，諸本作「一」。
- 一 八七〇頁中二行末字「滅」，磧、南、徑、清作「染」。
- 一 八七〇頁中二一行「無言」，諸本作「經言」。
- 一 八七〇頁下二二行第八字及次頁上八行第七字「此」，資、磧、普、南、徑、清作「如」。

- 一 八七〇頁下二二行第一二字「一」，諸本無。
- 一 八七一頁上三行「分別」，資、磧、普、南、徑、清作「分別性」。
- 一 八七一頁上四行第五字「前」，資、磧、普、南、徑、清作「如前」。
- 一 八七一頁上末行「第五」，徑作「第十六」；清作「第五下」。



趙城縣廣勝寺

攝大乘論釋卷第六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曰

釋應知勝相之二 十五卷成

論曰云何得知此依他性由分別性顯現似法不與分別性同體 釋曰此問言分別性顯現似法此以法不離依他性應與依他性同體云何言不同體 論曰未得名前於義不應生智故法體與名一則此義相違 釋曰依他性雖復由分別性一分所顯不與分別性同體為顯此義故立三證此即第一證若依他與分別共一體此執相違若依他與分別共一體此智不開名於義應生譬如辨瓶名於瓶義瓶智不生若瓶義與瓶名一體此事不應成名義不同相故若執名義共一體此執則相違此證顯名是依他顯義是分別何以故此依他由名所分別故 論曰由名多故若名與義一名既多義應成多此義體相違 釋曰此即第二證或一義

攝大乘論釋卷第六

二

目字

有多名若名與義共一體如名多義亦應成多若亦一義應有多體一物多體此義相違是故若兩性一體則成第二相違 論曰由名不定體相雜此義相違 釋曰譬如瞿名目九義若言名與義一體是兩體相違則成第三相違瞿名所目諸義相貌不同由許一體相違法一處得成無如此義是故兩性不可為一體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重顯前義是故說偈初偈顯依他分別不共一體此義得成由三相違故論曰於名前無智多名及不定 義成由同體多雜體相違 法無顯似有 無染而有淨是故譬幻事亦以譬虛空 論曰義成 釋曰即明依他性與分別性不同體義成 論曰於名前無智同體相違 釋曰此即第一相違 論曰多名同體多體相違 釋曰此即第二相違 論曰及不定同體雜體相違 釋曰此即第三相違後偈為教弟子弟子於二事生疑 論曰法無顯似有無染而有淨 釋曰此

攝大乘論釋第六

三

學

明於兩種相違生疑無法顯似有法
 是第一相違於無染中而有淨是第
 二相違 論曰是故譬幻事亦以譬
 虛空 釋曰即以此譬釋弟子疑譬
 如幻象實無顯現為有諸分別法亦
 亦實無而顯現似有此有亦可見譬
 如虛空非雲等五障所染自性清淨
 雲等障後滅時亦說空為淨諸法亦
 亦本無有染自性清淨客塵障蓋後
 滅則見清淨 論曰云何如此顯現
 而實非有依他性一切種非不有
 釋曰此問若依他性如所顯現如此
 無所有一切一切種此性亦不無此
 意云何 論曰若無依他性真實性
 亦無一切無不成若无依他性及真
 實性則無有染汙及清淨品過失此
 二品可知非無是故非一切皆无此
 中說偈
 若無依他性真實性亦亦 則恒無二品
 謂染汙清淨
 諸佛世尊於大乘中說鞞佛略經此
 經中說云何應知分別性由說無有
 品類此性應知云何應知依他性由

攝大乘論釋第六

四

學

說幻事麻渴夢相影光影響水月變
 化如此譬應知其性云何應知真實
 性由說四種清淨法應知此性
 釋曰若無此性真實性亦無何以故
 若有染汙則有清淨若兩法悉無則
 一切皆無此一切無由此方便能顯
 其不成何者為方便撥无生死涅槃
 此義不可立由染汙品及清淨品可
 見是故兩法顯現若撥言無則成邪
 見亦名損減謗是故分別性是無依
 他性不可撥言無故知依他分別不
 得同體 論曰四種清淨法者一此
 法本来自性清淨謂如如由空實際
 無相真實法界 釋曰由是法自性
 本來清淨此清淨名如如於一切眾
 生平等有以是通相故由此法是有
 故說一切法名如來藏 論曰二無
 垢清淨謂此法出離一切客塵障垢
 釋曰是如來藏離惑智兩障由此永
 清淨故諸佛如來得顯現 論曰三
 至得道清淨謂一切助道法及諸波
 羅蜜等 釋曰為得清淨菩薩行道
 此道能得清淨故亦名清淨道即般

攝大乘論釋第六

五

學

若波羅蜜及念處等諸助道法
 論曰四道生境界清淨謂正說大乘法
 釋曰道及助道法生所緣境界謂修
 多羅等十二部正說是清淨資糧故
 亦名清淨 論曰何以故 釋曰云
 何說生道境界清淨是真實性攝非
 分別及依他 論曰此說是清淨因
 故非分別清淨法界流故非依他由
 此四種清淨法攝一切清淨法皆盡
 釋曰此正說若屬分別性應成染汙
 因是清淨因故非分別性若屬依他
 性如依他性亦應成虛此清淨法界
 流為體是故非虛以出二性外故屬
 真實性若說四清淨中隨一清淨此
 說於大乘中應知屬真實性第一第
 二清淨由無變異故成真實第三第
 四由無顛倒故成真實 論曰此中
 說偈 釋曰欲重明此義今顯了故
 更說偈論曰
 幻等顯依他說無顯分別 若說四清淨
 此說屬真實清淨由本性無垢道緣緣
 一切清淨法 四皆攝品類
 論曰幻等顯依他 釋曰是處如來

說一切諸法如幻事乃至如變化譬
 應知此言是說依他 論曰說無顯
 分別 釋曰若說無色乃至無一切
 法應知此言是說分別為此意用如
 來說依他性以幻事等為譬今當說
 此義 論曰若說四清淨此說屬真
 實清淨由本性無垢道緣緣一切清
 淨法四皆攝品類何因何緣是依他
 性如經所說幻事等譬所顯於依他
 性中為除他虛妄疑惑云何他於依
 他性中生虛妄疑惑諸說於依他性
 中有如此虛妄疑心若實無有物云
 何成就界為決此疑故說幻事譬
 釋曰於虛妄起疑謂為實有不信是
 虛妄故名虛妄疑此法若顯現成境
 界云何言虛妄故以幻事譬依他性
 譬如幻象塵實不有亦成境界諸法
 亦亦為除此疑故須立譬 論曰若
 無境界心及心法云何得生為決此
 疑故說鹿渴辭 釋曰鹿渴譬心及
 心法以水譬塵鹿渴動搖生識緣水
 為境實無有水如此心及心法起變
 異事於無有塵生緣塵識 論曰若

實無塵愛非愛受用云何得成為決
 此疑故說夢相譬 釋曰譬如於夢
 中無有實塵亦見有愛憎受用此依
 他性中亦亦無有實塵亦見有愛憎
 受用 論曰若實無法善惡二業愛
 非愛果報云何得生為決此疑故說
 影譬 釋曰譬如鏡中無實影塵於
 面相起影識此影塵非不顯現愛憎
 兩果亦亦實非有而顯現似有
 論曰若實無法云何種種智生為決
 此疑故說光影譬 釋曰譬如人持
 影見影有種種相貌隨影起種種識
 無實影塵種種識塵亦亦實無所有
 而有種種塵顯現 論曰若無實法
 云何種種言說起為決此疑故說谷
 響譬 釋曰譬如實無響塵而顯現
 可聞言說事亦亦實無所有而顯現
 可聞 論曰若實無法云何成緣
 真實法定心境界為決此疑故說水
 月譬 釋曰譬如无水月實塵而顯現
 可見由水潤滑澄清故若人心得定
 無實塵為境亦顯現可見水譬定以
 定心潤滑澄清故 論曰若實無法

云何諸菩薩故作心無顛倒心為他
 作利益事於六道受生為決此疑故
 說變化譬 釋曰譬如無實變化塵
 隨變化者所作一切所作事皆成可
 化塵非不顯現菩薩受生亦亦實無
 六道受生身作利益一切眾生事及
 受生身亦顯現復有何義佛世尊說
 幻事等譬更有別義今當說佛世尊
 事譬為對治眼等六內根諸根如幻
 象實非有而顯現似有鹿渴譬器世
 界由此大故顯現如水實無所有而
 於鹿渴顯現似有以動搖故此器世
 界眾生執為色等可受用法如執鹿
 渴中水謂為可飲為對治此執故說
 夢相譬譬如於夢中色等諸塵無所
 有因此有愛增受用為對治身業故
 說影譬依善惡身業有別色似影法
 為對治口業故說谷響譬由此響顯
 口業為因有口業果報由如谷響意
 業有三種一不寂靜地即是欲界散
 動業二寂靜地即修慧三聞思二慧
 為對治不寂靜地意業故說光影譬
 由此響顯意業果報譬如光影為對

攝大乘論釋第六 九 四字

治寂靜地意業故說水月譬顯意業果報譬如水月如水中月實無有月而顯現似月寂靜心亦亦實無所有於寂靜心中而有動搖現在及未來世果顯現離此寂靜心無有別果為對治聞思品類意業故說變化譬若足聞思熏習生業果報譬如變化品類非有亦有顯現聞思生業果報亦余由此法介三性為相如來所說經悉皆隨順今當說隨順經義 論曰婆羅門問經中言世尊依何義說如此言如來不見生死不見涅槃於依他性中依分別性及依真實性生死為涅槃依無差別義何以故此依他性由分別一分成生死由真實一分成涅槃 釋曰依他性非生死由此性因真實性成涅槃此性非涅槃何以故此由分別分即是生死故是故不可定一分若見一分餘分性不異是故不見生死亦不見涅槃由此意故如來答婆羅門如此 論曰阿毗達磨修多羅中佛世尊說法有三種一染汙分二清淨分三染汙清淨分

攝大乘論釋第六 十 四字

依何義說此三分於依他性中分別性為染汙分真實性為清淨分依他性為染汙清淨分依如此義故說三分 釋曰阿毗達磨修多羅中說分別性以煩惱為性真實性以清淨品為性依他性由具兩分以二性為性故說法有三種一煩惱為分二清淨為分三二法為分依此義故作此說 論曰於此義中以何為譬以金藏土為譬譬如於金藏土中見有三法一地界二金三土於地界中土非有而顯現金實有不顯現此土若以火燒鍊土則不現金相自現此地界土顯現時由虛妄相顯現金顯現時由真實相顯現是故地界有二分 釋曰如來為顯此義故說金藏土譬金為藏者地界是金種子故說名金藏土以堅觸為地界以所造色為土謂色塵等此三可了別此地界先由土相顯現後由金相顯現何以故此地界若為火所鍊金相則顯是故於地界實有金此義可信 論曰如此本識未為無分別智人所燒鍊時此識由虛

攝大乘論釋第六 十一 四字

妄分別性顯現不由真實性顯現若為無分別智人所燒鍊時此識由成就真實性顯現不由虛妄分別性顯現是故虛妄分別性識即依他性有二分譬如金藏土中所有地界復次有處世尊說一切法常住有處說一切法無常有處說非常非無常依何義說常此依他性由真實性分常住由分別性分無常由二性分非常非無常如依此義說常無常无二如此說苦樂無二善惡無二空不空無二有我無我無二淨不淨无二有性無性無二有生無生无二有滅無滅无二本來寂靜不寂靜無二本來涅槃非涅槃無二生死涅槃無二由如此等差別諸佛如來依義密語由此三性應隨決了常无常等正說如前解 釋此中說偈 如法實不有如彼種種現 由此法非法故說無二義 釋曰諸法非法非非法由此法實無所有故非法如有顯現故非非法由非法非非法故說無二義論曰

依一分說言 或有或非有 依二分說言 非有非非有

釋曰若依一分不可說諸法有及非有如所顯現不如是有故不可說有雖實非有如有顯現故不可說非有若提一分應如此判若約依他性具有二分說諸法非有非非有論曰如顯現不有是故說永無如顯現實有是故說非无

釋曰如所顯現不如此有依不有義故說永無雖復不有非不顯現依唯有顯現義故說非無論曰

由自體非有 自體不住故 如取不有故 三性成無性 由無性故成 前為後依止 無生滅本淨 及自性涅槃 由自體非有 釋曰今當顯如來所說無性意初句 一分明無性通大小乘此正是顯無性意自非有者顯通無性由諸法離因緣和合不關外緣自然成無有此義故一切法無性體非有者亦是无性此有別意謂約過去未來此體已滅由此體更立法為有無如此義此體未有由此體預立法為有亦無此

義是故去來二世並無自性 論曰 自體不住故 釋曰若諸法已生過 惟生時無能住義既不能住故現在 亦無體此三世無性亦通大小二乘 論曰如取不有故三性成無性

釋曰由分別性所顯現實無所有故 無相性分別性無體相故依他无所 依止故無生性此二無性無无性故 真實無性性此三無性但大乘中有 餘乘則無 論曰由無性故成前為 後依止無生滅本淨及自性涅槃 釋曰由諸法永實無性一切無生等 四義得成何以故若諸法無性是故 無生若無生則無滅由無生無滅故 本來寂靜由本來寂靜故自性涅槃 成者前為後成立依止謂無性成立 無生故為無生依止後三亦亦 顯了意依章第四

論曰復次有四意四依一切佛世尊 教應隨決了 釋曰如來所說正法 不出四意四依此意及依由三性故 可決了若離三性無別道理能決了 此法 論曰一平等意 釋曰譬如

有人執平等法亦說彼即是我世尊 亦尔平等法身安置心中說如是言 論曰譬如說昔是時中我名毗婆 尸久已成佛 釋曰非昔毗婆尸即 是今釋迦牟尼此說中以平等為意 是名通平等若說別平等謂因果恩 德皆同是名平等意 論曰二別時意 釋曰若有衆生由懶惰障不樂勤修 行如來以方便說由此道理於如來 正法中能勤修行方便說者 論曰 譬如說若人誦持多寶佛名決定 於無上菩提不更退墮 釋曰是懶 惰善根以誦持多寶佛名為進上品 功德佛意為顯上品功德於淺行中 欲令捨懶惰勤修道不由唯誦佛名 即不退墮決定得無上菩提譬如由 一金錢營覓得千金錢非一日得千 由別時得千如來意亦尔此一金錢 為千金錢因誦持佛名亦尔為不退 墮菩提因 論曰復有說言由唯發 願於安樂佛土得往彼受生 釋曰 如前應知是名別時意 論曰三別 義意 釋曰此言顯自覺了實相由

攝大乘論釋第六 十五 目字

三性義道理若但如聞覺了義是如來意者嬰兒凡夫亦能覺了是故如來意不如此如來意云何 論曰譬如如有說事如是等恒伽所有沙數諸佛於大乘法義得生覺了 釋曰此覺了非聞得成若人已事恒伽沙數佛方得成就是名別義意 論曰四眾樂欲意譬如如來先為一人讚嘆布施後還毀此 釋曰有眾生如來先為讚嘆布施功德後時或為此毀此布施如此意隨人得成何以故若人於財物有慳吝心為除此心故先為讚嘆布施若人已欲樂行施施是下品善根如來後時更毀此施令渴仰其餘勝行若不由此意讚毀則成相違由如來有別意故於一施中讚毀而不相違 論曰如施或及餘修亦亦是名四種意 釋曰或等亦如是有人如來為讚毀於修此是世間修故可毀此若出世間修則無可毀義意及依異相云何如來心先緣此事後為他說故名為意由此因眾生決定入正定聚故名此因

攝大乘論釋第六 十六 目字

為依 論曰四依者一令入依僻如於大小乘中佛世尊說人法二種通別二相所攝俗諦 釋曰於正說中約世諦理說有人法及通別二相為令眾生入於正義故名令入依 論曰二相依僻如隨所說法相中必有三性 釋曰於正說中若應說法相必說三性此三性是一切法攝相若欲了別一切法必須依此三相故名相依 論曰三對治依此中八萬四千眾生煩惱行對治顯現 釋曰於正說中若說眾生行對治不出八萬四千謂說四諦等此說能除眾生因果中身見或取疑以能成立眾生煩惱對治故名對治依 論曰四翻依此中由說別義言詞以顯別義譬如偈言 釋曰於正說中由顯說別義文字但說別義故名翻依如偈言 阿婆離婆羅摩多耶 毗跋耶斯者修飾多離離者僧柯履多 羅槃底菩提物多摩 論曰阿婆離 釋曰謂定何以故婆離者有二義一實二動阿婆離謂不

攝大乘論釋第六 十七 目字

實不動不實是文句明了義不動是秘密義不動故名定 論曰婆羅摩多耶 釋曰名起實心謂於定起尊重心 論曰毗跋耶斯者 釋曰謂四念處智慧何以故毗跋耶斯者亦有二義一倒謂於無常起常倒等二翻倒謂於常作無常解倒是文句明了義翻倒是秘密義 論曰修飾多 釋曰謂善住善住於念處 論曰離離者 釋曰謂正勤何以故離離離者亦有二義一煩惱二苦難煩惱是文句明了義苦難謂正勤是秘密義 論曰僧柯履多 釋曰亦有二義一染汗二疲倦染汗是文句明了義疲倦是秘密義菩薩為眾生於生死長時恒行苦行是故疲倦如羅摩羅法師言世尊長時於生死劬勞但由大悲不由餘事 論曰羅槃底菩提物多摩 釋曰羅槃底言得菩提言覺物多摩言勝若取此偈明了義判文則成相違若取秘密義判文則是正說欲令眾生依理判文以理為依不應依文故說此偈或有人憍慢

輕蔑說者自不能如理判義欲破彼
 悞心故說此偈是名翻依 論曰若
 人欲廣解釋大乘法略說由三相應
 當如此解釋一廣解緣生體相二廣
 解依因緣已生諸法實相三廣解成
 立所說諸義廣解緣生體相者如得
 說言熏習所生諸法此從彼如此果
 報識及以生起識由更于因生
 釋曰外塵分別所生本識中熏習種
 子故稱言說熏習一切餘法以此為
 因得生謂生起識為性言說熏習以
 諸法為因故言此法從彼生由此言
 說已顯本識與生起識更于為因
 論曰廣解釋依因緣已生諸法實相
 者諸法者謂生起識為相有相及見
 識為自性 釋曰是諸法有相有見
 為自性生起識為相應如此知諸法
 有兩體若塵識以相為體若識識以
 見為體從因緣生果法性相有三種
 論曰復次諸法依止為相 釋曰謂依
 他性 論曰分別為相 釋曰謂分別性
 論曰法亦為相 釋曰謂真實性
 論曰由此言說於三性中諸法實相

則得顯現 釋曰由此言說一切從
 因緣所生法由法亦故虛虛故成倒
 由倒故得虛果由有果故有分別由
 分別故有法亦是故或順相成或逆
 相成此三種性相遍攝一切果
 論曰如偈言 釋曰為顯此義故重
 說偈 論曰
 從有相見有應知法三相
 釋曰諸法不出二種一相二見於相
 見中應了別三性為相此三相如此
 方便應解釋今當顯說 論曰云何
 得解脫此法相分別性於依他性實
 無所有真實性於中實有由此二不
 有有故非得及得未見已見真如一
 時自然成於依他性中分別性無故
 真實性有故若見彼不見此若不見
 彼即見此 釋曰二謂分別性及真
 實性此二第一無第二有故言此二
 不有有由見分別不見真實謂未見
 真實人是凡夫不見時聖人不見分
 別即見真實 論曰如偈言
 釋曰為顯此義故重說偈 論曰
 依他中分別無但真實有故不得及得

於中二平等
 釋曰於中謂於依他性中此二平等
 謂於依他性中分別無真實有故故
 凡夫人顛倒執如此得不得聖人正
 見故於依他中亦有得不得義
 論曰廣解成立所說諸義者譬如初
 所說文句由所餘諸句顯亦分別或
 由功德依止或因事義依止功德依
 止者廣說佛世尊功德寂清淨慧
 釋曰因前二義一切所說應如此解
 釋今當說此方便此中所說或依功
 德義或依因事義依功德義中寂清
 淨慧是初句所餘諸句各顯此義
 論曰無二行謂於所知一切無障行
 起功德 釋曰不如聲聞獨覺智慧
 有障無障由有障故不清淨由無障
 故清淨如來智慧於一切處悉無障
 是故無淨不淨由此義故無二
 論曰無相法為勝依意行謂於有無
 無二相真如寂清淨令入功德
 釋曰即是無垢清淨真如說名無相
 法由此一切法無所有為體故此法
 離有相由自體實有故此法離無相

攝大乘論釋第六

三

曰

於無相法由寂清淨是故自能通達亦能令他通達故說無相法為勝依意行 論曰住於佛住謂不由功用不捨如來事佛住功德 釋曰此顯無住處涅槃不在生死故無功用心不在涅槃故不捨如來利益眾生事如此二義由無住處涅槃故得成立故說此涅槃名為佛住 論曰至得諸佛平等謂於法身依止及意事無差別功德 釋曰依止即法身意是應身事是化身如此三身一切十方三世如來平等無異如此平等一切如來皆已至得 論曰行無導行謂修習一切障對治功德 釋曰為對治一切三障如來恒修對治慧是故如來智於法體及法相皆無障導 論曰不可破無對轉法謂降伏一切外道功德 釋曰於世間中無有天魔及外道諸說能如理破如來所說正法安立自法亦無有能以自所立法對翻如來心法何以故如來所說無失本性故 論曰不可變異境謂生於世間非世間法所染汙功德

攝大乘論釋第六

三

釋曰

釋曰世間是如來出生處如來雖復生於世間貪愛等八法及四倒不能染汙境即四念處謂真如空 論曰不可思惟所成立法謂安立正法功德 釋曰修多羅十二部正法不可量不可思非凡夫所能知如來安立此法竟乃至嬰兒等亦能通達如鵝摩羅迦葉等是前清淨慧句於餘句一一應知相應 論曰至三世平等謂四種善巧答他問功德 釋曰如來於現在證一切法於過去未來亦證無比由證此智平等若他約三世問難無不依證智作四種答故智答皆等如來至此二種平等 論曰於一切世界現身謂於一切世界中顯現應化身功德 釋曰為化菩薩及二乘隨眾生根性顯現二身為說為行 論曰於一切法智慧無導謂能決他疑功德 釋曰由得四無畏故自決無疑由得四無導辯故能決他疑是故能答難決疑 論曰一切符與智慧相應謂由種種行能令他入功德 釋曰如來欲行他利益事此

攝大乘論釋第六

三

釋曰

事先是智所緣由此事他得入真位則與他智慧相應此事以自智慧為因以他智慧為果一切如來所行方便謂神通輪記心輪說法輪乃至出入息等無不自與智慧相應無不令他得智慧無有空過 論曰於法智無疑謂於未來世法生智功德 釋曰此法於未來應生能如此智是故於未來世法無疑為令他得此法隨眾生根性能立教 論曰不可分別身謂隨眾樂顯現功德 釋曰眾生理過數量意欲及入道方便亦過數量處所亦過數量如來能隨此事差別亦現化身數量相貌時節處所並不可分別 論曰一切菩薩所受智慧謂能行無量依止眾生正教化事功德 釋曰由無量菩薩依止是眾生化事應可作此事由得佛無我為勝我此智但是菩薩所受故但佛能化菩薩但菩薩能受佛化无量菩薩依止者此有二義無量或屬菩薩或屬依止若屬菩薩一切菩薩同一依止謂以無我為勝我若屬依

止顯法身遍滿通為一切菩薩依止
 論曰至無二佛住波羅蜜謂平等法
 身波羅蜜成就功德 釋曰如來法
 身名佛住三世如來此住不異故言
 無二無二故平等四德究竟故名波
 羅蜜成就有二義一清淨佛法身已
 離一切障究竟清淨故名成就二四
 德是法身所成就 論曰至無差別
 如來解脫智究竟謂隨眾生意顯現
 純淨佛土功德 釋曰於無相雜如
 來智中至解脫究竟如來智慧與真
 如無差別隨眾生意顯現清淨
 淨佛土等為生善心及成熟解脫故
 論曰已得無邊佛地平等謂是三種
 佛身無離無別處功德 釋曰如來
 三種身中法身約處所不可度量應
 化兩身亦不可言但此世界有彼
 世界無無有一法出法身外無有眾
 生界出應化兩身外 論曰法界為
 勝謂窮生死際能生一切眾生利益
 安樂功德 釋曰如來以法界為勝
 法界有二種一有染二無染無染清
 淨法界為後取勝何以故如來窮生

死際利益安樂眾功能無盡所以
 無盡者由體由能體即法界能即應
 化兩身因化身得如來應身因應身
 後轉得成如來法身若成法身則無
 窮盡 論曰虛空界為後邊謂由無
 盡功德 釋曰如來智慧無盡譬如
 虛空虛空遍滿一切色際無有生住
 滅變異如來智亦亦遍一切所知無
 倒無變異故說如虛空 論曰寂清
 淨慧如此初句由所餘句次第應知
 分別解釋若如此正說法義得成
 釋曰由二十道理成就如來智慧寂
 清淨故如來自利滿足由智慧清淨
 如來所說法教理圓正故利他得成
 第一句為本餘二十句為能成就
 論曰因事義依止者如經言若菩薩
 與三十二法相應說名菩薩 釋曰
 因事有二義一以意為因以十六業
 為事二以諸句為因所成業為事菩
 薩有二種一在正定位二在不定位
 若入正定位者與三十二法相應得
 菩薩名若在不定位未與三十二法
 相應不得名菩薩 論曰於一切眾

生與利益安樂意相應 釋曰於一
 切眾生求欲起真實道有方便故名
 利益意於一切眾生求欲起現在未
 來二世拔苦施樂方便故名安樂意
 菩薩與此意恒不相離故名相應此
 初句明利益安樂意後有十六業及
 十六句合三十二法並顯了初句義
 論曰令入一切智智意謂傳傳行業
 釋曰若菩薩有意欲令眾生入一切
 智智由此意傳傳化度眾生令得一
 切智智譬如一燈傳燃千燈由此句
 及業菩薩利益安樂意則得顯現如
 此於一切句及業各顯初句志應知之
 論曰我今令於何處中當相應如此
 智謂無倒業 釋曰若菩薩有
 利益安樂意菩薩不如實識自身則
 不能中道理安立眾生譬如有人有
 利益安樂意安立眾生於飲酒是顛
 倒業若如實識自身能中道理為眾
 生說無增上慢安立眾生令入中善
 慶此利益安樂名無倒業 論曰捨
 高慢心謂不由他事自行業 釋曰
 此人捨離高慢心不待他請若眾生

攝大論釋第六 三十七

是法器則自往為說正法 論曰堅固善意謂不可壞業 釋曰由菩薩心堅固若衆生有過失不能破壞菩薩利益安樂心 論曰非假作憐愍意謂無求欲業有三句解釋應知 釋曰前有三句後更以三句釋前三句 論曰不貪報恩 釋曰此釋初句非為自求利養故憐愍他 論曰於親非親所平等意謂有恩無恩衆生不生愛憎心 釋曰親名有恩怨及中人是非親名無恩若使非親堪受利益安樂事菩薩則捨不平等心起平等親友心行利益事 論曰永作善友意乃至無餘涅槃謂隨順行乃至餘生 釋曰隨順行利益安樂事從今生乃至窮未來生永不捨離故名無求欲業此無求欲意云何可知由隨處相應身口二業是故可知 論曰稱量談說歡笑先言謂隨處相應言說業有二句解釋應知 釋曰此二句約法及安慰以顯口業稱量談說是約法歡笑先言是約安慰稱量有二種一稱法不雜餘語二稱所

攝大論釋第六 三十八

解離非所解及疑如此稱量談說歡笑令他無疑畏心先言是引他所作之方便此二稱口業於怨親中三人無有別異即成就無求欲業 論曰於諸衆生慈悲無異謂有苦有樂無二衆生平等業 釋曰於有苦衆生由苦苦起慈悲於有樂衆生由壞苦起慈悲於無二衆生由行苦起慈悲無二謂無苦無樂即是捨受慈悲平等是身口業何以故菩薩於衆生先起意地慈悲後隨時隨處行拔苦與樂行故是身口業此身口業於怨親中三人無有別異亦成就無求欲業 論曰於所作事無退弱心謂無下劣業 釋曰若菩薩輕賤自身去我今於无上菩提無有功能一切所作皆不成就名退弱心菩薩不生此心故所作皆得成就名無退弱心 論曰無厭倦心謂不可令退轉業 釋曰菩薩於無上菩提起正勤無有厭倦無厭倦有二種一見因定二知果希有故於難行中心無厭倦 論曰聞義無足謂攝方便業 釋曰若人多

攝大論釋第六 三十九

聞能了別化他方便由聞解義則於正行無有疑心故自能修行亦教他修行 論曰於自作罪能顯其過於他作罪不恠訶責謂默思所對治業有二句解釋應知 釋曰由智及大悲故有此能由智能了別因果故不覆藏自所作惡由大悲不忍見他作苦因雖恒訶責而不瞋恚 論曰於一切威儀中恒治菩提心謂無間思量業 釋曰此顯無間修無間修為避一切放逸行譬如威儀清淨品中所明菩薩所作無不為令衆生得无上菩提 論曰不求果報而行布施不著一切怖畏及道生受持禁戒於一切衆生忍辱無辱為引攝一切善法行於精進修三摩提滅離无色定與方便相應智四攝相應方便謂行進勝位業有七句解釋應知正修加行六波羅蜜恭敬行四攝 釋曰前有七句後總舉六度四攝結前七句此業能增長利益安樂意若未生由此業得生若已生由此業得增廣即是生長之因 論曰於持戒破戒中

善友無二謂成就方便業有六句解
 釋應知 釋曰前有六句後更以六
 句釋前六句 論曰事善知識
 釋曰此釋初句若人持戒破惑不觀
 其過但取其德若未得彼德則依彼
 修學若已得彼德則共彼數習令堅
 固若自有德令彼修學同我所得此
 彼手相事故言為善友無二 論曰
 恭敬心聽法謂聽聞正法 釋曰為
 得未得為修治已得是故依善友聽
 聞正法 論曰恭敬心樂住阿蘭若
 處謂住阿蘭若處 釋曰欲修行如
 所聞法故恭敬住阿蘭若處若住此
 中一切邪覺觀不得起 論曰於世
 間希有不生安樂心謂遠離邪覺觀
 釋曰譬如效樂等是世間所愛於中
 不生喜樂心是名遠離邪覺觀
 論曰於下品乘不生喜樂心於大乘
 教觀實功德謂正思惟功德有二句
 釋曰離小修大此二句名正思惟
 論曰遠離惡友敬事善友謂顯事善
 友功德有二句 釋曰遠惡親善此
 二句名近善友功德由治此六法故

利益安樂事得成就故名成就方便
 業成就體相云何 論曰恒治四種
 梵住謂顯成就業有三句解釋應知
 釋曰前有三句後更以三句釋前三句
 論曰治無量心清淨 釋曰此釋初句
 論曰恒遊戲五通慧謂得成德恒依
 智慧行謂證得功德 釋曰先於眾
 生起無量心由無量心欲引眾生令
 入正位故現五通慧若眾生已入正
 位欲令修正行故依智慧令行不應
 依識由證智生故能了別善惡兩法
 論曰於住正行不任正行眾生無捨
 離心謂安立他業有四句解釋應知
 釋曰前有四句後更以四句釋前四
 句欲令眾生離惡法住善法為安立
 此二事故作安立他業 論曰引攝
 大眾 釋曰此釋初句於破戒人不
 棄捨亦不永債從惡處濟拔安置善
 處於持戒人隨其根性令進修定慧
 等行 論曰一向決定言說謂無有
 疑心立正教學處 釋曰由智慧決
 了無疑一向立教及學處故可信受
 若先說如此教如此學處後言先所

說為非由此事不定言說則不可信
 受無不定故不信受 論曰恭敬實
 事謂法財兩攝 釋曰由此人以實
 語依真實道理說法是名法攝如法
 所得衣服等財物以此攝眾生是名
 真實財攝 論曰先恭敬行菩薩心
 謂無染汙心 釋曰由此人攝持菩
 薩心能作一切眾生利益事不為眾
 生敬事於我云何彼眾生由我利益
 信受正教當來得無上菩提為此善
 意故行法財二攝是名無染汙心
 論曰與如此等法相應說名菩薩由
 如此文句前說初句應知解說初句
 者謂於一切眾生利益安樂意此利
 益安樂意文句別有十六文句所顯
 業應知解說十六業者如此等應知
 解釋初句 釋曰初句明利益安樂
 所餘十六業及十六句皆是利益安
 樂別義故以別釋摠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以一偈顯前所說德因捨別義
 論曰
 取如前說句隨德句差別取如前說句
 由義別句別

攝大乘論釋卷第六

三三

攝大乘論釋卷第六

攝大乘論釋卷第六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八七三頁中一行「第六」，**徑**作「第十七」。卷末經名同。
- 一 八七三頁中四行品名，**資**、**積**、**普**、**南**作「應知勝相之二」；**徑**、**清**作「分別章第三之二」。
- 一 八七四頁上一九行「亦尔」，**麗**作「亦無」。
- 一 八七四頁中一行第一〇字「影」，**麗**作「谷」。
- 一 八七四頁中二行「如此」，**麗**作「如此等」。
- 一 八七四頁中一三行第一一字「由」，**麗**無。
- 一 八七四頁下一五行「應知」，**積**、**南**作「應如」。
- 一 八七五頁上一三行第三字「就」，諸本作「境」。
- 一 八七五頁下四行末字「可」，**麗**作「所」。
- 一 八七五頁下一六行「愛增」，諸本作「愛憎」。
- 一 八七六頁上一九行「可定」，**麗**作「可定說」。
- 一 八七六頁下四行末字「有」，**積**、**南**作「智」。
- 一 八七六頁下一六行末字「三」，**資**、**積**、**普**、**南**、**徑**、**清**作「二」。
- 一 八七七頁上一五行「生滅」，**南**作「生性」。
- 一 八七七頁上一五行第一一字「由」，諸本作「論曰由」。
- 一 八七七頁上一八行第三字「自」，**資**、**積**、**普**、**南**、**徑**、**清**作「自體」。
- 一 八七八頁上一行「毀此」，**麗**作「毀皆」。
- 一 八七八頁上一八行首字「及」，**資**、**積**、**普**、**南**、**徑**、**清**作「等」。
- 一 八七八頁中一九行「阿婆」，**麗**作「論曰阿婆」。
- 一 八七八頁中二〇行第五字「陁」，

- 一 諸本作「施」。
- 一 八七九頁中八行「見有」，諸本作「有見」。
- 一 八七九頁中一二行「解脫」，麗作「解說」。
- 一 八八〇頁上二一行「心法」，麗作「正法」。
- 一 八八〇頁中一三行首字「問」，徑、清作「問」。
- 一 八八〇頁下七行第一〇字「智」，資、磧、普、南、徑、清作「智慧」。
- 一 八八〇頁下一八行第九字「作」，資、磧、普、南、徑、清作「依」。
- 一 八八一頁中一五行「二十句」，資、普、南作「二十一」；磧作「二句一句」；徑、清作「二十二句」。
- 一 八八一頁中一六行第八字「者」，磧、南作「智」。
- 一 八八一頁中二二行第九字「未」，麗作「未」。
- 一 八八一頁下一四行第五字「令」，麗無。

- 一 八八一頁下末行「此人」，麗作「由此人」。
- 一 八八二頁上末行「不離」，諸本作「不離」。
- 一 八八二頁中三行「二稱」，麗作「二種」。
- 一 八八二頁中六行首字「二」，磧、南作「一」。
- 一 八八二頁下一六行第一〇字「滅」，資、磧、普、南、徑、清作「滅」。
- 一 八八二頁下一九行「恭敬」，資、磧、普、南、徑、清作「依恭敬」。
- 一 八八三頁中六行「成德」，麗作「威德」。
- 一 八八三頁下二行「不信受」，麗作「可信受」。
- 一 八八三頁下二〇行第三字「以」，麗作「更以」。
- 一 八八四頁上一行第五字「釋」，普無。



趙城縣廣勝寺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曰

釋應知入勝相第三 正入相章第一
 論曰如此已說應知勝相云何應知
 應知入勝相 釋曰此品有十章一
 正入相二能入人三入境界四入位
 五入方便道六入資糧七入資糧果
 八二智用九二智依止十二智差別
 一切法名應知三性名諸法勝相復
 次三性名應知同一無性故名勝相
 復次應知有二種一淨品二不淨品
 淨品者謂依他性無分別不淨品者
 謂依他性有分別於依他有三種性
 應知一依他性二依他性中分別三
 依他性中無分別真如餘義如分別
 章中說前已顯此義若人有如此行
 得入應知相今當說此義此問但問
 入體相不問應知及勝相復次此問
 問唯識觀中緣何法為境故答此問
 論曰多聞所熏習依止 釋曰於大
 乘法中多聞所熏習此熏習有說即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二

是依止又別說依止者謂身體相續
 論曰非阿梨耶識所攝 釋曰顯此
 多聞熏習是阿梨耶識對治故非阿
 梨耶所攝 論曰如阿梨耶識成種子
 釋曰如阿梨耶識為一切不淨品法
 因故成種子多聞熏習亦為一切
 淨品法生因如阿梨耶識成種子何
 法以多聞熏習為種子為答此問故
 論曰正思惟所攝 釋曰此下四法
 並以多聞熏習為種子若覺觀思惟
 依大乘多聞熏習生此覺觀離邪思
 惟及偏思惟以正思惟為性類故言
 正思惟所攝 論曰似法及義顯相
 所生 釋曰似法謂十二部方等教
 似義謂方等教所詮之理心相似此
 理教顯現此理教為緣緣生覺觀
 分別 論曰似所取種類 釋曰此覺
 觀若起似此所取以為體相此二句
 同顯識相分 論曰有見 釋曰此
 觀覺能了別即是識見分此義成立
 識二法謂相識及見識 論曰意言
 分別 釋曰意識覺觀思惟但緣言
 分別無別有義可緣又必依名分別

諸法故言意言分別多聞熏習依止
為此法因

能入人章第二

論曰何人能入應知相 釋曰此問
修何觀行人能入唯識觀人是菩薩
觀行有四種力菩薩者何相善得福
德智慧二種資糧此資糧以何次第
修令得圓滿有四種力一因力二善
知識力三正思惟力四依止力

論曰大乘多聞熏習相續 釋曰為
離小乘多聞故云大乘顯非一生於
無窮生處數習多聞熏習心相續是
名因力 論曰已得承事無量出世
諸佛 釋曰過數量諸如來出現於
世是人依佛聽受正教如教正修行
故名承事先已得如此承事故名善
知識力 論曰已入決定信樂正位
釋曰若人於大乘中信樂非惡知識
等所能轉壞故名決定信有三種一
信有二信可得三信有無窮功德若
已有信求修行得因故名為樂從十
信至十迴向是信樂正位今所明位
但取十迴向決定信樂名思惟力大

乘多聞熏習為此力因 論曰由善
成熟修習增長善根是故善得福德
智慧二種資糧 釋曰若人已一向
決定信樂為得所樂法懇懃恭敬修
觀行法若修觀行法增長功德善根
如此由思惟力是善成熟福德智慧
資糧次第成熟用此福德智慧作依
止得入初地故名依止力此四種力
顯能入人

入境界章第三

論曰諸菩薩於何處入唯識觀
釋曰此問有二意一問何處是唯識
境界二問何處是唯識位 論曰有
見似法義顯相意言分別大乘法相
所生 釋曰此法名唯識觀持亦名
境界意言分別者是心覺觀思惟此
思惟有二相一有見識為相故說有
見二有相識為相謂顯現似十二部
大乘教及似大乘教所詮理說名有
相大乘法相所生者大乘法為因故
得生此中顯境界體謂意言分別顯
境界相謂有見有相顯境界因謂大
乘法相

入位章第四

此意言分別有四位為顯此四位故
論曰於願樂行地入謂隨聞信樂故
釋曰有意言分別在願樂行地中何
以故有諸菩薩由但聽聞一切法唯
有識依此教隨聞起信樂心於一切
法唯有識理中意言分別生由此願
樂意言分別故說菩薩已入唯識觀
作如此知名入唯識願樂位 論曰
見道謂如理通達故 釋曰如此方
便菩薩入唯識見位今當說此方便
即如理通達此意言分別如顯現相
通達實不如是有但唯有識此識非
法非義非能取所取如此通達名入
唯識見位 論曰修道謂能對治一
切障故 釋曰意言分別顯入修道
中今當說此方便此意言分別非法
非義非能取非所取如此觀察能對
治一切三障是名入唯識修位此修
道與見道不異由智由境故若亦見
修二道差別云何昔未見真如今始
得見名見道先已見真如後更數觀
名修道又能除三乘通障名見道但

攝大乘論釋第七卷 六 曰

除菩薩障名修道又觀未圓滿無退
 出義名見道觀未圓滿有退出義名
 修道又但觀通境名見道備觀通別
 境名修道又事不成名見道事成名
 修道 論曰究竟道中謂出離障垢
 寂清淨故 釋曰究竟道有二種一
 有學究竟二無學究竟此位寂清淨
 智慧生處故寂微細障滅盡無餘故
 故名究竟位諸地乃至如來地皆有
 此究竟義若人入此四位緣何境界
 論曰一切法實唯有識如說隨聞信
 樂故如理通達故能對治一切障故
 出離障垢寂清淨故 釋曰此言顯
 入四種位境界云何得為四位境界
 一切法謂有為無為有流無流及四
 界三乘道果等如此等法實唯有識
 何以故一切法以識為相真如為體
 故若方便道以識為相若入見道以
 真如為體依此境界隨聞信樂入信
 樂位如理通達得入見位能對治一切
 障得入修位出離障垢得入究竟位
 入方便道章第五
 因此方便菩薩得入四位今當顯說

攝大乘論釋第七卷 第七 曰

此義 論曰云何得入 釋曰此問欲
 顯八處持善根力為入方便何者為
 善根力何者為八處善根力有四種
 一因力二善知識力三正思惟力四
 依止力如前所明 論曰由善根力
 持故 釋曰未有令生已有令增長
 故名持善根善根或說為六波羅蜜
 或說為福慧二行能破對治非對治
 所遮故名為力持善根力應知有八
 處何者為八 論曰由有三相鍊磨
 心故由滅除四處障故緣法義為境
 無間修恭敬修奢摩他毗鉢舍那無
 放逸故 釋曰此即三處此三相鍊
 磨心能對治三種退屈心何者三一
 輕賤自身等退屈心為除此心故顯
 第一鍊磨心何以故有諸菩薩聞無
 上菩提廣大甚深難修難得我今云
 何能得如此難得無上菩提由有此
 執故於自身心則退屈為除此心故
 須修第一鍊磨心 論曰十方世界
 無數量故 釋曰此顯無上菩提非
 定一處修得隨處修學悉皆可得
 論曰不可數量在入道眾生 釋曰

攝大乘論釋第七 八 曰

此顯無上菩提等類皆得是故以身
 不可輕賤 論曰剎那剎那 釋曰
 此顯得無上菩提無有定時非待時
 修得 論曰證得無上菩提是名第
 一鍊磨心 釋曰此顯菩提無可與
 等必假勤修方可證得由此鍊磨心
 於方便中第一退屈心則滅不生二
 輕賤能得方便退屈心為除此心故
 顯第二鍊磨心何以故由有菩薩作
 如此心此施等是菩提資糧若離菩
 薩意欲則不可得此意欲我等云何
 應得故施等法非我等所能行由有
 此執故於能得方便心則退屈為除
 此心故須修第二鍊磨心 論曰由
 此正意 釋曰此顯方便譬體相三
 世諸菩薩若得如此正意是真方便體
 論曰施等諸波羅蜜必得生長是我
 信樂 釋曰此顯方便譬功能功能
 有三種一平等功能二生功能三長
 功能由此正意若生長諸波羅蜜无
 不具足故名平等功能未有令有名
 生功能已有令圓滿名長功能如三
 世諸菩薩方便體及功能定無二

我等亦應同彼何以故我之信樂即彼正意為所譬方便體此體已定何以故無動失故 論曰已得堅住 釋曰此即釋不動失義貪恡等所不能壞故名堅小乘惡知識等邪化不能令退故名住 論曰由此正意我修習施等波羅蜜進得圓滿則為不難是名第二鍊磨心 釋曰此顯所譬三種功能由此正意我修習施等波羅蜜明平等功能進得明生功能圓滿明長功能此三功能必定可得故說則不為難復次由此正意者此有何義謂信及樂信有三處一信實有二信可得三信有無窮功德信實有者信實有自性住佛性信可得者信引出佛性信有無窮功德者信至果佛性起三信已於能得方便施等波羅蜜中求欲修行故名為樂此信及樂為正意體由得此信樂修行施等波羅蜜則不為難能令究竟圓滿復次菩薩有正意謂我有能生六度心出離貪恡等諸障能遮諸波羅蜜障滅盡無餘是故不因大功用六度

易可圓滿由六度圓滿無上菩提自然成就我已得此堅住正意是故修行六度不以為難由第二鍊磨心於方便中第二退屈心則滅不生三鍊應得退屈心為除此心故顯第三鍊磨心何以故有諸菩薩思量諸佛甚深廣大功德菩薩作是念無上菩提最難可得一刹那心所障謂金剛心無有生起心除此心亦應可得此義難思由有此執於得無上菩提心則退屈為除此心故須修第三鍊磨心 論曰若人與眾善法相應 釋曰人即凡夫及二乘凡夫有施戒修三種善法此善法或數備修或圓滿修若備數數修及圓滿修施戒修則成眾善以品類多故二乘有三十七品善法由無間修及恭敬修則成眾善亦以品類多故 論曰後捨命時於一切受生中可愛富樂自然而成 釋曰若凡夫先修施滿足後捨命時即生人中受可愛富樂果此事无差若先持戒滿足後捨命時即生天中受可愛富樂果此事無差若修定滿

足後捨命時即生色無色界受可愛富樂果此事無差此就死墮明得果若二乘修三十七品滿足後捨凡夫壽得聖人壽受六通等可愛富樂果此事無差此就移位明得果 論曰是人得有尋善此義尚應成云何我得圓滿善及無尋善一切如意可富樂而當不成是名第三鍊磨心 釋曰於十地中好生長福德智慧二品善法故名圓滿心廣重難破障由金剛定所破壞故金剛定後能離一切障轉依成時名無尋善佛果名富樂自在故稱樂具德故稱富此富樂是一切如意可愛法若約小乘以智斷為如意恩德為可愛若約大乘法身為富樂應身為如意化身為可愛此三攝無上菩提盡故言一切前言捨命者譬離智障智障既滅云何我如意可愛富樂而當不成由第三鍊磨心於方便中第三退屈心則滅不生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偈中更顯前三義 論曰 人道中眾生念證菩提 處所過數量

攝大乘論釋第七 十三 目字号

故無下劣心善心人信樂能生施等度
 勝人得此意故能修施等若善人死時
 即得勝富樂滅位圓淨善此義云何無
 論曰人道中衆生 釋曰此顯同類
 能得無等果故不應輕賤自身
 論曰念念證菩提 釋曰此顯時無
 定修因及得果並無定時是故恒須
 勤修無時而不可修修因既亦得果
 亦然是故不應謂時有障而輕賤自身
 論曰處所過數量 釋曰顯處
 所無定隨處立因皆可得成得果亦亦
 論曰故無下劣心 釋曰此明解前
 三義故退屈心不生謂我無有功能
 應得無上菩提故心不下劣 論曰
 善心人信樂能生施等度 釋曰非
 惡心及無記心能信樂何以故有諸
 人以散漫無記心行施等行復有諸
 外道以惡心行施等行為離此惡無
 記故說善心求得無上菩提者名善
 心人復次施等是善若無善心為因
 則不成施等行是故須勝因以生勝
 果勝因即信樂由信樂放生施等諸
 度此兩句顯三義一顯增上緣二顯

攝大乘論釋第七 十三 目字号

同類因三顯等流果 論曰勝人得
 此意故能修施等 釋曰諸菩薩名
 勝人此意即是菩薩正意謂信及樂
 由有此意於修施等有能是故我修
 施等不以為難 論曰若善人死時
 釋曰善人有二種即凡夫及二乘凡
 夫修施戒修二乘修造品死時亦有
 二種即死墮及移位 論曰即得勝
 富樂 釋曰亦有二種凡夫得人天
 梵世富樂二乘得六通等富樂若立
 此因必定得果 論曰滅位圓淨善
 此義云何無 釋曰我今修十地福
 慧及無流道品圓約諸地淨約道品
 金剛心滅後名為滅位此即無上菩
 提果名勝富樂我決定應得此云何
 言無 論曰由滅除四處障故
 釋曰此即八處中第四處此四種障
 菩薩皆應滅除今當說之 論曰由
 捨離聲聞獨覺思惟故邪思惟滅
 釋曰二乘思惟謂數觀苦無常等生
 死過失及數觀涅槃寂靜功德此觀
 但愛自身捨利益衆生事若離此觀
 名滅邪思惟 論曰於大乘中生信

攝大乘論釋第七 十四 目字号

心及決了心故滅一切邪意及疑
 釋曰於大乘甚深廣大法中於真諦
 生信心於俗諦生決了心故於真如
 捨非撥意於如來所說大乘十二部
 經捨如文判義意故滅一切邪意及
 疑復次於大乘中依所安立法相如
 來說三性謂一切法無性一切法不
 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如是等
 無有品類是依分別性說若說幻事
 鹿渴夢相光影鏡像谷響水月變化
 是依依他性說若說真如實際無相
 真實法界空等是依真實性說此三
 性說中不信及疑不得生故說滅邪
 意及疑 論曰是所聞思諸法中捨
 離我及我所邪執故是故滅除法執
 釋曰聞思境界名所聞思諸法文句
 所顯義是聞慧境界依此義如理如
 量推尋道理此道理是思慧境界於
 中若執法體是有名法我執譬如執
 有涅槃謂集諦無生寂靜為體若執
 法體有用名法我所執譬如執涅槃
 用謂能離二苦如此等執名為邪執
 若未滅此執不能得入唯識四位由

滅除法執故能得入唯識四位復次
 遠離所聞及所思法我及我所執此
 中但執法體及用為有說名我我所
 不執人我我所何以故此人我執前
 十解中已滅除故唯法我未除故顯
 入唯識方便 論曰安立現前位一
 切相思惟悉不分別是故能滅除
 分別 釋曰於散亂位中色等六塵自
 所證知為現前住於寂靜位中骨鏤
 聚等從定心起為安立如此等一切
 相是散亂寂靜二心境界思惟謂覺
 觀思惟觀者無常無我等此心緣內
 境由見境無相見識無生是故能滅
 分別由無分別為方便故得入四位
 若起分別則不得入復次現前住及
 所立一切相思惟悉不分別者是入
 在分別觀方便道中故作無分別意
 若方便已熟不須功用自然能元分別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此偈顯寂後
 所滅 論曰
 現住及安立一切相思惟 智人不分別
 故得無上覺
 論曰現住及安立一切相思惟

釋曰一切相有二種謂現住及所立
 散心所緣六塵名現住定心所緣骨
 等為所立復次一切相有二種一如
 外顯現二如內顯現如外是相如內
 是思惟 論曰智人不分別 釋曰
 菩薩名智人已聞思唯識道理由此
 聞思故名智人作意不分別乃至無
 功用不分別 論曰故得無上覺
 釋曰由不分別故成就無分別智得
 入初地即初地以上為無上覺
 論曰緣法及義為境 釋曰此即八
 處中第五處因及方便能令入唯識
 觀今當說 論曰何因何方便得入
 釋曰此問有兩意先問因後問方便
 論曰由聞熏習種類正思惟所攝顯
 現似法及義有見意言分別故
 釋曰此即答第一問因大乘十二部
 經所生聞慧熏習此熏習有種類種
 類即是聞慧以此為生因依此聞慧
 發起正思惟增長令堅住故名攝持
 令堅住正思惟為長因有憶念攝持
 或以正教顯現或以正教所詮義現
 意識覺觀思惟名意言分別此意言

分別有二種謂相及見今但取見不
 取相何以故此觀緣識遺塵故
 論曰由四種尋思謂名義自性差別
 假立尋思 釋曰此即八處中第六
 處若菩薩於名唯見名於義唯見義
 於名義自性言說唯見名義自性言說於名
 義差別言說唯見名義差別言說於
 此四處見度疑決了說名尋思菩薩
 見名義相各異及見相應依義相應
 菩薩見自性言說及差別言說皆屬
 義故名與義相應云何得知名義牙
 為客先於名智不生故若名與義同
 體未聞名時於義中名智應成又名
 多故若名與義同體名多義亦應多
 又名不定故若名與義同體名既不
 定義亦應亦若不成一物相違法則
 應同體又此名為當於有義中起於
 無義中起若已有及未有義中名起
 則一體義不成又若汝說先已有義
 後以名顯義譬如燈照色若亦此人
 先已執義後方立名非未執義時立
 名此執即應能了義何須後更立名
 顯義此執若不能了義名豈能了復

攝論釋第七 大 目字号

次由此名有餘人不達此義以未了此名故若名定能了義則不應如此若名定能了義由此名不應有人有識物有不識物復次若有執義異名異由此名於義無有邪執譬如凡夫入識五陰但是行聚由數習故於自他相續起我執於義中不無邪執若義與名一此二事不應成由如此等義是故知名於義為客義於名為客亦尔

入資糧章第六

論曰申四種如實智謂名義自性差別如實智四種不可得故 釋曰此即八處中第七處何者名尋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名色尋思雖有名後如實知唯有名世間為顯此義故於此義中立此名為想見言說故若世間不安立色等名於色類中無有一人能想此類是色若不能想則不增益若不增益不起執者若不執者不能互相教示若菩薩如此知名是名名尋思所引第一如實智何者義尋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義已尋

攝論釋第七 十九 目字号

思唯有義如實知義離一切言說不可言說謂色受等類色非色不可說法非法不可說有非有不可說是名義尋思所引第二如實智何者自性尋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色名等類自性言說中已尋思唯有言說由自性言說此類非其自性如其自性顯現菩薩如實通達此類譬如變化鏡像谷響光影夢相幻事等非類似類顯現是名自性尋思所引第三如實智以其深義為境界何者差別尋思所引如實智若菩薩於差別言說中已尋思唯有言說於色等類中菩薩見差別言說無有二義此類非有非非有由可言體不成就故非有非非有由不可言體成就故如此非色由真諦故非非色由俗諦故於中有色言說故如有非有及色非色如此有見無見等差別言說別類由此道理應知皆尔若菩薩如實知差別言說無有二義是名差別尋思所引第四如實智先已說名及義後說自性及差別此四中皆假立言說欲何所

攝論釋第七 二十 目字号

顯為顯義不可得由義不可得名亦無自性及差別是故菩薩尋思此名唯假立自性差別如此度疑決了等說名尋思因此尋思菩薩觀名義等二無所有是名如實智 論曰若菩薩已入已解如此等義 釋曰已入謂已得四種尋思已解謂已得四種如實智 論曰則修加行為入唯識觀 釋曰地前六度及四種通達分善根名加行從願樂位乃至究竟位通名唯識觀若欲入唯識觀修加行緣何境界 論曰於此觀中意言分別以字言及義顯現 釋曰從願樂位乃至究竟位名觀中緣意言分別為境離此無別外境何以故此意言分別似文字言說及義顯現故 論曰此中是字言相但意言分別得如此通達 釋曰唯有意言分別無別有名菩薩能通達名無所有則離外塵邪執 論曰此義依於名言唯意言分別亦如此通達 釋曰前已遣名此下依名以遣義義者即六識所緣境離名無別此境是故依名以遣義

名言既唯意分別故義亦無別體菩薩能通達義無所有亦離外塵邪執論曰此名義自性差別唯假說為真此通達釋曰前已遣名義名義既無名義自性及其差別去何可立若離假說無別名義自性及名義差別由證見此二法不可得故名為通達 論曰亦如此通達次於此位中但證得唯意言分別 釋曰是觀行人已遣外塵於此觀中復緣何境觀一切境唯是意言分別故此觀行人緣意言分別為境未能遣於此境若未能遣唯識境在此位中已遣何境皆盡無餘此位但不見四境何者為四 論曰是觀行人不見名及義不見自性差別假說由實相不得有自性差別義已 釋曰名義是本名義各有自性及差別假說即是名不見自性差別假說即是不見自性差別名遣此四法未盡無餘由心緣意言分別為境決定堅住是故不復分別餘境由四種尋思及四種如實智已了別此四法決定無所有故心不緣此相不緣此相

故不得此四種分別若由二種方便遣外塵分別復有何別方便及別境界得入真觀 論曰由四種尋思及四種如實智 釋曰先答前問無別方便由以四種尋思及四種如實智四種三摩提所攝為入方便 論曰於意言分別顯現似名及義 釋曰次答後問無別境界凡夫從本來意言分別有二種一似名二似義名義攝一切法皆盡此名義但是意言分別所作離此無別餘法 論曰得入唯識觀 釋曰依此方便緣此境界得入唯識真觀 論曰於唯識觀中入何法如何法得入 釋曰此下明八處中第八處此中有兩問一問所入法二問所入譬 論曰但入唯量 釋曰此下先答第一問但入唯識量此唯識量攝幾種法 論曰相見二法 釋曰此唯識不出二法一相識二見識復次似塵顯現名相謂所緣境似識顯現名見謂能緣識此二法一是因一是果又一是所依一是能依 論曰種種相貌

釋曰此二法由無始生死來數習故速疾是故於一時中有種種相貌起如此三法於唯識觀觀行人得入 論曰名義自性差別假說自性差別義六種相無義故 釋曰名義各有三為六名三者一名二自性三差別義三亦亦此六種相並無義何以故名本自義義無所有故名無義此名為自有義為當無義若有義義無所有故名無義若名無義亦無無所有故名無義義亦無義離識量外无別有義故義亦無義名既無義名自性及名差別亦無有義義既無義義自性及義差別亦無有義明此六相無義顯入唯量觀明入唯量觀已去何入相見觀 論曰由此能取所取非有為義故 釋曰此即於相見相非能取所取何以故似塵顯現故非能取離識無別塵故非所取見亦非能取所取顯現似識故非所取所取塵既無識亦是無故非能取既無能取所取故非有義由不見能取所取有體名入相見觀已明入相見觀去

攝論釋第七 一三四 見字

何入種種相貌觀 論曰一時顯現似種種相貌及生故 釋曰若菩薩見依他性顯現似種種相貌實無有相見依他性顯現似生實無有生於一時中能觀種種相貌無相无生名種種相貌觀為顯入三性觀故說藤辭論曰譬如暗中藤顯現似蛇 釋曰人見藤相執言是蛇此下答第二問衆生從本以來不聞大乘十二部經說三無性義未得聞慧為三煩惱所覆譬之如闇有人譬二乘凡夫藤相譬依他性蛇譬分別性二乘凡夫不了依他性執分別性有人法 論曰猶如於藤中蛇即是虛實不有故 釋曰於依他性中分別性是虛實无人法故 論曰若人已了別此藤義釋曰譬菩薩已得聞思二慧入唯識方便觀 論曰先時蛇乱智不緣境起即便謝滅唯藤智在 釋曰未得聞思慧時於凡夫位中執有人法此執本無有境得聞思慧後了別依他性此執即滅唯依他性智在 論曰此藤智由微細分拈虛無實境

攝論釋第七 一三五 曰

釋曰若入緣四塵相分指此藤但見四相不見別藤故藤智是虛虛故是乱無有實境妄起境執 論曰何以故但是色香味觸相故 釋曰何以故藤非實有以離四塵外无別有藤故 論曰若心緣此境藤智亦應可滅 釋曰此明藤智雖能遣虛乱執而自是細乱執故應可除在方便中雖以依他性遣分別性虛乱執而見有依他性自不免是細乱執後入真觀即遣此執故應可除 論曰若如此見已伏滅六相顯現似名及義意言分別 釋曰一切法但有六相此六但是意言分別雜意言分別有六相實无所由如此智觀行人得入分別性 論曰塵智不生譬如蛇智 釋曰入分別性時塵智不得生如了別藤時蛇智不生此言及譬顯入分別性 論曰於伏滅六相義中是唯識智亦應可伏滅譬如藤智 釋曰於入分別性位中菩薩已證無相性此無相性能引無生性智故唯識智應可伏滅如了別四微時藤智不生 論曰

攝論釋第七 一三六 見字

由依真如智故 釋曰依無相性智得入無生性此言及譬顯入依他性及真實性 論曰如此菩薩由入似義顯現意言分別相故得入分別性由入唯識義故得入依他性云何得入真實性 釋曰若菩薩已了別一切法但是意言分別離此以外實無所有由依意言分別得了別分別無相性若菩薩不見外塵但見意言分別即了別依他性云何了別此法若離因緣自不得生根塵為因緣相塵既不成立此法無因緣云何得生故菩薩能了別依他性及無生性即是了別真實性 論曰若捨唯識想已 釋曰若菩薩依初真觀入依他性由第二真觀除依他性則捨唯識想 論曰是時意言分別先所聞法熏習種類 釋曰是入真觀時故言是時從初修學乃至入真觀前意識覺觀思惟憶持昔所聞正教及正教所顯義故言意言分別先所聞法數習所生故言熏習後時所憶持境界猶是時境界所流故名種類 論曰菩薩

已了別伏滅塵想 釋曰菩薩依四尋思已了別六塵依四如實智已伏滅塵想 論曰似一切義顯現無復生緣故不得生 釋曰昔意言分別顯現似所聞思一切義乃至似唯有識想皆不得生何以故以無得生緣故生緣有二種謂分別性及依他性分別性已滅依他性又不得生既無二境故一切義乃至似唯識想皆不得生復次是時無一塵品類而非菩薩了別猶得似此塵起意言分別意言分別生緣皆盡既無生緣故此時中一切意言分別悉不得生 論曰是故似唯識意言分別亦不得生 釋曰此言欲顯何義此唯識想若為心分別此想則成境界此境界執由一向伏滅故乃至唯識想尚不得起何況餘意言分別而當得生 論曰由此義故 釋曰由菩薩依他性除分別性依真實性除依他性若悉被除菩薩住在何處菩薩心緣何境界 論曰菩薩唯住無分別一切義名中 釋曰無分別智是名此名其相云何

謂不分別一切義義即是境此智於一切境無復能取所取二種分別即立此智為菩薩復次名者謂至究竟名通一切法於一切法無有差別此名即是法界此法界以通一切法不分別一切義為相或說名無分別境菩薩唯於此法中住此兩復次答第一問 論曰由無分別智得證得住真如法界 釋曰不分別能取所取及人法乃至想生性差別得如此無分別智故得證住真如法界地地皆有三分謂入住出得證得住即前二分未得令得為證已得令不失為住又初得名入得已相續名住此即答第二問 論曰是時菩薩平等平等 釋曰是入真觀時菩薩智依十種平等如十地經說又依二種平等謂能緣所緣能緣即無分別智以智無分別故稱平等所緣即真如境界亦無分別故稱平等又此境智不住能取所取義中譬如虛空故說平等平等以於平等中取上無等故作重名 論曰能緣所緣無分別智生

釋曰無分別智生有何相貌依十種平等能緣所緣悉平等故無分別智生又無分別智依二種平等謂智及境能緣所緣悉平等故無分別智生又無分別智依軍極平等不住能緣所緣故無分別智生 論曰由此義故菩薩得入真實性 釋曰如前次第釋諸方便義及後所應說義故言由此義故向初地人名菩薩由此諸義得證見真實性此位不可言說何以故以自所證故證時離覺觀思惟分別故前說菩薩唯住無分別一切義名中此名有幾種復次以何法為名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答此問故說此偈 論曰 法人及法義 性略及廣名 不淨淨究竟 十名差別境 釋曰名有十種是菩薩境界何等為十一法名謂色受等眼耳等二人名謂信行法行等三法名謂修多羅祇夜等四義名謂十二部經所顯諸義名五性名謂無義文字六略名謂眾生等通名七廣名謂眾生各有別名

攝大乘論釋第七 三十一 早字

八不淨名謂凡夫等九淨名謂聖人等十究竟名謂通一切法真如實際等論曰十名差別境 釋曰此十種差別名悉是菩薩境界菩薩所住唯在第十通一切法名中復次略說名有十種是菩薩境界法名謂眼等人名謂我衆生等法名謂十二部正教義名謂十二部正教義性名謂阿阿為初訶為最後音字合三十七略名謂有為無為廣名謂色受等及空等等淨名謂凡夫等淨名謂須陀洹等究竟名謂緣極通境出世智及出世後智所緣一切法真如境 論曰如此菩薩由入唯識觀故得入應知勝相釋曰如此謂方便次第時節捨得等菩薩由如此義得入唯識觀或入唯識方便觀或入唯識真觀由唯識觀能通達三無性故得入應知勝相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八八六頁中一行經名「第七」，**徑**作「第十八」。卷末經名同。
- 一 八八六頁中四行首字「釋」，**資**、**晉**、**南**、**清**無。
- 一 八八六頁中四行「第三」，**徑**、**清**作「品第六」；**麗**作「第三之一」。
- 一 八八六頁中四行第九字「正」至六行第五字「相」與六行第六字「釋」至九行末字「別」，**徑**、**清**此兩段經文倒置。
- 一 八八六頁中六行「應知」，**徑**、**清**無。
- 一 八八六頁中一〇行「一切法」，**徑**、**清**作「釋曰一切法」。
- 一 八八六頁下二〇行「觀覺」，**麗**作「覺觀」。
- 一 八八六頁下二二行末字「言」，**資**、**積**、**晉**、**南**、**徑**、**清**作「意言」。
- 一 八八七頁上一行「熏習」，**積**作「重音」。
- 一 八八七頁下一六行第七字「言」，**積**、**南**、**徑**、**清**作「信」。
- 一 八八八頁中一四行第一三字「三」，**麗**作「為三」。
- 一 八八八頁下一行「以身」，諸本作「此身」。
- 一 八八九頁中二行第九字「住」，**資**、**積**、**晉**、**南**、**徑**、**清**作「位」。
- 一 八八九頁下七行第一三字「可」，諸本作「可愛」。
- 一 八九〇頁中七行「戒修」，**麗**作「修戒」。
- 一 八九〇頁下二二行「二苦」，**麗**作「三苦」。
- 一 八九一頁上六行第一二字「位」，諸本作「住」。
- 一 八九一頁中一三行「當說」，諸本作「當說之」。
- 一 八九一頁中二〇行首字「發」，**麗**作「數」。
- 一 八九一頁中二〇行第一三字「攝」，

- 一 麗作「攝攝」。
- 一 八九一頁中二二行末字「現」，**資**、**磧**、**普**、**南**、**徑**、**清**作「顯現」。
- 一 八九一頁下二行第一〇字「遣」，**磧**作「遺」。
- 一 八九一頁下一八行第八字「及」，**徑**、**清**作「若」。
- 一 八九一頁下二〇行末字「人」，**資**、**磧**、**普**、**南**、**徑**、**清**作「不」。
- 一 八九二頁上一行第一〇字「此」，**徑**、**清**作「執」。
- 一 八九二頁上一五行第九字「色」，**麗**作「已」。
- 一 八九二頁中九行第八字「相」，諸本作「想」。
- 一 八九二頁下一二行末字「以」，**麗**作「似」。
- 一 八九三頁上一行第五字「意」，**資**、**磧**、**普**、**南**、**徑**、**清**作「意言」。
- 一 八九三頁上三行「如此通達」，**資**、**磧**、**普**、**南**、**徑**、**清**無；**麗**作「亦如此通達」。

- 一 八九三頁上七行末二字至八行首三字「亦如此通達」，**麗**無。
- 一 八九三頁中末行「種種」，**資**、**磧**、**普**、**南**、**徑**、**清**作「以種種」。
- 一 八九三頁下一八行第九字「似」，**磧**、**南**作「以」。
- 一 八九四頁上七行第六字「中」，**資**、**磧**、**普**、**南**作「由」。
- 一 八九四頁下一一行第一三字「相」，諸本作「根」。
- 一 八九四頁下一六行第九字「則」，**資**、**磧**、**普**、**南**、**徑**、**清**作「別」。
- 一 八九四頁下末行首字「時」，**麗**作「先時」。
- 一 八九五頁上三行第五字及五行第一一字「似」，**資**、**磧**、**普**、**南**、**徑**、**清**作「以」。
- 一 八九五頁中一〇行第六字「想」，**麗**作「相」。

趙城縣廣勝寺



攝大乘論釋卷第八

世親著

曰

陳天生三藏真諦譯

釋入勝相之二 入資糧果章第七
 釋曰由入應知勝相菩薩得何果菩薩得資糧果有八種 論曰由入此相得入初歡喜地 釋曰此文即顯三果一得勝時二得勝方便三得勝果初即第一明得勝時果從始發心修行求至此時今始得之故名為初所求之時是入真觀時此明得住真如果又捨凡夫二乘位始得菩薩真位故名勝時此時是轉依時故名此初時為勝時即是明轉依果歡喜即第二明得勝方便果捨自愛名歡生他愛名喜若不惜自身不憎惡他於衆行中無難行者此心於方便中取勝以為衆行根本故初地從此立名又未曾得大用及出世心得時有大欣慶故名歡喜地即明第三得勝果住攝是地義出離真如是地體住於此體故名勝果地因名攝謂福德

攝大乘論釋卷第八

二 曰

智慧二種資糧又所攝名攝謂所利益衆生又果名攝謂無上菩提又障名攝謂三煩惱如此等義說名為地以是地所攝故 論曰善通達法界釋曰即明第四得勝通達果勝通達有三義一由得四依故菩薩依法不依人等由此通達如來所說一切三乘三藏菩薩如理釋文是故由文能令自他解真如法界二如來安立十地約法界有十重從初通達乃至上地皆善通達三約四種方便故善通達法界謂能通達生死苦而能恒入是二方便能通達涅槃而不速求是二方便能通達苦異凡夫入苦而不厭怖異二乘能通達涅槃樂異凡夫而不速求涅槃異二乘 論曰得生十方諸佛如來家 釋曰即明第五得勝定位果由入此勝相是人決定應破無明殼不於中爛壞捨命復次是人由入此勝相決定應續十方諸佛種性令不斷絕以自應成佛又令他成佛故復次佛子有五義一願樂無上乘為種子二以般若為母三

以定為胎四以大悲為乳母五以諸佛為父由此等義故說得生佛家
 論曰得一切眾生心平等 釋曰即明第六得勝恩養果恩養有四種一廣大二取極三無邊四無倒由此四義故於眾生得平等恩養心復次如菩薩於自身起般涅槃心於一切眾生平等起般涅槃心復次由菩薩已得自他平等求滅他苦如求滅自苦
 論曰得一切菩薩心平等 釋曰即明第七得勝意用果菩薩若欲有所為作必先思量故名為意後如所思量而作故名為用復次求得三事為意謂未下種令下種未成熟令成熟未解脫令解脫行四攝為用由前二攝令發心由利行令成熟由同利令解脫 論曰得一切諸佛如來心平等
 釋曰即明第八得勝至得果菩薩在見位中已得如來法身由得此法身是故與諸佛心平等復次於自身見法界無差別故不見三世諸佛法界異自法界故得諸佛心平等 論曰此觀名菩薩見道 釋曰菩薩見有

三種一除方便見二應除見三除滅見除方便見者謂四種如實智應除見者謂分別依他二性除滅見者謂三無性此三見皆同唯識觀得成故名此觀為見道相生明次第
 二智用章第八
 論曰復次何故菩薩入唯識觀 釋曰此問顯二義一顯唯識觀難入二顯若得入有無窮利益用 論曰由緣極通法為境 釋曰先明入前後兩觀方便若第一問入唯識觀道此智有四德一無倒二清淨三寂靜四微細此即明第一無倒通法有四品謂下中上上上下下品謂一切有流苦中品謂一切有為無常上品謂一切法無我上上品謂三無性緣三無性為境是故無倒 論曰出世
 釋曰即第二清淨由是出世無流智故清淨 論曰奢摩他 釋曰即第三明寂靜由此智依奢摩他起離散動地是奢摩他智故名寂靜 論曰毗鉢舍那智故 釋曰即第四微細顯是菩薩修慧非聞思慧及二乘修

慧此即初入唯識觀方便 論曰由無分別智後所得 釋曰欲顯此智從無倒智生故無倒无倒故是如理智 論曰種種相識為相智故 釋曰此顯如量智似一切境起以一切境識為相於一切所知無導由此智得入唯識後觀此即入後觀方便由前後方便難入故唯識觀難得 論曰為除滅共本阿梨耶識中一切有因諸法種子 釋曰此下正明二智用此智用有三種一滅障二立因三得佛法用此文即明第一滅障用現在惑未滅令滅故言除未來惑未生遮令不生故稱滅唯識道通滅不淨品種子因果因有三種一因緣二增上緣三緣緣果即是不淨品種子即通滅種子因果故稱共阿陀那識及六識為不淨品因緣故名本阿梨耶識是不淨品增上緣緣緣即是六塵六塵為種子緣緣故一切法種子即是一切不淨品法種子即是果此果有緣緣等三因阿梨耶識既是種子增上緣故種子在阿梨耶識中

攝論卷第八 目字號

論曰為生長能觸法身諸法種子
 釋曰即明第二立因用諸法即是六
 度菩薩所行六波羅蜜重習能為无
 上菩提因故名種子此種子若生若
 長能證得如來法身故名為觸為生
 長如此福慧二因故人唯識觀故唯
 識觀能立因令得無上菩提 論曰
 為轉依 釋曰此下明第三得佛法
 用為得如來無垢清淨法身即漏盡
 無畏 論曰為得一切如來正法
 釋曰即是能說障道能說盡苦道二
 無畏為利益他為安立正法 論曰
 為得一切智智 釋曰即是一切智無
 畏此三句即顯三德初明斷德次明
 恩德後明智德 論曰故入唯識觀
 釋曰為成就前三用故入唯識觀若
 由無分別智滅障立因得果故入唯
 識觀入觀後無分別後智其用云何
 若依無分別智正說諸法因果無有
 功能以此智無分別故由無分別後
 智於諸法相中菩薩自無顛倒如自
 所證亦能為他說諸法因果為得此
 兩用故菩薩修無分別後智 論曰

攝論卷第八 目字號

無分別智後所得智者於本識及所
 生一切識識及相識相中 釋曰此
 文顯菩薩由此智於因果中無倒本
 識是依他性即是正因所生一切識
 識即是本識所生果謂七識即是分
 別性相識即是器世界及六塵亦是
 本識果亦是分別性此文具明三相
 謂內相外相及內外相故言相中菩
 薩於如此因果中無復顛倒
 論曰由觀似幻化等譬自性無顛倒
 釋曰菩薩以無分別後智觀此因果
 相自然無顛倒不執有外塵內根唯
 識是實有法何以故菩薩已了別此
 等法似幻化等譬故不可依見聞覺
 知相判諸法為實有何以故此心是
 清淨本所流故 論曰由此義故菩
 薩如幻師於一切幻事自了無倒
 釋曰如幻師於幻事生見聞等四識
 不依此識了別幻事如本所解了別
 幻事故於幻事中無倒菩薩亦由
 依本智了別故於一切相及因果中
 無復顛倒是名菩薩自利 論曰於
 一切相因緣及果中若正說時常無

攝論卷第八 目字號

偏倒 釋曰若菩薩依本智作利他
 事謂正說三乘三藏及五明等義常
 無偏倒相違不實不定名偏符理真
 實不可動為無偏履時相溢名倒隨
 履隨時隨相名無倒是名菩薩利他
 二智依止章第九
 論曰是時正入唯識觀位中有四種
 三摩提是四種通達分善根依止菩
 薩云何應見 釋曰此問欲顯入觀
 有三義一真境二奢摩他三毗鉢舍
 那為明應入處故言正入唯識觀位
 中唯識處即三無性真如此真如非
 散動智境故說四種三摩提為依止
 是境與智智不可分別故說四種通
 達分善根為能證云何應見此法
 論曰由四種尋思於下品無應觀忍
 釋曰樂觀無塵義故名為忍此忍未
 離三相謂觀善成就因緣感汗清淨
 未隨意修習故是下品 論曰光得
 三摩提 釋曰無塵智名光此定以
 無塵智為所得此定為無塵智依止
 故名光得定即奢摩他智即毗鉢舍
 那若具五分五智此定名三摩提

論曰是煇行通達分善根依止
 釋曰福德智慧三行為煇行體即是
 三十七品此行是能燒惑薪道火前
 相故名煇此煇行已過地前四位定
 定了別真如智名通達此方便道能
 助成通達智故名分能資生究竟位
 故名善根此定能為通達分增上緣
 故名依止又三十七品中立定為所
 依止餘三十六為能依止就三十六
 中般若通達餘三十五為分三十
 六通名善根又四善根即是四分
 論曰於最上品無塵觀忍光增三摩
 提是頂行通達分善根依止 釋曰
 已離三相故是取上品無塵觀忍如
 前釋無塵智名光此智於方便中勝
 進故名增此定為無塵勝進智依止
 故名光增亦以福德智慧二行為頂
 行體頂有三義一如人頭頂能持身
 命修道者亦亦若至此位善根則不
 可斷二如山頂是退際有人至山頂
 而退還修道者亦亦或有至此位住
 方便中不進故名退三如山頂是進
 際或有人至山頂而更昇進修道者

亦亦或有至此位而進入勝位故立
 頂名已說菩薩於四種尋思修煇頂
 二種方便道於四種如實智中修道
 云何 論曰於四種如實智菩薩已
 入唯識觀了別無塵故 釋曰若菩
 薩過四種尋思度煇頂兩位則在四
 種如實智位中菩薩緣何境菩薩但
 緣唯識為境緣唯識境復何所得了
 別無塵義除無明及疑惑故名了別
 此三句顯位及境智 論曰正入真
 義一分 釋曰由此智故菩薩入真
 義一分謂無相性未入無生性及无
 性性 論曰通行三摩提是隨非安
 立諦忍依止 釋一體無塵智名通
 此定以無塵智為行即為无塵智行
 依止故名通行三無性所顯人法二
 空名非安立諦何以故此諦通一切
 法無有差別故名非安立無倒無變
 異故名諦忍能符從此義故名隨亦
 以福德智慧二行為忍體菩薩已決
 了無外塵義於無能取所取義中心
 生信樂故名忍又能安受上品諦義
 故名忍於上品諦中心無退失故名忍

論曰此三摩提最後剎那了伏唯識想
 釋曰此三摩提即是通行三摩提取
 通行上品最後一剎那定由先了
 別無相性後更思量所緣既無所有
 能緣必不得生由此了別故能伏滅
 唯識想唯識想既滅從最後剎那更
 進第二剎那即入初地 論曰轉名
 無間三摩提 釋曰此定與初地相
 隣不為餘心所隔故名無間又下地
 惑不能尋其入初地不如下地道隔
 勝方便不得即入初地故稱無間
 論曰應知是世第一法依止 釋曰
 菩薩以地前為世法登地為出世法
 此無間定猶是世法於世法中無等
 故名第一何以故世間衆生無有修
 行能等此法者又此定雖是世法能
 為菩薩出世道增上緣餘世法則無
 此義故名第一又唯一剎那故名第一
 論曰此四種三摩提是菩薩入非安
 立諦觀前方便 釋曰前二定是無
 間修後二定是恭敬修欲顯此四定
 非真道故故說是前方便
 二智差別章第十

論曰若菩薩如此入初地已得見道得通達入唯識 釋曰此下顯見道為修道依止由先成立見道故修道得成若菩薩於願樂地中具修諸方便得入初地所以得入初地由得見道故見道即無分別智所以得無分別智由通達真如及俗諦故知塵無所有是通達真如唯識是通達俗復知此識無有生性是通達真如此識是假有為通達俗若不通達俗无以能得見真以離俗無真故若不通達真無以遺俗以俗无別體故所以能通達真俗由能解唯識理故此文即顯四義一出世果二出世行三出世境四出世方便初地是果惣有為無為法為體福德智慧行是有為真如及煩惱不生是無為初地是假名由是捨故見道是行所通達真俗是境入唯識是方便由入唯識為方便故能通達真俗境由通達真俗境故得無分別智行由得勝行故得初地界論曰云何菩薩修習觀行入於修道釋曰此云何凡問十義一相二次第

三修四差別五攝相助六攝相身七功德八更手觀察九名十淨不淨數修所得為修習福德智慧為行般若為觀一切行是般若事皆屬般若故名觀行又六度之中般若為第一故名觀行又見道名觀從見道後所得悉名為行菩薩依止見道以何相等得入初地 論曰如佛廣說所安立法相於菩薩十地 釋曰此中先明三慧境後明三慧功能此文即明三慧境佛廣說是聞慧境所安立法相即相等十種法相是思慧境於菩薩十地即修慧境小乘亦有十地故以菩薩標之地地皆有十相故言十地論曰由攝一切如來所說大乘十二部經故得現前 釋曰此下明三慧功能此即明聞慧功能聞慧能通達十二部教故言攝 論曰由治所說通別二境 釋曰此明思慧功能通別二境即相等十法思慧能研習此十法故言治 論曰由生起緣極通境 釋曰此下明修慧功能方便為生正觀為起無間道為生解脫道為起入

分為生出分為起見道為生修道為起出世道為生世間道為起如理如量智所緣為極通境 論曰出世無分別智及無分別智後所得 釋曰此正明修慧體 論曰奢摩他毗鉢舍那智 釋曰顯此二智寂靜無倒由奢摩他故寂靜由毗鉢舍那故無倒論曰由無量無數百千俱胝大劫中依數數修習 釋曰此文顯三慧具四種修不可以譬類得知為無量不可數知為無數百億為一俱胝非一俱胝故言千亦非一千故言百非小劫故言大此即明長時修數數修習即顯無間恭敬無餘三修 論曰由昔及今所得轉依 釋曰先於入見位時所得轉依此法是修道攝持故一切所修皆成聖道已過願樂地故論曰為得三種佛身更修加行 釋曰是修道攝持究竟用由如此道理菩薩更修加行先修道為見真如今重修道為得三身故言更修復次論曰云何 釋曰云何是問詞凡約六義為問一約修位境界為問修道

境界自有三種一加持行依止謂文教
 二修行資糧謂依理判義三修行所
 通達處謂修慧境界後三句明三慧
 境界以答此問二約修位三慧功能
 為問後三句明三慧功能以答此問
 初明聞慧是修慧方便次明思慧是
 修慧資糧後明無分別智是修慧體
 三約修位修慧因果為問後明無分
 別智後所得以答此問由修慧此智
 得生故是修慧果若無此智不得進
 後道故是修慧因四約修位四修為
 問後明長時修乃至無餘修以答此
 問五約修位依止為問後明轉依以
 答此問若無此轉依為依止修位不
 成聖道何以故凡夫依未轉故六約
 修位勝用為問後明三身以答此問為
 圓滿自利利他兩用故修加持復次
 論曰六何 釋曰通問修位次第後
 具明次第從初起修心乃至修位究
 竟以答此問先以三句明聞思修位
 即三慧境次三句顯能入三境功能
 即是三慧次顯利他功能即無分別
 智後所得如自所證為他解說次明

四修顯修位由四修得成滿次明轉
 依顯自利轉依是得法身四德之本
 故是自利次明三身三身於究竟修
 位得成能平等利益自他法身是自
 利應化二身是利他復次 論曰如
 佛廣說所安立法相於菩薩十地
 釋曰十地即華嚴經中十地品所顯
 文句此文句中如來廣說隨所安立
 道理復次 論曰由攝一切如來所
 說大乘十二部經故得現前 釋曰
 合如來所說一切法通為一境復次
 論曰由治所說通別二境 釋曰所
 合之境為單為複欲顯雙觀真俗通
 一無相復次 論曰由生起緣極通
 境出世無分別智及無分別智後所
 得奢摩他毗鉢舍那智 釋曰顯道
 二體更互相攝由奢摩他故智不散
 由毗鉢舍那故定無散味等染汗復次
 論曰無分別智後所得奢摩他毗鉢
 舍那智由無量無數百千俱胝大劫
 中依數數修習由昔所得轉依為得
 三種佛身更修加持 釋曰此智為
 是世智為出世智不可說是世智以

非世間所習故不可說是出世智以
 於世間心中起故故此心具無分別
 智心此心亦可說世出世及非世非
 出世此二智於長時數習故得轉依
 由轉依故菩薩作心云我今必定應
 得三種佛身為此義故更修加持
 論曰是聲聞見道是菩薩見道此二
 見道差別云何 釋曰聲聞見道是
 他道菩薩見道是自道此二見道道
 差別及果差別其相云何 論曰聲
 聞菩薩見道應知有十一種差別
 釋曰前五明道差別後六明果差別
 前五明道差別者 論曰何者為十
 一一由境界差別謂緣大乘法為境
 釋曰如來所說大乘十二部經說修
 行法緣此法為境故發道心小乘道
 則無此事 論曰二由依止差別謂
 依大福德智慧資糧為依止 釋曰
 此道與二乘及世間道有異世間但
 修福德而無智慧二乘但修智慧而
 無福德菩薩具修福德智慧故明道
 得成助道即是依止此依止在道方
 便中即思修二慧 論曰三由通達

差別謂通達人法二無我 釋曰先於方便中已得思修慧從此得入真觀能通達人法二無我理故於人法不生愛著凡夫著人二乘著法菩薩並不著故言離欲人法此即明菩薩所得真修慧是正道體異於小乘

論曰四由涅槃差別謂攝無住處涅槃以為住處 釋曰此涅槃非是道果是道住處何以故由菩薩行般若觀察生死過失故修道不在生死由菩薩行大悲觀眾生苦起救濟心雖不在生死而不捨生死故不住涅槃由道住此處不執真俗二相生故名無相道小乘道則無此事

論曰五由地差別謂依十地為出離 釋曰道有下中上上即是十地此十地出離四種生死為通功能依此十地菩薩道能出離異於小乘後六明果差別者 論曰六七由清淨差別謂滅煩惱習氣及治淨土為清淨 釋曰前有五事已明道差別此下六事次明修道所得果與二乘有異第六明內清淨第七明外清淨內由自

相續中修道滅除煩惱習氣故名內清淨外由修淨土行所居之土無有五濁如頗梨柯等世界故名外清淨內為自清淨外為清淨他小乘則無此事 論曰八由於一切眾生得平等心差別謂為成熟眾生不捨加行功德善根 釋曰菩薩如自身應般涅槃欲般涅槃一切眾生由此平等心故不捨加行功德善根餘度為功德般若為善根又五度為功德精進為善根又般若精進為善根餘度為功德小乘則無此事 論曰九由受生差別謂生如來家為生故 釋曰見真如理證佛法身能使如來種性不絕故稱生如來家由生如來家乃至當來得成佛故言為生故小乘則無此事 論曰十由顯現差別謂於佛子大集輪中常能顯現為攝受正法 釋曰諸菩薩通稱佛子眾多菩薩聚會故言大集如來所說法有三義故名輪一能上下二未得能得已得能守三能從此到彼菩薩常於大集中顯現示不破僧常於法輪中顯

現示能護持正法已得令不失為攝未得令得為受小乘則無此事 論曰十一由果差別謂十力無畏不共如來法及無量功德生為果故 釋曰菩薩修道皆為得如來如此等果小乘則無此事 論曰此中說兩偈 釋曰此中即見道中說兩偈顯從見道方便入真如觀論曰

名義于為客菩薩應尋思 應觀唯量及彼二假說 從此生實智 離塵分別三 若見其非有 得入三無性

論曰名義于為客菩薩應尋思 釋曰名於義中是客義於名中亦是客以非本性類故菩薩入寂靜位應觀此道理此即第一尋思方便 論曰應觀二唯量及彼二假說 釋曰菩薩應觀名義二法唯無所有為量何以故義有二種一自性二差別悉無所有但是假說此假說若與義同義無所有假說亦無所有若與義不同則自然無所有假說即是名名無所有故於義是客義無所有故於名是客無所有是名義本性故以

本性為唯量若分別作名義此分別
本性無相故以無相為名義唯量此
即第二如實智方便 論曰從此生
實智離塵分別三 釋曰從四種尋
思生四種如實智何人能得此四智
若人能見三種但是分別實無外塵
此人則得一分如實智何者是三分
別一分別名三分別自性三分別差別
論曰若見其非有 釋曰前二句明
了達三分別得入無塵觀依依他性
以遣分別性此句明依真如遣依他
性六何能遣由名義無所有能分別
亦不得是有何以故若所分別名義
是有能分別緣此名義可說是有由
名義無所有所分別因緣既是無能
分別體亦無所有若菩薩見義无所
有故能分別亦無所有此菩薩得入
何觀 論曰得入三無性
釋曰菩薩見名義更不為客入異名
義分別性若菩薩見名自性假說差
別假說唯分別為體得入分別無相
性若菩薩但見亂識無六種相此亂
識體不成故不可說因緣不成故不

可執有生起此中分別既無言說亦
不可得則入依他無生性若菩薩見
此二義有無無所有則入三無性非
安立諦 論曰又正教兩偈如分別
觀論說 釋曰今此論中顯入見道
境智不圓滿故引分別觀論兩偈顯
成此義何人何位能見此心但是影
無實法義 論曰
菩薩在靜位觀心唯是影捨離外塵相
唯定觀自想菩薩住於內入所取非有
次觀能取空後觸二無得
論曰菩薩在靜位觀心唯是影
釋曰唯菩薩人在寂靜位能作此觀
法義實無所有心似法義顯現故說
唯是影 論曰捨離外塵相唯定觀
自想 釋曰若人在寂靜位中已了
別心唯是影能除外塵相是自心似
法及義相起作如此觀 論曰菩薩
住於內 釋曰若菩薩心如得在
實無有塵心緣內心起不緣外塵故
住於內若住於內此心定何所觀
論曰入所取非有 釋曰是所取義
實無所有菩薩能見所取境空

論曰次觀能取空 釋曰由所取義
既實非有世間所說心是能取如此
道理亦不得成是故觀行人亦不見
有能取心前已不見所取後又不見
能取是時觀行人有何所得 論曰
後觸二無得 釋曰真如非所取非
能取以無所得為體故說真如為二
無得是人先已入無相性次入无生
後入真如無性性觸以入得為義由
入得真如故名為觸前兩偈與後兩
偈異相去何前兩偈約名義及假說
顯四尋思及四如實智為方便得入
真觀後兩偈明三性體及三無性又
前兩偈顯正教明入三性及三無性
後兩偈顯所入三性及三無性
論曰復有大乘莊嚴經論所說五偈
為顯此道 釋曰經義深隱難解如
實顯了經中正義故名莊嚴經論論
解此經故得莊嚴名莊嚴經論中有
眾多義今但略取五偈此偈欲何所
顯此偈為顯於修道中難覺了義
論曰
菩薩生長福及慧 二種資糧无量際

攝大乘論釋第八 千四 目字

於法思惟心決故 能了義類分別因
 論曰菩薩生長福及慧 釋曰菩薩
 如前釋生在見位長在修位又初剎
 那名生後剎那名長又單名生複名
 長菩薩所修唯複無單故生長一時
 而成所生長何法謂福及慧施等三
 度名福般若名慧精進及定若為生
 福則屬福若為生慧則屬慧所以亦
 者精進若生布施持戒忍辱則屬福
 若為生聞思修慧則屬慧定若依四
 無量起緣衆生為境則屬福若為生
 盡智無生智及無分別智等則屬慧
 誰能生長謂菩薩人 論曰二種資
 糧無量際 釋曰此福及慧有二種
 功用一能助道二能成道體由此二
 故道得成就故說此二為道資糧此
 二用幾功力凡經幾時得成就道功
 力無量時節無際無言顯長遠譬如
 說大海無量大劫無際以長遠故資
 糧亦亦修二度皆遍一切衆生故功
 力無量修二度經三阿僧祇劫故
 經時無際 論曰於法思惟心決故
 釋曰由定後心觀察諸法是故於法

攝大乘論釋第八 千五 目字

心得決定又菩薩備修五明於度量
 方便具足自能故於思惟心得決定
 論曰能了義類分別因 釋曰菩薩
 能比能證故名能了真俗二諦名為
 義類知此義類但以分別為因是故
 能了 論曰
 已知義類但分別 得住似義唯識中
 故觀行人證法界 能離二相及無二
 論曰已知義類但分別 釋曰由菩
 薩已於義類及分別心決定故
 論曰得住似義唯識中 釋曰由菩
 薩如此思惟但識似塵顯現故菩薩
 心住唯識中不緣外起 論曰故觀
 行人證法界 釋曰由觀行人離外
 塵但緣識任知塵無相名證法界
 論曰能離二相及無二 釋曰所證
 法界有何相離能取所取二相及無
 人法二分別如此法界菩薩已證
 論曰
 若離於心知無餘 由此即見心非有
 智人見此二不有 得住無二真法界
 論曰若離於心知無餘 釋曰由此
 方便令法界可證今顯此方便知離

攝大乘論釋第八 千六 目字

唯識外無別有餘法 論曰由此即
 見心非有 釋曰由見所緣義非有
 知能緣心亦非有 論曰智人見此
 二不有 釋曰智人謂諸菩薩見境
 及心二皆非有 論曰得住無二真
 法界 釋曰菩薩若見二皆非有則
 得住真法界真法界者無塵無識故
 言無二離顛倒及變異二虛妄故名
 真是諸法第一性故名法界 論曰
 由無分別智慧人 恒平等行遍一切
 染依稠密過聚性 遣滅如藥能除毒
 論曰由無分別智慧人恒平等行遍
 一切 釋曰此已見真如菩薩說名
 慧人已於見道中得無分別智此智
 何相一以無退為相不退故稱恒二
 以平等行為相此智見一切法平等
 理猶如虛空於如來所說十二部修
 多羅三乘等法同見一味無有差別
 內外法名一切內外諸法同一如性
 故名為遍平等行顯智慧體遍一切
 顯智慧境界由如此無分別智菩薩
 欲何所作 論曰染依稠密過聚性
 釋曰三種不淨品名染此染以過聚

性為依止從過聚性生故此過聚性
名稠密以難解難破故離如來正教
餘教不能令解故言難解離無分別
智餘智不能破故言難破一切染汙
法熏習種子是過聚性體 論曰遣
滅如藥能除毒 釋曰此性是三品
不淨法因難解難破惑等熏習種子
為性由無分別智聰慧人能遣能滅
此過聚性如阿伽陀藥能除諸毒遣
約現在滅約未來即是菩薩盡无生
智論曰

佛說正法善成立 安心有根於法界
已知憶念唯分別 功德海岸智人至
論曰佛說正法善成立 釋曰一切
三世語佛共說此法所說理同不相
違背故名正法又欲顯說者勝故言
佛說由所說道理勝及所得果勝故
名正法如來成立正法有三種一立
小乘二立大乘三立一乘於此三中
第三取勝故名善成立 論曰安心
有根於法界 釋曰菩薩先已得聞
思二慧安心於如來正法中後合觀
如來一切正說為境界即是無分別

智此智名有根得此智已餘智皆滅
唯此智不可動壞故名有根復次於
三無流根中此智為第一謂未知欲
知根故名有根復次解脫有三事一
能生解脫二能持解脫令住不失三
能用解脫自利利他此解脫三事即
配三無流根此無分別智通於三處
得名自體是根又能為他作根故名
有根此有根心安住法界中 論曰
已知憶念唯分別 釋曰菩薩已住
有根心中後出觀時在無分別後智
心中如前入觀時皆能憶念知此憶
念非實有唯是分別由無分別智及
無分別後智菩薩得進何位 論曰
功德海岸智人至 釋曰如來功德
因中有十地十波羅蜜等果中有智
德斷德恩德如此諸德唯佛一人餘
人所不能得故名為海因果究竟名
之為岸智人即是菩薩菩薩乘前二
智能至未曾至功德海岸此中五偈
惣明眾義第一偈顯道資糧第二偈
顯道加行第三偈顯見道第四偈顯
修道第五偈顯究竟道

攝大乘論釋卷第八

攝大乘論釋卷第八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八九八頁中一行「第八」，**徑**作「卷第十九」。卷末經名同。
- 一 八九八頁中四行「釋入勝相之二」，**資**、**磧**、**普**、**南**作「入勝相之二」；**徑**、**清**作「釋應知入勝相品第六之餘」；**麗**作「釋應知入勝相第三」。
- 一 八九九頁中第四行「皆同」，**麗**作「皆因」。
- 一 八九九頁下一〇行末字「此」，**麗**作「二」。
- 一 九〇〇頁下四行第一一字「溢」，**磧**、**普**、**南**、**徑**、**清**、**麗**作「濫」。
- 一 九〇〇頁下一四行第五字「智」，**麗**無。
- 一 九〇〇頁下一六行第一二字「應」，諸本作「塵」。
- 一 九〇一頁上二行「三行」，諸本作「二行」。
- 一 九〇一頁中一八行「無倒」，**麗**作「無到」。
- 一 九〇二頁中二一行第四字「治」，**資**、**磧**、**普**、**南**、**徑**、**清**作「法」。
- 一 九〇三頁下二一行「明道」，**麗**作「助道」。
- 一 九〇五頁上一六行第一一字「見」，**麗**作「見名」。
- 一 九〇五頁下八行「无生」，諸本作「無生性」。
- 一 九〇六頁上九行第四字「若」，**資**、**磧**、**普**、**南**、**徑**、**清**作「若爲」。
- 一 九〇七頁上一五行「語佛」，諸本作「諸佛」。
- 一 九〇七頁中一七行第四字「恩」，**磧**作「思」。



攝大乘論釋卷第九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入因果勝相第四 因果位章第一
 釋曰此義有十一章一因果位二成立六數三相四次第五立名六修習七差別八攝九對治十功德十一于顯論曰如此已說入應知勝相云何應知入因果勝相 釋曰惣舉前所明四位入唯識觀故云如此前已說於方便道見道修道究竟道四位中入應知勝相云何廣說入此勝相因及入後所得果令其開顯易見 論曰由六波羅蜜謂陀那尸羅羣提毗梨耶持訶那般羅若波羅蜜 釋曰此答向問明因果勝相易可得見六度為因果體先以六度為因後以六度為果 論曰云何由六波羅蜜得入唯識復云何六波羅蜜成入唯識果 釋曰向雖說六度為因果體未釋義意故更問以何義故說六度為因復以何義說六度為果此六度能除六

攝大乘論釋第九

二

三

種入唯識障故六度為入唯識因第一障者喜樂欲塵於富財物自身受樂中見勝功德由此障故不得入唯識施能除此障故施是入唯識因第二障者縱心起身口意業由此障故不得入唯識戒能除此障故戒是入唯識因第三障者不能安受輕慢毀辱寒熱等苦由此障故不得入唯識忍能除此障故忍是入唯識因第四障者執不修行為樂未得計得於得不見功德由此障故不得入唯識精進能除此障故精進是入唯識因第五障者諸樂相離住於世間希有事及散亂因緣見有功德由此障故不得入唯識定能除此障故定是入唯識因第六障者於見聞覺知計為如實於世間戲論憚心修學於不了義經如文判義由此障故不得入唯識智慧能除此障故智慧是入唯識因 論曰此正法內有諸菩薩 釋曰唯依正法內修行能成立入唯識因若依正法外二乘教及外道世間教無有得立此因義故光明正法內為立

攝論第九

三

曰字義

因之所能五因人非二乘等所能故
言菩薩菩薩行何法能入唯識

論曰不著富樂心乃至六如理簡擇
諸法得入唯識觀 釋曰此明離布
施障乃至離智慧障具如前釋故以
六度為入因 論曰由依止六波羅
蜜菩薩已入唯識地次得清淨信樂
意所攝六波羅蜜 釋曰若菩薩由
依六度除六障已入唯識是時菩薩
更得清淨信樂意所攝六波羅蜜於
六度正教中心決無導故名為信如
所信法求欲修行故名為樂此信樂
意有五因緣故稱清淨一無著清淨
謂不起與波羅蜜相違法二不觀清
淨謂於自身及波羅蜜果報報恩中
心常不觀三無失清淨謂離與波羅
蜜相雜染汙法及離非方便行四無
分別清淨謂離如言執波羅蜜相五
迴向清淨謂於六度已生長及未生
長中常求得大菩提一六波羅蜜皆
以此五種清淨信樂所攝復有清淨
信樂意謂已過煩惱地入見地等得
中人信樂異地前信樂故名清淨復

攝論第九

四

曰字義

有清淨信樂意謂由奢摩他毗鉢舍
那入真如觀得無分別智及无分別
後智所攝信樂意故名清淨 論曰
此正法內有諸菩薩不著富樂心於
戒無犯過心於苦無壞心於善修無
懶惰心於此散亂因中不住者故常
行一心如理簡擇諸法得入唯識觀
由依止六波羅蜜菩薩已入唯識地次
得清淨信樂意所攝六波羅蜜是故
於此中間設離六波羅蜜加行功用
釋曰已入唯識觀故言是故從凡位
乃至究竟位為中間假設此人於其
中間不作功用修行六度六度自然
滿足何以故 論曰由信樂正說愛
重隨喜願得思惟故 釋曰如來正
說與六度相應雖甚深難解此人亦
信樂無疑由此信樂無不行義於六
度行中見無窮功德心生愛重由此
愛重無不行義如此信樂意何人能
得唯諸佛如來已至究竟波羅蜜位
能得此意知是勝人所得成於勝人
深心欣讚故名隨喜由此隨喜无不
行義願眾生及我平等得此清淨信

攝論第九

五

曰字義

樂意故名願得由此願得無不行義
如佛所立大乘法門依施等六度及
十二部阿含由聞思修慧數數思惟
由聞慧思惟界得圓滿由思慧思惟
於所聞法心得入理由修慧思惟自
事得成以能入地及治地故由此四
種思惟無不行義 論曰恒無休息
行故修習六波羅蜜究竟圓滿
釋曰由此四思惟菩薩恒無放逸無
放逸故修習六度在因究竟至果圓
滿此位能攝六度令悉具足五種清
淨故名清淨意位其相云何為顯此
相故次長行後更說三偈
論曰此中說偈
修習圓白法能得利疾忍菩薩於自乘
甚深廣大說
論曰修習圓白法 釋曰先於願行
位中善生長道資糧為顯此義故說
初句所修之行已過四心位故名
圓施戒修三品清淨法名白復有白
法謂信根智根精進根定根此四根
即是四位念根通四位能除一闍提
外道聲聞獨覺四種障能得淨我

樂常四德故名白法若資糧圓滿更何所得 論曰能得利疾忍

釋曰能樂受行是忍義於廣大甚深

法難受難行而能受行故名利數起

不息故名疾此句顯忍是上品若

菩薩在此忍位由此境界必得清淨

為顯此境界故 論曰菩薩於自乘

甚深廣大說 釋曰大乘唯是菩薩

境界故名自乘大乘能令菩薩清淨

於此乘中有別境界一法無我名甚

深虛空器等定名廣大前是智境後

是定境此二境能令菩薩清淨由此

思惟菩薩得清淨為顯此義故說第

二偈 論曰

覺唯分別故得無著智故是樂信清淨

名清淨意地

論曰覺唯分別故 釋曰菩薩覺了

大乘一切法乃至甚深廣大皆是分

別所作如此覺了名為思惟此思惟

能令菩薩清淨菩薩清淨為何所得

論曰得無著智故 釋曰菩薩見一

切法但是分別無復外境外境不成

故分別亦不成若菩薩見內外無所

有則無所者即是無分別智此智即

是清淨此清淨體性本何為顯此義

故說第三句偈 論曰是樂信清淨

釋曰樂信即是無分別智體不愛七

有故名樂於三種佛性心決無疑故

名信離七愛故樂清淨離虛妄故信

清淨 論曰名清淨意地

釋曰由樂信清淨故此位得清淨名

又此位是菩薩見位無分別智境清

淨處此智以樂信為體故說此位名

清淨意地清淨樂信其相本何 論曰

菩薩在法流前後見諸佛 已知菩提近

無難易得故

論曰菩薩在法流前後見諸佛

釋曰清淨樂信有二種相一恒在寂

靜為相二恒明了見佛為相由樂捨

七愛故恒入觀修道故說恒在法流

若菩薩在法流為何所見由信三種

佛性故先思惟法身後證法身先以

比智見法身後以證智見法身此樂

信有何功德 論曰已知菩提近無

難易得故 釋曰若人在清淨樂信

位中明了見無上菩提已近已身過

四十心是故無難入正方便所以易

得由此三偈成就資糧忍境界思惟

體性相貌皆得顯現

成立六數章第二

論曰何故波羅蜜唯六數 釋曰

此間波羅蜜何故定立六數不增不減

論曰為安立能對治六種惑障故為

一切佛法生起依處故為隨順成熟

一切眾生依止故 釋曰立波羅蜜

其數有六凡為此三義一為除惑二

為生起佛法三為成熟眾生除惑現

在自得利益生起佛法成熟眾生未

來得自他利益若惑已永滅則於現

在得安樂住何以故不須更起功用

為滅此惑及遮此惑今不復生故於

現在得自利益惑障既滅於未來世

必自具足佛法又能成熟眾生故得

自他利益 論曰為對治不發行心

因故立施戒二波羅蜜不發行心因

者貪著財物及以室家 釋曰貪著

財物障施貪著室家障戒因此貪著

不能發修行心 論曰若已發修行

心為對治退弱心因故立忍精進二

攝大乘論釋第九卷 九 目字号

波羅蜜 釋曰雖已能行施戒若不
 忍受苦事則施戒心退弱雖能忍苦
 若不勤修諸善息一切惡則施戒忍
 心皆退弱故為對治退弱心須立此
 二度 論曰退弱心因者謂生死眾
 生違逆苦事 釋曰不得理者名生
 死眾乘乘及菩薩教為違假毀菩薩
 身為逆此並是苦事若不能忍受此
 苦事則生瞋心瞋即是退弱心因
 論曰長時助善法加行疲怠 釋曰
 精進行於久遠時中修一切善若於
 眾無慈悲心愛惜自身不見所修
 行有勝功德故於所修行中生疲怠
 心由有此心不能精進即是懶惰懶
 惰即是退弱心因 論曰壞失心因
 者謂散亂邪智 釋曰由散亂故壞
 靜心由邪智故失正解 論曰是故
 為對治六種惑障立波羅蜜有六數
 為一切佛法生起依處故者 釋曰
 六度是生長佛法因 論曰前四波
 羅蜜是不散亂因 釋曰有四障為
 散亂因一棄捨障二遠離障三安受
 障四數治障由貪著故不能棄捨由

攝大乘論釋第九卷 十 目字号

貪瞋癡生十惡故不能遠離由瞋恚
 故不能安受由貪瞋癡等煩惱故不
 能數治由此四障故心散亂前四度
 能對治此四障故四度是不散亂因
 復次以五蓋為定障四蓋障定因一
 蓋障正定及定所發慧貪掉悔瞋睡
 眠四蓋是散亂因障前四度四度對
 治此四蓋故四度是不散亂因疑緣
 境不決故心散亂定心決守一境故
 疑障正定由疑不見理故障定所發
 慧故以定慧對治於疑 論曰次一
 波羅蜜是不散亂體由依止此不散
 亂故能如實覺了諸法真理一切如
 來正法皆得生起是故為一切佛法
 生起依處立波羅蜜有六數為隨順
 成熟一切眾生依止故者由施波羅
 蜜利益眾生由戒波羅蜜不損惱眾
 生由忍波羅蜜能安受彼毀辱不起
 報怨心由精進波羅蜜生彼善根滅
 彼惡根由此利益因一切眾生皆得
 調伏次彼心未得寂靜為令寂靜已
 得寂靜為令解脫故立定慧二波羅
 蜜由此六度菩薩善教眾生 釋曰

攝大乘論釋第九卷 十一 目字号

善教有二義一如理為說故名教二
 恒為說故言善教 論曰故得成熟
 是名為隨順成熟一切眾生依止立
 波羅蜜有六數由如此義是故應知
 成立波羅蜜有六數
 相章第三
 論曰此六波羅蜜相六何可見
 釋曰何故作如此問世間二乘菩薩
 皆有施等六行若不明菩薩所行六
 波羅蜜相六何得知此是波羅蜜此
 非波羅蜜是故須問波羅蜜相
 論曰由六種取勝六波羅蜜通相有
 六一由依止無等謂依止無上菩提
 心起 釋曰此明所依止有異世間
 及二乘行施等不依止無上菩提心
 起唯菩薩行施等必依止無上菩提
 心起故以依止無等為菩薩所行六
 度相 論曰二由品類無等謂一
 波羅蜜略說皆有三品菩薩皆具修行
 釋曰此明所緣事有異不等世間及
 二乘無有能行施等具足品類謂外
 內及內外若菩薩行施等必皆具足
 品類故以品類無等為菩薩所行六

度相 論曰三由行事無等謂安樂利益一切衆生事菩薩所行諸度皆為成此二事故 釋曰此明行事有異菩薩行六度有何能先為生衆生現在未來世間樂後隨根性生衆生三乘道果世間及二乘行施等但為安樂利益自身尚不成就何況能安樂利益衆生故以行事為菩薩所行六度相 論曰四由方便無等謂無分別智菩薩所行諸度皆是無分別智所攝故 釋曰此明方便有異於三輪清淨名菩薩方便於三輪清淨即是無分別智菩薩由此智不分別能施受施及所施財物世間及二乘不能捨三輪分別是故起我愛及善財物於他不能平等故以方便為菩薩所行六度相戒三輪者離衆生事時分別忍三輪者離自他過失分別精進三輪者離衆生高下事用分別定三輪者離境衆生或分別般若三輪者離境智衆生分別 論曰五由迴向無等謂迴向無上菩提菩薩所行諸度決定轉趣一切智果故

釋曰菩薩若行施等先作是心我以此物施與一切六道衆生此是衆生財物我為彼行施願彼皆得無上菩提此施由迴向令他得無上菩提故此施行永無有盡若行餘度亦皆迴向世間及二乘無迴向故以迴向為菩薩所行六度相 論曰六由清淨等謂惑智二障永滅無餘菩薩所行諸度分分除二障乃至皆盡故 釋曰此中顯二種清淨一顯清淨因二顯清淨位清淨因者因滅惑智二障故施等事清淨清淨位者先於地前漸除惑障後登初地漸除智障此兩處名分分清淨即是因位若至佛果六度圓滿名具分清淨即是果位 論曰施即是波羅蜜波羅蜜即是施耶 釋曰此問欲何所顯欲簡別是波羅蜜及非波羅蜜相 論曰有是施非波羅蜜 釋曰謂離依止無等等六相行施此施非六度所攝故但非施 釋曰有是波羅蜜 論曰有是施是波羅蜜 論曰有是施是波羅蜜 戒等餘度 論曰有是施是波羅蜜

釋曰謂具依止無等等六相行施 論曰有非施非波羅蜜 釋曰謂離前三句別行無記及不善等皆是第四句攝 論曰如施中四句應知餘度亦有四句 釋曰如施簡別是非餘度亦應如此簡別 次第四章第四 論曰六何說六波羅蜜如此次第 釋曰此或由疑故問或由不解故問疑故問者一切所行必先由智知因果已方起正勤由此二因隨其所欲則皆能行是故應倒次第及無次第由有此疑是故須問由不解故問者若人欲修衆行未知淺深難行易行淺則易行深則難行易應先學難應後學為知此義是故須問 論曰前波羅蜜隨順次生後後波羅蜜故 釋曰菩薩不能忍見衆生貧窮困苦數習捨財以申能捨故不欲作損惱衆生事即捨家持戒故因施生戒菩薩為愛護所受戒不欲以忿恨衆生事毀破淨戒即習行忍故因戒生忍由煩惱不盡或成不成菩薩為愛護

撰本乘論卷第九 十三 四三

此忍即行精進故因忍生精進若人恒行精進則能治心由此精進若心沉沒則拔令起若心掉動則抑令不起若心平等則持令相續由心調和所以得定故因精進生定若心得定則能通達真如故因定生慧此即前能生後 論曰復次前前波羅蜜由後後波羅蜜所清淨故 釋曰施由戒故清淨若人不持戒身口意業則不清淨所行之施亦不清淨以依止不清淨故由能持戒依止清淨故施得清淨戒由忍故清淨若人能忍身口意業皆得清淨忍由精進故清淨以精進能生善滅惡故精進由定故清淨若精進不在修位則不能除惑故定由智慧故清淨若不了別真如雖復得定以有流故即生死法若見真如所得之定則成無流為涅槃道此即後能清淨前由此二義故有次第立名章第五

輕賤立名有因敬重立名於此五因中六度從何義立名從二因立名種性異故從生類立名功德多故從敬重立名所立之名自有通別六種皆稱波羅蜜是通名施戒等有異是別名何故通名波羅蜜 論曰於一切世間聲聞獨覺施等善根中取勝无等故 釋曰有六種及三種取勝无等六種如前六相中釋三種者一時無等二加行無等三果無等一一度皆三阿僧祇劫修行故時無等加行無等者有四種五種復有五種復有六種四種即前所明四修五種即前所明五種清淨復有五種即五修復有六種即六意五修六意後文自說果無等者謂三身所顯無上菩提 論曰以能到彼岸故是故通稱波羅蜜 釋曰到彼岸自有三種一隨所修行究竟無餘為到彼岸世間及二乘亦有應所修行修之不盡故非到彼岸二如眾流以歸海為極施等亦入以入真如為究竟即以入真如為到彼岸世間及二乘雖修施等不能入真

撰本乘論卷第九 十六 四三

如故非到彼岸三以應得無等果為到彼岸更無別果勝於此果為諸果中上故名彼岸世間及二乘雖修施等不求此果故非到彼岸菩薩所修彼岸皆具此三義故通稱波羅蜜何故別名陀邨等 論曰能破滅憍惜嫉妬及貧窮下賤苦故稱陀 釋曰憍惜是多財障嫉妬是尊貴障因時能滅憍惜障果時得多財故離貧窮苦因時能滅嫉妬障果時得尊貴故離下賤苦何以故若人未破憍惜嫉妬心則不能行施故說能破此障若人行施能破此障此人後受貧窮下賤苦無有是處 論曰復得為大富主及能引福德資糧故稱邨 釋曰能施能用名大富主由是主故能引福德資糧由具此義故稱陀邨 論曰能寂靜邪戒及惡道故名尸 釋曰因時能破邪戒果時能離惡道若人不捨惡業而能持戒無有是處故先破邪戒若人破邪戒持正戒墮四趣者無有是處故果時能離惡道 論曰復能得善道及三摩提故稱羅

撰本乘論卷第九 十七 四三

釋曰由先持戒後受人天善道果或在因中或在果中由持戒故身口清淨清淨故無悔無悔故心安心安故得喜喜故得猗猗故得樂樂故得定定故見如實見如實故得厭離厭離故得解脫故因持戒得三摩提由具此義故稱尸羅 論曰能滅除瞋恚及忿恨心故名羸 釋曰因時由觀五義故滅除瞋恚及瞋恚所生忿恨心五義者一觀一切眾生無始以來於我有恩二觀一切眾生恒念念滅何人能損何人被損三觀唯法無眾生有何能損及所損四觀一切眾生皆自受苦去何復欲加之以苦五觀一切眾生皆是我子去何於中欲生損害由此五觀故能滅瞋恚瞋恚既滅故能除忿恨 論曰復能生自他平和事故稱提 釋曰此事通達因果此忍能令自身不為瞋恚過失所染即是於自平和既不忿恨不生他苦即是於他平和如經言若行忍者則有五德一無恨二無河三眾人所愛四有好名聞五生善道即此五德

名平和事由具此義故稱羸提 論曰滅除懶惰及諸惡法故名毗 釋曰於惡處沉沒故稱懶惰又不厭惡惡行故稱懶惰由懶惰故離諸善行生諸惡法三業恒起過故名惡法由滅懶惰故能除懶惰所生諸惡此名滅黑法精進 論曰復行不放逸生長無量善法故稱梨耶 釋曰此約信樂因果以明精進信因可行樂果可得是故恒行恭敬行名不放逸由行恭敬未生善能令生已生善能令增長此即生得法精進由具此義故稱毗梨耶 論曰能滅除散亂故名持訶 釋曰散亂有五一自性散亂謂五識二外散亂謂意識馳動於外塵三內散亂謂心高下及啾味等四麁重散亂謂計我我所等五思惟散亂謂下劣心菩薩捨大棄思惟小乘 論曰復能引心令住內境故稱那 釋曰引心令住五種寂靜名為內境由具此義故稱持訶那 論曰能滅一切見行能除邪智故稱般羅 釋曰見行謂六十二見邪智謂世間虛

妄解見行即是惑障邪智即是智障 論曰能緣真相 釋曰謂緣真如即如理智 論曰隨其品類 釋曰品類有二種謂有為無為及名等五攝若知此法即如量智 論曰知一切法故稱若 釋曰真如相及品類名一切法如理智名般若如量智是般若果亦名般若此二智為三義所顯一對治即二障二境界即真相三果即如量智由具此義故稱般羅若 修習章第六 論曰六何應知識波羅蜜修習 釋曰世間及二乘皆有施等修習菩薩施等修習異世間及二乘去何可知 論曰若略說應知修習有五種 釋曰若廣說修有十二種一顯示修二損減修三治成修四後行修五相應修六勝修七上上修八初除修九中際修十後際修十一有上修十二無上修顯示修者謂修四念處以能顯示四諦義故損減修者謂四正勤以能漸滅諸惡法故治成修者謂四

攝大乘論釋第九 三十一 目字等

如意足以能治成定故為除五失及持八滅資糧故後行修者謂修五根以具解脫分善根故相應修者謂修五力以應續見道故勝修者謂七覺分以入四諦觀故上上修者謂八分聖道以勝見道故初際修者謂凡夫位修戒乃至得不淨觀及數息觀以隨順顛倒故中際修者謂有學位此中無倒倒所隨故後際修者謂無學位此中無倒非倒所倒故有上修者謂聲聞獨覺修及等彼位故無上修者謂菩薩十地等以取勝故 論曰一加行方法修 釋曰謂身口意業能成廣大清淨取勝故 論曰二信樂修 釋曰約聞教如初章釋 論曰三思惟修 釋曰思惟修中自有三種謂愛重隨喜願得合名思惟修亦如初章釋 論曰四方便勝智修 釋曰即無分別智有三義一廣大二清淨三速成具此三義故立方便勝智名 論曰五修利益他事此中前四修應知如前利益他事修者謂佛無功用心不捨如來事 釋曰明大

攝大乘論釋第九 三十二 目

乘教中所說諸佛雖已般涅槃猶更起心般涅槃即法身更起心即應化二身諸佛已住法身由本願力離三業隨利益眾生事自然顯現應化二身恒不捨如來正事及行諸波羅蜜是故諸佛有諸波羅蜜修習論曰修習諸波羅蜜至圓滿位中更修諸波羅蜜 釋曰佛及菩薩或隨分圓滿或具分圓滿於此圓滿位若修諸波羅蜜自事已成故不自為見眾生由此行得離四趣入三乘道果故更修諸波羅蜜即是利益他事 論曰復次思惟修習者愛重隨喜願得思惟六意攝所修 釋曰此章通明修習義前明五修未分別修位有異云何得知願行位修異清淨位修若六意攝三思惟修諸波羅蜜應知在清淨位願行位中則無此義三思惟是修行本以六意莊嚴攝持此三 論曰六意者一廣大意二長時意三歡喜意四有恩德意五大志意六善好意廣大意者若菩薩若干阿僧祇劫能得無上菩提 釋曰摠舉劫數

攝大乘論釋第九 三十三 目字等

無限多少故言若干以大小乘經說劫數不同故不定說劫數多少小乘明三阿僧祇劫得成佛大乘明或三或七或三十三阿僧祇劫得成佛 論曰以如此時為一剎那剎那 釋曰或合三阿僧祇劫為一剎那或合三十三阿僧祇劫為一剎那故再稱剎那如此從一剎那至無量剎那為一日一月乃至一阿僧祇劫從一阿僧祇至三十三阿僧祇劫得成佛欲顯菩薩意無厭足故說此長時 論曰菩薩於此時中剎那剎那常捨身命 釋曰此時即摠舉長時剎那明世間所說剎那於向所說長時中如世間所說剎那於一一剎那中常捨身命及以外財乃至成佛無有厭足心 論曰及等恒伽沙數世界滿中七寶奉施供養如來從初發心乃至入住究竟清涼菩提 釋曰有餘涅槃名清以離煩惱濁故無餘涅槃名涼以離眾苦熱惱故又菩提以淨樂為體欲顯淨德故言清欲顯樂義故言涼 論曰是菩薩施意猶不滿

足如此多時剎那剎那滿三千大千世界熾火菩薩於中行住坐卧為四威儀離一切資生之具 釋曰此下欲明菩薩修餘五度於此長時一一剎那中常在極苦難履資身之具恒不供足菩薩雖受此苦於此時中修諸波羅蜜未嘗厭足 論曰戒忍精進三摩提般若心菩薩恒現前修乃至入住究竟清涼菩提是菩薩戒忍等意亦不滿足是無厭足心是名菩薩廣大意若菩薩從初發心乃至成佛不捨無厭足心是名菩薩長時意若菩薩由六波羅蜜所作利益他事常生無等歡喜眾生得益其心歡喜所不能及是名菩薩歡喜意若菩薩行六波羅蜜利益眾生已見眾生於已有大恩德不見自身於彼有恩是名菩薩有恩德意若菩薩從六波羅蜜所生功德善根施與一切眾生以無著心迴向為令彼得可愛重果報是名菩薩大志意若菩薩所行六波羅蜜功德善根令一切眾生平等皆得為彼迴向無上菩提是名菩薩

善好意由此六意所攝愛重思惟菩薩修習 釋曰為顯求得心見有大功德故求欲得之 論曰若菩薩隨喜無量菩薩修加行六意所生功德善根是名菩薩攝隨喜思惟 釋曰為顯無疑心既隨喜勝人所行故決定無疑 論曰若菩薩願一切眾生修行六意所攝六波羅蜜及願自身修行六意所攝六波羅蜜修習加行乃至成佛是名菩薩六意所攝願得思惟 釋曰為顯大悲無獨求之心此三思惟即除三心一除不行心二除進退心三除偏進心 論曰若人得聞六意所攝菩薩思惟修習生一念信心是人則得無量无边福德之聚諸惡業障壞滅无餘 釋曰有二義一能壞業令盡二業雖在以善力大故能遮惡道報令永不受業亦有壞滅義若人但聞尚得無量无边福德何況菩薩盡能修行明差別章第七 論曰云何應知諸波羅蜜差別 釋曰此問欲何所顯諸波羅蜜品類

不可數量欲顯真體故作此問由明諸波羅蜜差別故真體顯現 論曰由各有三品知其差別 釋曰此標標數以答問 論曰施三品者一法施二財施三無畏施 釋曰法施利益他心由法施故他聞慧等善根得生財施利益他身無畏施通利益他身心復次由財施有向惡者引令歸善由無畏施攝彼令成眷屬由法施生彼善根及成熟解脫由具此義故說施有三品 論曰戒三品者一守護戒二攝善法戒三攝利眾生戒 釋曰守護戒是餘二戒依止若人不離惡攝善利他則不得成若人住守護戒能引攝善法戒為佛法及菩提生起依止若住前二戒能引攝利眾生戒為成熟眾生依止復次守護戒由離惡故無悔惱心能得現世安樂住由此安樂住故能修攝善法戒為成熟佛法若人住前二戒能修攝利眾生戒為成熟他此三品戒即四無畏因何以故初戒是斷德第二戒是智德第三戒是恩德四

攝大乘論釋第九 三

無畏不出此三德故言即四無畏因由具此義故說戒有三品 論曰忍三品者一他毀辱忍二安受苦忍三觀察法忍 釋曰由毀辱忍能忍他起過失何以故由菩薩為作利益他事發心修行雖為他毀辱不由著此過失還退本行心由安受苦忍雖復墮在生死諸苦難中不由此苦退本行心由觀察法忍菩薩能入諸法真理此忍即是前三忍依處以能除人法二執故由具此義故說忍有三品 論曰精進三品者一勤勇精進二加行精進三不下難壞無足精進 釋曰云何得知精進有此三體由佛世尊於經中說經言此人真實有勝能有勇猛有強制力不捨善軛為顯三體說此五句為顯勤勇精進說有真實為顯加行精進說有勝能何以故此人於加行時有勝能如前所欲皆能行故為顯不下難壞無足精進次第說有勇猛有強制力不捨善軛三句何以故有人始時為得無上菩提先有真實加行時有勝能為時

攝大乘論釋第九 三

長遠所求果相未現於此中間生下劣心為對治此心願不下精進故說勇猛若人雖復勇猛心無退弱若遭生死苦難阻壞其心則退菩提願為對治此心願難壞精進故說有強制力由有強制力生死苦難不能令退若人雖復遭苦不退於少所得便足想由此知足不能得寂上菩提為對治此心願無足精進故說不捨善軛由具此義故說精進有三品 論曰定三品者一安樂住定二引神通定三隨利他定 釋曰有定為現世得安樂住何以故能離一切染汙法故依此定為生自利謂三明故能引成六神通因引成通定生隨利他定利他即是三輪一神通輪謂身通天眼通天眼通此輪為引向邪者令其歸正二記心輪謂他心通天眼天眼通此輪為引歸正者若未信受令其信受三正教輪謂宿住通漏盡通由宿住通識其根性由漏盡通如自所得為說正教令得下種成熟解脫由具此義故說定有三品

攝大乘論釋第九 三

論曰般若三品者一無分別加行般若二無分別般若三無分別後得般若 釋曰從聞無相大乘教得聞思修慧入分別想空通名無分別加行般若已入三無性即無分別智名無分別般若得無分別智後出觀如前所證或自思惟或為他說名無分別後得般若般若復有三品謂未知欲知根知根已知根為性住用出世間事故由具此義故說般若有三品 攝章第八 論曰云何應知諸波羅蜜攝義 釋曰餘一切善法與諸波羅蜜不相攝義云何應知 論曰一切善法皆入六波羅蜜攝 釋曰一切善法謂願乃至四無導六通如來所有秘密法藏等皆是六波羅蜜所攝 論曰以為彼性故 釋曰由波羅蜜是願等法性故此願等亦攝諸波羅蜜由願等是波羅蜜性故諸波羅蜜同以無分別智為性故得相攝 論曰彼是六波羅蜜所流果故 釋曰彼即六通十力四無所畏乃至

不共等諸佛法皆是六波羅蜜所流之果以與波羅蜜同性故

論曰一切善法所隨成故

釋曰信輕安等諸善法是菩薩道所攝隨菩薩所欲行波羅蜜皆能成就

波羅蜜即是彼所流果故得相攝

對治章第九

論曰六何應知諸波羅蜜所對治攝

一切惑 釋曰如波羅蜜能攝一切清淨品盡波羅蜜所對治亦應能攝一切不淨品盡六何應知

論曰以為彼性故 釋曰如波羅蜜以無著為性故攝一切善法盡波羅蜜所對治以著為性故攝一切不淨品盡 論曰為彼生因故

釋曰不信邪見身見等諸法能生悵惜嫉妬邪行瞋恚等果以同性故得為彼因 論曰為彼所流果故

釋曰此者悵惜嫉妬邪行瞋恚等由著自他故生諸惡行謂十惡等亦以同性得為彼果由此諸義故得相攝

功德章第十

論曰六何應知諸波羅蜜功德

釋曰行世間施等行亦有功德菩薩波羅蜜功德六何應知菩薩波羅蜜功德與世間有同有異同有六種異

有四種同有六種者 論曰若菩薩輪轉生死大富位自在所攝

釋曰轉輪王天帝梵王等為大富位施中為主故名自在菩薩凡夫行施同得此報 論曰大生所攝

釋曰大生有三種一道勝二性勝三威德勝菩薩凡夫持戒同得此報

論曰大眷屬徒眾所攝 釋曰親戚名眷屬所攝領者名徒眾眷屬及徒眾亦有三勝如前所說故稱為大皆相親愛不生憎嫉恒共歡聚未嘗違離菩薩凡夫行忍同得此報

論曰大資生業事成所攝 釋曰資生業有四種一種植二養獸三商估四事王和同承諍名事如所欲為無不諧遂故名成就菩薩凡夫行精進同得此果 論曰無疾惱少欲等所攝 釋曰四無量所攝定此定得果身無諸病心離眾惱故恒歡悅其餘諸定所得果報雖復在家與

離欲仙人不異以少煩惱故等謂得好形相及長壽等菩薩凡夫修定同得此果 論曰一切工巧明處聰慧所攝 釋曰為立資生故須工巧明處即十八明處能立現在未來及解脫法此中有立破二理若有聰慧則能成此事菩薩凡夫若修般若同得此報異有四種者 論曰如意

釋曰菩薩行施等得富樂等報於中常離過失謂無染汙利益自他故世間行施等雖有功德則無此事是名第一異相 論曰無失富樂

釋曰菩薩行施等得富樂等報於中如意謂自用及為他用常生三種歡喜故世間行施等雖有功德則不如

此是名第二異相 論曰利益眾生為正事故 釋曰菩薩行施等所生功德常為眾生作世出世利益事不為自身世間行施等雖有功德則不如此是名第三異相 論曰菩薩修行六度功德乃至入住究竟清涼菩提恒在不異故 釋曰菩薩行施等所生功德從初發心乃至極果如本

所生功德從初發心乃至極果如本

攝大乘論釋卷第九 三三 四三

恒在利他不異此即常任功德世間
行施等雖有功德則不如此是名第
四異相

于顯章第十一

論曰云何應知諸波羅蜜更于相顯
釋曰如般若波羅蜜等經中說三十
六句顯說一一波羅蜜即說餘五波
羅蜜云何應知 論曰世尊或以施
名說諸波羅蜜或以戒名或以忍名
或以精進名或以定名或以般若名
說諸波羅蜜 釋曰五波羅蜜入一
波羅蜜攝一波羅蜜中則具有六但
以施等一名說之 論曰如來以何
意作如此說於諸波羅蜜修行方便
中一切餘波羅蜜皆聚集助成故此
即如來說意 釋曰若菩薩於一一
波羅蜜修加行餘波羅蜜皆助成與
一如諸菩薩正行施時守護身口離
七支惡即持正語正業正命戒由此
戒故施得成就故戒能成施若菩薩
正行施時能安受受施人相違言語
及相違威儀乃至安受行施苦事由
此忍故施得成就故忍能成施若菩

攝大乘論釋卷第九 三三

薩正行施時由欲行施心能除貪愛
由有大悲能除瞋恚由下身心能除
憍慢欲令受者安樂能除慳者嫉妬
知施有因果能除無明邪見精進能
生如此善對治如此惡由精進施得
成就故精進能成施若菩薩正行施
時一心相續緣利樂眾生事由此定
故施得成就故定能成施若菩薩正
行施時由了別因果不著三輪故般
若能成施是名餘波羅蜜助成一波
羅蜜故合說六波羅蜜總名為施如
施戒等亦亦一度具六故成三十六句
論曰此中說讚隨那偈
位數相次第名修差別攝對治及功德
于顯諸度義

攝大乘論釋卷第九

攝大乘論釋卷第九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九〇九頁中一行「卷第九」，徑作「卷第二十」。卷末經名同。
- 一 九〇九頁中四行「勝相第四」，徑、清作「勝相品第七」。
- 一 九〇九頁中四行「因果位章第一」，清置於本版七行與八行之間。
- 一 九〇九頁下三行第三字「見」，資、磧、普、南、徑、清作「不見」。
- 一 九〇九頁下一行「此障」，資、磧、普、南、徑、清作「勝障」。
- 一 九〇九頁下一三行「諸樂相離」，資、磧、普、南、徑、清作「諸樂相雜」；麗作「樂相雜」。
- 一 九〇九頁下末行第八字「先」，諸本作「先」。
- 一 九一〇頁上一行「無尋」，諸本作「無疑」。
- 一 九一〇頁下四行第六字「界」，資、

一 九一〇頁下五行末字「自」，**磧**、**普**、**南**、**徑**、**清**作「境界」；**麗**作「果」。
 一 九一一頁下二二行第三字「發」，**普**、**南**、**徑**、**清**作「由」。
 一 九一二頁上七行第一一字「假」，**徑**作「發心」。
 一 九一二頁上七行第一一字「假」，諸本作「侵」。
 一 九一二頁上一五行「論曰」，**麗**作「論曰若已起發行及不退弱心爲對治壞失心因故立定慧二波羅蜜」。
 一 九一二頁下三行第二字「名」，**麗**作「故」。
 一 九一二頁下一八行第五字「二」，**麗**作「一」。
 一 九一三頁上六行第四字「果」，**徑**、**清**作「果異」。
 一 九一三頁中一八行第四字「及」，**磧**、**南**作「又」。
 一 九一三頁下二一行第六字「受」，**資**、**磧**、**普**、**南**、**徑**、**清**作「愛」。
 一 九一四頁上四行第一一字及次頁

中二一行首字「由」，**磧**、**普**、**南**、**徑**、**清**作「中」。
 一 九一四頁上一〇行第五字「行」，**磧**、**普**、**南**、**徑**、**清**作「有」。
 一 九一四頁上一四行首字「以」，**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九一四頁中六行「通名」，**磧**、**南**作「通稱」。
 一 九一四頁下七行第一一字「陀」，**普**無。
 一 九一五頁下一三行第七字「識」，諸本作「諸」。
 一 九一六頁上一三行第三字「行」，**普**作「得」。
 一 九一六頁上一五行末字「釋」，**磧**、**普**、**南**作「釋曰」。
 一 九一六頁下一〇行第三字「祇」，**資**、**磧**、**普**、**南**、**徑**、**清**作「祇劫」。
 一 九一七頁上三行「資生」，**麗**作「生」。
 一 九一七頁上七行「未嘗」，**資**、**磧**、**普**、**南**、**徑**、**清**作「未常」。

一 九一七頁中二行「釋曰」，**資**、**磧**、**普**、**南**、**徑**、**清**作「釋曰愛重思惟者」。
 一 九一七頁中五行第七字「攝」，諸本作「六意所攝」。
 一 九一七頁中一行「釋曰」，**資**、**磧**、**普**、**南**、**徑**、**清**作「釋曰願得思惟者」。
 一 九一七頁中一六行末小字「惠」，諸本無。
 一 九一七頁中一七行「釋曰」，**麗**作「釋曰滅業障」。
 一 九一七頁中二〇行末小字「明」，諸本無。
 一 九一七頁下一五行首字「成」，**麗**作「戒」。
 一 九一八頁上一一行第一三字「三」，**資**、**磧**、**普**、**南**、**徑**、**清**作「二」。
 一 九一八頁上一三行「無足」，**磧**作「無提」。
 一 九一八頁上一五行、一八行及末行「真實」，**資**、**磧**、**普**、**南**、**徑**、**清**作「貞實」。

- 一 九一八頁上一六行第一三字、二行首字及中一〇行首字「軛」，
[資]、[磧]、[普]、[南]、[徑]、[清]作「軛」。
- 一 九一八頁中一八行「天眼」，[麗]作「天眼通」。
- 一 九一八頁下九行「已知根爲性」，
[麗]作「知己根爲生」。
- 一 九一八頁下一六行「六通」，[資]、[磧]、
[普]、[南]、[徑]、[清]作「解六通慧」。
- 一 九一八頁下末行「四無所畏」，[資]、
[磧]、[普]、[南]、[徑]、[清]作「四無畏」。
- 一 九一九頁上一行「不共」，諸本作
「不共法」。
- 一 九一九頁上一九行第四字「者」，
[麗]無。
- 一 九一九頁中一四行「嘗遠」，[資]、[普]
作「常遠」；[徑]作「嘗遠」。
- 一 九一九頁下一八行「衆生」，[普]作
「不生」。
- 一 九二〇頁中三行「慳者」，[南]、[徑]、
[清]作「慳貪」；[麗]作「慳怯」。
- 一 卷末[麗]有後記一篇，底本及[資]

[磧]、[普]、[南]、[徑]、[清]均無。今錄如下：
「第九張一五行懶墮即是退弱心
因之下應有定慧二波羅蜜文而三
國本皆闕遂令次文壞失心因者謂
散亂邪智及與結文爲對治六種惑
障故立波羅蜜有六數等言皆無所
從來今檢本論此中有云若已起發
行及不退弱心爲對治壞失心因故
立定慧二波羅蜜等二十五字今依
本論加之」。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入因果修差別勝相第五對治章第一
 釋曰此義有五章一對治二立名三
 得相四修相五修時 論曰如此已
 說入因果勝相六何應知入因果修
 差別 釋曰前已摠說六度因果差
 別在願行位為因在清淨位為果未
 約地辯修差別故目前摠說為如此
 唯識智名入三無性為勝相六度即
 是唯識智入三無性因果欲顯諸波
 羅蜜修習差別故問云何應知
 論曰由十種菩薩地何者為十一歡
 喜地二無垢地三明焰地四燒然地
 五難勝地六現前地七遠行地八不
 動地九善慧地十法雲地 釋曰若
 欲知修差別觀十地差別即知因果
 修差別 論曰六何應知以此義成
 立諸地為十 釋曰此問欲顯何義
 若菩薩入初地見真如即盡何以故
 真如無分數故若見真如不盡真如

攝大乘論釋第十 二

則有分數若有分數則同有為法若
 見已盡何故說有十地 論曰為對
 治地障十種無明故 釋曰真如實
 無一二分數若約真如體不可立有
 十種差別真如有十種功德能生十
 種正行由無明覆故不見此功德由
 不見功德故正行不成為所障功德
 正行有十種故分別能障無明亦有
 十種 論曰於十相所顯法界
 釋曰十相謂十種功德及十種正行
 此相皆能顯法界 論曰有十種無
 明猶在為障 釋曰此十種相雖復
 實有由無明所覆不得顯現故知菩
 薩初入真如觀障見道無明即滅所
 餘無明猶在未滅故十無明覆十功
 德障十正行何者為十種無明一凡
 夫性無明二依身業等於諸眾生起
 邪行無明三心違背無明聞思修志
 失無明四微細煩惱行共生身見等
 無明此煩惱取下品故隨思惟起故
 已遠離隨順本所行事故故名微細
 煩惱五於下乘般涅槃無明六度相
 行無明七微細相行無明八於無相

攝論第十

三

目字号

作功用心無明九於衆生利益事不由功用無明十於衆法中不得自在無明凡夫性無明是初地障此無明即是身見身見有二種一因二果法我執是因我執是果因即凡夫性迷法無我故稱無明二乘但能除果不能斷因若不斷此無明則不得入初地故此無明為初地障依身業等於諸衆生起邪行無明是二地障菩薩未入二地生如此想謂三乘人有三行差別迷一乘理故稱無明又擇一切衆生所行之善無非菩薩大清淨方便何以故清淨既一未至大清淨位無住義故若悲應同歸菩薩大道云何修方便不修正道未入二地則無此智由迷此義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則不得入二地故此無明為二地障心遲苦無明聞思修志失無明是三地障未至智報位為遲未得菩薩微妙勝定為苦以障根及修故稱無明障聞持等陀羅尼不得成就令所聞思修有志失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三地故此無明

攝論第十

四

目字号

為三地障微細煩惱行共生身見等無明為四地障煩惱行者法執分別種子為體生住滅不停故名行此種子為身見因此種子體亦是身見以是法分別種類故此煩惱寂下品故者此釋微細義由是寂下品不能染污菩薩心故名微細隨思惟起故者此釋共生義雖復不能染污菩薩心隨正思惟起與正思惟相應故不可說無以能障菩薩一切智故已遠離隨順本所行事故者此釋離伴義昔在凡夫共位中及地前隨順本所行一切煩惱事今修行四地離之已遠由不了法我空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則不得入四地故此無明為四地障於下乘般涅槃無明是五地障若人依四諦觀修行五地見生死為無量過失火之所燒然見涅槃寂清涼寂靜功德圓滿不欲捨生死此行難行不欲取涅槃此行亦難行若人修行五地心多求般涅槃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五地故此無明為五地障廣相行無明是六地障

攝論第十

五

目字号

若人修行六地一切諸行相續生如量如理證已多住厭惡諸行心中未能多住無相心中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六地故此無明為六地障微細相行無明為七地障若人修行七地由心於百万大劫中未能離諸行相續相謂生及滅故不能通達法界無染淨相如經言龍王十二緣生者或生或不生云何生由俗諦故云何不生由真諦故於十二緣生中未能離生相住無生相不得入七地故此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七地故此無明為七地障於無相作功用心無明為八地障若人修行八地由作功用心為除微細相行無明及為住無相心中未能自然恒住無間故無相心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八地故此無明為八地障於衆生利益事不由功用無明是九地障若人修行九地心自然恒住無相但於利益衆生事四種自在中未能自然恒起利益衆生事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九地故此無

明為九地障於眾法中不得自在無明是十地障若入修行十地於成就三身業及微細秘密陀羅尼三摩提門未得自在故稱無明若不斷此無明不得入十地故此無明為十地障論曰何者能顯法界十相

釋曰此問欲顯真如有十功德相此十功德能生十正行及十不共果以顯法界體十功德是顯法界之本故先問十功德相 論曰於初地由一切遍滿義應知法界 釋曰真如法界於一切法中遍滿無餘何以故諸法中無有一法非無我故人法二執所起分別覆藏法界一切遍滿義由此障故願行位人不得入初地若除此障即見真如遍滿義人法二執永得清淨由觀此義得入初地

論曰於二地由寂勝義 釋曰人法二空攝一切法盡是遍滿義此義於一切法中寂勝清淨由觀此義得入二地 論曰於三地由勝流義 釋曰真如於一切法中寂勝由緣真如起無分別智无分別智是真如所

流此智於諸智中寂勝因此智流出無分別後智所生大悲此大悲於一切定中寂勝因此大悲如來欲安立正法救濟眾生成說大乘十二部經此法是大悲所流此法於一切說中寂勝菩薩為得此法一切難行能行難忍能忍由觀此法得入三地

論曰於四地由無攝義 釋曰於寂勝真如及真如所流法菩薩於中見無攝義謂此法非我所攝非他所攝何以故自他及法三義不可得故譬如北鳩婁越人於外塵不生自他攝想菩薩於法界亦尔故法愛不得生由觀此義得入四地 論曰於五地由相續不異義 釋曰此法雖復无攝三世諸佛於中相續不異不如眼等諸根色等諸塵及六道眾生相續有異何以故如此等法分別所作故相續有異三世諸佛真如所顯故相續不異若觀此義得入五地

論曰於六地由無染淨義 釋曰三世諸佛於此法中雖復相續不異此法於未來佛无染以本性淨

故於過去現在佛無淨以本性無染故由觀此義得入六地 論曰於七地由種種法無別義 釋曰十二部經所顯法門由種種義成立有異由一味修行一味通達一味至得故不見有異由觀此義得入七地

論曰於八地由不增減義 釋曰菩薩見一切法道成時不增或減時無減如此智是相自在及土自在依止相自在者如所欲求相以自在故即得現前土自在者若菩薩起分別願願此土皆成頗梨柯等以自在故如所願即成初自在為成熟佛法後自在為成熟眾生此二自在由不增減智得成即以不增減智為依止由觀此義得入八地

論曰於九地由定自在依止義由土自在依止義由智自在依止義 釋曰初二依止義如前釋智自在者四無尋解所顯名智此智以無分別後智為體何以故遍一切法門悉無倒故由得此智故成大法師能令元窮大千世界眾生入甚深義如意能

攝論第十 九 早字

成故名自在此自在以無分別智為依止由得此自在故入九地又釋通達法界為智自在依止故得四无導解由觀此義得入九地 論曰於十地由業自在依止義由陀羅尼門三摩提門自在依止義應知法界釋曰通達法界為作衆生利益事若得諸佛三業及得陀羅尼門三摩提門則能通達如來一切秘密法藏得入十地又釋通達法界為業自在依止通達法界為陀羅尼門三摩提門自在依止由此通達為化度十方衆生得三身三業故名業自在由得陀羅尼門三摩提門如來一切秘密法藏如意通達故名自在此三自在並以真如為依止由觀此義得入十地若通達法界真如十種功德為得何果若通達法界遍滿功德得通達一切障空義得一切障滅果若通達法界寂勝功德得於一切衆生寂勝无等菩提果若通達法界勝流文句功德得無邊法音及能滿一切衆生意欲果何以故此法音無邊無倒故若

攝論第十 十 早字

通達法界無攝功德得如所應一切衆生利益事果若通達法界相續不異功德得與三世諸佛无差別法身果若通達十二緣生真如無染淨功德得自相續清淨及能清淨一切衆生染濁果若通達種種法無別功德得一切相滅恒住無相果若通達不增減功德得共諸佛平等威德智慧業果若通達四種自在依止功德得三身果若通達無分別依止得法身果若通達土及智自在依止得應身果由此應身於大集中得共衆生受法樂果若通達業依止得化身果因於此果能作無量衆生无邊利益果論曰此中說偈
遍滿寂勝義勝流及无攝 无異无染淨
種種法无別 不增減四種 自在依止義
業自在依止 捨持三摩提
如此二偈依中邊分別論應當了知復次此無明應知於二乘非染汙於菩薩是染汙 釋曰二乘修行不為入十地此無明不障二乘非二乘道所破故不染汙二乘菩薩修行為入

攝論第十 十一 早字

十地此無明障菩薩十地為菩薩道所破故染汙菩薩若菩薩於初地能通達一切地六何次第製立諸地差別由此住故菩薩修行十度通別二行因此住修別行故次第製立十地差別
立名章第二
論曰六何初地名歡喜由始得自他利益功能故 釋曰菩薩於初登地時即具得自利利他功能昔所未得此時始得是故歡喜聲聞於初證真如時但得自利功能無利他功能聲聞亦有歡喜義不及菩薩故唯菩薩初地立歡喜名聲聞初果不立此名復次昔所未證出世法今始得證無量因緣有大慶悅恒相續生故稱歡喜 論曰六何二地名無垢此地遠離犯菩薩戒垢故 釋曰菩薩於此地中有自性清淨戒非如初地由正思量所得故稱無垢復次於此地中一切細微犯戒過失垢離之已遠自性清淨戒恒相續流故稱无垢 論曰六何三地名明焰由無退三摩

提及三摩跋提依止故大法光明依止故 釋曰菩薩於此地中未曾離三摩提及三摩跋提以不退此定故所說大乘教是此定依止大法謂大乘法無分別智及無分別後智名光明菩薩亦恒不離此智聞持陀羅尼為此智依止以定為明以智為焰故稱明焰又釋定為智根故名依止智為定根故名依止復次此地是无量智慧光明無量三摩提聞持陀羅尼依止故稱明焰 論曰云何四地名燒然由助菩提法能焚滅一切障故釋曰菩薩於此地中恒住助道法故名然由住此法焚滅大小諸惑故名燒故稱燒然復次道火熾盛能燒惑薪故稱燒然 論曰云何五地名難勝真俗二智更不相違能合難合令相應故 釋曰真智無分別俗智如工巧等明處有分別分別無分別此二智相違合令相應此事為難菩薩於此地中能令相應故稱難勝 論曰云何六地名現前由十二緣生智依止故能令般若波羅蜜現前住故

釋曰菩薩於此地中住十二緣生觀由十二緣生智力得無分別住無分別住即是般若波羅蜜此般若波羅蜜恒明了住故稱現前 論曰云何七地名速行由至有功用行寂後邊故釋曰菩薩於此地中作用心修行已究竟思量一切相皆決了此思量由功用得成於加行用心中寂在後邊故稱速行復次無間思惟諸法相長久入修行心與清淨地相隣接故稱速行 論曰云何八地名不動由一切相及作意功用不能動故釋曰於無相及一切相作用心及惑不能動故菩薩於此地有二種境一真境二俗境真境名無相菩薩住此境一切相及功用所不能轉俗境名一切相即利益衆生事菩薩於此境一切惑不能染菩薩心由此二義故稱不動復次一切相一切法一切功用不能轉菩薩無分別心何以故此無分別心自然相續恒流故稱不動 論曰云何九地名善慧由寂勝无尋解智依止故 釋曰菩薩於此地中

所得四辯名慧此慧圓滿無退无垢名善故稱善慧復次菩薩於此地中能具足說一切法由得無失廣大智慧有此功能故稱善慧 論曰云何十地名法雲由緣通境知一切法一切陀羅尼及三摩提門為蔽故譬雲能覆如虛空廣障故能圓滿法身故釋曰菩薩於此地中得如此智能緣一切法通為一境此智有勝功能譬雲有三義謂能蔽能覆能益如淨水在雲內為雲所含即是能蔽義此智亦尔陀羅尼門及三摩提門如淨水在此智內為此智所含故有能蔽義雲能覆空一分此智亦尔能覆一切廣大惑障為能對治故作自地滅道作餘地不生道復次如雲能遍滿虛空此智亦尔能圓滿菩薩轉依法身由此二意故有能覆義菩薩由有此智如大雲於一切衆生隨根隨性常雨法雨能除衆生煩惱熾熱能脫衆生三障塵垢能生長衆生三乘善種故有能益義法自此智以雲譬智故稱法雲通名地者有四義一住義二

攝大乘論釋第十 十五 四字号

處義三攝義四治義是十一無流勝智住位故以住為義是受用現世安樂住成熟佛法成熟眾生成故以處為義捨攝一切福德智慧故以攝為義能對治惑流故以治為義得相章第三

論曰云何應知得諸地相 釋曰若菩薩已得歡喜地所得實相此相能發起菩薩自精進心能生眾信樂心能令菩薩離增上慢心須說所得地相故問云何應知 論曰由四種相釋曰四種相中隨一相顯現即驗此人已入菩薩地何以故此四相離登地人於餘處則無 論曰一由已得信樂相於一一地決定生信樂故 釋曰有五種信樂如地持論說一無放逸二遭苦難眾無救無依為作救濟依止之所三於三寶起極尊重心窮諸供養四知所有過不一念覆藏即皆發露五於一切事及思修中先發菩提心於此五中隨一顯現即驗已入菩薩地譬如須陀洹人得四不壞信何以故此五是菩薩常所行

攝大乘論釋第十 十六 四字号

法是故能顯菩薩已入地相 論曰二由已得行相得與地相應十種法正行故 釋曰若菩薩修行十地不出十種正行此十種正行是十地依上十種法正行如十七地論說諸菩薩於大乘中為成熟眾生成十種善法正行與大乘相應十二部方等經菩薩藏所攝何等為十一書持二供養三施他四若他正說恭敬聽受五自讀六教他令得七如所說一心習誦八為他如理廣釋九獨處空閑正思禪量簡擇十由修相入意如此十種正行幾是大福德道幾是加行道幾是淨障道一切是大福德道第九是加行道第十是淨障道 論曰三由已得通達相先於初地通達真如法界時皆能通達一切地故 釋曰由四尋思四如實智所得真如地地不異 論曰四由已得成就相此十地皆已至究竟修行故 釋曰成就心有四種所緣境亦有四種菩薩於願樂地中善增長善根已依菩提道出離二執是菩薩心緣四

攝大乘論釋第十 十七 四字号

種境起何者為四一緣未來世菩提資糧速疾圓滿二緣作眾利益事圓滿三緣無上菩提果四緣諸如來具相佛事圓滿緣此四境即有四心一精進心二大悲心三善願心四善行心 修相章第四

論曰云何應知修諸地相 釋曰已說得諸地相復以何方便修能得諸地故問云何應知 論曰諸菩薩先於地地中修習奢摩他毗鉢舍那各有五相修習得成 釋曰三世菩薩修行志同為得未曾得為先此顯修時在清淨意位故言於地地中所修十波羅蜜通有二體一不散亂為體二不顛倒為體不散亂屬奢摩他不顛倒屬毗鉢舍那諸地若各具五相修習得成菩薩地若無此五修不得入菩薩地 論曰何者為五一集捨修 釋曰依佛所說大乘正教種種文句種種義理種種法門由四尋思及四如實智觀察名義法門自性及差別

皆不可得此不可得不可說有離三性故不可說無是清淨梵行果故如來所說通是一味故名捨修此修依智慧行 論曰二無相修

釋曰如前所說無著等五種清淨故名無相又於自身報恩果報不著故名無相此修依大悲行 論曰三無功用修 釋曰菩薩不由作功用心自然在菩提行若於餘事須作功用心此修依自在及正見行

論曰四熾盛修 釋曰菩薩不以攸攸心修道捨下中心依止上品心修行之時於身命財無所吝惜故名熾盛此修依精進行 論曰五不知足修 釋曰如前所說於長時修施等行不生疲厭故名不知足此修依信行如經言若人有信則於善無厭

論曰應知於諸地皆有此五修 釋曰諸地皆須五修有二義一未得令得二已得令不失 論曰此五修生五法為果 釋曰五修是因五法為果果有二種一真實果二假名果五法是真實果地是假名果以五法

成地故地是假名果 論曰何者為五一剎那剎那能壞一切塵重依法 釋曰惑障為廣智障為重本識中一切不淨品熏習種子為此二障依法

初剎那為次第道第二剎那為解脫道初剎那壞現在惑令滅第二剎那遮未來惑令不生復次由奢摩他毗鉢舍那智緣捨法為境剎那剎那能破壞諸惑聚是所對治者令滅非所對治者令羸此惑滅不生果是捨修所得 論曰二能得出離種種亂想

法樂 釋曰能得出離種種亂想現受法樂何以故如來隨眾生根性及煩惱行立種種法相若人如文判義此種種法前後相違若執此相不離疑惑於正法中現世無有得安樂任義若依無相修於正法中出離種種立相想觀此正說同一真如味心無疑厭於正法中縱任自在故現世得安樂住此成熟佛法果是無相修所得 論曰三能見一切處无量無分別相善法光明 釋曰約三乘法說一切處又約內外法說一切處又

約真俗說一切處如此一切處菩薩能見無量相如佛所說法相及世間所立法相菩薩皆能了達即是如量智如其數量菩薩以如理智通達無分別相此二智能照了真俗境故名善法光明此二智果是無功用修所得 論曰四如所分別法相轉得清淨分恒相續生為圓滿成就法身

釋曰如昔所聞於思量覺觀中奢摩他毗鉢舍那未滿未大未隨緣行以未有熾盛修故得此修已由離障故轉得清淨分由相續生故得圓滿由圓滿故得觸法身至究竟位故得成就謂起時圓滿時究竟時復次如來有二種身一解脫身二法身由滅惑故解脫身圓滿由解脫身圓滿故法身成就此出離果是熾盛修所得 論曰五於上品中轉增為最上品

因緣聚集 釋曰菩薩登地已得上品由於善法不知足故更進修習從初地轉觸二地乃至從十地轉觸佛果成最上品先所修福德智慧資糧无分別智

品先所修福德智慧資糧无分別智

攝大華論釋第十 三 日字号

為因諸助道法為緣一時滿足故言
因緣聚集此圓滿果是不知足修所
得所餘諸地義應知如十七地論說
謂有能無能等於十地中有幾種法
未滅為滅未得為得故菩薩修十地
行菩薩先在願行地中於十種法行
修願忍得成由願忍成過願行地入
菩薩正定位願者有十大願一供養
願願供養勝緣福田師法主二受持
願願受持勝妙正法三轉法輪願願
於大集中轉末曾有法輪四修行願
願如說修行一切菩薩正行五成熟
願願成熟此器世界眾生三乘善報
六承事願願往諸佛主常見諸佛恒
得敬事聽受正法七淨土願願清淨
自主安立正法及能修行眾生八不
離願願於一切生處恒不離諸佛菩
薩得同意行九利益願願於一切時
恒作利益眾生事無有空過十正覺
願願與一切眾生同得無上菩提恒
作佛事此十願至登初地乃得成立
何以故此願以真如為體初地能見
真如故忍者即無分別智由願忍成

攝大華論釋第十 三二 日字号

故有二種勝能謂能滅能得何者是
耶有二十二無明十一嚴重報障十
一地諸地各能滅三障各得勝功德
初地能滅三障者一法我分別无明
二惡道業無明此二無明感方便生
死名嚴重報為滅三障故修正勤因
修正勤滅三障已得入初地得十分
圓滿一入菩薩正定位以入菩薩初
無流地故二生在佛家如諸菩薩生
法王家具足尊勝故三種性无可譏
嫌以過二乘及世間種性故四已轉
一切世間行以決定不作煞生等邪
行故五已至出世行所得諸地必無
流故六已得菩薩法如由得自他平
等故七已善立菩薩處由證真實菩
薩法故八已至三世平等由覺了一
切法無我真如故九已決定在如來
性中當來必成佛故十已離壞相專
由佛道破無明殼於外般涅槃故菩
薩於初地由見法界遍滿義得此十
分如聲聞在初果有十分功德由此
分故初地圓滿菩薩於初地未有勝
能未能了達菩薩戒中微細犯戒過

攝大華論釋第十 三三 日字号

行故所以未能者由三障故一微細
犯過無明二種種相業行无明此二
無明感方便生死故名嚴重報為滅
三障故修正勤因修正勤滅三障已
入第二地得八種清淨功德一信樂
清淨二心清淨三慈悲清淨四波羅
密清淨五見佛事清淨六成熟眾生
清淨七生清淨八威德清淨於上上
地離如來地此八種功德轉上轉勝
由此分故二地圓滿菩薩於二地未
有勝能未得世間四定四空三摩拔
提及聞持陀羅尼具足念力所以未
得者由三障故一欲愛无明二具足
聞持陀羅尼無明此二無明所感方
便生死名嚴重報為滅三障故修正
勤因修正勤滅三障已入第三地得
八種轉勝清淨及四定等乃至通達
法界勝流義由此分故三地圓滿菩
薩於三地未有勝能未能隨自所得
助道品法中如意久住未能捨離三
摩跋提法愛心清淨住所以未能者
由三障故一三摩跋提愛无明二行
法愛無明此二無明所感方便生死

為度重報為滅此三障故修正勤因
 修正勤滅三障已入第四地得八種
 轉勝清淨及於助道品法中如意久
 住等乃至通達法界無攝義由此分
 故四地圓滿菩薩於四地未有勝能
 菩薩正修四諦觀於生死涅槃未能
 捨離一向背取心未能得修四種方
 便所攝菩薩道品所以未得者由三
 障故一生死涅槃一向背取思惟无
 明二方便所攝修習道品無明此二
 無明所感因緣生死名度重報為滅
 此三障故修正勤因修正勤滅三障
 已入第五地得八種轉勝清淨及得
 捨離背取心等乃至通達法界相續
 不異義由此分故五地圓滿菩薩於
 五地未有勝能諸行法生起相續如
 理證故由多修行狀惡有為法相故
 未能長時如意住無相思惟故所以
 未能者由三障故一證諸行法生起
 相續無明二相想數起無明此二無
 明感因緣生死名度重報為滅此三
 障故修正勤由修正勤滅三障已入
 第六地得八種轉勝清淨及不證諸

行生起相續等乃至通達法界无染
 淨義由此分故六地圓滿菩薩於六
 地未有勝能未能離有為法微細諸
 相行起未能長時如意住无間无流
 無相思惟中所以未能者由三障故
 一微細相行起無明二一向無相思
 惟方便無明此二無明所感因緣生
 死名度重報為滅三障故修正勤由
 修正勤滅三障已入第七地得八種
 轉勝清淨及離有為法微細行起諸
 相乃至通達法界種種法无差別義
 由此分故七地圓滿菩薩於七地未
 有勝能未能離功用心得住無相修
 中未能於自利利他相中心得自在
 所以未能者由三障故一於無相觀
 作用無明二於相行自在无明此
 二無明所感有有生死名度重報為
 滅三障故修正勤因修正勤滅三障
 已入第八地得八種轉勝清淨及離
 功用心得住無相修中等乃至通達
 法界無增減義由此分故八地圓滿
 菩薩於八地未有勝能未得於正說
 中具足相別異名言品類等自在未

得善巧說隨羅尼所以未得者由三
 障故一無量正說法無量名句味難
 答巧言自在隨羅尼无明二依四無
 導解決疑生解無明此二無明所感
 有有生死名度重報為滅此三障故
 修正勤因修正勤滅三障已入第九
 地得八種轉勝清淨及於正說中得
 具足相自在等乃至通達法界智自
 在依止義由此分故九地圓滿菩薩
 於九地未有勝能未能得正說圓滿
 法身未得無著无導圓滿六通慧所
 以未得者由三障故一六神通慧无
 明二入微細秘密佛法无明此二無
 明所感有有生死名度重報為滅此
 三障故修正勤因修正勤滅三障已
 入第十地得八種轉勝清淨及能得
 正說圓滿法身等乃至通達法界業
 自在依止義由此分故十地圓滿菩
 薩於十地未有勝能未得清淨圓滿
 法身未能於一切應知境得无著無
 導見及智所以未得者由三障故一
 於一切應知境微細著無明二於一
 切應知境微細導無明此二無明所

攝大乘論卷第十 二十七 目字號

感無有生死名處重報為滅此三障故修正勤因修正勤滅三障已入如來地得七種取勝清淨離生清淨及得清淨圓滿法身無著无尋見智等由此分故如來地圓滿十地功德皆是有上如來地功德悉是無上諸波羅蜜是菩薩學處何故或說有六或說有十說有六者凡有二義一前二成他世間利益二後三成他煩惱對治由菩薩行施立眾生資生具故令他離貧窮苦由菩薩行戒離逼害損惱眾生故令他無怖畏由菩薩行忍不報眾生逼害損惱惡事故令他無疑安心故此三是成他世間利益菩薩行精進若他未伏惑及未斷惑能安立此人於善及助善處由此精進諸惑不能令彼退善及助善處菩薩行定能伏滅他煩惱菩薩行般若能斷除他煩惱是故後三為成他煩惱對治或說有十更立後四波羅蜜數者為助成前六故立後四前三波羅蜜所利益由四攝所顯方便波羅蜜能安立彼於善處故方便波羅蜜

攝大乘論卷第十 二十八 目字號

是前三波羅蜜助伴若菩薩於現世或為煩惱多或由願生下界或由心羸弱於恒修習及心住內無有功能定緣菩薩藏文句生無有功能引出世般若菩薩行薄少善根功德願於未來世煩惱薄少無力等是菩薩願波羅蜜力令煩惱薄少等能起菩薩精進波羅蜜自為既令他亦然故願波羅蜜是精進波羅蜜助伴此已得精進菩薩由事善知識得聞正法如聞正思惟故能除羸弱心地於美妙境得強勝心地是菩薩力波羅蜜由此修力菩薩能引心令住內境故力波羅蜜是定波羅蜜助伴此已得力菩薩緣菩薩藏文句所生聞思修慧及緣五明智此智能如理簡擇真俗境此智或在無分別智前或在無分別智後是菩薩智波羅蜜由此智能生定及引出般若故智波羅蜜是般若波羅蜜助伴復次菩薩十種學處次第六何前前波羅蜜能攝成後後波羅蜜為彼依止故若菩薩不惜六度及自身樂得受持禁戒菩薩為

攝大乘論卷第十 二十九 目字號

護惜戒故忍受他毀辱由能忍受故精進不懈由此精進息惡生善故觸三摩提若定成就則能引出世般若由般若迴向前六度為得大菩提故施等無盡故般若能引方便因此方便發諸善願能攝隨順生處一切生處恒值如來出世是故常行施等故方便能引願因此願故得二種力謂思擇力及修習力破施等對治決定常能修行施等是故願能引力因此力故如言執義无明則滅得受施等增上緣正說法樂因此法樂能成熟眾生善根故力能引智初地通達遍滿義得出世智菩薩見見道所攝法界所謂二空故能了知自他平等由得平等不愛自憎他於自他利益能平等行是故初地行施圓滿二地由通達寂勝義謂自性清淨菩薩作如此意如經言我等同得此清淨故出離是故應唯修真道此經顯二義一顯法界自性清淨寂勝無別二顯直道歸趣法界既不見法界有上中下品故不求二乘果但求无上菩提此

清淨道即是菩薩戒是故二地行戒圓滿三地由通達勝流義故行忍何以故如來所說十二部經是法界勝流從通達法界生故若人如理依文修行得證此希有法菩薩作是思惟如經言為得此文無有難忍而不能忍假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盛火菩薩為求此法能投身火中是故三地行忍圓滿四地由通達無攝義觀法界無所繫屬以是元分別智境故如經言由此通達隨訶部三摩提三摩提提及善法愛滅不更生此地中一切定及三十七道品法極成就於中愛樂不可捨離何以故過失難見故若無取勝正勤此愛不可滅此愛若滅知正勤已成是故四地行精進圓滿五地由通達相續不異義謂一切諸佛法身自性無別異菩薩得十種清淨意平等此意平等即是菩薩定何以故菩薩定者境界平等由緣直如及眾生故由行平等通攝六度故由方便平等離高下心故由道平等離有無二邊故如此等十種意平等

為定體是故五地行定圓滿六地由通達無染淨義菩薩在六地觀十二緣生此觀中不見一法有淨有染何以故法界自性清淨故無明等十二分唯分別為性分別既無相為性故不見法有染既不成故不見法有淨如經言龍王十二緣生或生或非生約世諦說生約真諦說不生復次於十二緣生無法名染無法名淨法性無別異故是故六地行般若圓滿七地由通達種種法無別異義謂如來說三乘無量法門同一真如味十二部經所說種種相想永不復生由知諸法無別異義所有真俗諸行一向迴向無上菩提即是方便迴向勝智為方便體令他得益為方便使用施等善根不減不盡為方便事此方便但為利他非為自利以不盡故利他無窮是故七地行方便行圓滿八地由通達不增減義菩薩觀煩惱滅時無減道生時無增法界有兩位一有垢位二無垢位菩薩不見法界垢位有增不見法界無垢位有減又不見

無垢位道生為增有垢位道不生為減不見一法有增減故依此法界勝願得成菩薩於八地緣真俗境兩智相違若離願力無並成義何以故緣真是無分別智自在以無功用心故緣俗是淨土自在以清淨有功用心故此二自在必依願力得成此願以何法為體未得求得是願體如先所求自然而成是願用一切生處恒值諸佛常行施等善根成立不斷是願事此願但為利他非為自利以不斷故一切生處利他無窮是故八地行願圓滿九地由通達智自在依止義於九地中得二種力謂思擇力及修習力由此力故能伏一切正行對治能令善行決定此力以何為體無邊智能是力體能伏對治令不起是力用令所行善決定清淨無離無尋是力事此力但為利他非為自利以決定故利他無窮是故九地行力圓滿十地由通達業自在依止義菩薩觀真如遍滿是應化身依止故得隨真如於十方世界顯現二身作自他利

法華論釋第十 三三 學考

益事此業是應化二身所顯此智以何為體般若及定是智體不住生死涅槃是智用利益凡夫及聖人是智事此智但為利他非為自利二身所顯故利他無窮是故十地行智圓滿故論曰於十地中修十波羅蜜隨次第成於前六地有六波羅蜜如次第說釋曰前六地通達法界六種功德故各行一波羅蜜此義如前說論曰於後四地有四波羅蜜釋曰若說六波羅蜜方便勝智等四波羅蜜應知攝在六中攝義如前說若說十波羅蜜前六波羅蜜是無分別智攝後四波羅蜜是無分別後智攝後四地依無分別後智修行四波羅蜜云何知方便勝智是無分別後智攝此波羅蜜復以何法為體為答此兩問故

論曰一溫和拘舍羅波羅蜜六波羅蜜所生長善根功德施與一切眾生悉令平等為一切眾生迴向无上菩提釋曰若人求得無上菩提先自思惟凡是一切眾生利益事我悉應作是

攝大乘論釋第十 三四 學考

故求無上菩提一切行菩薩道人其心皆介由為欲利益眾生故所作善根功德悉迴向無上菩提因果皆同是名平等此平等是方便勝智用般若大悲以為其體何以故是六波羅蜜依般若生長依大悲為眾生迴向無上菩提令平等皆得由般若故不迴向梵釋等富樂果由大悲故不迴向二乘果是故不捨生死於中不被染汙是名方便勝智波羅蜜若離分別此事不成故是無分別後智攝復云何知願波羅蜜是無分別後智攝復以何法為此波羅蜜體為答此兩問故 論曰二波尼他那波羅蜜此度能引攝種種善願於未來世感六度生緣故 釋曰此願於現在世依諸善行能引攝種種善願此願於未來世能感隨六度生緣謂好道器及外資糧善知識正聞等是名善願因果事清淨意欲以為其體依般若故得清淨依大悲故有意欲若離分別此事不成故是無分別後智攝云何知力波羅蜜是無分別後智攝此波

攝大乘論釋第十 三五 學考

羅蜜復以何法為體為答此兩問故 論曰三婆羅波羅蜜由思擇修習力伏諸波羅蜜對治故能引六波羅蜜相續生無有間缺 釋曰於餘經中說力有二種一思擇力二修習力思擇力者正思諸法過失及功德此思擇若增勝非自地惑所能動堅強故名力修習力者心緣此法作觀行令心與法和合成一猶如水乳亦如熏衣是名為修此修若增成上上品能斷除下地惑亦以堅強故名力此中但取思擇力伏滅諸波羅蜜對治惑行六波羅蜜令相續無間故此即是力波羅蜜事既但取思擇力故以思慧為其體為利益他伏惡行善故兼屬大悲若離分別此事不成故是無分別後智攝云何知智波羅蜜是無分別後智攝復以何法為此波羅蜜體為答此兩問故 論曰四若那波羅蜜此度是能成立前六度智能令菩薩於大集中受法樂及成熟眾生 釋曰此度謂智波羅蜜智有二種一有分別二無分別

今明有分別智何以故以能成立前六波羅蜜故能成立者如來依六波羅蜜所說一切正法菩薩能思量簡擇自得通達及令他得通達能成立六度故菩薩於大集中得受法樂令自他通達為欲成熟衆生此即智波羅蜜事亦以思慧為體此體此智既為利物故兼屬大悲若離分別此事不成故是無分別後智攝 論曰後四波羅蜜應知是無分別後智攝一切波羅蜜於一切地中不同時修習釋曰隨別義諸地各修一度故不同時論曰從波羅蜜藏藏經應知此法門廣顯諸義 釋曰一切大乘法名波羅蜜藏為利益他故佛說大乘攝藏諸波羅蜜非聲聞乘得此藏名以聲聞乘不為利他說故若一切大乘皆名波羅蜜藏此法門為從何出此法門是十地波羅蜜藏所攝以文攝義故名藏部黨類相攝又名藏故有重藏名復次佛不為二乘說於二乘有隱秘義故名為藏此經中說一切波羅蜜地地各各修習得成此地諸佛

於一切土處恒為勝行人說此正說地義如來法中為無等說以無義无行得勝此地此地能為一切義作依止故何以故由如來簡擇於勝處說故所以勝者以外塵及能住衆生所住之處皆勝故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九三三頁上原版缺，以麗藏本補。
- 一 九二三頁中一行「第十」，徑作「第四十一」。
- 一 九二三頁中四行首字「釋」，資、磧、晉、南無。
- 一 九二三頁中四行「勝相第五」，徑、清作「勝相品第八」；麗作「勝相第五之一」。
- 一 九二三頁中四行「對治章第一」，徑、清無。
- 一 九二三頁下二行第九字「地」後，徑、清有「對治章第一」一行。
- 一 九二四頁中一四行「我空」，資、磧、晉、南、徑、清作「無我空」。
- 一 九二四頁下末行第八字「得」，資、磧、晉、南、徑、清無。
- 一 九二五頁中一二行「鳩婁」，資、磧、晉、南、徑、清作「鬱單」。

- 一九二五頁下一三行第三字「如」，
麗作「如其」。
- 一九二五頁下一七行末字「土」，
南作「止」。
- 一九二六頁下一七行「此地」，
資、
磧、普、南、徑、清作「由此地」。
- 一九二七頁上九行第五字「名」，
麗作「亦名」。
- 一九二七頁上一四行「焚滅」，
資、
磧、普、南、徑、清作「能焚滅」。
- 一九二七頁中八行「用用」，諸本作
「功用」。
- 一九二七頁中末行首字「解」，
資、
磧、普、南、徑、清作「辯」。
- 一九二七頁下六行「陀羅尼」，
麗作
「陀羅尼門」。
- 一九二八頁上一〇行首字「心」，
資、
磧、普、南、徑、清無。
- 一九二八頁中五行首字「上」，諸本
作「止」。
- 一九二八頁下六行末，
徑、清換卷，
徑作「卷第四十一終，卷第四十二
- 始」；
清作「卷第十上終，卷第十
下始」。
- 一九二八頁下一七行第一〇字「若」，
麗作「各」。
- 一九二九頁上一二行第一〇字「止」，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九二九頁上一七行「有信」，
資、
磧、普、南、徑、清作「有信心」。
- 一九二九頁中二〇行第九字「法」，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九二九頁下一三行第三字「故」，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九二九頁下二一行「修習」，
資、
磧、普、南、徑、清作「修集」。
- 一九三〇頁上一三行第五字「此」，
資、磧、普、南、徑、清作「如」。
- 一九三〇頁中一〇行第二字「王」，
資、磧、普、南、徑作「二」。
- 一九三〇頁中一五行第九字「處」，
資、磧、普、南、徑、清作「家處」。
- 一九三〇頁下七行第七字「事」，
麗作「事佛」。
- 一九三〇頁下一〇行首字「由」，
南作「中」。
- 一九三一頁上七行第一〇字「得」，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九三一頁上二二行第六字及中八
行末字「由」，
資、磧、普、南、徑、清
作「因」。
- 一九三一頁下四行「解決」，
資、磧、
普、南、徑、清作「辯決」。
- 一九三二頁上一五行第一〇字「惑」，
普、徑作「感」。
- 一九三二頁中末行「六度」，
麗作「六
塵」。
- 一九三二頁下一四行第一〇字「見」，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九三三頁下二一行末字「直」，諸
本作「真」。
- 一九三三頁上一一行第七字「陀」，
資、磧、普、南、徑、清作「持」。
- 一九三三頁中一一行「七地由」，
徑
作「七地中」；
麗作「十地由」。
- 一九三三頁下一行第六字「為」，
資、

- 一 九三三頁下一八行「无離」，諸本作「无雜」。
 一 九三四頁上三行末字「智」，**積**作「能」。
 一 九三四頁中一五行第一二字「世」，**南**、**徑**、**清**作「汝」。
 一 九三四頁下七行「思擇」，**資**、**積**、**普**、**南**、**徑**、**清**作「思擇力」。
 一 九三五頁上七行「此體」，**麗**無。
 一 九三五頁上二〇行第五字「黨」，**資**、**積**、**普**、**南**、**徑**、**清**作「黨義」。
 一 九三五頁中末行「第十」，**徑**作「第四十二」。



趙城縣廣勝寺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一

嚴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因果修差別之二

修時章第五

論曰於幾時中修習十地正行得圓滿
 釋曰此十地是菩薩大地修行之時
 不可同於二乘何以故不唯為自身
 所濟度多故所修方便多故所應至
 處最高速故譬如王行不可同於貧
 人故大小乘修行時有長短欲顯此
 義故問修行時 論曰有五種人於
 三阿僧祇劫修行圓滿或七阿僧祇
 劫或三十三阿僧祇劫何者為五人
 行願行人滿一阿僧祇劫行清淨
 意行人行有相行人行無相行人於
 六地乃至七地滿第二阿僧祇劫從
 此後無功用行人乃至十地滿第三
 阿僧祇劫 釋曰何等為五一有一
 人謂願樂行人二有三人謂清淨意
 行人有相行人無相行人三有一人
 謂無功用行人是名五人願樂行人
 自有四種謂十信十解十行十迴向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一 第三 嚴字
 為菩薩聖道有四種方便故有四人
 如須陀洹道前有四種方便此四人
 名願樂行地於第一阿僧祇劫修行
 得圓滿此地若已圓滿此觀人未得
 清淨意行以未證真如未得無分別
 智故無分別智即是清淨意行又猶
 同二乘心故非清淨意行又未至菩
 薩不退位故非清淨意行如世第一
 人未得無流心說為不清淨無流心
 所緣法相無有忘失故得無流心說
 為正定位有流心有忘失故不得受
 正定名菩薩亦未入初地不得正
 定名此不清淨意行人若見真如即
 入清淨意行地從初地至十地同得
 此名清淨意行人自有四種初一從
 通立名謂清淨意行後三從別立名
 謂有相行無相行無功用行此清淨
 意行人從第六地以還說名有相行
 有相行者境界相有四種一有分別
 相二無分別相三品類究竟相四事
 成就相有分別相者定所緣境等分
 為毗鉢舍那境若無分別為奢摩他
 境緣此境生捨是定相緣定境無分

別真如起名無分別相品類究竟相者謂如理如量二修事成就相者謂菩薩地地中轉依第七地是無相行有功用如來所說十二部法門相乃至十二緣生相熟思量故不緣法門相直通達真如味此通達離功用則不成故說此地為無相行有功用清淨意行有相行無相行三人第二阿僧祇劫修行得圓滿若人入八地有無相行無功用未成就若八地圓滿於八地無相行無功用已成於九地十地無相行無功用未成滿第三阿僧祇劫此無相無功用乃成譬如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三位製立為五人若三位立何製立為五人由位差別故成五人從初方便至須陀洹為第一人家家為第二人斯陀含為第三人一種子為第四人阿那含為第五人菩薩位亦亦初地為第一位從二地至七地為第二位從第八地至第十地為第三位亦得製立為五人從方便至初地為第一人從二地至四地為第二人五地至六地為第三

人七地為第四人八地至十地為第五人復次由等聲聞位地應知菩薩十二地次第亦如此如聲聞性位菩薩初位亦如此如聲聞修正定位加行謂苦法忍等菩薩第二位亦如此如聲聞已入正定位菩薩第三位亦如此如聲聞已得不壞信住聖所愛戒位為滅上地感菩薩第四位亦如此如聲聞依戒學引攝依心學菩薩第五位亦如此如聲聞已得依慧學位菩薩第六第七第八位亦如此如聲聞不復思量境界是無相三摩提加行菩薩第九位亦如此如聲聞已成就無相定位菩薩第十位亦如此如聲聞已出無相三摩提位解脫入位菩薩第十一位亦如此如聲聞位具相阿羅漢住菩薩第十二位亦如此此十二人菩薩五位所攝第一位攝第一第二第三三人第二位攝第四第五第六三人第三位攝第七第八兩人第四位攝第九一人第五位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三人若約聲聞五位亦得攝十二人不異菩薩位攝

論曰復次云何七阿僧祇劫釋曰欲顯餘部別執故言復次七阿僧祇劫時與前三阿僧祇劫時為等為有短長此執等三阿僧祇劫但有別義開為七數第一大劫阿僧祇度願行地得行歡喜地第二大劫阿僧祇從歡喜地度依戒學地依心學地得行燒然地第三大劫阿僧祇從燒然地度依慧學地得行遠行地又一大劫阿僧祇名無相不定行度無相有功用地又一大劫阿僧祇名無相定行度無相無功用地又一大劫阿僧祇名無相勝行度無導辯地又一大劫阿僧祇名最勝住度灌頂地阿僧祇有二種一謂阿僧祇劫何以故由此劫日夜半月月時行年雙等時不可數故名阿僧祇劫二謂劫阿僧祇何以故於此劫中菩薩修行若以劫為量此劫又不可數故名劫阿僧祇由前阿僧祇劫中時不可數由後阿僧祇劫又不可數經若干大劫阿僧祇得無上菩提今定三大劫阿僧祇得無上

攝大乘論卷上 六

菩提不過不減若菩薩修行最上品
 正勤能超無數小劫或超無數大劫
 不能超劫阿僧祇約除皮肉心
 三煩惱故立三阿僧祇劫第一劫阿
 僧祇菩薩心未明利方便未成正勤
 猶劣是故實經一大劫阿僧祇時方
 度願行地此位功行與時相符第二
 大劫阿僧祇若以功行約時應經九
 劫阿僧祇由菩薩心用明利方便已
 成正勤又勝經時雖少得功行多功
 超八大劫阿僧祇止經第二一大劫
 阿僧祇第三大劫阿僧祇若以功行
 約時應經二十一大劫阿僧祇由菩
 薩智慧方便正勤最勝經時雖少功
 行弥多功超二十大劫阿僧祇止經
 第三一大劫阿僧祇 論曰地前有
 三地中有四地前三者一不定阿僧
 祇二定阿僧祇三授記阿僧祇
 釋曰復有別部執七劫阿僧祇為行
 有淺深境有俗真及第一義故地前
 經三劫阿僧祇緣此三境有三種行
 一依第一境有白法與黑法相雜名
 少分波羅蜜二依第二境有非黑白

攝大乘論卷上 七

法與白法相雜名波羅蜜三依第三
 境有非黑白無雜法名真波羅蜜即
 約此三立三阿僧祇一不定阿僧祇
 以黑白相雜與凡夫不異故二定阿
 僧祇已得無流法與有流法相雜已
 得無流法定猶相雜故未可授記三
 授記阿僧祇但是無流法不雜餘法
 但無流法故定不雜餘法故可授記
 故地前經三劫阿僧祇 論曰地中
 有四者一依實諦阿僧祇二依捨阿
 僧祇三依寂靜阿僧祇四依智慧阿
 僧祇 釋曰初地至三地名依實諦
 地初地發願二地修十善法三地修
 習諸定並依境界故名依實諦地四
 地至六地名依捨地四地修造品五
 地觀四諦六地觀十二緣生並依道
 捨感故名依捨地七地八地名依寂
 靜地以七地無相有功用八地無相
 無功用故名依寂靜地九地十地名
 依智慧地以九地自得解勝十地今
 他得解勝故名依智慧地諦有三種
 一捨諦二行諦三慧諦捨諦者從初
 發心立捨為利益他行諦者如所立

攝大乘論卷上 八

捨修行與捨相應如捨實行亦實慧
 諦者為成就此行及安立前捨於方
 便中智慧與行捨相應智慧為勝此
 三皆實無倒不相違故名為諦菩薩
 如昔所立捨今作眾生利益事故依
 諦住菩薩能捨六度障故依捨住菩
 薩六度功德相應故依寂靜住菩薩
 由自行六度善解利他方便故依智
 慧住菩薩立捨不違求者之心必皆
 施與由立此捨不違捨故實能施與
 隨其所施患生歡喜故依諦行施菩
 薩能捨財捨果故依捨行施菩薩於
 財物受者行施及減盡中不生貪瞋
 無明怖畏故依寂靜行施如應如時
 如實施與於前三中此用最勝故依
 智慧行施如昔所立捨不違先所受
 戒捨離惡戒一切惡行寂靜此中智
 慧為勝故依諦等行戒如昔所立捨
 能忍能捨分別他過失瞋恚上心寂
 靜此中智慧為勝故依諦等行忍如
 昔所立捨能作利益他事能捨離憂
 弱心惡法寂靜此中智慧為勝故依
 諦等行精進如昔所立捨能思修利

益眾生事捨離五蓋等心常寂靜此
 中智慧為勝故依諦等行定如昔所
 立捨了達利益他方便捨離偏非方
 便無明熾熱已得寂靜能證一切智
 故依諦等行般若隨應知境及昔措
 應知是依諦義捨離類欲或欲應知
 是依捨義一切邪業永息應知是依
 寂靜義隨覺及通達應知是依慧義
 三諦所攝能達三失是名依諦三捨
 所攝能達三失是名依捨三寂靜所
 攝能達三失是名依寂靜三慧所措
 能達三失是名依智慧依諦攝依捨
 寂靜慧隨順昔措故不相違故依捨
 攝依諦寂靜慧能捨所對治故是一
 切捨果故依寂靜攝依諦捨慧惑及
 業熾熱寂靜故依慧攝依諦捨寂靜
 智慧為先故智慧所隨故是故六波
 羅蜜依諦所生依捨所攝依寂靜所
 長依智慧所淨何以故依諦是彼生
 因依捨是彼捨因依寂靜是彼長因
 依慧是彼淨因初以諦為依捨言真
 實故中以捨為依先已立捨為他能
 捨自愛故後以寂靜為依一切寂靜

為後故初中後以慧為依若此有彼
 有若此無彼無故四依與十地相攝
 云何從初地至三地依諦為勝何以
 故此中菩薩但修治觀真境於道品
 等功行未成故依諦攝三地從四地
 至六地依捨為勝何以故此中菩薩
 修治觀真境已成於真境無功用心
 但為對治惑成就道品等由修治道
 品觀行四諦觀行十二緣生觀行能
 捨一切惑故依捨又攝三地七地八
 地依寂靜為勝何以故由菩薩道已
 成就諸惑多滅多伏不復能觸心此
 二地無相及無功用觀行已成就心
 地轉細安住寂靜故依寂靜又攝二
 地九地十地依智慧為勝一自解勝
 二令他解勝皆能自利利他已度寂
 靜位多行利益他事若離智慧行無
 別利他方便由此二地多行智慧故
 依智慧又攝二地為此義故別部執
 有七阿僧祇 論曰復次云何三十
 三阿僧祇 釋曰有諸大乘師欲顯
 行有下中上欲顯為得未得方便欲
 顯已得不失方便欲顯已得不失增

上方便欲顯入住出三自在故分阿
 僧祇為三十三 論曰方便地中有
 三阿僧祇一信行阿僧祇二精進行
 阿僧祇三趣向行阿僧祇 釋曰
 地有二種一方便地二正地未入正
 地於方便中有三阿僧祇此中菩薩
 奉事諸佛心發願口立誓信如來正
 說及信如來修信根為勝何以故未
 證法明故約修信根立一阿僧祇名
 為信行若菩薩已證法明信根轉堅
 決定知果必應可得此中菩薩精進
 為勝何以故於得方便心已明了不
 惜樂感苦修精進故約修精進又立
 一阿僧祇名精進行若菩薩精進成
 就心得清淨惑障已除此中菩薩趣
 向為勝何以故於真如觀求得之心
 生起相續無背捨故約此趣向又立
 一阿僧祇名趣向行 論曰於十地
 中地地各三阿僧祇謂入住出
 釋曰為除皮煩惱障入初地為除肉
 煩惱障住初地為除心煩惱障出初
 地何以故地地菩薩煩惱有三品上
 品名皮中品名肉下品名心上品者

攝大乘論卷第五

十三

敬字

下品道所破中品者中品道所破下品者上品道所破乃至第十地其義亦亦約此三品故各立三阿僧祇是故異部執有三十三阿僧祇此三十三阿僧祇與前三阿僧祇亦等無有短長義如前釋前已說有三種阿僧祇劫竟菩薩經如此劫修行得無上菩提菩薩於無始生死中恒行施等行恒奉事出世諸佛從何時修行為始或說三阿僧祇或說七阿僧祇或說三十三阿僧祇為顯此義故

論曰如此阿僧祇修行十地正行圓滿有善根願力 釋曰菩薩有二種力一善根力二善願力善根力者一切散亂所不能違善願力者於一切時中恒值佛菩薩為善知識 論曰心堅進增上 釋曰由事善知識不捨菩提心生生及現世恒增長善根無復減失 論曰三種阿僧祇說正行成就 釋曰若具善根力善願力心堅增上四義以此時為阿僧祇之始諸師說不同故有三種經如此阿僧祇時說修正行得成就

攝大乘論卷第五

十三

敬字

攝大乘論釋依戒學勝相第六 論曰如此已說入因果修差別云何應知依戒學差別 釋曰前於入因果修差別中已約諸地明修差別未明菩薩依戒學與二乘有差別故問云何應知 論曰應知如於菩薩地正受菩薩戒品中說 釋曰地有二種一十地經二地持論十地經於二地品中廣說正受菩薩戒法地持論於尸羅波羅蜜品中廣說正受菩薩戒法應如此知 論曰若略說由四種差別應知菩薩戒有差別 釋曰若廣釋戒有十一種義一名二名義三相四因五果六對治七清淨八不清淨九得方便十立難十一救難若不依此解名為略說又若具明九品差別為廣若說四品差別為略 論曰何者為四一品類差別 釋曰一切菩薩戒若以品類攝之不出三種 論曰二共不共學處差別 釋曰於性戒中名共學處於制戒中名不共學處此二中菩薩與二乘皆有差別 論曰三廣大差別 釋曰此戒與二

攝大乘論卷第五

十三

敬字

乘一向不同 論曰四甚深差別 釋曰如來不於二乘中說亦非二乘所行 論曰品類差別者有三種一攝正護戒 釋曰謂比丘比丘尼式又摩尼沙彌沙彌尼優婆塞優婆夷此戒是在家出家二部七眾所持戒 論曰二攝善法戒 釋曰從受正護戒後為得大菩提菩薩生長一切善法謂聞思修慧及身口意善乃至十波羅蜜 論曰三攝眾生利益戒 釋曰略說有四種謂隨眾生根性安立眾生於善道及三乘復有四種一拔濟四惡道二拔濟不信及疑惑三拔濟憎背正教四拔濟願樂下乘六何此三與二乘有差別二乘但有攝正護戒無餘二戒何以故二乘但求滅解脫障不求滅一切智障但求自度不求度他不能成熟佛法及成熟眾生是故無攝善法戒及攝眾生利益戒 論曰此中攝正護戒應知是二戒依止 釋曰若人不離惡能生善及能利益眾生無有是處故正護戒是餘二戒依止 論曰攝善法戒

是得佛法生起依止攝衆生利益戒
 是成熟衆生依止 釋曰攝善法戒
 先攝聞思修三慧一切佛法皆從此
 生起何以故以一切佛法皆不捨智
 慧故攝衆生戒所謂四攝初攝令成
 白眷屬背惡向善第二攝未發心令
 發心第三攝已發心令成熟第四攝
 已成熟令解脫此三種戒以何法為
 因三根為別四二根為通因三根為
 別因者精進根為第一戒因智根為
 第二戒因定根為第三戒因二根為
 通因者信念二根通為三戒因復次
 六法為因一依善知識二依正聞三
 依正思四依信根五依厭惡生死六
 依慈心復次有四種因一從他正受
 得二從清淨意得三從厭怖對治得
 四從不犯戒起恭敬憶念得復次有
 四種因能令菩薩戒清淨一能離犯
 戒因二依止破戒對治謂念處等三
 依止寂靜謂不依止勝生處迴向為
 一切衆生得涅槃故四由具根本十
 善所成方便所隨非覺觀所損憶念
 所攝迴向佛果故此三種戒以何法

為體不起惱害他意生善身口意業
 為體離取為類此三種戒以何法為
 用正護戒能令心安住攝善法戒能
 成熟佛法攝衆生戒能成熟衆生一
 切菩薩正事不出此三用由心得安
 住無有疲悔故能成熟佛法由成熟
 佛法故能成熟衆生 論曰共學處
 戒者是菩薩遠離性罪戒 釋曰然
 生等名性罪性罪必由煩惱起染汙
 心地後則作煞等業又有制無制若
 作此業皆志成罪故名性罪又如來
 未出世及出世後未制戒若人犯此
 罪於世間中王等如理治罪外道等
 為難此罪立出家法故名性罪於性
 罪中菩薩與二乘同離故名共學處
 論曰不共學處戒者是菩薩遠離制
 罪所立戒 釋曰謂立掘地拔草等
 制菩薩遠離與二乘不同何以故
 論曰此戒中或聲聞是處有罪菩薩
 於中無罪或菩薩是處有罪聲聞於
 中無罪 釋曰如來制戒有二種意
 一為聲聞自度故制戒二為菩薩自
 度度他故制戒聲聞菩薩立意受戒

亦復如是故此二人持犯有異如聲
 聞若安居中行則犯戒不行則不犯
 菩薩見遊行於衆生有利益不行則
 犯戒行則不犯 論曰菩薩有治身口
 意三品為戒聲聞但有治身口為戒
 釋曰戒類不同菩薩戒以三業善行
 為體聲聞戒以身口善行為體
 論曰是故菩薩有心地犯罪聲聞則
 無此事 釋曰菩薩若有七種覺觀
 等起菩薩心地罪犯菩薩戒聲聞則
 不如此菩薩戒通相云何 論曰若
 略說所有身口意業事能生衆生利
 益無有過失此業菩薩皆應受學修行
 釋曰若有利益有過失不應行譬如
 女人語菩薩言汝取我若汝不取我
 有是處我應死若我不死必當煞汝
 菩薩若隨其語彼則不死又不起惡
 事則有利益但取女人則成過失故
 不應行若無利益無過失亦不應行
 如二乘不能利他亦無過失有利益
 無過失即是菩薩戒應生聞慧為受
 應生思慧為學應生修慧為修行
 論曰如此應知共不共戒差別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十八 嚴字号

釋曰如此菩薩與二乘於性戒中亦有差別即心所持及非心所持於制戒中亦有差別謂利他不利他故菩薩與二乘戒中差別菩薩與二乘戒復有差別謂廣大差別此廣大有何義復有幾種 論曰廣大差別者應知有四種由四種廣大故 釋曰廣大有四義一以寂勝義專為他不求報恩及生死果又利益無窮由此二義故名為勝二長遠義三大劫阿僧祇修行故三以圓滿義依真俗及利益他事三境生福德智慧具足故四以自在義依大乘光等四種三摩提為利益他能行種種方便故 論曰一種種無量學處廣大 釋曰菩薩學處有二義一種種二無量種種顯多無量顯大一切惡無不離一切善無不修一切眾生無不度故名種種持此三戒時節無際功用無餘故稱無量 論曰二能攝無量福德廣大 釋曰六度四攝因果各有九品是名無量福德如地持論說如此無量福德聚是菩薩戒攝 論曰三攝一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十九 嚴字号

切眾生利益安樂意廣大 釋曰善教眾生令離惡處安立善處是名利益意此功德於未來所得果報願一切眾生如意受用是名安樂意又大悲拔苦名利益意大慈與樂名安樂意又令得一切出世事名利益意令得世間勝事名安樂意又此廣大以四攝為體前二攝名安樂意後二攝名利益意 論曰四無上菩提依止廣大 釋曰由菩薩戒有三品及九品戒能攝如來三種勝德及九種勝德故正護戒為如來斷德因攝善法戒為如來智德因攝眾生戒為如來恩德因九品戒為如來九德因此如前說由果廣大故因廣大果廣大有三義一從廣大因生謂三十三大劫阿僧祇修行十度十地等為因二所得廣大謂一切智一切種智所攝如來恒伽沙數功德三利益廣大謂利益凡夫及三乘乃至窮生死後際此四種廣大戒並是無上菩提依止但菩薩能修二乘悉無此事故稱差別 論曰甚深差別者若菩薩由如此方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二十 嚴字号

便勝智行煞生等十事無染濁過失生無量福德速得無上菩提勝果 釋曰如菩薩能行如所堪行方便勝智今顯此二義若菩薩能知如此事有人必應作無間等惡業菩薩了知其心無別方便可令離此惡行唯有斷命為方便能使不作此惡又知此人捨命必生善道若不捨命決行此業墮劇難處長時受苦菩薩知此事已作如是念若我行此殺業必墮地獄願我為彼受此苦報當令彼人於現在世受少輕苦於未來世久受大樂譬如良醫治有病者先加輕苦後除重疾菩薩所行亦復如是於菩薩道無非福德故離染濁過失因此生長無量福德故能疾證無上菩提如此方便實為甚深行益等行亦復如是 論曰復次有變化所作身口業應知是菩薩甚深戒 釋曰前明實事非顯通慧此下明通慧不論實事菩薩戒有三品即身口意業除意業以無變化故身口二業有時變化所作亦是菩薩戒此身口戒或現為善

或現為惡或生怖畏或生歡喜皆令
衆生遠離惡處安立善處此戒難思
量故言甚深非本身口所作云何成
戒以能成就戒事令衆生離惡生善
故又此變化從菩薩意業生菩薩以
意業為戒故 論曰由此戒有時菩
薩正居大王位或現種種逼惱衆生
為安立衆生於戒律中 釋曰衆生
有二種或宜歡喜教化譬如拘物頭
花因涼月開敷或宜逼惱教化譬如
蓮花因烈日開敷菩薩亦亦如那羅
王及善財童子或現可愛事或現可
畏事安立衆生於善處 論曰或現
種種本生由逼惱他及逼惱怨對令
他相愛利益安心 釋曰為化邪見
衆生不信因果令得正信離惡修善
故化現種種本生如毗首陀王捨兒
與婆羅門是逼惱他此兒是化作何
以故菩薩無逼惱此人生彼人安樂
故又如藥藏菩薩令眉絺羅王與毗
提訶王互相逼惱此亦是化作後恚
令相愛利益安心菩薩行如此事有
何利益 論曰生他信心為先後於

三乘聖道中令彼善根成熟 釋曰
先令於菩薩生信後則能如菩薩教
修行故三乘善根皆得成熟 論曰
是名菩薩甚深戒差別 釋曰此實
行及化身所行戒非下地所能行非
二乘所能通達故名甚深差別
論曰由此四種差別應知是略說菩
薩受持戒差別 釋曰從他得名受
自清淨意得名持又初得名受受後
乃至成佛名持又修行戒法名受憶
念文句名持 論曰復次由此四種
差別更有差別不可數量菩薩戒差
別如毗那耶瞿沙毗佛略經中說
釋曰從此四種差別更有差別不可
數量何以故但於品類差別中取正
護一戒依二乘教分別則成四万二
千若以此戒及餘二戒依菩薩教分
別不可數量毗那耶瞿沙毗佛略經
中廣說菩薩戒有十萬種差別
攝大乘論釋依心學處勝相第七
論曰如此已說依戒學差別云何應
知依心學差別 釋曰菩薩戒與二
乘戒既有差別戒為定依止定依戒

得成菩薩定與二乘定亦應有差別
云何可知 論曰略說由六種差別
應知 釋曰若廣說如大乘戒所立
三摩跋提體類差別有五百種小乘
清淨道論所立三摩跋提體類差別
有六十七種今略說止明六種差別
應知此義 論曰何者為六一境差
別二衆類差別三對治差別四隨用
差別五隨引差別六由事差別境差
別者由緣大乘法為境起故 釋曰
所緣有三境一緣一切真如境二緣
一切文言境三緣一切衆生利益事
境此三境名大乘法但是菩薩定所
緣非二乘定境故言差別復有十二
種境如中邊論說一所成立境謂十
波羅蜜是真如十種功德所成立故
二能成立境謂法界十種功德能成
立十波羅蜜故三持境謂開慧所緣
法門開慧能得阿舍體即說開慧為
持四決定持境謂思慧所緣如理如
量境思慧能簡擇阿舍及道理是熟
慧故名決定持五證持境謂修慧所
緣修慧與道理一體故名證能攝文

論曰大乘論卷第十一

釋曰大乘論卷第十一

釋曰

論曰大乘論卷第十一

釋曰

釋曰

及義故名為持六通達境謂初地所見真如七相續境謂二地以去所緣真如已通達真如傳流名相續此相續所緣名相續境八勝行境謂無相无巧用心所緣即八地境九生智境謂九地所緣智自在依止真如得四無導解能生他智又緣如來法藏能自生世出世智十勝境謂上品智所緣此智無復有上即十地境此智以十力為體無邊智能名力此智約十境說名十力此十力能成就菩薩十地及如來九種正事乃至无边化身十一十二境謂一切智一切種智所緣境即如理如量境此十二境通為奢摩他毗鉢舍那所緣一切定慧所緣不出此十二境 論曰衆類差別者 釋曰有四三摩提是五百定品類故名衆類於小乘中乃至不聞其名何況能修習故言差別此四種三摩提能破四德障即四種生死能得四德果即淨我樂常故立此四定為四德道 論曰大乘光三摩提 釋曰大乘有三義一性二隨三得性

即三無性隨即福德智慧行所攝十地十波羅蜜隨順無性得即所得四德果此定緣此三為境故名大乘依止此定得無分別智由無分別智照真如及佛不異故名光又有十五種光功德勝於外光故名光又此定能破一闡提習氣無明闇是闇對治故名光此定緣真如實有易得有無量功德故能破一闡提習氣即是方便生死障於大淨由破此障故得大淨果 論曰集福德王三摩提 釋曰一切善法唯除般若所餘悉名福德此福德有四品謂凡夫二乘菩薩菩薩由此定故於四福德未生能生未長能長未圓能圓故名集於生長圓三慶自在故名王由自在故能行施等十度圓滿菩提資糧福德行故能破外道我見習氣即是因緣生死障於大我由破此障故得大我果復次一切善法依止真如真如能集一切善法名真如為集福德此定於真如中得自在故名為王 論曰賢護三摩提 釋曰賢有二義一能現前安樂

住二能引攝諸功德現前安樂住者此定能令菩薩身不捨虛空性免離三際故得安樂住引攝諸功德者能引攝不可數量諸定非二乘所聞知因此一一定起無量通慧由此二義是故菩薩能離聲聞怖畏習氣即是有有生死障於大樂由破此障故得大樂果此定緣真如為菩薩體故不離智能引諸定及通慧故以定為體 論曰首楞伽摩三摩提等 釋曰此定是十地菩薩及佛所行故得此名何以故十地菩薩及佛有四種勝德故名首楞一無怖畏由得一切智故二無疑於清淨衆生見自身無等故三堅實功德恒在觀無散乱故四有勝能破難破無明住地障故具四德人於此定能得能行故稱伽摩此定多行他利益事能破獨覺自愛習氣即是無有生死障於大常由破此障故得大常果等言通舉諸定 論曰攝種種三摩提品類故 釋曰五百定名種種皆是四定品類悉為四定所攝 論曰對治差別者由緣

一切法為通境智慧 釋曰無分別
 智緣一切有為無為等諸法真如通
 為一境此智與境無復分別 論曰
 如以楔出楔方便故 釋曰如世間
 欲破木先用細楔後用麤楔觀行人
 破煩惱亦先劣道次用中道後
 用勝道 論曰於本識中拔出一切
 麤重障故 釋曰本識相續中有煩
 惱業報三品染濁種子既名習氣能
 障四德由此定故未滅令滅已滅今
 不生能對治所對治及對治所得與
 二乘志不同故言差別 論曰隨用
 差別者於現世久安住三摩提樂中
 如意能於勝處受生 釋曰菩薩種
 種方便治心令熟猶如金師鍊金使
 真已熟治心說名隨用何以故由此
 定故菩薩若欲成熟佛法緣一境如
 意能得久住未得令得已得令滿已
 滿令不退於現在世有如此能於未
 來世所受生處能多行利益眾事
 及值佛出世得聞正法名勝生處由
 此定故菩薩於勝生處得取住捨三
 能隨意運用無退無盡聲聞乘中无

如此定故言差別 論曰隨引差別
 者能引無導通慧於一切世界
 釋曰菩薩有大事定謂於一切事及
 一切處志無有導引有二義一能引
 謂定勢力或隨人或隨境或隨修若
 利根人緣無為境得入住三種自
 在二所引謂定所成事動地放光等
 於此事中勝通慧不能奪所現事志
 如心惑不能障業不能阻故稱无導
 引但有體无功用即事差別但菩薩
 有此定非二乘所修故言差別
 論曰由事差別者 釋曰由如此事
 應知菩薩定與二乘定有差別何者
 為事 論曰令動 釋曰如意能動
 十方世界 論曰放光 釋曰如意
 能照十方世界 論曰遍滿 釋曰
 光明法音分身如意能遍滿十方世
 界 論曰顯示 釋曰餘眾承菩薩
 薩通慧能見无量世界及諸佛菩薩
 隨所應見如意皆觀 論曰轉變
 釋曰四大等性令改異 論曰往
 還 釋曰於一剎那中能往還無量
 世界此通慧自有三種一心疾通慧

如心所緣應念即至二將身通慧猶
 如飛鳥三變異通慧謂縮長為短
 論曰促遠為近 釋曰使遠成近无
 復中間此有三事謂見聞及行
 論曰轉鹿為細 釋曰令無數世界
 細於隣虛入隣虛中隣虛如本
 論曰變細為麤 釋曰令一隣虛苟
 無數世界世界如本 論曰令一切
 色皆入身中 釋曰一切希有有多
 種事皆現身中 論曰似彼同類入
 大集中 釋曰如諸菩薩往忉利天
 同彼形飾及以音聲入大集中教化
 度彼 論曰或顯或隱 釋曰能於
 無中現一現多為顯能於有中無一
 多相為隱 論曰具八自在 釋曰
 八數如前說又如佛世尊令魔王修
 行佛道後得成佛等亦名自在
 論曰伏障他神力 釋曰由菩薩定
 力令他通慧皆不成就 論曰或施
 他辯才 釋曰若人欲問難辭情拙
 訥菩薩能施其辯才 論曰及憶念
 釋曰若人邪見令識宿命自驗因果
 論曰喜樂 釋曰菩薩或入地獄或

大身論卷第十一

三十一

願字

生飢饉世或在有疾處如菩薩所受喜樂令此眾生平等皆令或但與樂或先與定或正聞法時令由此喜樂經六十小劫謂如剎那頃 論曰或放光明 釋曰為引他方菩薩皆來集會 論曰能引具相大通慧 釋曰如聲聞聖通慧能作百一事菩薩通慧所現之事不可稱數復欲顯未說事故先標此捨句 論曰能引一切難行正行 釋曰成就他事已如前說此下更明菩薩自行此定能引菩薩正行非二乘所能行 論曰以能攝十種難修正行故 釋曰此十種正行是定種類故定能攝此正行 論曰何者為十一自受難修自受菩提善願故 釋曰若依他發十願此非難行以未成立故菩薩自有三能一有智慧能了別方便二有慈悲能攝眾生三有正勤能成滿十願此三難得菩薩能得由具此三能故不依他自能發願又若為自身受善願此不為難若無因緣但為他受此則為難 論曰二不可迴難修由生

大身論卷第十一

三十二

願字

死眾苦不令退轉故 釋曰无始生死八苦及發心後當受長時八苦不能違菩薩慈悲退善善提行廣說如地持論是故難修 論曰三不背難修由眾生作惡一向對彼故 釋曰眾生於生死中恒起惡行菩薩不觀過失為令解脫恒向彼行善是故難修 論曰四現前難修於有怨眾生前為行一切利益事故 釋曰若眾生對菩薩作極重惡善善對彼以大恩德報之是故難修 論曰五無染難修善善生於世間不為世法之所染故 釋曰善善由愛故入生死入生死已不為世間八法之所染汗愛而不染是故難修 論曰六信樂難修行於無底大乘能信樂廣大甚深義故 釋曰無底有三義一教難思二道難行三果難得威德圓滿故廣大理微細故甚深威德有三種一如意二清淨三無變異理即三無性理並非下地境界是故難修 論曰七通達難修能通達人法二無我故 釋曰先於十解已通

大身論卷第十一

三十三

願字

達人無我今於初地又通達法無我此二空雖有无性若能通達則與此法同是故難修 論曰八隨覺難修諸佛如來甚深不了義經能如理判故 釋曰如來所說正法不出了義及不了義若眾生但有信根未有智根如來為成其信根故作不了義說如二乘教又欲伏憍慢眾生故作不了義說廣說如十七地論為生聞思修慧故說了義經不了義經其言秘密能如理判是故難修 論曰九不離不染難修不捨生死不為生死染汗故 釋曰由慈悲故不捨生死由般若故不被染汗於生死涅槃無著無住是故難修 論曰十加行難修諸佛如來於一切障解脫中住不作功用能行一切眾生利益事乃至窮生死後際 釋曰具顯三身故言諸佛如來一切障謂三障四障三十障等法身已得無垢清淨是故住於一切障解脫中法身常住解脫中窮生死後際依法身起應身於一切正事自然恒流不作功用依應身起化身

行一切衆生利益事隨根性令下善種乃至得解脫 論曰樂修如此加行故 釋曰欲得為樂起正勤為修性修恭敬修為加行是故難修 論曰於隨覺難修諸佛如來說不了義經其義云何菩薩應隨理覺察 釋曰十難修中九義易解故不重釋 第八難解菩薩應隨覺察故須更示其相 論曰如經言云何菩薩不損一物不施一人若菩薩善能行施無量無數於十方世界修布施行相續生起 釋曰菩薩捨自愛攝一切衆生為自體一切行道一切財物悉屬衆生故財非已有用者非他彼物彼用豈關於我若能如此運心則是善能行施復次菩薩捨自愛攝一切衆生為自體一切衆生行施即菩薩行施故菩薩起隨喜心得無量施福亦是不損一物不施一人善能行施 論曰云何菩薩樂行布施若菩薩不樂行一切施 釋曰若菩薩不樂行隨至等八施義至但樂行菩薩淨心施復次若菩薩不樂世間者三輪施

樂行不著三輪施復次著名為樂若菩薩著施因或著施果名樂行施若菩薩不著行施名不樂行施 論曰云何菩薩行信施心若菩薩不行諸佛如來信心 釋曰由菩薩自證施故行施不由信他故行施前有根故成信後無根故不成信 論曰云何菩薩發行布施若菩薩於布施中不策自身 釋曰若菩薩自性能行施無有貪悵嫉妬等障非策自身方能行施 論曰云何菩薩恒遊戲布施若菩薩無布施時 釋曰菩薩非時施不隨一物施 論曰云何菩薩大能行施若菩薩於施離婆羅想 釋曰婆羅名目二義一目真實二目散亂真實是直語散亂是密語若取直語離真實則與大施相違若取密語離散亂則與大施相符若離欲三界後行施時名為大施何以故離欲菩薩行施具縛凡夫行施百千万倍所不能及若施定于相妨不名大施由不相妨故得大名 論曰云何菩薩於施清淨若菩薩離波提貪悵

釋曰離波提名目二義一目生起二目拔根棄背生起是直語拔根棄背是密語若取直語生起貪悵則與清淨施相違若取密語拔根棄背貪悵則與清淨施相扶拔根是除身見身見是貪悵根本棄背是除貪悵體由菩薩能斷身見滅貪悵故於施清淨 論曰云何菩薩能住於施若菩薩不住究竟後際 釋曰究竟後際有二義一施有初中後以究竟後為究竟後際若依此義不住施究竟後分豈得言能住於施此則相違二若有餘涅槃名究竟無餘涅槃名究竟後際若聲聞住無餘涅槃不更起心无利益衆生事則不能住施菩薩依大悲不同聲聞住無餘涅槃故恒起六度无有窮盡若依此義則與能住施相扶 論曰云何菩薩於施自在若菩薩於施不得自在 釋曰若菩薩不得施障自在菩薩於施則得自在昔在凡夫地中見修二惑無道對治欲起使起故得自在今入聖位為道對治故菩薩於惑不得自在於施能得自在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三六 嚴字号

論曰云何菩薩於施無盡若菩薩不住無盡中 釋曰無餘涅槃名為無盡菩薩不同聲聞入無盡中無利益他事是故菩薩於施無盡 論曰如施經於戒乃至般若如理應知 釋曰如施經說施有不了義語說餘度亦有不了義語皆須如理分判 論曰復有經言云何菩薩行煞生若菩薩有命衆生斷其相續 釋曰若有命則知有業若有業則知有惑由具此三六道四生相續不斷若菩薩隨其根性為說三乘聖道令彼修行斷此三法得無餘涅槃果不相續即是斷命故名煞生 論曰云何菩薩奪非他所與若菩薩自奪非他所與衆生 釋曰菩薩以大悲攝一切衆生為自眷屬令離生死險難非彼父母及人主等所與故名奪非他所與 論曰云何菩薩行邪婬若菩薩於欲塵起邪意等 釋曰菩薩三業與婬欲相反意知其虛妄不實為衆惡本口亦作如此說身不行其事亦是相反即是於欲塵起邪意等故名行邪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三七 嚴字号

婬 論曰云何菩薩能說妄語若菩薩是妄能說為妄 釋曰一切法皆是虛妄菩薩如虛妄而說故名能說妄語 論曰云何菩薩行兩舌若菩薩恒住寂極空寂處 釋曰兩舌令彼此不和菩薩思空說空令自他不見此彼何況和合故名行兩舌 論曰云何菩薩能住波留師若菩薩住所知彼岸 釋曰若依直語波留師名目惡口住惡口人不為他所親近菩薩住所知彼岸即三無性理亦不為衆生所親近以此理非凡夫二乘所行處故故名能住惡口又若依密語波留師名目彼岸住即以密語顯於直語 論曰云何菩薩能說不相應語若菩薩能分破諸法隨類解 釋曰菩薩能分破諸法謂根塵識皆無所有此无所有非定是無亦非定有有无患不可得故名能說不相應語 論曰云何菩薩行阿毗持訶婁若菩薩數數令自身得無上諸定 釋曰若依直語阿毗持訶婁名目貪欲得貪欲者必愛樂外塵菩薩

攝大乘論釋卷第七 三八 嚴字号

恒樂令自身得寂勝定故名行貪欲又若依密語阿毗持訶婁名目數數得定即以密語顯於直語 論曰云何菩薩起憎害心若菩薩於自他心地能言諸惑 釋曰瞋恚以憎害為相菩薩作意欲斷自他一切煩惱故名起憎害心 論曰云何菩薩起邪見若菩薩一切處遍行邪性如理觀察 釋曰大乘以有分別為邪性分別性遍行於依他性即是邪性若離邪性因此身見生諸惑故若離身見一切邪執皆不得起得人空真性菩薩能如理觀察此邪性見其是邪故名起邪見 論曰復有經言佛法甚深 釋曰初明六度次顯十惡此下明道及道果故言甚深 論曰何者甚深此論中自廣分別一切佛法常住為性由法身常住故 釋曰諸佛法身常住一切佛法皆依法身為上首故法身常住為一切佛法性 論曰一切佛法皆斷由一切障皆斷盡故 釋曰一一佛法悉無惑

障及智障故障斷盡為一切佛法性
現在煩惱滅為斷未來煩惱不生為
盡即是盡无生智 論曰一切佛法
生起為性由化身恒生起故 釋曰
由慈悲本願生起化身相續無盡故
化身生起為一切佛法性 論曰一
切佛法能得為性能得共對治眾生
八万四千煩惱行故 釋曰一切佛
法以無所得為性此是正說由三無
性不可定說有无故雖以無得為性
亦有能得義若離佛法不能得了別
所對治惑不能得安立能對治道故
論曰一切佛法有欲為性有欲眾生
愛攝令成自體故一切佛法有瞋為
性一切佛法有癡為性一切佛法凡
夫法為性 釋曰此有二義一菩薩
攝一切有欲眾生為自體一切佛法
皆依自體故二大悲為愛愛即是欲
菩薩以大悲攝一切眾生依大悲生
福德智慧行故瞋癡及凡夫法亦亦
論曰一切佛法无染著為性成就真
如一切障不能染故 釋曰道後真
如斷一切障盡是无垢清淨故名成

就一切障所不能染一切佛法以此
真如為體性故 論曰一切佛法不
可染著諸佛出現於世非世法所能
染故 釋曰前明真如境此明真如
智諸佛菩薩以真如智為體即是應
身此體是唯識真如所顯非根塵分
別所起非八種世法及世法所起欲
瞋等惑所能染著何以故是彼對治
故修得無分別智成就名諸佛出現
於世 論曰是故說佛法甚深
釋曰此語結前意示難思難行難得
具三義故甚深 論曰為修行波羅
蜜為成熟眾生為清淨佛土為引攝
一切佛法故菩薩三摩提業差別應
知 釋曰此論中明菩薩三摩提不
別說事差別但通說業差別諸菩薩
修定有捨有別捨有此四別有五百
此四是諸定通業何以故諸菩薩修
得定已依此定修行十度依此定成
熟眾生云何成熟眾生依此定起通
慧引令入正定位又依此定力清淨
佛土何以故由心自在如意能成金
寶等淨土故又依此定得現在安樂

住能引攝成熟一切佛法故此四事
是一切定通差別業應如此知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一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一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九三八頁中一行「十一」，**經**作「四十三」。
- 一 九三八頁中四行「釋因果修差別之二」，**資**、**磧**、**普**、**南**作「因果修差別之二」；**經**、**清**無；**麗**作「釋入因果修差別勝相第五之二」。
- 一 九三八頁中四行夾註「修時章第五」，諸本作正文。
- 一 九三八頁中七行第三字「同」，**資**、**磧**、**普**、**南**、**經**、**清**作「因」。
- 一 九三八以下四行第一二字「人」，**麗**作「行人」。
- 一 九三八頁下一四行首字「入」，**資**、**磧**、**普**、**南**、**經**、**清**作「見」。
- 一 九三九頁上四行第七字「說」，**資**、**磧**、**普**、**南**、**經**、**清**作「謂」。
- 一 九三九頁上六行第三字「通」，**資**、**磧**、**普**、**南**作「遍」。
- 一 九三九頁上一五行「立何」，**麗**作「云何」。
- 一 九三九頁中一五行第一字「位」，**資**、**磧**、**普**、**南**、**麗**作「住」。
- 一 九三九頁中一六行末字「位」，**麗**作「住」。
- 一 九三九頁中一七行第六字「住」，**資**、**磧**、**普**、**南**、**麗**作「位」。
- 一 九四〇頁上二〇行「俗真」，**麗**作「真俗」。
- 一 九四〇頁中二〇行「解勝」，**資**、**磧**、**普**、**南**、**經**、**清**作「解脫」。
- 一 九四〇頁中二一行「解勝」，**經**、**清**作「解脫」。
- 一 九四〇頁下三行第六字「行」，**資**、**磧**、**普**、**南**、**經**、**清**作「相行」。
- 一 九四〇頁下九行末字「皆」，**磧**、**南**作「言」。
- 一 九四一頁上一一行末字「誓」，**清**、**麗**作「攝」。
- 一 九四一頁上二〇行第六字「誓」，**麗**作「攝」。
- 一 九四一頁中一〇行第一〇字「三」，**麗**作「二」。
- 一 九四一頁中一九行「二地」，**磧**、**南**作「三地」。
- 一 九四一頁中二二行第九字「得」，**經**、**清**作「行」。
- 一 九四一頁下一三行首字「借」，諸本作「惜」。
- 一 九四二頁上一二行第三字「如」，**資**、**磧**、**普**、**南**、**經**、**清**作「如三」。
- 一 九四二頁上末行第六字「正」，**資**、**磧**、**普**、**南**、**經**、**清**作「心」。
- 一 九四二頁中一行品名，**經**、**清**作「釋依戒學勝相品第九」；**麗**作「攝大乘論釋依戒學勝相第六」。
- 一 九四二頁下四行第七字「謂」，**資**、**磧**、**普**、**南**、**經**、**清**作「論」。
- 一 九四二頁下一四行第六字「教」，**磧**、**普**、**南**、**經**、**清**作「故」。
- 一 九四二頁下一六行第三字「戒」，**磧**、**普**、**南**作「或」。
- 一 九四三頁中一三行第一一字「罪」，

- 一 麗作「罰」。
- 一 九四三頁中一六行第九字「是」，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九四四頁上四行第六字「中」，諸
本作「有」。
- 一 九四四頁上一六行末字「種」，麗
無。
- 一 九四四頁下四行第二字「今」，[資、
磧、普、南、徑、清作「令」]。
- 一 九四四頁下一七行第九字「益」，
[資、磧、普、南、徑、清作「盜」]。
- 一 九四五頁上二〇行第一〇字「締」，
[南作「締」]。
- 一 九四五頁中三行第四字「三」，[南
作「二」]。
- 一 九四五頁中一〇行首字「乃」，[資、
磧、普、南、徑、清作「及」]。
- 一 九四五頁中一一行「由此」，[徑作
「有此」]。
- 一 九四五頁中一九行末，[徑、清換
卷，[徑作「卷第四十三終，卷第四
十四始」；[清作「卷第十一上終，

- 卷第十一下始」。
- 一 九四五頁中二〇行品名，[徑、清作
「釋依心學處勝相品第十」；麗作
「攝大乘論釋釋依心學處勝相第
七」。
- 一 九四七頁上八行「釋曰」，[南無]。
- 一 九四七頁上九行第一〇字「既」，
[麗作「說」]。
- 一 九四七頁上末行「運用」，[南作「應
用」]。
- 一 九四七頁下二〇行第一一字「辭」，
[資、磧、普、南、徑、清作「亂」]。
- 一 九四九頁上四行「性修」，麗作「恒
修」。
- 一 九四九頁上一〇行「行施」，[南作
「行於」]。
- 一 九四九頁中六行第一一字「前」，
[麗作「前信」]。
- 一 九四九頁中七行第三字「後」，諸
本作「後信」。
- 一 九四九頁下一行「釋曰」，麗作「釋
白」。

- 一 九四九頁下五行及一七行「相扶」，
[麗作「相符」]。
- 一 九五〇頁中一六行「語法」，[南、麗
作「諸法」]。
- 一 九五〇頁中末行「欲得」，麗作「欲
行」。
- 一 九五〇頁下二行第一二字「目」，
[資作「自」]。
- 一 九五〇頁下二二行「皆斷」，麗作
「皆斷爲性」。
- 一 九五一頁上七行第四字「能」，[資、
磧、普、南、徑、清作「皆」]。
- 一 九五一頁下末行第五字「釋」，[資、
磧、普無]。
- 一 九五二頁下末行「十一」，[徑作「四
十四」]。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一

嚴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依慧學差別勝相第八

論曰如此已說依定學差別云何應知依慧學差別 釋曰菩薩定與二乘定既有差別定為慧依止慧依定得成菩薩慧與二乘慧亦應有差別云何可知以何法名依慧學无分別智名依慧學是無分別智差別應知即是依慧學差別此无分別智有三種一加行無分別謂尋思等智即是道因二无分別智即是道正體三無分別後智即是出觀智謂道果此三智志是依慧學體尋思智為依慧學者觀行人依當來無分別智故修方便智由求未來无分別智果故現世方便得成以是能依故名依慧學又此方便智能引當來無分別智无分別智起必依此方便得成以是所依故名依慧學道正體為依慧學者謂依内起智在觀離散動故名為内此

攝大乘論釋卷十一

二

嚴字号

智依觀起故名依慧學又自有體為内因已謝果未起道體自相續即說自體為内依自體起故名依慧學出觀智為依慧學者依无分別智成此智名依慧學何以故如入觀時所緣境後得智緣此生故此三智中應成立何智應但成立無分別智若成立此智即成立餘智若成立前智但因義顯果義不顯自性等十九差別義亦不成若成立後智但果義顯因亦不顯自性等十九差別義亦不成何以故此智以尋思智為因此智是尋思智果此智是後智因後智是此智果由此智成立前後智亦得成立是故但應成立此智於成立中先應說无分別智自性自性即是體相論曰由無分別智自性依止緣起境界相類立救難攝持伴類果報等流出離究竟行善加行无分別智後得智功德無分別差別加行无分別智及後得智譬威德無切用作事甚深義故應知依慧學差別由依慧學差別應知无分別智差別 釋曰謂由

無分別智自性應知依慧學差別由
依慧學差別應知无分別智差別者
若是次第說十九義志須作此語今
為存略故以一由無分別智標初次
例出十九義竟後捨去應知依慧學
差別由依慧學差別應知无分別智
差別以十九義成立無分別智此智
即是慧學體慧學差別即是此智差
別應作如此知無分別智自性云何
論曰无分別智自性應知離五種相
釋曰若具離五相則是無分別智若
不具離五相則非无分別智 論曰
五相者一離非思惟故二離非覺觀
地故三離滅想受定寂靜故四離色
自性故五於真實義離異分別故
釋曰此智若由離思惟故名无分別
智熟眠放逸狂醉同離思應得無分
別智若由過覺觀地故名无分別智
從二定以上已過覺地觀應得無分
別智若依此二義凡夫應得无分別
智是處能離心及心法應說名無分
別智謂想受滅定等若人在此位中
得无分別智此則不成智何以故於

滅定等位無心及心法故若言如色
自性智自性亦如此如色鈍無知此
智應鈍無知若於真實義由已分別
顯現是分別應成無分別智何以故
此分別能分別真實義謂此義真實
論曰是五相所離智此中應知是無
分別智 釋曰若智離五相緣真實
義起若不異分別真實義謂此法真
實但緣真實義如眼識不以分別為
性是名無分別智相 論曰於此中
如所說无分別智性中故說偈言
釋曰於此依慧學中如前說十九義
所顯無分別智性更說偈成立此義
此偈欲何所顯欲顯无分別智寂勝
於所修衆行中寂為上首 論曰
諸菩薩自性五種相所離無分別智性
於真無分別
釋曰菩薩以无分別智為體無分別
智與菩薩不異无分別智自性即是
菩薩自性無分別智離五相即是菩
薩離五相由於真无分別故離五相
得無分別名衆生是假名法是實有
若離此智无有別法應菩薩名盡无

生智是菩提此衆生以菩提為體菩
提即是無分別智无分別智即是菩
薩欲示無分別智即是菩薩故說菩
薩自性離五相不言无分別智後得
例亦如此說菩薩自性已由此依止
是性得生今當說此依止前說此智
名无分別此智為依止心生為不依
止心生若依止心生能思故名心思
即是分別此智若依分別生非謂無
分別若不依止心生則同色等法復
不應名智欲顯離此二失故重說偈
論曰
諸菩薩依止非心非非心是无分別智
非思疾類故
釋曰此智不以心為依止由此智不
思議故亦不以非心為依止由以心
疾利類相續為依止故疾類是心種
性既以此為依止故不可說非心為
依止為顯因緣生起此智故重說偈
論曰
諸菩薩因緣有言聞重習是无分別智
如理正思惟
釋曰四緣中除三緣但取因緣因緣

攝大乘論卷十二 六 嚴字號

何相若因與果同類名因緣譬如先善心為後善心作因依從他所聞法音起聞熏習因此熏習後生正思惟是正思惟從聞他正說起故稱有言此智因緣即以有聞熏習正思惟為體由此因緣无分別智因有言未生令生已生令堅住若無此熏習无分別智不得生是故說此為因緣此智因聞熏習起緣何法為境 論曰 諸善薩境界不可言法性是无分別智二無我真如

釋曰前偈說菩薩因緣此偈說菩薩緣緣境界即是緣緣緣緣有何相若法緣此生猶如羸人因杖得起若觀此法彼法得生故此為彼緣如五塵生五識此境有二義一依止緣緣二比度緣緣如人依止心無常相比度色等餘法皆是無常不可言法性是菩薩緣緣一切法由分別性不可言說何以故諸法由自體無所有由心分別顯現故一切法不可說有亦不可說无如此顯現不如此有是故不可說有如此不有不無顯現故不可

攝大乘論卷十二 七 嚴字號

說無如識所緣法不如此有故是故分別無體相是分別無體相為當有為當無若無無體體則還有若有無體不可言無由此義故法性約真俗皆不可言有无法性以二無我真如為體由分別性故依他性無人无法名二無我為離斷見此无我不無故說名真如此真如是菩薩境何以故是无分別智若起必緣此境起故此智緣不可言真如起其取境相貌云何 論曰

諸善薩相親於真如境中是无分別智無相無差別 釋曰是智於真如境中平等平等生無異无相為相即是其相譬如眼識取色如青等相顯現不異青等色此智與真如境亦亦又不同眼識與色色無體有色眼識有體無色此智與真如境相稱不可說異若一切法不可言說為性何法是所分別 論曰 相應自性義 所分別非他 釋曰一切言說有三種相應謂數習相續次第此三不相離故名相應又

攝大乘論卷十二 八 嚴字號

三法和合能目義故名相應此相應是自性義此義即是所分別若離此義无別餘義是故一切法不可言說云何知離此性無別餘義為成立此義故論曰

字字相續故 由相應義成 釋曰字字相續即第一相應由相應即餘二相應具此三相應故得自義由相應說此義得成譬如眼根等於言辭相續說中衆生執以為義故說名相應此義是所分別是故所分別但有言說義亦但有言說若一切法不可言說此義云何成 論曰 離言說智慧於所知不起 釋曰若人未了別方言於所言境智慧不生若汝言於言說中所言智生此義不然何以故 論曰 於言不同故一切不可言 釋曰是言說與所言不同以相貌異故言相異所言相異是故一切言及所言同不可言何法是无分別智所攝持 論曰 諸善薩攝持是无分別智此後得行持

為生長究竟

釋曰是無分別智後所得智能得菩薩福慧二行二行依止此智得生長相續乃至究竟故無分別後智能生長菩薩正行無分別後智是能攝持菩薩是所攝持何法是無分別智伴類 論曰

諸菩薩伴類 說是二種道是無分別智五度之品類

釋曰伴類以相助為相相助共成一事故名相助一事是菩提果二種道是菩薩伴類謂資糧道及依止道施等四波羅蜜是資糧道定波羅蜜是依止道何以故從四波羅蜜所生善法此善法生般若波羅蜜此般若波羅蜜依止定生般若波羅蜜即是無分別智未得無上菩提於其中間常能生起無分別智乃至極果離則有五度合則成二道能助第六度共成一極果故說為伴類若無分別智依二道成得何果報 論曰 諸菩薩果報於佛二圓聚是無分別智由加行至得

釋曰有但果非報有是果是報若從因生共用者名果若從因生獨用者名果報果是生義報是熟義化應二身名佛二圓聚無分別智果報成熟在佛二圓聚中若果在無分別智加行中生此果屬化身若果在無分別智至得中生此果屬應身云何知耶 論曰由加行至得 釋曰前說無分別有三種一加行二正體三後得加行無分別自有二種一在地前二在登地以上若依此二處加行所得果是化身正體無分別從初地乃至佛果皆名至得若依正體無分別所得果報是應身果報果若此等流果云何 論曰

菩薩等流果 於後後生中 是無分別智由展轉增勝

釋曰果或等因或勝因此果以同類為因是名等流果无分別智等流果於二圓聚中轉初地為二地乃至轉十地成佛於後後位中轉增轉勝如初地為二地同類因二地是初地等流果諸地悉於利他為增於自利

為勝又學位為增無學位為勝无分別智出離得成就義云何 論曰 諸菩薩出離得成相應故是無分別智應知於十地

釋曰滅感業為出滅果報為離即是出義何故重說由離有三義故作重名一永離二上離三決離無分別智於出離中與二義相應一與得相應二與成就相應此二相應應知不出十地初地始得无分別智名得相應從初地後乃至十地於無數劫修無分別智乃至究竟名成就相應此无分別智藉二道於三阿僧祇劫修學以何法為究竟 論曰

諸菩薩究竟由得淨三身是無分別智至勝自在故

釋曰究竟有二種一清淨究竟二自在究竟清淨究竟者初地始得清淨後於地地中轉轉清淨至十地究竟清淨譬如鍊金由此清淨菩薩所得三身後後轉清淨自在究竟者不但得三種清淨身究竟復有別究竟謂

攝大乘論釋卷十三 十二 嚴字等

十自在如論後說此十自在後後轉勝此二種法最後極勝是無分別智所得究竟名增上果无分別智功德云何無分別有三種一加行无分別二根本無分別三後得无分別云何加行得無分別名先從他聞无分別智是真菩薩菩薩自未證真道理但於此智起信樂心由依止此信樂後方得入度此無分別智理无分別智從此信樂生起故說此信樂為加行無分別此加行無分別功德謂无染其譬云何 論曰

不染如虛空此無分別智種種重惡業由唯信樂故

釋曰此无分別智清淨無染譬如虛空不為四塵所染何法不能染謂種種重惡業從身口意生有見修道異有十惡差別故名種種極重煩惱為緣起恒作若作無悔心无對治有伴類故名重因此惡業不能染汗若人從聞正說於无分別智生信樂由此信樂破壞四惡道業何以故惡業從非理起信樂從是理生依非理起故

攝大乘論釋卷十三 十三 嚴字等

虛從是理生故實虛不能對實是故破壞此偈顯加行无分別智能對治四惡道業由與惡業不相雜故此即加行功德根本無分別智功德及清淨云何 論曰

清淨如虛空此無分別智解脫一切障由得及成就

釋曰如虛空離烟雲等四障世間說為清淨無分別智清淨亦亦離何法故得清淨 論曰解脫一切障

釋曰一切障謂皮肉心三障一闡提外道聲聞獨覺四德障由解脫如此障故清淨此解脫何因得成 論曰

由得及成就 釋曰由與諸地至德相應由於第十地中因成就由於佛地中果成就故得解脫一切障此偈顯根本無分別智能對治一切障此即根本功德无分別後得智功德及無染云何 論曰

如虛空無染是无分別智若出現於世非世法所染

釋曰虛空水不能濕火不能然風不能動无分別智無染亦亦无變異故

攝大乘論釋卷十三 十四 嚴字等

說無染何以故菩薩依此智觀一切衆生利益事由此智力菩薩故作心入三界現種種本生雖生在世中不為世間八法之所變異八法謂得不得好名惡名讚毀樂苦因此八法故起欲瞋欲瞋不能變異欲瞋根本无明不能令動何以故虛妄不能對真實故此智從無分別智生故名無分別此偈為顯後得智能免報障於生死涅槃二處不住但為利他此即後得智功德此三種无分別差別云何為顯此差別令不相濫是故立譬 論曰

如癩求受塵如癩正受塵如非癩受塵三智譬如此

釋曰譬如癩人求覓諸塵不能說塵加行無分別亦亦在方便道中尋思真如而不能說譬如癩人正受諸塵雖已得塵不能說塵根本无分別亦亦正在真如觀如所證見亦不能說譬如非癩人正受諸塵又能說塵後得智亦亦如其所見能立正教為他解說初未得向得離分別無說因緣

故不能說次正得離分別無說因緣故不能說後已得由出觀故如前所見能說无倒此偈顯三種无言說有言說異故有差別 論曰

如愚求受塵如愚正受塵如非愚受塵三智譬如此

釋曰未識物類名之為愚愚譬次第譬三義如前釋曰偈顯無分別有分別異故有差別无言說以無分別為因由无分別故無言說有言說以有分別為因由有言說故有分別愚譬即顯无分別此三智境虛實云何 論曰

如五求受塵如五正受塵如非五受塵三智譬如此

釋曰五名目無分別眼等五識譬如人在五識中求覓五塵或緣實或緣虛意識與五識相間起故加行无分別智亦亦或證一分為實或不證為虛譬如人正在五識中得真實境无分別無言說根本无分別智亦亦得真實境無分別无言說譬如人在意識中但緣先所受塵名緣虛境有分

別有言說無分別後後智亦亦緣虛境有分別有言說此偈顯三種所緣境有實有虛故有差別 論曰如未識求解如讀正受法如解受法義次第譬三智

釋曰譬如初未識論文但求識文字加行無分別智亦亦未識真如但學見真如方便此顯未解譬如人已識文字未了文字義正讀文字但能受法未能受義根本無分別智亦亦自利功用已成未有利他功用此顯已解譬如人已識文字又已了義正在思中是人具有二能識文字又能了義以功用究竟故無分別後智亦亦已通達真如又已出觀如前所見解說无倒此顯解已究竟此偈顯學功有異故有差別已明三種次第謂未解已解及解究竟前一無境後二有境謂法及義後二有境異相云何 論曰如人正閉目無分別亦亦如人正開目後得智亦亦 釋曰此偈但顯根本智及後得智由

依止不同故有差別根本智依止非心非非心後得智則依止心故二智於境有異根本智不取境以境智無異故後得智取境以境智有異故根本智不緣境如閉目後得智緣境如開目此偈顯不取境取境有異故有差別此二智威德差別云何 論曰如空無分別無染礙異邊如空中色現後得智亦亦

釋曰譬如虛空有四種德一無染二無礙三無无分別四無邊根本智亦亦一切世間八法七流等所不能染由是彼對治故故說無染於一切境如理如量无障無著故說无碍於一切法一味真如空遍滿故故說无分別離一切諸邊中道不可量故故說无邊譬如色於空中顯現空不可分別色可分別後得智亦亦因不可分別此智可分別謂此是能分別亦是所分別若佛果是分別智所顯離分別眾生云何得作衆生利益事如理不倒為顯無功用作事故重說偈 論曰

漸大乘論釋卷十二

六

殺字号

譬摩屋天鼓無思成自事如此不分別種種佛事成

釋曰譬如如意寶無有分別能作如衆生所願求事譬如天鼓无人扣擊能隨彼衆生所欲之意出四種聲謂怨來怨去受欲生厭諸佛亦尔已離分別能起種種利益衆生事利益事有二種一化身利益如如意寶二說法利益猶如天鼓此无分別智甚深義云何約境立甚深義此智為當緣所分別依他性起為當緣餘境起若尔何妨若取所分別依他性為境此智無分別義不成若緣餘境起離此境則无別餘境緣餘境義亦不成復次若緣餘境起境智無差別義則不成
論曰
非此非非此非智非非智與境無差別智名無分別
釋曰此智不緣依他性為境何以故此智不以分別為境故言非此亦不緣餘境何以故此智但緣依他性法如為境故法及法如不可說一異非清淨清淨境故為通相不通相故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二

十九

殺字号

非不緣識故言非非此復次此智為當是智為當非智若尔何妨若智為性云何不分別以智是分別性故若非智為性云何稱智無分別非智性故云何說为无分別智
論曰非智非非智
釋曰云何說非智於加行及後得智中不生故言非智若尔云何不成非智或此義亦不成何以故非智或從不正思惟生能起欲等流此從無分別加行智生能生无分別後得智故說非非智復次由此智於分別中不生故說非智由此智不於餘處生但於分別法如中生故說非非智此偈前句即釋後句
論曰與境無差別智名无分別
釋曰若智由能取所取二相起有分別如加行智不名無分別若智與所取不異平等平等起是名无分別智於餘經中佛說一切法自性无分別欲顯此道理故重說偈
論曰
佛說一切法自性無分別所分別无故彼無无分別
釋曰一切法自性無分別此義云何

攝大乘論釋卷十二

二十

殺字号

可知為證此義故立第三句由可分別類實不有義至无分別法真實是有故說一切法自性無分別若由所分別不有故一切法自性無分別者云何衆生不自性解脫
論曰彼无無分別
釋曰由諸法自性无分別智如境無分別若尔何故不自性解脫實尔諸法自性无分別智如境亦自性無分別而不得自性解脫修得智能證此法由非智障故智不得起必須修智滅障方得解脫故无自性解脫義於自性無分別中若起分別此為非智即是無明於自性无分別法中所有無分別智今當說其差別
論曰此中無分別有三種一加行无分別智二無分別智三无分別後智
釋曰於自性无分別中若總說有此三種此三種即顯道方便道正事道究竟謂入方便住方便出方便若約因約人約事別說則有十一種
論曰加行無分別有三種謂因緣引通數習力生起差別故
釋曰此三約因有差別加行无分別由三力成

或由因緣力或由引通力或由數習力由此三力成故生起有差別若由因緣力成即是由性力成若由引通力成即於現在由作切力成 論曰無分別智亦有三種謂知足無顛倒無戲論無分別差別故 釋曰此三約人有差別即凡夫二乘菩薩知足無分別應知由得聞思二慧究竟故由知足故無分別故說知足無分別若凡夫菩薩至聞思慧究竟事有所應得皆悉已得生知足心故無分別復次世間衆生有知足無分別由此知足彼衆生上生有頂於中計為出離究竟過此更無行處起知足心不復進修故無分別無顛倒無分別謂二乘由彼已通達真境無常等四種無倒相由常等四無倒相永不更分別故無分別無戲論無分別謂諸菩薩諸菩薩不分別一切法乃至不分別无上菩提何以故諸法無言說故於无言說中強立言說故名戲論言說有四種即是四謗若說有即增益謗

若說無即損減謗若說亦有亦无即相違謗若說非有非無即戲論謗菩薩得無分別智不可以言說顯示故稱無戲論無分別何以故出過世間智故又非世間智所知故 論曰無分別後智有五種謂通達憶持成立相雜如意顯示差別故 釋曰此五約事有差別後得智以能顯示為性此中顯示以覺了為義由此智於通達後時顯示如此事云我於觀中知見如此如此事故稱通達顯示由此智出觀後時如所通達憶持不退失故稱憶持顯示由此智如自所通達能立正教令他修行故稱成立顯示由此智菩薩如先緣一切法為境謂如先雜境界智觀察此境由此觀察即得轉依故稱相雜顯示由此智菩薩已得轉依如菩薩所思欲如意皆成謂於地等諸大轉為金等故稱如意顯示 論曰為成立無分別智復說別偈 釋曰已說無分別智差別義更欲成立無分別義故重說偈 論曰

餓鬼畜生人諸天等如應一境心異故許彼境界成 釋曰譬如一江約四衆生分別則成四境餓鬼謂為膿血魚等畜生謂為住處人謂為水天謂是地隨所分別各成一境若境是實應不相妨不應一處一時並成四境當知皆是意識分別所作若汝許四識並緣識不離境汝亦應許一時一處並有四境若實有若無實境識應自生不緣境起若今唯識中四難還成四義不成此難如彼論釋有識無境斯有何失為顯此義故重說偈 論曰 於過去未來 於夢二影中 智緣非有境 此無轉為境 釋曰過去未來事但有名無體若心緣此二世但有識无境夢中所緣亦亦影有二種一鏡中影二定中影定心所起青黃等相離心無別此法故說名影若心緣此二影亦但有識无境若無此四境識何所緣 論曰此無轉為境 釋曰外塵本來是无識

攝大乘論卷第二

十四

嚴字號

變異所作識即緣此為境故言无轉為境此義已立不應復疑何以故若撥無此理無成佛義為顯此義故重說偈 論曰

若塵成為境 無无分別智

釋曰若塵有體為境義成則无有無分別智何以故所分別境若實有能分別則不成倒无分別則成倒若尔一切凡夫皆離顛倒一切聖人皆成顛倒斯有何失 論曰

若此無佛果 應得無是處

釋曰無分別智是正道若言无此智而說應得佛果無有是處此執為阿含及道理所違是故應知諸塵无體可分別由可分別體無故分別亦无故無分別智如理无倒復次有別道理證諸塵無體可分別 論曰
得自在菩薩由願樂力故 如意地等成得定人亦尔

釋曰菩薩於定得入住自在於通慧得變異折伏通達自在於諸地得十自在菩薩先發願作眾生利益事得无分別智後出觀隨菩薩意欲有

攝大乘論卷第二

十五

嚴字號

所作一切皆成或由現在願或由本願願為因樂為果先發願作眾生利益事後隨心所欲樂無不皆成謂轉變地等若淺行菩薩欲作眾生利益事於現在先發願發願竟即入真觀出觀後隨所欲樂方得成遂若深行菩薩欲作眾生利益事現在不須發願及入觀出觀但由本願力隨所欲作一切皆成若聲聞等得九定自在因此定自在得六通自在於一物中隨願樂力各能變異為无量種若諸塵實有自性此事則不得成譬如二空一切自在所不能變異何以故以真實故此偈約外境顯諸塵無自性於內境无自性其義云何 論曰
成就簡擇人有智得定人 於內思諸法如義顯現故

釋曰簡擇即是毗婆舍那得三無流根名成就從須陀洹向乃至阿羅漢果名成就簡擇人有智人謂菩薩欲顯不以聞思位為智人但取入修位為智人故言得定聲聞及菩薩於內思量一切法時如如二人思惟十二

攝大乘論卷第二

二十

嚴字號

部經法所顯義如此如此其義於此二人得顯現若其思惟佛義於種種法中佛義顯現如佛義顯現色等五陰及無常等十想亦如此顯現此偈約內境顯諸塵無自性云何知外內境皆無自性 論曰

无分別修時 諸義不顯現 應知无有塵由此故無識

釋曰若菩薩在无分別觀中一切義或內或外或內外不復顯現是故應知諸塵皆實非有若无外塵則無內識何以故所識既不有能識云何有此義實尔所識非有故能識亦非有應知勝相中已具顯此義此智與般若波羅蜜為一為異 論曰此無分別智即是般若波羅蜜名異義同 釋曰不以名不同為異以義同為一以一故言即是若名異義云何同如來立法約自性義攝諸法為同不以名攝為同何以故名於諸方不同義於諸方則同名是假立為自此義故隨方不同義有定性故義是同行依義成不依名成云何知義是同

論曰如經言若菩薩住般若波羅蜜由非處修行能圓滿修習所餘波羅蜜 釋曰欲成就無分別智與般若波羅蜜不異故引般若波羅蜜經為證菩薩修般若波羅蜜無退失故名住又菩薩欲修餘波羅蜜先修般若波羅蜜為方便餘波羅蜜住般若波羅蜜中成故言住菩薩住般若波羅蜜中離五處修行餘波羅蜜於一一波羅蜜中經若干時修習令得成就故稱圓滿 論曰何者非處修行能圓滿修習所餘波羅蜜謂離五種處一離外道我執處 釋曰如外道住彼般若起我執謂我今住般若般若即是我所諸菩薩住般若則不如是故言離我見執處以不應彼處故 論曰二離未見真如菩薩分別處 釋曰如地前菩薩未見真如分別無分別為般若波羅蜜謂此是般若波羅蜜若菩薩已見真如在般若波羅蜜中則無此分別故言離分別處以不應彼處故 論曰三離生死涅槃二邊 釋曰如凡夫衆生住生死邊

聲聞人住涅槃邊菩薩住般若波羅蜜離此二邊故言離二邊處以不應彼處故 論曰四離唯滅惑障知足行處 釋曰如聲聞於惑障滅處生知足於餘處無復欲樂謂智障滅處菩薩則不如是為滅智障修學般若波羅蜜故言離知足行處不應彼處故 論曰五離不觀利益衆生事住無餘涅槃處 釋曰如獨覺不觀衆生利益事住無餘涅槃菩薩則不如是住般若波羅蜜不捨衆生利益事般涅槃亦有餘亦無餘於法身是無餘於應化身是有餘故言離住無餘涅槃處以不應彼處故無分別智有五種差別異前所離五處一无倒差別此无倒彼有倒故二無无分別差別此无分別彼有分別故三無住處差別此无住處彼有住處故四正行差別此正行能滅惑智二障彼正行但能滅惑障故五至得差別此得常住三身為果彼得永斷涅槃為果故 論曰聲聞智慧與菩薩智慧差別云何 釋曰已說無分別智與般若波

羅蜜是一今欲更顯无分別智般若波羅蜜與二乘智有差別 論曰應知由无分別差別 釋曰聲聞有分別菩薩無分別應知由此義故有差別 論曰不分別陰等諸法門故 釋曰聲聞由智慧取陰等諸法門無分別相起故有差別 論曰由非一分差別通達二空真如入一切所知相故依止一切衆生利益事故 釋曰分有二種一所知分二利益衆生分所知分中復有二種謂人法二空利益衆生分中亦有二種謂自身他身聲聞於所知分中但通達人空止於苦等四諦生無流智於利益衆生分中但依止自身利益事發願修行於此二分中各有一分菩薩於所知分中具通達人法二空於一切所生如理如量智於利益衆生分中依一切衆生利益事謂自身發願修行於此二分中各具二分二分異一分故言非一分差別 論曰由無住差別住无住處涅槃故 釋曰聲聞住著涅槃如凡夫住著生死菩薩不

攝大乘論卷第十三 三十一 嚴字字

介見生死涅槃俱是分別所作同無相性故不住二處 論曰由恒差別於無餘涅槃不墮斷盡邊際故

釋曰二人於無餘涅槃有差別故智慧有差別二乘於無餘涅槃無應化二身以不觀他利益事故無應身故墮斷無化身故墮盡菩薩於無餘涅槃恒起二身無有邊際何況法身以自利利他圓滿故有應身故不墮斷有化身故不墮盡 論曰由無上差別實無異乘勝此故 釋曰聲聞獨覺乘有上以不及大乘故菩薩乘無上以無別乘勝大乘故乘以智為體於大乘中智為上首故由此五義故二乘智與菩薩智有差別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攝前五義及顯五義功德故重說偈 論曰

由智五勝異 依大悲修福 釋曰諸菩薩智慧由五種差別故勝二乘不但於勝智慧知足復依智慧修福德福德即餘五度此句顯自利勝異二乘復有勝果義謂為利他依大悲修福德福德即餘五度若人具

攝大乘論卷第十三 三十二 嚴字字

此二能得何果報 論曰 世出世富樂 說此不為遠

釋曰作轉輪王欲界上五天王色界梵王乃至無色界定及菩薩獨所得世間定名世富樂二乘解脫及无上菩提名出世富樂如此果如意易得故不為遠諸菩薩已至極自在位恒行慈悲於世間貧苦眾生菩薩由心意不施財物此意用云何 論曰若菩薩於世間實有亦復可知 釋曰此顯菩薩有體有因有體故言實有有恩故言可知 論曰若菩薩如此依戒定慧學功德聚相應至十種自在於一切利他事得無等勝能 釋曰三學攝十度及世間一切功德故名功德聚若菩薩未得已得不失名相應即因圓滿至十種自在即果圓滿利益他事或有二種或有四種二種謂先思後行復有二種即後二無畏或有四種如前說得如此無等勝能即恩德圓滿此三德中因果二德顯自利恩德顯利他已說三學竟欲顯菩薩三德圓滿故明此義

攝大乘論卷第十三 三十三 嚴字字

論曰云何於世間中見有眾生遭重苦難 釋曰此次立難若菩薩如此三德皆拔濟一切眾生云何眾生遭世苦難若視苦苦不救則無勝能若無勝能亦无菩薩苦難有二種謂內及外內外此二苦難有輕有重若可對治為輕若不可對治為重 論曰由菩薩見彼眾生有業能感苦報障勝樂果故 釋曰菩薩見有眾生有業障障菩薩勝能感苦報菩薩於彼有此業智雖懷勝能捨而不用此即菩薩業力譬如有江有八功德水隨眾生飲無人遮護餓鬼由業障故不能得飲菩薩如江財物如水有業障眾生猶如餓鬼由業障故不得受用菩薩財物 論曰由菩薩見如此若施彼樂具則障其生善 釋曰菩薩見有眾生無業障若貧窮能生長善法若富樂則放逸造罪菩薩願彼於現在受恒貧窮苦隨順成就生起善法是故菩薩不施其樂具此即菩薩處非處力 論曰由菩薩見彼无樂具能現前厭惡生死 釋曰菩薩見

有衆生由貧窮苦厭惡生死心恒現前菩薩願彼無樂具成就厭惡心隨順善行故不施其樂具此即菩薩根欲性力 論曰由菩薩見若施彼樂具則是生長一切惡法因緣 釋曰菩薩見有衆生乃至恒受貧窮報於此時中不長惡法菩薩願彼恒受貧窮報不願彼於一刹那中受富樂報而作諸惡法因緣謂自愛憎他此二因緣能生長惡法菩薩若施彼財物則成就彼愛憎是故菩薩不施其樂具此即菩薩遍行道智力 論曰由菩薩見若施彼樂具則是逼害餘无量衆生因緣 釋曰菩薩見有衆生若得大富非止自損復能損惱無量衆生菩薩願彼受貧窮苦不願彼由大富樂損惱衆生身心及以善根是故菩薩不施其樂具此亦是菩薩遍行道智力 論曰是故菩薩不无如此勝能世間亦有如此衆生顯現 釋曰勝能有三即是三德一能得因謂三學處二能得果謂十自在三能利他謂了別衆生根欲性等若見施

有利益則施若見不施有利益則不施菩薩以利益為定不以施不施為定由施無利益故世間有受苦衆生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攝前五義故重說偈 論曰見業障礙善 獸現及惡憎 害他彼衆生不感菩薩施 釋曰有衆生有業障不感菩薩施有衆生有樂具則尋善有衆生由貧窮厭惡生死心恒現前有衆生有樂具生長惡法有衆生由大富樂能逼害他菩薩見如此事欲令離自損損他故不施其樂具是故彼衆生不感菩薩施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二

三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二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九五四頁中一行「第十二」，**徑**作「第四十五」。卷末經名同。
- 一 九五四頁中四行品名，**資、積、普**作「依慧學差別勝相第八」；**南**作「依慧學差別勝品第十一」；**徑、清**作「釋依慧學差別勝相品第十一」。
- 一 **資、積、普**於品名後有夾註「十五卷成」。
- 一 九五四頁中一二行「分別」，**麗**作「分別智」。
- 一 九五四頁下一行「自有」，**麗**作「有自」。
- 一 九五四頁下五行第九字「如」，諸本無。
- 一 九五五頁上一六行第六字「由」，**資、積**作「中」。
- 一 九五五頁上一六行第一一字「名」，**資、積、普、南、徑、清**作「得」。

- 一 九五五頁上一七行第一〇字「思」，
麗作「思惟」。
- 一 九五五頁上一九行「地觀」，諸本
作「觀地」。
- 一 九五五頁下六行第五字「牟」，資、
磧、普、南、徑、清作「介」。
- 一 九五五頁下一七行第一一字「類」，
麗作「利類」。
- 一 九五六頁上一行「何相」，麗作「有
何相」。
- 一 九五六頁上五行第七字「有」，麗
作「有言」。
- 一 九五六頁上五行「正思」，麗作「及
正思」。
- 一 九五六頁上七行「已生」，資作「已
出」。
- 一 九五六頁上二〇行第七字「由」，
磧、普、南作「日」。
- 一 九五六頁中一行第三字「如」，資、
磧、普、南、徑、清作「知」。
- 一 九五六頁中四行第一二字「約」，
資、磧、普作「結」。

- 一 九五六頁中一五行「無異」，徑作
「無異相」。
- 一 九五六頁下一行「目義」，資、磧、
普、南、徑、清作「自義」。
- 一 九五六頁下七行「由相」，麗作「由
此相」。
- 一 九五六頁下八行「自義」，麗作「目
義」。
- 一 九五七頁上九行「品類」，南作「伴
類」。
- 一 九五八頁上二行第二字「此」，資、
磧、普、南作「比」。
- 一 九五八頁上八行「此信樂」，麗作
「此信樂心」。
- 一 九五八頁上二二行末字「從」，麗
作「依」。
- 一 九五八頁中一一行第一二字「一」，
麗作「或一」。
- 一 九五八頁中一八行首字「即」，資、
磧、普、南、徑、清作「障」。
- 一 九五八頁下一六行「求覓」，資作
「求起」。

- 一 九五八頁下末行「未得」，資、普、
南、徑、清作「來得」。
- 一 九五九頁上八行「釋曰」，磧、麗作
「釋此」。
- 一 九五九頁上一一行「言說故有分
別」，麗作「分別故有言說」。
- 一 九五九頁上一六行第五字「目」，
磧、普、南、徑、清作「自」。
- 一 九五九頁中一行第九字「後」，麗
無。
- 一 九五九頁中六行「初未識論文」，
資、磧、普、南、徑、清作「有人未識
文字」；麗作「人未識論文」。
- 一 九五九頁中一七行「已明」，諸本
作「前已明」。
- 一 九五九頁中一八行第五字「及」，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九五九頁下一一行第五字「无」，
資、磧、普、南、徑、清、麗無。
- 一 九五九頁下二〇行「分別智」，麗
作「無分別智」。
- 一 九六〇頁上八行第一三字「二」，

- 一 九六〇頁中一九行「自性」，**資**、**徑**作「一」。
- 一 九六一頁上一八行第四字「常」，**資**、**南**、**徑**、**清**無。
- 一 九六二頁中一八行第四字「擇」，**資**、**南**、**徑**、**清**作「無常」。
- 一 九六二頁下五行第一二字「知」，**資**、**南**、**徑**、**清**作「擇人」。
- 一 九六二頁下二一行「爲自」，**麗**作「爲目」。
- 一 九六三頁上末行「二邊」，**麗**作「二邊處」。
- 一 九六三頁中一六行第一一字「无」，諸本無。
- 一 九六三頁中二〇行「至得」，**資**、**南**、**徑**、**清**作「至得果」。
- 一 九六三頁下六行「法門」，諸本作「法門爲境有分別相起菩薩不分別陰等諸法門」。
- 一 九六四頁上二行「性故」，**徑**作「生故」。

- 一 九六四頁上二二行第八字「果」，諸本作「異」。
- 一 九六四頁中一一行「有因」，**資**、**南**、**徑**、**清**、**麗**作「有恩」。
- 一 九六四頁中一六行「未得」，**麗**作「未得得」。
- 一 九六四頁中二二行第八字「利」，**南**作「相」。
- 一 九六四頁中二二行「學竟」，**資**、**南**、**徑**、**清**作「竟學」。
- 一 九六四頁下三行第三字「皆」，**麗**作「皆爲」。
- 一 九六四頁下四行「若視苦苦」，**南**作「有視苦苦」；**麗**作「若視苦」。
- 一 九六四頁下一〇行第七字「能」，**麗**作「能能」。
- 一 九六四頁下二〇行「現在受恒」，諸本作「現在世受」。
- 一 九六五頁上二〇行第二字「勝」，**資**、**南**、**徑**、**清**無。
- 一 九六五頁中六行第一〇字「憎」，**麗**作「增」。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嚴

世親菩薩釋

陳天生三藏真諦譯

釋學果寂滅勝相第九

論曰如此已說依慧學差別云何應知寂滅差別 釋曰菩薩與二乘道既有差別由道得滅菩薩滅與二乘滅亦應有差別云何可知 論曰諸菩薩感滅即是無住處涅槃 釋曰二乘與菩薩同以感滅為滅諦二乘感滅一向背生死趣涅槃菩薩感滅不背生死不背涅槃故異二乘菩薩此滅於四種涅槃中是無住處一本來清淨涅槃二無住處涅槃三有餘四無餘菩薩不見生死涅槃異由般若不任生死由慈悲不住涅槃若分別生死則住生死若分別涅槃則住涅槃菩薩得無分別智無所分別故無所住 論曰此相云何 釋曰無住處涅槃以何法為相 論曰捨離惑與不捨離生死二所依止轉依為相 釋曰若菩薩在轉依位不與諸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二

嚴字考

惑緣起處故名捨離或在出觀位必起分別故名不捨離生死若偏觀前後明此二義亦得一時具二義若雙觀二義必在一時此二義並以依他性為依止無住處涅槃以轉依為相即轉二者 凡夫著生死二乘著涅槃菩薩得無分別智不見生死涅槃有差別雖滅惑不住涅槃雖起分別不住生死故此涅槃以轉依為相此轉依即依止依他性 論曰此中生死是依他性不淨品一分為體涅槃是依他性淨品一分為體 釋曰此釋二所依止義本識名依他性本識若起分別即是不淨品說此一分為生死體如分別依他性此性不如此有此分別無所有即是淨品依此一分為涅槃體 論曰本依者是具淨不淨品二分別依他性 釋曰分別性是生死真實性是涅槃從本以來此二品以依他性為依止即說依他性為本依 論曰轉依者對治起時此依他性由不淨品分永改本性由淨品分永成本性 釋曰轉依亦屬依他

性三乘道是對治此依他性道未起時如見諦等或能起諸業感惡道報名不淨品道起已後如此不淨品減不更生故言永改本性此依他性道及道果名淨品道即戒定慧道果有二種謂有為無為有為即解脫解脫知見無為即本或滅及未來或不生道未起時戒等淨品未成立但有本性清淨由道起故與五分法身及無垢清淨相應如此相應乃至得佛無有變異故言永成性本 論曰此轉依若略說有六種轉 釋曰若約三乘道及道果廣說別有轉依義今略說故但有六種 論曰一益力損能轉由隨信樂位住聞熏習力故 釋曰由三乘聖道起阿黎耶識中間熏習功能更增說名益力於阿黎耶識中所有諸惑熏習由對治起故無復本用說名損能此二事何位何因得成若人住願樂位中間如來說廣太甚深正教於中起三信願樂修行隨順不違此損益以聞熏習力為因聞思慧為聞熏習體因此二慧生修

慧修慧是聞熏習力若無修慧本依則不得轉由此力故損益義成若人已得如此轉依煩惱行於此人云何論曰由煩惱有善行慙弱行或永不行故 釋曰若人已得此轉依煩惱若起即生慙羞起亦不久又復微弱或永不起何以故能著自身深見諸過故 論曰二通達轉謂已登地諸菩薩由真實虛妄顯現為能故 釋曰得無分別智證真如故名通達由此通達有別轉異於地前若已登地有時入觀此通達為真實顯現因何以故如初通達明證真如後入觀亦亦有時出觀此通達為虛妄顯現因何以故如先未入觀以散心修自利利他俗行今出觀亦亦 論曰此轉從初地至六地 釋曰此中同有出入觀異故以六地為其位 論曰三修習轉由未離障人是一切相不顯現真實顯現依故 釋曰前位修習依相起此位修習依無相起已離惑障離一切智障未盡是有學大乘人能得此轉一切相謂相生相真

實相此三相體不顯現依止此轉依得成三無相得顯現亦依止此轉依得成 論曰此轉從七地至十地 釋曰此中同修無相行故以四地為其位 論曰四果圓滿轉由已離障人一切相不顯現清淨真如顯現至得一切相自在依故 釋曰三德具足名果圓滿已離一切障人即是諸佛能得此轉一切相不顯現即是斷德以一切相滅故清淨真如顯現即是智德如理如量智圓滿故謂具一切智及一切種智至得一切相自在即是恩德依止一切相中所得自在由得此自在如意能作一切眾生利益事三德並以此轉為依止 論曰五下劣轉由聲聞通達人無我故由一向背生死為永捨離生死故 釋曰人境功能三義皆下劣是聲聞人故人下劣但觀人無我故境下劣目求免離生死心出三界未得究竟人不能兼濟眾生故功能下劣身見是聲聞繫縛為除此見故修人無我觀苦集通名生死若得人無我則能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六 摩訶字

背苦捨集 論曰六廣大轉由菩薩通達法無我故 釋曰人境功能三義皆廣大是菩薩人故人廣大觀法無我故境廣大自度度他又能究竟故功能廣大分別是菩薩繫縛為除此繫縛故修法無我觀法無我是本人无我是末若得法无我必先得人無我雖復先得猶未清淨以根本未除故證法无我後方得清淨法無我境能顯四德故觀此境得離八倒 論曰於中觀寂靜功德故 釋曰謂於生死中觀法无我故稱寂靜功德 論曰為捨不捨故 釋曰此顯法無我觀功能於生死中由觀寂靜能離分別不為惑染故捨煩惱由見生死寂靜與真如不異故不捨生死 論曰若菩薩在下劣轉位有何過失 釋曰欲顯有三失故為此問 論曰不觀衆生利益事故 釋曰此明失菩薩恩德 論曰過離菩薩法 釋曰如理如量智及隨智所起福德是菩薩法不行菩薩智慧法為過捨遠菩薩福德法為離此明失智德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七 摩訶字

論曰與下乘人同得解脫此為過失 釋曰但滅惑障不滅智障此明失斷德 論曰諸菩薩若在廣大轉位有何功德 釋曰欲顯有三德故更為此問 論曰於生死法中由自轉依為依故得諸自在 釋曰得無分別智滅智障種子此滅即是轉依以此轉依為依止菩薩於一切法中得十種自在 論曰於一切道中能現一切身 釋曰以自在為依止於六道中隨彼形類現種種身 論曰於世間富樂及於三乘由種種教化方便勝能安立彼於正教是廣大轉功德 釋曰富樂是三界善道先令得世間善道後令得三乘聖道以三道化度令住正法何法為大菩提自性轉依異二乘是大菩提自性此轉依應知有四相一生起依止為相二永不生依止為相三成熟思量所知果為相四法界清淨為相生起依止為相者是佛相續所攝出世道依止若不尔未至此轉依佛聖道不成不應道理若佛道離此轉依成依未轉道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八 摩訶字

應先成永不生依止為相者一切惑及習氣永不生依止若不尔因緣已聚集未至此轉依諸惑及習氣永不生不成不應道理成熟思量所知果依止為相者成熟等思及善通達所知真如所知實際果若不尔諸佛自性應更尋思應更滅障法界清淨為相者伏滅一切相取清淨法界所顯若不尔諸佛自性應无常應可思佛自性常住不可思為相亦不可說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顯此轉依故重說偈 論曰於凡夫覆真於此顯虛妄 釋曰見諦無明於凡夫覆一切法人无我真空於彼謂於凡夫此無明倒彼心令見我相衆生相等及六塵相諸虛妄法因此顯現无明為其依止 論曰於菩薩一向捨虛顯真實 釋曰菩薩無分別智由滅无明故捨一切虛妄法謂我相等顯二空真如無明生是凡夫依无明滅是菩薩依此偈明滅為轉依相 論曰

不顯現顯現 虛妄及真實

釋曰虛妄是分別性分別不起即虛妄不顯現真實是三無性虛妄不顯故真實顯現 論曰

是菩薩轉依解脫如意故

釋曰不顯現顯現是菩薩轉依此轉依即菩薩解脫得解脫已無復繫縛為利他故如意通行於六道中不同二乘解脫永滅無利他義如被斬首命必不續此偈明解脫虛妄清淨法身此二由無分別智得成就即三德

明轉依 論曰

於生死涅槃 若智起平等

釋曰生死涅槃並是分別所作同一真如若得無分別智緣此平等起 論曰

生死即涅槃 二無此彼故

釋曰不淨品名生死淨品名涅槃生死虛妄無人法二我即是涅槃得無分別智見生死無所有即是見涅槃無所有故無此彼之異若得此智有何功能 論曰 是故於生死非捨非捨

釋曰雖觀無我不離生死是非捨義

雖在生死常觀無我是非非捨若於涅槃云何 論曰

於涅槃亦不無得無不得

釋曰離生死無別法名涅槃菩薩既不得生死亦不得涅槃是無得義菩薩於生死常觀勝妙寂靜是無不得義

攝大乘論釋智差別勝相第十

論曰如此已說寂滅差別云何應知智差別 釋曰前已說菩薩解脫與

二乘解脫差別菩薩解脫知見與二

乘解脫知見亦應有差別云何可知

論曰由佛二身應知智差別 釋曰

智差別是菩薩解脫知見即菩提道

究竟果如二乘道究竟果名解脫知

見二乘解脫知見中無三身菩薩解

脫知見中有三身差別何以故二乘

不能滅智障無一切智故不得圓滿

清淨法身無大慈悲不行利益他事

故無應化兩身菩薩具此二義故有

三身故以三身顯智差別何法名三

身 論曰一自性身二受用身三變

化身 釋曰身以依止為義由能持

諸法諸法隨身故得成不隨則不成故身為諸法依止譬如身根為餘根依止故得身名法身亦應化身及

如來一切功德所依故名為身又身以實為義不破壞故名實身即體體以性為義此性於一切位中不改故名實實故不破壞身有二種一自然

得二人功得自然得者如經言若佛出世若不出世法性常然謂一切法由二空不空二空由虛妄不空此二

法皆自然得故說名自性人功得者諸六道身由依惑起善惡不動業由業得七種果依果更生或是名人功

所得如來身亦有二種得一自性得是法身二人功得是應化兩身為顯異人功所得故立自性身依止自性

身起福德智慧二行二行所得之果謂淨土清淨及大法樂能受用二果故名受用身於他修行地中由佛本

願自在力故彼識似眾生變異現故名變化身 論曰此中自性身者是

諸如來法身 釋曰此三身中若以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上 嚴字號

自性為法身自性有二種定以何自性為法身一切障滅故一切自法圓滿故唯有真如及真智獨在說名法身身以依止為義何法為依止

論曰於一切法自在依止故 釋曰一切法自在謂十種自在又因中十波羅蜜果中一切不共法皆得已不失如意運用故名自在自在不可數量隨諸法數量自在亦云何知此法依止法身不離清淨及圓智即如如如智故 論曰受用身者諸佛種種土及大人集輪依止所顯現 釋曰土有眾寶差別不可數量故稱種種此無量寶土依佛應身得成諸菩薩名大人集是菩薩眾親近善友正聞正思正修等是輪體如聖王金輪能從此至彼未得令得已得令不失能上下平行此是輪用菩薩亦介若離應身則二事不成故此二事以應身為依止由能依止成故所依止顯現 論曰此以法身為依止 釋曰法身無依止此身有依止如前言於一切法自在依止故此即明應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上 嚴字號

身依止法身故二身有異 論曰諸佛土清淨大乘法受樂受用因故 釋曰菩薩於諸佛淨土中自聽受大乘法受法樂為他說大乘法亦受法樂菩薩備受用此二法樂若無應身則無此二受用法樂故應身為此二受用法樂因又釋受用有二義一受用塵即受用淨土二受用法樂即受用大乘法樂若無應身則無此二受用法樂以應身為此二受用法樂因與法身應身異相云何 論曰變化身者以身為依止 釋曰法身元依止此身有依止如前言於一切法自在依止故此即明變化身依止法身故二身有異 論曰從住兜率陀天及退受生 釋曰此下明化身體異應身應身以大智大定大悲為體化身但以色形為體所現色形先住兜率陀天中後生人中先二十年受中陰生故言退後於釋迦家受生 論曰受學受欲塵 釋曰修習王秘密巧六十四能等為受學納妃等為受欲塵 論曰出家往外道所修苦

行 釋曰捨王位往憐陀阿羅羅仙人所備修外道一切苦行 論曰得無上菩提轉法輪大般涅槃等事所顯現故 釋曰後捨外道法修不苦不樂行成无等覺說三乘教後方捨化變化事非一乃至滅後猶有遺形為佛事故言等事以此等事顯於化身佛何故先住兜率陀天後生人中欲顯自身是天人類以天人是聖道器故欲亦為天人師攝利同類故為斷外道毀謗故 論曰諸佛如來所有法身其相云何 釋曰欲引相等十義證成法身法身若成餘二身亦成故為此問 論曰若略說其相應知有五種 釋曰若廣說如無生无滅等有無量相今略說故言有立相即十義中第一相義 論曰此中說憐陀那偈 釋曰為攝持散義故說此偈偈中十義後次第釋 論曰相證得自在依止及攝持差別德甚深念業明佛身 五相者一法身轉依為相 釋曰法身即是菩薩轉依 論曰一切障及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上 嚴字號

身即是菩薩轉依 論曰一切障及

不淨品分依他性滅已 釋曰障有二種一具分障二一分障菩薩所斷一切智障通三界內外故名具分即是一切障二二乘所斷惑障唯在三界內名一分障即是不淨品分並以依他性為依止治道起時即斷此二障故言滅已 論曰解脫一切障 釋曰由二分障已滅依他性一分解脫一切障 論曰於一切法得自在為能 釋曰此依他性一分能通達一切法同一無性已得无失故名自在 論曰清淨性分依他性轉依為相故 釋曰欲顯異無分別後智離一切分別故言清淨性分此无分別智又是依他性一分依他性有二分前明滅障顯无分別境後明於一切法得自在為能顯無分別智此二分是轉依轉依為法身相 論曰二清白法為相 釋曰一切法有二種一黑二白黑即是惡白即是善善中自有四種法身是真實善故言白淨法為相 論曰由六度圓滿於法身至得十種自在勝能為相故 釋曰由

修六度究竟於法身得十自在此十自在是法身勝能即以法身為性由六度究竟得十自在其義云何 論曰何者為一命自在 釋曰於壽命修短及捨如意得成 論曰二心自在 釋曰於生死受生不為生死染汙 論曰三財物自在 釋曰十種財物飲食為初隨時隨處如意能得 論曰此三由施度圓滿得成 釋曰若人一切處施一切物施以大悲施則施圓滿由大悲行施為因得心自在由一切處施為因得命自在由一切物施為因得財物自在 論曰四業自在五生自在此二由戒度圓滿得成 釋曰業為因生為果故此二相應由能制身口業故得業自在乃至若分分斷身心无變異身口業由此心成故戒度圓滿由戒度圓滿若欲受餘生如意解引此業惡令現前故名業自在由業自在於業果生中亦得自在隨六道類如意往生利益若竟如意能捨取捨二事功能無尋故名生自在 論曰六

欲樂自在由忍度圓滿得成 釋曰忍有三種一忍辱忍二安受忍三通達忍於他毀損事心不壞名忍辱忍於自苦事心無變異名安受忍於正法甚深道理心能明證名通達忍由此三忍諸法皆隨逐心後於諸法中隨所欲樂如意得成 論曰七願自在由精進度圓滿得成 釋曰由精進波羅蜜能度一切所作事於未來世一切所願如意得成故名願自在 論曰八通慧自在此五通所攝由定度圓滿得成 釋曰於五通中未得得已得不失故名自在又於五通能自用亦能令他如我所用故名自在由菩薩能得諸菩薩諸甚深定心隨事調伏若引五通處於自他如意皆成 論曰九智自在十法自在此二由般若波羅蜜圓滿得成 釋曰菩薩由般若波羅蜜圓滿以无分別智於陰等法門心通達無餘得一切種智名智自在以无分別後智通達一切法品類得一切智名智自在以無分別後智如自所證為他安立法門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十八 嚴字号

如理得成名法自在 論曰三無二
 為相由无有無二相故 釋曰無二
 謂無有無有為常無為斷無有無
 無即是不常不斷離於二邊 論曰
 一切法无所有空相不無為相故
 釋曰更釋上語一切法皆分別所作
 志无所有即是二空相故無有不无
 二空相故無法身即是二空故以
 無二邊為法身相 論曰復次有為
 無為无二為相 釋曰無二謂无有
 為無无為一切有流法必以有為為
 相一切無流法有二種若道等以有
 為為相擇滅等以无為為相法身與
 有為無為不一不異是故不得偏以
 有為無為為相由真如是有為无為
 通相不可說異真如是清淨境有為
 無為非清淨境不可說一法身非有
 為无為為相非非有為無為為相何
 以故 論曰非惑業集所生故
 釋曰一切有為法皆從惑業生法身
 不從業惑生故非有為 論曰由得
 自在能顯有為相故 釋曰法身由
 得自在能數數顯有為相謂應化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十九 嚴字号

身故非無為 論曰復次一異无二
 為相諸佛如來依止不異故 釋曰
 無二謂无一無異三世諸佛由法身
 無異法身即是依止是故不異
 論曰由无量依止能證此故 釋曰
 由此法身無量已成熟善根諸菩薩
 无間所證故不可說一若一餘人修
 行則應無用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顯法身不一異義故重說偈
 論曰
 我執不有故 於中无依別
 釋曰於世間由隨我執分別眾生依
 止有差別於法身無有我執分別故
 如來依止无差別若尔云何立有多
 佛 論曰
 如前多依證 假名說不一
 釋曰如前因地無量依止能證故若
 一二世間身无有法身菩薩則無所
 證由菩薩各各依自身證此法身故
 約假名不可說一 論曰
 性行異非虛圓滿无初故不一無異故
 不多依真如
 釋曰諸菩薩發心多故名性異由性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二十 嚴字号

異故加行亦不同由加行異故有功
 力由有功力故能得果有因義故非
 虛若但有一佛諸餘菩薩修行則空
 无所待諸佛作眾生利益事無不圓
 滿由安立彼於三乘故若諸佛不安
 立他於无上菩提則所作佛事不圓
 滿由利益事圓滿故佛不一如生死
 無初无量諸佛亦尔無初无量若唯
 一佛成前後佛不成則於一佛立始
 立終義則可成由此五義故諸佛不
 一 論曰無異故不多 釋曰依止
 不異故諸佛不多不多故无異何者
 為依止 論曰依真如 釋曰真如
 即清淨法界法界无異故諸佛依止
 無差別此二偈顯法身无一異相
 論曰四常住為相真如清淨相故
 釋曰此下引三證立法身常住義真
 如若出離一切垢無垢清淨說名佛
 果此真如常住諸佛是清淨真如所
 顯故法身常住 論曰昔願引通最
 為極故 釋曰從初發心乃至八地
 經二十七劫阿僧祇於中如來依
 法界發願成就願乘持願是名引於

一切處無導故名通窮生死際故名最極由依法界起此願故法界若無常願則有盡願既無盡故如法界常住又由此願引通最極不空無果故得法身願既無盡故法身常住
論曰應作正事未究竟故 釋曰若言佛作眾生利益事竟先願應窮不可以願證法身常住者是義不然何以故由正事未究竟故從今時乃至窮世正事無邊若眾生未皆得佛未悉般涅槃此正事無息正事由法身成正事不盡故法身常住 論曰五不可思議為相是真如清淨自證智所知故譬喻故非覺觀行處故
釋曰法身有三因緣故不可思議一非三慧境界故不可思議非覺觀行處故非聞慧境無譬喻故非思慧境自證智所知故知故非世間及二乘修慧境是故不可思議二無分別最上真實故不可思議三分別者菩薩自證智所知非凡夫分別境界凡夫如生盲不能分別色以未曾見色故亦非二乘分別境界此境最極非二

乘所證故不分別二乘如新生嬰兒不見日輪以根弱故最上者無譬喻故法身於一切法中最極無等無餘法可為譬喻故非有上人所能知真實者不可言說故若不可言說未曾見真實眾生不能分別一切覺觀隨言說起既無言說故非覺觀行處是故不可思議三法身是諸佛證智所知非世間聰慧人所能分別於世間中無物可等法身由見此物以比知法身於法身中一切心行皆絕以境智無差別故是故不可思議 論曰復次此法身證得云何 釋曰有證不得有得不證有亦證亦得不證不得今欲顯亦證亦得一切眾生在於生死無有眾生本無法身恒與法身相應故此相應無始法自然成如此相應說名為得此得非觸得非根識所證故為離相應得故立此問如經言於眾生聚中無眾生在法身外如無一色在虛空外以一切眾生皆不離法身故法身於眾生本來是得得義如此證義云何 論曰是觸從初

所得 釋曰為顯觸得有始由方便成利益無窮故如眼證見色必具五義一有實境對根二根不壞三有覺觀四識不亂五無間等障五義若不具則不能證色證知法身亦亦必須具五義 論曰由緣相雜大乘法為境 釋曰真如是大乘法大乘十二部經所說法門皆共顯此真如一切正說於真如法則同一味故名相雜如眾流歸海相雜共為一味智與境無差別故言緣菩薩緣相雜大乘中真如法為境此即第一顯境實有最勝 論曰無分別智無分別後所得智 釋曰證智以無分別為相由此智於真如境起離分別故清淨成證智此即第二顯智清淨如根不壞無分別後所得智是前後助法由此智後更入真觀後轉勝此即第三明助法如覺觀若有毗鉢舍那元奢摩他無證得義故須修奢摩他修奢摩他有三相一得因二得伴類三得功能 論曰五相修成熟修習 釋曰此明得因五修及五修所得五果如因果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三四 嚴字號

修差別中說得無退失名熟得最上品名成數數觀察名修習此明二種因一不失因二圓滿因故名得因論曰於一切地善集資糧 釋曰此明得伴類從初地乃至十地聚集福德智慧行為資糧故名得伴類 論曰能破微細難破障故 釋曰此明得功能由前二義故能破智障此煩惱與二乘无流道俱起故名微細非二乘道所能破故名難破故名得功能此即第四明得定知識不亂 論曰金剛譬三摩提 釋曰有四義故以金剛譬三摩提一能破煩惱山二能引無餘功德三堅實不可毀壞四用利能令智慧通達一切法无導論曰次此三摩提後滅離一切障故 釋曰得此定竟滅一切障方盡此即第五明滅惑如无闇等障 論曰是時由依止轉成證得應知 釋曰金剛心滅時名是時是時第十地依止轉成佛依止名證得應如此知 論曰此法身有幾自在於中得自在 釋曰欲顯約五陰轉依明法身自在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三五 嚴字號

故為此問 論曰若略說有五自在於中得自在 釋曰若廣說有无量自在今略說止明五種 論曰一淨土顯示自身相好無邊音不可見頂自在 釋曰如意能現頗梨珂等淨土隨衆生類如意現身於大集中皆對衆生無有背者又稱衆生所樂見現種種身稱衆生所樂見現種種相好所說法音如意遍滿十方世界於一音中隨諸衆生所欲聞法各各得聞諸梵天等見佛之時如來身量倍高於彼故頂不可見於此等事皆得如意故名自在如此自在何因能得 論曰由轉色陰依故 釋曰一一陰皆有如滅差別中所說前四轉依色識名色陰形礙是已體對治起時由分別性不淨品一分永得相離淨品一分恒得相應即是色陰轉依於此轉依中得淨土等自在 論曰二無失无量大安樂住自在 釋曰不為諸惑及習氣染汙故名無失如來安樂住不可數量故言無量過三界樂最勝無等故名大安樂住於此等事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三六 嚴字號

皆得如意故名自在 論曰由轉受陰依故 釋曰受識名受陰領苦樂是受體由轉受陰依故得此自在 論曰三具足一切名字文句聚等中正說自在 釋曰一切諸法名字及諸言教文句從偈以去一章一品乃至一部皆名為聚念能了知如意正說故名自在 論曰由轉想陰執相差別依故 釋曰想識為想陰執相差別為想體由轉想陰依故得此自在 論曰四變化改易引攝大集牽白淨品自在 釋曰未有現有及分一為多是變化轉其本性為改易所欲見衆生隨其速近如意引道天人夜叉等來大集中隨彼所宜以四攝攝化有流善為白無流善為淨牽此白淨品法生相續中於此等事皆得如意故名自在 論曰由轉行陰依故 釋曰行識為行陰作意為行體由轉行陰依故得此自在 論曰五顯了平等迴觀作事智自在 釋曰如來於一切法无有過失證知非現前境如對現前譬如人憶持熟習文

句是名顯了智從通達真如以來於一切衆生得平等心由證平等清淨法故是名平等智能守三摩提隨羅尼門於此法門中所欲取法如意無身譬如財主守其庫藏取用无身是名迴觀智能受現率隨天生及般涅槃為立聲聞及下地菩薩無流善根能顯如來事是名作事智於此等事皆得如意故名自在 論曰由轉識依陰故 釋曰識識為識陰了別為識體故轉識陰依得此自在 論曰此法身應知為幾法依止 釋曰欲顯如來無量功德皆從法身生以法身為依止故為此問 論曰若略說唯三 釋曰若廣說為无量法依止今略說唯三 論曰諸佛如來種種住處依止故 釋曰住有四種謂天住梵住聖住佛住於諸住中如來多住此四法故偏說此四得有二種一自在得二現前得初成佛時一切如來住具足皆得名自在得後時隨所正用者名現前得若證法身一切如來法皆自在得故法身為住等法依

止何以故無離法身得此法故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欲顯法身為住等法依止故重說偈 論曰諸佛如來受五喜 釋曰菩薩亦有此德但未圓滿唯佛具足故言諸佛如來喜體唯一但以無失最勝為體由五因所得故言五喜諸佛自得解脫以化身教二乘人令得解脫何故如來自受五喜而二乘不得 論曰皆因證得自界故 二乘無喜由不證 釋曰由因有異故得果不同以證自界為因五喜為果界是如來性即性淨法身如來自大功能所證不由无因不由他得故言證自界由證自界故得五喜果二乘不證此界故無五喜 論曰求喜要須證佛界 釋曰若人欲求五喜等法必須修道以證法身何以故以果无離因得故此偈顯法身為五喜依止由證法身故得五喜不證法身則无五喜 論曰由能無量作事立 由法美味欲德成

釋曰此偈示由五因故稱五喜何者為五一因自能無量故生喜一切佛同覺了法身一切佛同得勝能一切佛勝能即是一佛勝能一佛勝能等一切佛勝能何以故諸佛同一法身為體體既是一故餘佛勝能即是一佛勝能諸佛勝能无量一佛勝能亦無量故一佛勝能得等諸佛勝能諸佛法身同得勝能是故生喜由見證自界得此勝能是故生喜二因作事立故生喜一佛所作衆生利益事是一切佛正事是一切衆生利益事何以故一切佛所作淨土等利益衆生正事即是一佛所作正事諸佛設皆不作正事一佛所作正事通等諸佛所作正事若利益一衆生即是利益一切衆生若一衆生成佛此衆生復能教化一切衆生如此轉相利益若諸佛已證自界則成立此正事由見證自界作正事立是故生喜三同法美味故生喜由如來昔時學三乘十二部經後成佛時各觀一切法無不從此法身生无不還證此法身故一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三十一 嚴字号

切法門同一法身為味由見修多羅
祇夜等經同一法身味是故生喜四
因欲德成故生喜所欲得成功德亦
成所欲成者如佛所思无不成就謂
淨土及大集等事功德成者謂十力
四無畏等一切如來不共法无不圓
滿由見此二事成是故生喜 論曰
得喜最勝無有失

釋曰過三界喜樂故最勝一切惑乃
至習氣皆盡无餘故無失 論曰
諸佛恒見四无盡

釋曰復次如來見前四喜乃至窮生
死際無有滅盡設入无餘涅槃亦無
滅盡是故生喜此喜何相一最勝為
相以過三界及二乘喜故二無生為
相一切惑乃至習氣滅盡无餘此顯
最圓滿及最清淨是名第一自利依
止 論曰種種受用身依止為成熟
諸菩薩善根故 釋曰諸佛應身无
量故言種種又一佛應身品類不
可說故言種種此法身為應身依止
何故為依止為生此身故若離應身
登地菩薩善根則不得成熟故須應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三十一 嚴字号

身應身由法身立故法身為應身依
止此即第二利益菩薩依止 論曰
種種化身依止為多成熟聲聞獨覺
善根故 釋曰此法身不但為應身
依止亦是化身依止何以故若離化
身下願衆生謂聲聞獨覺所有善根
不得成熟多言顯不止利益二乘願
樂地中菩薩善根亦因化身成熟故
法身為化身依止此即第三利益二
乘依止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三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九六八頁中一行「卷第十三」，經作「卷第四十六」。卷末經名同。
- 一 九六八頁中四行品名，資、積、普、南作「學果寂滅勝相第九」；經、清作「學果寂滅勝相第十二」。
- 一 九六八頁中五行「如此」，資、積、普、南、經、清作「如諸」。
- 一 九六八頁中五行末字「應」，資、積、普、南、經、清無。
- 一 九六八頁中六行「菩薩」，麗作「菩薩道」。
- 一 九六八頁下一八行「二分別」，麗作「二分」。
- 一 九六九頁上一一行「性本」，諸本作「本性」。
- 一 九六九頁上一三行「別有」，麗作「則有多」。
- 一 九六九頁中一一行「有別」，經作

「由別」。

一 九六九頁中一三行第八字「明」，
〔資、磧、普、南、徑、清〕作「明了」。

一 九六九頁下二〇行首字「自」，
〔麗〕作「心」。

一 九六九頁下二〇行第七字「心」，
〔麗〕作「自」。

一 九六九頁下二一行首字「人」，諸
本作「又」。

一 九七〇頁中一五行「三道」，〔麗〕作
「三輪」。

一 九七〇頁下一三行「於此」，〔麗〕作
「於彼」。

一 九七一頁上一行第六字「虛」，〔徑〕
作「真」。

一 九七一頁上一一行「就即」，〔麗〕作
「即就」。

一 九七一頁中九行品名，〔徑、清〕作
「釋智差別勝相品第十三之一」；

〔麗〕作「釋大乘論釋釋智差別勝相
第十之初」。

一 九七一頁中一四行「二身」，〔麗〕作

「三身」。

一 九七一頁下四行末字「及」，〔南、
徑、清〕作「乃」。

一 九七一頁下六行第一二字「即」，
〔麗〕作「即是」。

一 九七一頁下一三行首字「諸」，〔麗〕
作「謂」。

一 九七二頁上三行「獨在」，〔麗〕作「獨
存」。

一 九七二頁中五行末字「身」，〔麗〕作
「果」。

一 九七二頁中一二行第四字「身」，
〔麗〕作「法身」。

一 九七二頁下一〇行「欲亦」，〔資、
磧、普、南、徑、清〕作「亦欲」；〔麗〕作
「欲示」。

一 九七二頁下一四行首字「成」，〔磧〕
作「爲」。

一 九七三頁上一八行末字至一九行
首字「清白」，〔麗〕作「白淨」。

一 九七三頁中一七行「无變」，〔徑〕作
「爲變」。

一 九七三頁中一九行「解引」，〔麗〕作
「能引」。

一 九七三頁下一七行「九智」，〔資、磧〕
作「於智」。

一 九七四頁上一二行第六字「無」，〔資、
磧、普、南、徑、清〕作「無無」。

一 九七四頁下末行第八字「乘」，〔資、
磧、普、南、徑、清〕作「乘」。

一 九七五頁上一二行第一〇字「故」，
〔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九七五頁上一三行第一一字「如」，
〔麗〕作「知」。

一 九七五頁上一九行第一三字「乃」，
〔麗〕作「乃至」。

一 九七五頁上一四行第三字「故」，
諸本作「故無」。

一 九七五頁上一八行第七字至第八
字「知故」，〔資、磧、普、南、徑、清〕
〔麗〕無。

一 九七五頁中一行第五字「不」，〔麗〕
作「不能」。

一 九七五頁中一四行第一二字「不」，

麗作「有不」。

一 九七五頁下一八行第六字「後」，
麗作「後後」。

一 九七六頁上一一行「知識」，麗作
「如識」。

一 九七六頁上一四行「能引」，
碩、
晉、南、徑、清作「能弘」。

一 九七六頁中一六行「是已」，麗作
「是色」。

一 九七六頁下一四行「引道」，諸本
作「引導」。

一 九七七頁上一〇行「依陰」，諸本
作「陰依」。

一 九七七頁上一二一行第二字「住」，
諸本作「法」。

一 九七七頁中五行「此德」，麗作「此
五德」。

一 九七七頁下二〇行「三同」，
碩、麗
作「三因」。

一 九七八頁上一一行末字「盡」，
徑、
清作「量」。

一 九七八頁上一五行「無生」，諸本

作「無失」。

一 九七八頁中八行第二字「地」，
南、
徑、清作「此」。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嚴

世親菩薩釋

陳天竺三藏真諦譯

釋智差別勝相之二

論曰有幾種佛法應知攝此法身
 釋曰不為顯攝法身體故為此問為
 顯攝法身證得故為此問 論曰若
 略說有六種 釋曰若廣說有無量
 種今略說故止言六種 論曰一清
 淨類法 釋曰滅不淨品盡證得法
 身名為清淨法云何得此清淨法
 論曰由轉阿梨耶識依故 釋曰對
 治起時離本識不淨品一分與本識
 淨品一分相應名為轉依 論曰由
 證得法身故 釋曰由此轉依金剛
 道後證得法身滅德以外其餘諸德
 名清淨法是證得類故名清淨類法
 論曰二果報類法 釋曰有如來法
 是果報類如見色等智名果報法云
 何得此果報法 論曰由轉有色根
 依故 釋曰對治起時滅眼等五根
 色識名為轉依 論曰由證得果報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嚴字號

勝智故 釋曰由此轉依諸佛得果
 報類智此智於五塵中當十方世界
 眾生五根所生識此智於五塵中起
 故名果報類此果報類法是證得類
 故名果報類法 論曰三住類法
 釋曰如來遍證得一切法名為住法
 云何得此住法 論曰由轉受行欲
 塵依故 釋曰對治起時滅世間受
 行欲塵識故名轉依 論曰由無量
 智慧住故 釋曰由此轉依如來得
 無量智住無量境皆不忘失此智即
 當受行欲塵觸中有忘失識即是四
 不護體此住類法是證得類故名住
 類法 論曰四自在類法 釋曰於
 一切處勝能無礙名為自在法云何
 得此自在法 論曰由轉種種業等
 攝自在依故 釋曰於世間中有種
 種諸業如耕種商賈等或蓄聚財物
 攝此種種事業對治起時滅此業等
 識名為轉依 論曰由此於一切十
 方世界無導六通智自在故 釋曰
 由此轉依於十方世界得無導六通
 智此自在法是證得類故名自在類

攝大乘論卷第十四

三

數字号

法 論曰五言說類法 釋曰如來有不共得四無尋解於正說中具足勝能名言說法云何得此言說法 論曰由轉一切見聞覺知言說依故 釋曰於世間中有見聞覺知四種言說依六識境起意識分別由此分別生四種言說對治起時滅此言說名為識轉依 論曰由此能飽滿一切眾生心正說智自在故 釋曰由此轉依如來於四言說中得不共四無尋解能稱眾生根性如意說法皆令得果此言說法是證得類故名言說類法 論曰六拔濟類法 釋曰是諸佛利益安樂眾生意即是大悲云何得此拔濟 論曰由轉一切災橫過失拔濟意依故 釋曰於世間中如王等所起災橫菩薩昔由善友力自勢力財物力等拔濟眾生災橫過失對治起時滅此拔濟識名為轉依 論曰由此一切眾生災橫過失拔濟智自在故 釋曰由此轉依能如意拔濟一切眾生災橫過失此拔濟法是證得類故名拔濟類法 論曰如

攝大乘論卷第十四

四

數字号

此六種類法所攝諸佛如來法身應知 釋曰此六法前四是自利後二是利他利他有二種一永利二暫利永利是真實暫利是假名並是法身證得類故言攝法應如此知 論曰諸佛法身為可說有差別為無差別 釋曰十方諸佛為同一法身為當有異 論曰由依止意用業無異故應知無差別 釋曰諸佛同以法身為依止於眾生利益安樂意用亦同於眾生中現成正覺乃至般涅槃此業亦同由此義故應知諸佛法身無差別 論曰由無量正覺等事故應知有差別 釋曰有諸佛於法身已得正覺乃至般涅槃有諸佛正得正覺有諸佛當得正覺乃至般涅槃亦亦如此等有無量事前後不同是故應知法身有差別 論曰如法身受用身亦亦 釋曰諸佛應身無差別有差別義如法身 論曰由依止業不異故應知無差別 釋曰十方諸佛應身同依止法身依止不異故應身無差別應身以化身為業諸佛應

攝大乘論卷第十四

五

數字号

身無不皆為化身依止起於化身以業同故無有差別 論曰不由能依止差別故無差別無量依止轉依故 釋曰無量菩薩修道轉依如菩薩數量應身亦亦不由依止無差別說無差別由身各異應身亦亦故有差別 論曰變化身應知如受用身 釋曰由依法身故無差別由依應身故有差別 論曰此法身應知與幾種功德相應與寂清淨四無量相應與八解脫八制入十一切入無淨三摩提願智四無尋解六通慧三十二大人相八十小相四種一切相清淨十力四無畏四不護三念處拔除習氣志失法大悲十八不共法一切相軍勝智等諸法相應 釋曰此身與諸功德法相應故名法身欲顯相忘法故為此問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偈有兩義一顯如來功德二顯恭敬於眾生大悲 離諸結縛意不離眾生心利樂意頂禮 論曰於眾生大悲 釋曰此下一偈

顯四無量此句即明大悲 論曰離諸結縛意 釋曰此句明大慈離染著意與眾生樂 論曰不離眾生意 釋曰此句明大喜眾生若已離苦受樂則恒於彼起歡喜心 論曰利樂意頂禮 釋曰此句明大捨捨不拔苦與樂意常懷利樂意又捨怨親等相常懷平等利樂意由有此德是故頂禮復次離諸結縛意者明離外道及二乘悲心外道悲心緣眾生起為結二乘悲心緣法起為縛如來大悲不緣此二起故言離大悲既介慈等亦然不離眾生意者雖離眾生及法緣如來於眾生常不離四無量意於有苦者不離拔苦意於無樂者不離與樂意於已離苦受樂者不離歡喜意於如此眾生不離平等意利樂意頂禮者令得出世益為利令得世間益為樂四無量具有二益 論曰解脫一切障降伏世智者應知智遍滿心解脫頂禮

論曰解脫一切障 釋曰此一偈顯三德此句明八解脫八解脫除二種

障一修習障二勝類障八解脫具二義一是無流二是究竟是無流故除修習障即見諦等或是究竟故除勝類障即下劣心 論曰降伏世智者 釋曰此句明八制入是無流非究竟是究竟非無流屬八制入故異八解脫心能制境使境從心故名降伏世智者即是佛 論曰應知智遍滿 釋曰此句明十一切入應知是十境智緣十境遍一切處故言遍滿 論曰心解脫頂禮 釋曰心於此三處皆得解脫 論曰諸眾生無餘能滅一切惑 釋曰此偈明無諍三摩提凡有所作不起一切眾生煩惱諍 論曰害或有染汗常憐愍頂禮 釋曰佛能害眾生惑眾生有染汗如來常起憐愍心 論曰無功用無著 無尋恒寂靜 釋曰此半偈明願智於三世一切事欲知為願如來皆能證知為智修習

熟故無功用習氣盡故無著由此二義故皆能證知於三世境如量能知故無尋如來恒不出觀故寂靜寂靜顯無功用無尋顯無著 論曰一切眾生難能釋我頂禮於依及能依 應說言及智於能說無尋說者我頂禮 論曰一切眾生難能釋我頂禮 釋曰此下一偈半明四無尋解由具四解故能釋眾生難 論曰於依及能依應說言及智 釋曰於依是義能依是諸法門應說言是方言及智是巧辯 論曰能於說無尋 釋曰於此四中功能無尋為他說亦無尋 論曰說者我頂禮 釋曰已離惑愛所說無垢有能說之德故名說者 論曰攝壽住及捨變化及改性得定智自在世尊我頂禮 釋曰此偈明通慧若壽命應盡能更攝受令長乃至經八万大劫等非止八万劫而已欲住多劫亦如意能住欲捨亦如意能捨又於諸定中亦有此三能從一身中分出無量身為變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九 嚴字考

化轉金土等為改性通慧皆由定成如意無導故言得定智自在 論曰諸眾生見尊信敬調勝士由他見能生淨心我頂禮

釋曰此一偈合明三十二大人相八十小相眾生見佛大小相生信心及敬心謂如來是取勝之士如來大小相並能生眾生清淨心 論曰故隨彼類音行往還出離證知諸眾生正教我頂禮

釋曰此偈明四種一切相清淨隨眾生形類及音辭示現如彼眾生過去受生為往現在受生為還行於二世之中得三乘道果為出離佛皆證知此事如所應為說正教由四清淨故有此能 論曰

方便歸依淨於中障眾生於大乘出離摧魔我頂禮

釋曰從出家受戒乃至世第一法志名方便苦法忍乃至第二果為歸依以得四不壞信故第三第四果為淨以離欲界乃至無色界故魔於此中能障眾生令不得此道果若大乘中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嚴字考

修十地行出離三障魔亦於中能為障身由如來具十力故能為眾生摧伏眾魔 論曰

智滅及出離障事能顯說於自他兩利降邪我頂禮

釋曰此偈明四無畏智即一切智無畏滅即流盡無畏出離即說盡苦道無畏障事即說障道無畏若有外道難佛言非一切智或言諸流未盡或言如來說盡苦道修之不能令離苦說障道法起此障不妨得道如來於中無畏能降邪難 論曰

无制無過失 无染濁無住於諸法无動无戲論頂禮

釋曰此偈明四不護無師制止身口意命自無十惡等過失非但无貪瞋邪見煩惱一切煩惱皆已滅盡不著諸法故言无染濁無住不作意知諸法知諸法无復學義離於分別智慧遍滿故言无動過失已除故無戲論 論曰於眾伏他說二惑所遠離無護無忘失攝眾我頂禮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十 嚴字考

釋曰此偈明三念處若有眾生於大集中聞如來說法生毀謗如來亦不瞋若能信受如來亦不愛若无毀無信如來亦不捨於此三處常起大悲以方便力巧說正法令其入理於大眾中能降伏如此眾生為說正法不起瞋欲二惑既不瞋欲即知无無明不由守護心故不忘失大念大悲常自堅固故無忘失以此大悲能攝大眾 論曰

於利益他事導不過待時所作恒無虛無迷我頂禮

釋曰十方無量眾生於一刹那中應得利益如來以大悲力於一刹那中悉令得利益无空過者亦无一眾生得道時未至預往其所待時至方為說法凡有所作皆應時得益故所作無虛迷是无明無明即習氣體由習氣盡故利益不虛 論曰於一切行住无非圓智事遍知一切世實體我頂禮

釋曰此偈明無忘失已受生及未受生為行正受生為住眾生三世事皆

是圓智境故能遍知三世真如為體
故名實體由體實智圓故无志失復
次佛在因位修十地為行得佛為住
圓智能通達此自因果事遍知一切
世明能通達衆生三世事此解通明
能智自他 論曰
日夜六時觀一切衆生界與大悲相應
利樂我我禮

釋曰此偈明大悲佛常觀衆生而言
六時者欲為物作軌摸亦修道有自
利利他行以六時修利他行六時修
自利行衆生界即衆生性衆生性不
同或因惡生善或因善事生善或因
怖畏事生善或因歡喜事生善大悲
能稱此性化度故皆與大悲相應根
及欲樂亦尔 論曰
由行及由得由智及由事於一切二乘
無等我頂禮
釋曰此偈明十八不共法行是因得
是果智是如理如量智事即利益衆
生事十八不共法不出四義不與三
乘等故名不共 論曰
由三身尊至具相无上覺一切法他疑

能除我頂禮
釋曰此偈明一切相寂勝智三身即
是三德法身是斷德應身是智德化
身是恩德由此身故至具三德想果
由得無上覺故寂勝衆生於一切法
中生疑如來志能為除斷 論曰
無繫无過失無塵濁无住於諸法無動
無戲論頂禮

釋曰此偈顯如來六種清淨一惑障
清淨即無繫由滅惑等三障故二業
障清淨謂无過失由滅二十二業障
故三報障清淨謂無塵濁由除七種
生死故四利益清淨謂无住由於生
死涅槃無障礙故五自在清淨謂於
諸法无動不由功用於一切法如意
能現故六无戲論清淨由過言語覺
觀思惟境界故前三明自利後三明
利他故言等即等此六清淨 論曰
諸佛法身不但恒與如此等功德相
應復與餘功德相應 釋曰前所明
功德通大小乘已說法身與此功德
相應復有大乘不共功德與法身相
應 論曰謂自性因果業相應行事

功德相應 釋曰此中略說大乘六
種功德與法身相應謂法身自性法
身因法身果法身業法身相應法身
生起 論曰是故應知諸佛法身有
無上功德 釋曰於大小乘中不與
他共故無有上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顯此六種功德是故說偈
論曰
尊成就真如修諸地出離至他無等位
解脫諸衆生

論曰尊成就真如 釋曰此句明法
身自性成就真如是无垢清淨若在
道前道中垢累未盡未得名成就道
後垢累已盡故名成就此真如為法
身自性 論曰修諸地出離 釋曰
此句明法身因在因位修真如所顯
十地究竟出離皮肉心三障即是智
斷二種轉依由此轉依故得法身
論曰至他无等位 釋曰此句明法
身果若證法身果則得淨我樂常四
德果淨不與闍提等我不與外道等
樂不與聲聞等常不與獨覺等
論曰解脫諸衆生 釋曰此句明法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十五 嚴字

身業若得此果解脫衆生解脫有四種謂安立善道及三乘業解脫凡夫及三乘人 論曰 無盡等功德相應現於世於三輪易見難見人天等

論曰無盡等功德相應現於世

釋曰此兩句明法身相應無盡等有五種功德與法身相應一清淨為勝二一切為勝三無量為勝四難思為勝五無盡為勝從初地至七地嫉妬等所對治習氣垢永滅不生為依止故諸德清淨為勝與法身相應於第八地無分別無間缺自然無流道為依止故諸佛於无流界諸功德一切為勝與法身相應於第九地不可數量三摩提陀羅尼門海能攝無量法智為依止故從此海生一一功德皆无量為勝與法身相應於第十地一切如來所有秘密處現前證智為依止故難思為勝與法身相應次此後證得佛地時解脫一切障智為依止故諸功德無盡為勝與法身相應无盡即是常住為顯常住故言現於世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十六 嚴字

前四功德雖約諸地明其差別同至果方究竟故悉與法身相應 論曰

於三輪易見難見人天等 釋曰此

兩句明生起三輪即是三身於三身

中應化二身易見法身難見又法身

於深行菩薩及諸佛為易見於四種

衆生為難見一凡夫二聲聞三獨覺

四始修行菩薩如經言如來藏非墮

身見衆生境界非遊戲顛倒衆生境

界非於空散亂菩薩境界何以故凡

夫人於色等諸法無如此性執有我

及我所性不能信樂身見滅離處甘

露界何況能正覺諸佛境界如來藏

二乘人於常住寂勝應修中倒修常

住相遊戲無常相修樂我淨亦亦如

此二乘人由倒修不能得諸佛法身

道於中遠戲故四德相應法身非其

境界始修行菩薩迷如來藏空道理

信樂空解脫門計滅有物以為空謂

諸法先時是有後則斷滅即是空復

有諸菩薩由得空相思擇空義謂離

色等法有別物為空我今修行為證

此空當來必應得如來藏非有非無

攝大乘論釋卷 十四 嚴字

為理故非散亂心偏執有無境界人

天等即前四衆生法身甚深非其境

界故生起此四種衆生迷惑行於法

身有此四事故自性身於三輪中非

人天能見 論曰復次如來法身甚

深寂甚深 釋曰以難行難通達難

得故甚深寂甚深復次言說難了達

故稱甚深義理無底故稱寂甚深復

次文義難量故稱甚深品類非一故

稱寂甚深 論曰此甚深云何可見

釋曰以何相能顯此甚深令得可見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如大乘中所

顯法身甚深義有十二種今以偈說

此義 論曰

佛無生為生 以無住為住 作事无功用

第四食為食 論曰佛无生為生 釋曰此下一偈

明第一甚深此甚深中復有四種甚

深一生二不住三業四住此句明生

甚深諸佛受生無生為相有十種因

以證此義一與無明不同相故二種

種不同故三攝受自在故四於住自

在故五於捨自在故六無二相故七

唯似顯現故八同幻化辭故九无住
處為住處故十能成就大事故

論曰以無住為住 釋曰此句明不

住甚深諸佛於生死涅槃悉无所住

亦有十種因以證此義一非永所離

故二滅不盡故三由諸佛非有法故

四由知非有為性故五无所得無分

別故六由已離心故七由得心故八

由心平等故九住因不可得故十不

住因不可得故 論曰作事無功用

釋曰此句明業甚深亦有十因為證

一一切尋滅故二無依止故三應作

无思故四作者不作心故五業非運

動故六於非有无功用故七由宿願

疾利故八所作已辦故九應作未辦

故十由熟修一切法中自在故

論曰第四食為食 釋曰此句明住

甚深亦有十因為證一示諸佛不資

四食以顯自身由食住故二為長眾

生善根故三為顯因諸人故四欲令

弟子如法學受用四種命緣故五欲

令他學知足行故六令他起正勤方

便故七為成熟他善根故八欲顯自

身無染著故九為治正法恭敬心故
十為圓滿本願生故若如來由此義

故食於四食中是何食是第四食四

食者一非清淨依止住食謂段等四

食令欲界眾生身得相續住欲界眾

生具見修二縛故依止不清淨此依

止由四食得住故名非清淨依止住

食二淨不淨依止住食謂業識觸三

食令色无色界眾生身得相續住此

二界眾生已離下界惑未離自地及

上界惑故依止亦淨不淨此依止由

三食得住故名淨不淨依止住食三

清淨依止住食謂段等四食令聲聞

緣覺身得相續住二乘人三界惑已

盡故依止清淨此依止由四食得住

故名清淨依止住食四能顯依止住

食段等四食是諸佛食何以故諸

佛由此食故顯自身得住於世為生

長施主淨信為因功德善根故此食

不作如來食事如來食時諸天為受

施諸眾生是如來意所許故眾生由

此食當得成佛為令眾生得成佛故

如來示現以手觸食如此等義是

甚深 論曰

不異亦无量 無數量一事 寂堅不堅業

无上應三身

論曰無異亦无量 釋曰此下一偈

明第二甚深此甚深中復有三種甚

深一安立二數三業此句明安立甚

深諸佛法身無差別故无異眾多依

止法證得此法身故无量 論曰無

數量一事 釋曰此句明數甚深三

乘眾生無有數量於中諸佛一事

論曰寂堅不堅業无上應三身

釋曰此兩句明業甚深諸佛有三身

相應實體常住故稱无上由應身如

來業堅固不可改轉以真實故由化

身如來業不堅固由權以方便引出

二乘後以應身教彼修菩薩道故

論曰

無一法能覺一切无不覺 二念無量

有不有所顯

論曰無一法能覺 釋曰此下一偈

明第三正覺甚深人法二非有所覺

既無故能覺亦无 論曰一切無不

覺 釋曰諸佛由假名故无非是佛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 應字旁

是故無一非覺覺此法云何 論曰

一念無量 釋曰一一刹那無量

諸佛正覺真如若介諸佛與真如為

一為異若一則無覺若異則無真如

論曰有不有所顯 釋曰一切法名

有不有謂一切法空諸佛是諸法空

所顯是故不可說能覺不可說不覺

論曰

無欲無離欲 依欲得出離 已知欲無欲

故入欲法如

論曰無欲無離欲 釋曰此下一偈

明第四離欲甚深由欲不有故如來

無欲從本無欲故亦無離欲若欲是

有可有離欲欲既本無故無離欲

論曰依欲得出離 釋曰由諸菩薩

永除上心欲但留隨眠欲故諸菩薩

得出離成佛何以故若不留此隨眠

欲則同二乘涅槃若不除上心欲則

與凡夫不異如無上依經說菩薩作

是念諸惑本來不入眾生自性清淨

心諸惑唯是客塵自分別所起我今

有能為除諸眾生客塵煩惱能說如

理正教由此念菩薩不起下劣心菩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 應字旁

薩由此念於眾生生貴敬心諸菩薩

復作是念諸惑無力无能何以故諸

惑無真實依止但虛妄分別諸惑如

理正思惟所觀不更起乖違是故我

等應作如此如此觀由此觀諸惑不

更生染著若諸惑無復染著是為最

善非是染著若我受惑染著我云何

能為眾生解煩惱繫縛說如理正教

此惑能令生死相續與善根相應成

熟眾生是故我今應權留此惑

論曰已知欲無欲故入欲法如

釋曰菩薩見欲是分別性故欲不有

欲無相性即是欲法真如菩薩智欲

不有得入此真如故於欲得出離

論曰

諸佛過五陰於五陰中住 與陰非一異

不捨陰涅槃

論曰諸佛過五陰於五陰中住

釋曰此下一偈明第五滅陰甚深諸

佛已過色等五取陰由不得五陰於

陰法如中住 論曰與陰非一異

釋曰諸佛已捨陰分別依他性與陰

非一非異何以故佛所住五陰真如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 應字旁

是分別依他陰家法故不異由此義

雖一非不異真如是清淨境界陰非

清淨境界故非一 論曰不捨陰涅

槃 釋曰由與陰真如永相應無捨

離義故如來般涅槃寂勝 論曰

諸佛事相雜 由如大海水 我已正應作

他事無是思

論曰諸佛事相雜由如大海水

釋曰此下一偈明第六成熟甚深諸

佛於眾生共同利益事譬如眾流入

於大海同為龜魚等受用如此諸佛

共入法界真如平等作利益事成熟

眾生 論曰我已正應作他事無是

思 釋曰我已作他利益事正作當

作於三世中並無作意思量雖不作

意利益事如法得成譬如摩尼寶及

天鼓無有作意而所作事成 論曰

由失尊不現 如月於破器 遍滿諸世間

由法光如日

論曰由失尊不現如月於破器

釋曰此下一偈明第七顯現甚深諸

佛於世間不顯現而世間說諸佛身

常住若身常住云何不顯現譬如於

破器中水不得住由水不住故於破器中實有日不得顯現如此諸眾生無奢摩他軟滑相續但有過失相續於彼實有諸佛亦不顯現水辭奢摩他軟滑性故若佛不顯現可无佛耶論曰遍滿諸世間由法光如日釋曰若諸佛於非有過失眾生所見亦恒作諸佛正事說三乘十二部經猶如光明定是諸佛應作下種成熟解脫等諸利益事如世間中生盲人雖不見日日光恒照一切色像為今有目者得見故 論曰或現得正覺或涅槃如火此二實不有諸佛常住世 論曰或現得正覺或涅槃如火釋曰此下一偈明第八菩提般涅槃甚深諸佛有處現得正覺有處現般涅槃辭如火性有處然有處滅諸佛亦亦有諸眾生已成熟如來於彼現般涅槃於未成熟現得正覺為今彼得成熟及解脫故辭如火性由種類是一法身亦亦由真如性是一 論曰此二實不有諸佛常住故

釋曰菩提般涅槃為一但變異他心令他謂二體實不有由如來法身常住無前後故 論曰如來於惡事人道及惡道於非梵行法住第一住我 釋曰此一偈明第九住甚深諸佛如來住寂勝住住寂勝我諸佛若住不離此二處或住寂勝住或住寂勝我惡事謂一切不善法如來於不善法恒住寂勝住寂勝住謂真空定即是聖住眾生若在人道中若在惡道中如來緣彼眾生住或由第四定即是天住謂寂勝住或由大悲即是梵住謂寂勝住於非梵行法謂六塵染著此中佛住寂勝我寂勝我即法界清淨如來恒觀六塵空為體為境即是佛住 論曰佛一切處行 亦不行一處於一切生現非六根境界 論曰佛一切處行 釋曰此下一偈明第十顯現自體甚深如來後智於善惡无記法中遍滿恒行 論曰亦不行一處 釋曰由無分別智離智

境界不可分別故无一處行復次由化身無處不行由法身應身无有行處 論曰於一切生現非六根境界 釋曰諸佛如來由化身於一切眾生中顯現具相諸佛由化身乃至地獄道等眾生亦見在彼受生為化度彼故由諸佛不現似變化性彼眾生雖見不能了別謂是已同類故佛化身非地獄等眾生六根境界 論曰諸惑已滅伏 如毒呪所害即思惑至盡佛證一切智 論曰諸惑已滅伏如毒呪所害 釋曰此下一偈明第十一滅惑甚深諸惑謂見修煩惱於菩薩地中先已滅盡餘心煩惱雖復未滅由智念所伏廢其功用辭如衆毒呪力所害無復本能心惑亦亦智念所守不能復生二惑染汙 論曰留惑至惑盡佛證一切智 釋曰諸菩薩留隨眠惑為助道分不同二乘速般涅槃由此事故修道究竟得習氣滅盡及證圓智 論曰諦惑成覺分 生死為涅槃得成大方便

故佛難思議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七 嚴字號

論曰諦惑成覺分 釋曰此下明第十二不可思議甚深若由留惑故得惑盡者二乘集諦成菩薩覺分如二乘覺分能滅彼集諦菩薩用彼集諦以滅心惑故成覺分 論曰生死為涅槃 釋曰若集諦是覺分苦諦即是涅槃何以故諸菩薩在生死不被汙汙起自他兩利皆得圓滿譬如二乘在有餘涅槃不為二惑所汙汙能得自利 論曰得成大方便故佛難思議 釋曰在因位得大方便謂般若大悲在果位得大方便謂三身法身是自利方便餘二身是利他方便是故如來不可思議 論曰由此義故十二種甚深應知謂生不住業住甚深安立數業甚深正覺甚深離欲甚深陰滅甚深成熟甚深顯現甚深菩提般若涅槃顯現甚深住甚深顯現自體甚深滅惑甚深不可思議甚深釋曰佛有三身諸菩薩若念佛應緣何身應緣法身 論曰諸菩薩緣法身憶念佛此念緣幾相 釋曰法身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八 嚴字號

有無量甚深道理若緣法身應緣幾相 論曰若略說諸菩薩依法身修習念佛有七種相 釋曰此七相是法身正用即是法身圓德為顯念佛須緣此圓德故略說七相一諸佛圓德屬自心由六通自在故二此德常住是真實善故三取無過失滅習氣盡故四無憊無難無功用故五受大法樂由諸土清淨故六无苦無難无染障故七有大事用平等利他故若菩薩憶念此七種圓德則能通達法身須依法身修習念佛者為顯學一切觀行門皆緣真如得成若不緣真如則觀行不清淨 論曰何等為七一諸佛於一切法至無等自在 釋曰三世諸佛於六通境得 寂極自在同類人不能為尋下類人非所能及在有心無心位中恒不廢以修習成熟故故名自在非聲聞獨覺菩薩所得又於世間无可譬故名無等 論曰如此修習念佛 釋曰念此念與法身成一故名修習 論曰於一切世界至得無尋无边六通智故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九 嚴字號

釋曰諸佛成就六通於十方世界無能沮損无有限極不同二乘有尋有邊故如來通慧自在無等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若諸佛於一切法有元等自在云何一切眾生不患般涅槃為釋此難是故說偈此偈為顯此因由此因故彼不般涅槃 論曰被障因不具一切眾生界住二種定中諸佛无自在 論曰被障因不具 釋曰一切眾生若有業等諸障諸佛於此位中不能令彼般涅槃通慧由被障故不得自在若眾生無涅槃性名因不具諸佛於此位中不能令彼般涅槃通慧亦无自在無涅槃性謂貪著生死不信樂大乘 論曰一切眾生界住二種定中諸佛无自在 釋曰眾生界謂四大空識六界是實依此六界假立眾生眾生是假名有六通差別故言一切如此眾生若在二種定中一所作業定二受果報定作業定謂凡夫所作十惡等業決定應感四惡道報果報定謂極鈍根顛狂眾生及正受

四惡道報如來於此眾生亦無自在
何以故以无外緣故 論曰二如來
身常住 釋曰以十種因共證法身
及眾德常住三因證法身七因證餘
身三因證法身者 論曰由真如無
間解脫一切垢故 釋曰此即三因
中一因真如謂道後真如无間位即
佛金剛心能滅寂後微細无明及無
有生死苦集二諦故言解脫一切垢
此無垢清淨真如是常住法諸佛以
此為身故諸佛身常住由此身常住
依此身有眾德故眾德亦常住此常
住以真實性為相 論曰三如來寂
無失一切惑障及智障永相離故
釋曰一切有失无失眾生中如來寂
無失由過失因緣已滅盡故現世已
滅未來不生故言永相離 論曰四
一切如來事無功用成 釋曰作意
名功用緣三世起謂我已作正作當
作離如此作意名无功用但由本願
力所欲作事自然皆成 論曰不由
功用恒起正事永不捨故 釋曰若
由功用有正事則有起不起以不由

功用是故恒起由本願無盡故永不
捨以眾生不盡故本願不盡 論曰
五如來大富樂位 釋曰大富由外
財大樂由正法 論曰一切佛土寂
微妙清淨為富樂故 釋曰淨土中
有八不可得二可得故名寂微妙清
淨八不可得者一外道二有苦眾生
三生姓家富等差別四惡行人五破
戒人六惡道七下乘八下意下行諸
菩薩二可得者一寂上品意行諸菩
薩二諸如來顯現於世所住為寂微
清淨能住為寂妙清淨 論曰六如
來寂无染著 釋曰上心惑為染隨
眠惑為著又約惑障為染智障為著
又煩惱有二相一以喜為相二以憂
為相欲慢見等以喜為相瞋疑無明
等以憂為相喜相惑為染憂相惑為
著二惑皆滅盡故名无染著 論曰
出現世間非一切世法所染如塵不
能染空故 釋曰因立故名出世果
成故名現世又自利圓滿故名出世
利他圓滿故名現世或佛出世未現
於世如已成道未轉法輪若轉法輪

世間方能了別是佛是一切智世間
所了別故名現世如來雖受用衣食
等四緣為生長眾生善根非為資益
自身於此緣中不生憂喜故不為世
法之所染汙空以非有為體體无尋
故不為有物所染如來亦尔 論曰
七如來於世間有大事用 釋曰如
來出世以化身成道乃至般涅槃名
大事此身所作眾生利益事名用
論曰由現成無上菩提及大般涅槃
未成熟眾生令成熟已成熟眾生令
解脫故 釋曰為未下種及未成熟
眾生令下種成熟故現成菩提為已
成熟未解脫眾生令解脫故現般涅
槃 論曰此中說偈 論曰此中說
二偈重明七相顯法身七種圓德
隨屬如來心 圓德常无失 無功用能施
眾生大法樂
論曰隨屬如來心圓德 釋曰諸佛
圓德謂六通等但屬自心下關外緣
論曰常 釋曰此圓德由依常住法
身真實善為性故眾德皆常 論曰
无失 釋曰由法身離一切障所依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第三十三張 界字

無失故能依亦無失 論曰无功用

釋曰由修因及本願成熟所作佛事

皆自然成无倦無難故言無功用

論曰能於衆生大法樂 釋曰由得

淨土自在有大人能受大法得引自

如理行令他如理行故名法樂

論曰

遍行無有導 平等利多人 一切一切佛

智人緣此念

論曰遍行无有導 釋曰於八世法

如來後智恒分別此事於中无憂喜

心故遍行無導若有導則有苦无導

故安樂諸佛雖行六塵過於言說以

離有無執故 論曰平等利多人

釋曰凡夫二乘新行菩薩及深行菩

薩名多人如來能平等利益說大富

行善道行安樂行自利行二利行此

即是有大事用 論曰一切一切佛

智人緣此念 釋曰一切者即自智

人謂諸菩薩諸菩薩緣此七相念一

切佛法身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四

校勘記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一 九八一頁中一行「第十四」，徑作

「第四十七」。卷末經名同。

一 九八一頁中四行品名，資、磧、普、

南作「智差別之二」；徑、清作「釋

智差別勝相品第十三之二」；麗

作「釋智差別勝相第十之二」。

一 九八一頁下一三行第六字「類」，

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九八一頁下一九行第六字「業」，

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九八二頁上七行末字至八行第二

字「名為識」，諸本作「識名為」。

一 九八二頁上一二行第八字「證」，

資作「得」；磧、普、南、徑、清作

「說」。

一 九八二頁上二〇行「拔濟」，資、

磧、普、南、徑、清作「濟拔」。

一 九八二頁上末行第四字「類」，資、

磧、普、南、徑、清作「類法」。

一 九八三頁下六行「於能」，徑、清作

「能於」。

一 九八四頁上三行第八字「調」，麗

作「謂」。

一 九八四頁上二二行「欲界」，諸本

作「欲欲界」。

一 九八四頁下七行「不瞋」，麗作「無

瞋」。

一 九八四頁下一一行第六字「導」，

麗作「尊」。

一 九八五頁上六行第二字「智」，諸

本作「知」。

一 九八五頁上一一行末字「三」，諸

本作「二」。

一 九八五頁中四行「此身」，麗作「三

身」。

一 九八五頁中四行「想果」，諸本作

「相果」。

一 九八五頁中末行第四字「謂」，磧、

普、南作「請」。

一 九八五頁下一一行第四字「應」，普

- 無。
- 一 九八五頁下三行第一三字「法」，
[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九八七頁上二〇行「顯因」，[麗]作
「顯同」。
- 一 九八七頁下二行「不異」，[南、清、
麗]作「無異」。
- 一 九八八頁中七行第八字「受」，[麗]
作「愛」。
- 一 九八八頁中一〇行「權留」，諸本
作「攝留」。
- 一 九八八頁中一三行第一三字「智」，
諸本作「知」。
- 一 九八八頁下一一行「同爲」，[徑、清]
作「同於」。
- 一 九八八頁下一八行第二字「失」，
[徑]作「夫」。
- 一 九八九頁上一四行末字「世」，[徑、
清、麗]作「故」。
- 一 九八九頁中一行「爲一」，諸本作
「爲二」。
- 一 九八九頁下一〇行及一八行「留

- 惑」，[麗]作「由惑」。
- 一 九八九頁下末行及次頁上二行
「諦惑」，[資、磧、普、南、徑、清]作
「諸惑」。
- 一 九九〇頁上一〇行「二惑」，[磧、
普、南、徑、清]作「三惑」。
- 一 九九〇頁中二一行第一一字「念」，
[麗]作「令」。
- 一 九九〇頁下一九行「六通」，[麗]作
「六道」。
- 一 九九一頁上五行「論曰」，[麗]作「如
論論曰」。
- 一 九九一頁上一六行「現世」，[麗]作
「現在」。
- 一 九九一頁下一五行第八字「論」，
諸本作「釋」。
- 一 九九一頁下一六行「圓德」，諸本
作「圓德論曰」。
- 一 九九二頁上一行第五字「依」，[資、
磧、普、南、徑、清]無。
- 一 九九二頁上四行「能於」，諸本作
「能施」。

- 一 九九二頁上一九行第一二字「自」，
[麗]作「目」。
- 一 九九二頁上末行第五字「釋」，[資、
磧、普]無。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嚴

世親菩薩釋

陳天生三藏真諦譯

釋智差別勝相第十之三

論曰復次諸佛如來淨土清淨其相
 云何應知 釋曰前於七念中明如
 來大富樂即是淨土前但說八人不
 可得二人可得未明不可得及可得
 所在之處今欲顯示此處故問淨土
 相 論曰如言百千經菩薩藏緣起
 中說 釋曰摠舉諸經故稱如言菩
 薩藏中有別淨土經經有百千偈故
 名百千經又華嚴經有百千偈故名
 百千經於此經緣起中廣說淨土相
 如此淨土文句顯何功德 論曰佛
 世尊在周遍光明七寶莊嚴處
 釋曰一金二銀三琉璃四摩娑羅五
 阿輸摩竭婆六因陀羅尼羅七盧婁
 胚柯目多此一寶光明皆周遍一
 切處此處以七寶為莊嚴佛住其中
 論曰能放大光明普照無量世界
 釋曰此明七寶光明所照之處釋周

遍義此兩句明色相圓淨 論曰無
 量妙飾界處各各成立 釋曰此莊
 嚴希有無等故言妙飾有衆多妙飾
 故言无量所遊行地為界所居地為
 處一一界一一處莊嚴具足故言成
 立此句明形貌圓淨 論曰大域邊
 際不可度量 釋曰徑度為度周圍
 為量一一佛淨土邊際非凡夫以由旬
 等數所能度量此句明量圓淨 論
 曰出過三界行處 釋曰三界集諸
 為行三界若諸為處淨土非二界若
 集所攝故言出過三界行處此句明
 處圓淨若非若集諸攝以何因得生
 以何法為體 論曰出出世善法功
 能所生 釋曰二乘善名出世從八
 地已上乃至佛地名出出世法
 為世法對治出出世法為出世法對
 治功能以四緣為相從出出世善法
 功能生起此淨土故不以集諸為因
 此句明因圓淨何者為出出世善法
 無分別智无分別後智所生善根名
 出出世善法 論曰取清淨自在唯
 識為相 釋曰菩薩及如來唯識智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第三張 嚴

無相无功用故言清淨離一切障無
 退失故言自在此唯識智為淨土體
 故不以苦諦為體此句明果圓淨
 論曰如來所鎮 釋曰如此相淨土
 如來恒居其中最為上首故言鎮此
 自明主圓淨 論曰菩薩安樂住處
 釋曰自受行正教教他受行正教名
 安樂菩薩於淨土助佛助道具此二
 事故名安樂住處此句明助圓淨
 論曰無量天龍夜叉阿修羅迦樓羅
 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所行
 釋曰淨土中實無此衆生欲令不空
 故佛化作如此雜類此句明眷屬圓
 淨若有如此衆生諸菩薩等皆何所
 食 論曰大法味喜樂所持 釋
 曰大乘十二部經名大法真如解脫
 等為味緣此法味生諸菩薩喜樂長
 養諸菩薩五分法身此句明持圓淨
 資此法味作何等業 論曰一切衆
 生一切利益事為用 釋曰凡夫三
 乘名一切衆生隨其所能為說正教
 令如說修行離四惡道離生死離二
 乘自愛行名一切利益此句明業圓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第三張 嚴

淨若菩薩於衆生行如此業能行及
行處得何利益 論曰一切煩惱災
橫所離 釋曰三界集諦名一切煩
惱三界苦諦名一切災橫此二悉離
能行行處此句明利益圓淨若離如
此法有餘怖畏不 論曰非一切魔
所行處 釋曰淨土中無陰魔煩惱
魔死魔天魔故離一切怖畏此句明
無怖畏圓淨若淨土中无一切怖畏
六根所受用法悉具有不 論曰勝
一切在嚴如來莊嚴所依處 釋曰
非唯是有一切所受用具取勝无等
是如來福德智慧行圓滿因所感如
來勝報依止此處是故取勝此句明
住處圓淨淨土中以何法為出入路
論曰大念慧行出離 釋曰大乘正
法名大法於大法中聞慧名念思慧
名慧修慧名行此三於淨土是往還
道故名出離此句明路圓淨若有此
路為乘何法 論曰大奢摩他毗鉢
舍那乘 釋曰大乘中五百定名奢
摩他如理如量智名毗鉢舍那以此
二為乘此句明乘圓淨若有此乘從

攝大乘論卷第二 第三張 嚴

何門入 論曰大空無相无願解脫
門入處 釋曰於大乘中三解脫門
一體由無性故空空故無相无相故
無願若至此門得入淨土此句明門
圓淨世間世界地輪依水輪水輪依
風輪淨土為依何法 論曰無量功
德聚所莊嚴大蓮花王為依止
釋曰以大蓮花三瓣大乘所顯法界
真如蓮花雖在泥水之中不為泥水
所汙僻法界真如雖在世間不為世
間法所汙又蓮花性自開發僻法界
真如性自開發衆生若證皆得覺悟
又蓮花為群蜂所採僻法界真如為
衆聖所用又蓮花有四德一香二淨
三柔軟四可愛僻法界真如於有四
德謂常樂我淨於衆花中取大取勝
故名為王僻法界真如於一切法中
取勝此花為無量色相功德聚所莊
嚴能為一切法作依止僻法界真如
為無量出世功德聚所莊嚴此法界
真如能為淨土作依止復次如來積
力所感寶蓮花於諸花中取大取勝
故名三無量色相等功德聚所莊嚴

攝大乘論卷第二 第三張 嚴

能為淨土作依止此句明依止圓淨
淨土中何法是如來住處 論曰大
寶重閣如來於此中住 釋曰此別
明如來住處如世間受用器世界有
無量過失若受用淨土有何功德
論曰如此淨土清淨顯色相圓淨形
貌量處因果主助眷屬持業利益無
怖畏住處路乘門依止圓淨由前文
句如此等圓淨皆得顯現復次受用
如此淨上清淨一向淨一向樂一向
無失一向自在 釋曰恒無雜穢故
言一向淨但受妙樂無苦无捨故言
一向樂唯是實善无惡及無記故言
一向無失一切事悉不觀外緣皆由
自心成故名一向自在復次依大淨
說一向淨依大樂說一向樂依大常
說一向無失依大我說一向自在菩
薩若憶念如來富樂應如此知
論曰復次諸佛法界恒時應見有五業
釋曰此中應明法身業而言諸佛法
界者欲顯法身合法界五義故轉名
法界五義者一性義以無二我為性
一切衆生不過此性故二因義一切

攝大乘論卷第二 第六張 嚴

聖人四念處等法緣此生長故三藏義一切虛妄法所隱覆非凡夫二乘所能緣故四真實義過世間法世間法或自然壞或由對治壞離此二壞故五甚深義若與此相應自性成淨善故若外不相應自性成弊故由法身合法界五義諸菩薩應見法身恒與五業相應元時暫離 論曰一救濟災橫為業由唯現盲聾狂等疾惱災橫能滅除故 釋曰此明大悲力若定業報衆生如來於中則無自在此如前釋若不定業報或現在過失或有對治業如此衆生若至佛所如來作意及不作意皆能令離此等災橫 論曰二救濟惡道為業從惡處引拔安立於善處故 釋曰此明正行力如來作意及不作意一切衆生若至佛所無不息惡行善 論曰三救濟行非方便為業諸外道等加行非方便降伏安立於佛正教故 釋曰此明威德力諸外道多行非方便若常見外道多行苦行以計有未來生故斷見外道多行樂行以計無未來生

攝論卷第三 第七段

故或思惟自在天為道或思惟我為道或思惟自性為道或思惟我自性中間為道如此等志是非方便行如來以通慧導降伏其高慢以記心導降伏其不信以正教導降伏其邪見既降伏已隨其根性安立於三乘正教中 論曰四救濟行身見為業為過度三界能顯導聖道方便故 釋曰此明方便力一切三界衆生無離身見身見者若為多物所成體是無常故名身為五陰等和合所成故名多物未有有已有滅故名無常外道於多計一於無常執常謂是一是常為我為破此見亦非一非常故名身見若離身見則得過三界集度三界苦說正教名顯生彼三慧為導苦法忍已去乃至阿羅漢果名聖道從出家受戒乃至世第一法為聖道方便顯道令修方便得聖道又如來令衆生離身見出三界此未是真實聖道但是聖道方便先顯導令修此方便聖道為得真實聖道緣由 論曰五救濟乘為業諸菩薩欲偏行

攝論卷第三 第八段

別乘及未定根性聲聞能安立彼為修行大乘故 釋曰此明真實教力乘有人法人有大乘人有小乘人法有方便乘法有正乘法轉方便乘修治正乘故名救濟乘摩訶般若經說乘有三義一性義二行義三果義二空所顯三無性真如名性由此性修十度十地名行由修此行究竟證得常樂我淨四德名果又中邊論說乘有五義一出離為體謂真如二福慧為因能引出故三衆生為攝如根性攝今至果故四無上菩提為果行究竟至此果故五三惑為障除此三惑前四義成故諸菩薩在十信位中修大行未堅固多厭怖生死慈悲衆生心猶劣薄喜欲捨大乘本願修小乘道故言欲偏行別乘小乘說聲聞若得信等五根不名定根以未得聖故若得未知欲知等三根則名定根以得聖故若至頂位不名定性以不免四惡道故若至忍位名為定性以免四惡道故若依小乘解未得定根性則可轉小為大若得定根性則不可轉

攝論卷第三 第九段

如此聲聞無有改小為大義云何得
說一乘今依大乘解未專修菩薩道
悉名未定根性故一切聲聞皆有可
轉為大義安立如此大小乘人令修
行大乘 論曰於如此五業應知諸
佛如來共同此業 釋曰世間衆生
於五業不同諸佛五業無不同義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欲顯衆生不
同業諸佛同業是故說偈 論曰
因依事意及諸行 異故世間許業異
釋曰此明衆生五業不同一因二依
三事四意五行因不同者如別因成
地獄別因成天別因成人畜生餓鬼
等亦由因不同故作業不同依不
同者依即彼身由身不同故作業不
同事不同者如人道中或商估或耕
種或事王如此等事不同故業不同
意不同者一切衆生根欲性名意此
等種種不同故業不同諸行不同者
色等五陰名諸行色陰中如火所作
異水等所作受所作異想等所作故
業不同由此五事此作非彼作世間
愚智皆許其業有異 論曰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第十張 嚴

此五種異於佛無 是故世將同一業
釋曰前五種事於諸佛悉無何以故
諸佛因同同修福德智慧行故諸佛
依同同一法身故諸佛事同同有自
利利他事故諸佛意同同有利益安
樂衆生意故諸佛無諸行同同出離
有為法故由无此五異故皆同一業
大悲引導衆生俱向涅槃故名世將
論曰若介聲聞獨覺非所共得如此
衆德相應諸佛法身諸佛以何意故
說彼俱趣一乘與佛乘同 釋曰若
諸佛無前五異由法身五業是同二
乘人有五業異不得法身无五業同
如來為句義故說二乘人同趣一乘
皆得成佛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顯說一乘意是故說偈前偈
以了義說一乘後偈以密義說一乘
論曰
未定性聲聞及諸餘菩薩 於大乘引攝
定性說一乘
釋曰有諸聲聞等於小乘根性未定
欲引令信受大乘攝令修行大乘謂
未得令得已得令不退云何彼捨小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第十張 嚴

乘道於大乘般涅槃佛為此意故佛
說一乘引攝令入住大乘 論曰及
諸餘菩薩於大乘引攝 釋曰有諸
菩薩於大乘根性未定云何安立彼
於大乘令不捨大乘於小乘般涅槃
為此意故佛說一乘引攝令入住大乘
論曰定性說一乘 釋曰有諸菩薩
於大乘根性已定無退異意為此菩
薩故說一乘 論曰
法無我解脫等故性不同得二意涅槃
究竟說一乘
釋曰由法等無我等解脫等故說一
乘此中法即真如一切三乘皆不離
真如是彼所應乘法由真如法同故
說一乘一切法唯法無人若人實无
云何分別此人是聲聞此人是獨覺
此人是菩薩如此分別不稱道理由
無我義同故說一乘三乘人同解脫
惑障如佛言解脫與解脫无有差別
由滅惑義同故說一乘三義同故名等
論曰性不同 釋曰有二乘人於自
乘位根性不同此人雖求二乘道未
得二乘由二乘根性未定故可轉作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第十張 嚴

大乘根性為化此人故說一乘
論曰得二意涅槃 釋曰二意中初
名於衆生平等意諸聲聞等人於一
切衆生作如此意彼即是我我即是
彼由此意故謂彼得正覺即是我得
正覺我得正覺即是彼得正覺如我
應解脫自身亦應如此解脫衆生為
如此意故說一乘後名於法如平等
意諸聲聞等人如來於法華經中為
其授記已得佛意但得法如平等意
未得佛法身若得此法如平等意彼
作是思惟如來法如即是我法如由
如此意故說一乘復次於法花大集
中有諸菩薩名同舍利弗等此菩薩
得此意佛為授記故說一乘復次佛
化作舍利弗等聲聞為其授記欲令
已定根性聲聞更練根為菩薩未定
根性聲聞令直修佛道由佛道般涅
槃如佛言曰我今覺了過去世中已
經無量無數劫依聲聞乘般涅槃欲
顯小乘非究竟處令其捨小求大故
現為此事由如此義故說一乘
論曰究竟說一乘 釋曰若說乘義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第十三張 嚴

唯一乘是乘所餘非乘若過此乘無
別行故餘乘有上所謂佛乘由此義
故若彼乘比此乘此乘無等彼乘失
沒故名究竟由如此義故說一乘
論曰三世諸佛若共一法身去何世
數於佛不同 釋曰諸佛既同得一
法身去何有三世復有衆多若有三
世及衆多去何言一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有因證諸佛或一或多今欲顯
示此義是故說偈去何或一 論曰
於一界中無二故 同時因成不可量
次第成佛非理故 一時多佛此義成
釋曰一法界平等諸佛是法界所顯
由法界一故諸佛是一復次一時中
於一世界無二佛俱出故說或一去
何或多 論曰同時因成不可量
釋曰於一時有無數諸菩薩同時修
福德智慧二行因已成熟若不同時
得無上菩提果則修行唐指以諸菩
薩修因同時成熟同時得果故一時
有多菩薩成佛不可度量若言因雖
俱成必前後次第成佛是義不然何
以故 論曰次第成佛非理故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第十四張 嚴

釋曰諸菩薩不作是願我當相待次
第成佛由此願故因雖成熟故待次
第既無此願去何因俱成熟不同時
得果去何多人俱時修因不觀次第
得果之時必觀次第故此義非理
論曰一時多佛此義成 釋曰此句
明一時中十方世界有無量佛同時
出世若言有佛經證於世間但一如
來無俱出義是義不然經言無處無
位非前非後二如來阿羅訶三藐三
佛陀出現於世有處有位若一如來
出現於世譬如二轉輪王不得同時
共生一處此經為當說大千世界
無二如來為當說一切世界无二如
來宜應詳釋此經說一切世界何以
故不應限尋世尊勝能唯世尊一人
於一切處有勝能若一佛不能於餘
處化度衆生餘佛亦應不能復有經
言舍利弗若人至汝所作如是問大
德舍利弗於今時有沙門婆羅門與
沙門瞿曇平等平等於無上菩提不
汝得此問當云何答舍利弗言若有
人至我所作如是問我當如是答善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第十五張 嚴

男子於今時無沙門婆羅門與世尊平等平等於无上菩提何以故世尊我從世尊吉祥口聞從世尊所得無處无位無前无後二如來並出於世有處有住唯一如來出現於世若尔云何於梵王經中佛說但大三千世界中我自任成如此言教別有密意若世尊不作意但在自性中無功用心於大三千世界言語光明五識等事自然得成若有功用心無邊世界是如來境復有餘部說於餘世界別有諸佛出世何以故有無量菩薩同時修行六度因已成熟不可數量无有道理諸佛於一處一時共生無有別法能導彼於餘處出世是故定知於餘世界別有諸佛出世此經證諸佛不同一時出世辭如轉輪王今當詳辯此經此經若說一世界一佛出世不妨餘處若說一切世界一佛出世餘轉輪王於別世界不應得生既說轉輪王不俱生辭諸佛汝若忍許餘世界有別轉輪王云何不忍許諸佛出餘世界佛出於世是大大吉祥何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第十六張 嚴

故不許於多世界有多佛出世此無過各世間有多衆生與寂勝利益相應故云何於一世界二佛不俱出現以無用故又隨宿願故諸菩薩昔作是願願我於盲闇世界無人將導處得成正覺為作光明為彼將導由此願故無二佛俱出若尔何故唯說一佛不說多佛為令衆生起極尊重及急修行故何以故若但於一佛則起極尊重心謂他無如此德亦能急修行如來正教何以故佛若涅槃我等則無歸依處故偈言一時多佛此義成論曰云何應知諸佛法身非一向涅槃非非一向涅槃 釋曰有諸師說諸佛如來不永般涅槃別部聲聞乘人說諸佛如來永般涅槃此二執非了義說是密意所顯 論曰此中說偈釋曰為顯此義是故說偈 論曰由離一切障應作未竟故佛一向涅槃不一向涅槃 釋曰諸佛永解脫惑障及智障是故一向涅槃如來應作正事未究竟謂未成熟今成熟已成熟今解脫此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第十七張 嚴

事不可休廢是故如來不一向涅槃若如二乘一向涅槃如來本願但有願無果若了義說應言有涅槃有不涅槃 論曰云何受用身不成自性身釋曰應身不成法身是道理應身成法身非道理此是非義云何可知 論曰由六種因故 釋曰有六種因證是非義 論曰一由色身及行身顯現故 釋曰十八名色身受等名行身諸佛以真如法為身於法身中色行不可得應身則不尔此義云何一切智大定大悲等恒河沙等如來功德雖依法身若顯現時不離化身此化身似佛具一切衆生為應身事相故色行於應身有於法身無是故應身不成法身是道理成則非道理 論曰二由無量大集處老別顯現故 釋曰應身有老別由佛弟子大集輪老別故應身能集菩薩弟子衆法身不尔何以故大通慧能集菩薩衆大通慧即是應身能說正法立義釋疑此是般若功用般若即是應身日夜六時觀衆生根性徃彼為作利益事

攝大乘論釋卷第三 第十八張 嚴

是大悲功用大悲即是應身若以應身即是法身則不能集化菩薩若法身即是應身則諸佛非常住由此差別顯現故應身不成法身 論曰三隨彼欲樂見顯現自性不同故

釋曰彼為無量菩薩欲樂觀如來衆德但依應身觀隨其欲樂所見衆德顯現不同如此應身自性不定以多種類故法身不尔是故應身不成法身復有別經為證應身隨衆生欲樂現相不同何以故有諸衆生於應身欲見黃色青色等及樂受捨受等有識無識等種種不同皆悉得成此經顯應身自性不定法身則不尔故應身不成法身 論曰四別異別異見自性變動顯現故 釋曰有一衆生先見此應身別異相顯現此衆生後見此應身更有別異相顯現如一人見不同餘衆生見亦尔為成熟此衆生善根故初現處相次現中相後現微妙相應身有此變動相法身不尔故應身不成法身 論曰五菩薩聲聞天等種種大集相雜和合時相雜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十九張 嚴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二十九張 嚴

顯現故 釋曰應身恒時由菩薩等種種大集相雜聽法時應身有三相雜一一切衆生各各見佛皆對其前故名相雜二隨無量衆生色相不同佛如其色相故名相雜三隨其根性所宜大智大定大悲有無量事用故名相雜應身有此相雜法身不尔若以法身為應身佛無利益衆生事若以應身為法身佛无現世安樂義以恒喧動離寂靜故是故應身不成法身 論曰六阿黎耶識及生起識見轉依非道理故 釋曰阿黎耶識及生起識即是受用身此二識轉依名法身若自性身即是受用身轉二識依復得何身由此非道理故受用身不成自性身若受用身即是自性身則無大智等衆德由不無衆德故自性身不成受用身 論曰是故受用身無道理成自性身 釋曰由此六因證知是道理非道理義 論曰七何變化身不成自性身 釋曰變化身不成法身是道理變化身成法身非道理是非義去何可知 論曰由八種

因故 釋曰有八種因證是非義 論曰一諸菩薩從久遠來得無退三摩提於兜率陀天道及人道中受生不應道理 釋曰菩薩從得初地乃至十地經三十大劫阿僧祇得五百不退定久已離欲三界無有道理生天道中何況有道理於人間在釋迦王種中生為化下衆生故現受人身此身無因而於世間是有故非果報身及自性身但是變化身 論曰二諸菩薩從久遠來恒憶宿住 釋曰菩薩從初地至十地於長時中恒憶宿命先所修得無量伎能志不志失 論曰方書算計數量印相工巧等論行欲塵及受用欲塵中菩薩無知不應道理 釋曰六十四種方士具書乘除等十六種算計法離乘除等十六種觀聚知數多少觀聚知量多少以印印物為相或增或減或守或相六十四能十八明處六十四王伎和巧術法未得令得已得令長已長付囑善人為行欲塵於六塵中如歌儻和合衣著調鼎等事名受用欲塵苦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三十二張 嚴

薩於無量劫來常憶宿世所修一切伎能悉無忘失无有道理於此等事不知不憶為化衆生示下品人可轉成上品故顯自身未有此能方須修學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自性身及受用身 論曰三諸菩薩從久遠來已識別邪正法教往外道所事彼為師不應道理 釋曰菩薩於三十三大劫阿僧祇於正行中修正勤福德智慧行悉已圓滿無有道理於最後身不能了別邪正說異若無此知得佛之時為知何法為欲降伏諸外道故現為此事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餘二身 論曰四諸菩薩從久遠來已通達三乘聖道正理為求道故修虛苦行不應道理 釋曰諸菩薩從三十三大劫阿僧祇來在十解十行初地已通達三乘聖道正理離斷常執不行苦樂邪行是二乘聖道正理捨有無執離一切分別修無分別境智正行是菩薩聖道正理外道苦行能滅已得法不能得未得法於二世中但損無益故名為虛無有道理善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二十二段

薩應習行此事為化衆生示修苦行無有果報故現行此事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餘二身 論曰五諸菩薩捨百拘脛閻浮提於一處得無上菩提及轉法輪不應道理 釋曰諸菩薩修道之時遍滿万億閻浮提成熟万億閻浮提衆生成佛之時則應遍滿受身然果報身唯得有一不得有多若尔何故不別於一勝處受身以化身遍一切處行化無有道理捨万億閻浮提偏於一閻浮提成佛轉法輪為化衆生令知佛出世故現為此事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餘二身 論曰六若離顯無上菩提方便但以化身於他方作佛事若尔則應於兜率陀天上成正覺 釋曰若汝執但於一閻浮提成得無上菩提餘處則離入胎等方便於餘處唯現化身作佛事去何不執如此菩薩在兜率陀天上得無上菩提於餘處現化身作佛事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餘二身 論曰七若不尔去何佛不於一切閻浮提中平等出現若不於他方出現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二十三段

無阿含及道理可證此義 釋曰若不於天中得菩提則應遍得而菩薩於一切四天下不遍得無上菩提但於一處得無阿含及道理能證此義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餘二身 論曰八二如來於一世界俱現此不相違若許化身成多 釋曰一娑訶世界有二如來俱出世此與義不相違何以故以許化身成多故化身既多處處有化身此無所妨是故此身是變化身非餘二身 論曰由四天下攝一世界如轉輪王於一世界或一主或別主俱生不應道理諸佛亦尔 釋曰因此證可說如此有一世界在百拘脛世界中於中不見佛若汝說如此則與經相違有如此說謂二佛不一時俱生大二千世界譬如轉輪王此中汝應判此經同轉輪王義如兩轉輪王於一世界不得俱生不妨於餘世界俱生兩如來俱生非道理判義亦應如此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顯具相無上覺義故說此偈 論曰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二十四段

佛微細化身多入胎平等為顯具相覺於世間示現

釋曰佛在兜率陀天上下閻浮提受胎是時中如來化作一切佛弟子如淨命舍利弗等受胎若安立彼具相無上覺則得顯現若无下中二乘則不得顯佛是無上若無二乘智慧淺狹則不得顯佛是具相為顯此義故化身出現於世諸佛如來非一向涅槃今當顯示此義 論曰有六種因諸佛世尊於化身中不得永住 釋曰有六因證佛須捨化身 論曰一正事究竟故由已解脫成熟眾生故 釋曰如來化身正事已究竟故化身不永住成熟眾生今得解脫是化身正事眾生既悉成熟解脫故名正事究竟 論曰二若已得解脫求般涅槃為令彼捨般涅槃意欲求得常住佛身故 釋曰若已解脫惑障求無餘涅槃為轉其意欲示化身非實有故捨化身示別有常住法身是真實有應轉求小乘無餘涅槃心求常住法身故化身不永住 論曰二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五十五段 嚴

為除彼於佛所有輕慢心故為令彼通達甚深真如法及正說法故

釋曰彼謂一切眾生計佛有生老病死等與已不異故於如來起輕慢心欲令眾生識如來真實身及假名身真身即真如法及正說法正說法從真如法流出名正說身此二名法身此法取甚深難可通達非下位人境界若通達此身則於如來起極尊重心假名身即化身示此身是分別所作非真實有故化身不永住 論曰四為令眾生於佛身起渴仰心數見無厭足故 釋曰若恒住一化身眾生始見生渴仰後則歇薄若色形改變種種希有眾生數見新新渴仰則無厭足故化身不永住 論曰五為令彼向自身起極精進由知正說者不可得故 釋曰若佛恒住化身眾生則不起難遭想故如來捨化身令其知佛不久住世起極正勤懇度自身不觀於他又以自身證其是非名向自身故化身不永住 論曰六為令彼速得至成熟位向自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二十六段 嚴

身不捨荷負極精進故 釋曰前明為未修正勤令修正勤此明若已修正勤令不捨正勤修習定慧疾得圓滿故化身不永住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攝前六因令多忘失者易得憶持故重說偈 論曰

由正事究竟為除樂涅槃令捨輕慢佛發起渴仰心 今向身精進及為速成熟諸佛於化身 許非一向住 釋曰如來不永般涅槃今當顯示此義 論曰為度一切眾生由發願及修行尋求無上菩提一向般涅槃此事不應道理 釋曰如來昔在願樂地中為度眾生發諸勝願求無上菩提於見等位中為度眾生修諸勝行尋无上菩提若得極果而捨眾生般涅槃不應道理何以故 論曰本願及修行相違無果故 釋曰菩薩昔為度眾生發願及修行今我當來常能利益一切眾生利益眾生即願行果今得極果若棄捨眾生永般涅槃則違發願修行本意願行但有自利益果无利益他果由如來不永般涅槃是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二十七段 嚴

故相應有果 論曰復次受用身及變化身無常故去何諸佛以常住法為身 釋曰若如來不永般涅槃則如來以常住法為身受用身及變化身不應是無常若是无常去何復言以常住法為身 論曰由應身及化身恒依止法身故 釋曰法身為二身本本既常住未依於本相續恒在故未亦常住 論曰由應身無捨離故 釋曰如來自圓德及利益諸菩薩此二事與如來恒不相離此二事即是應身故應常住 論曰由化身數起現故 釋曰化身為度眾生乃至窮生死際無一剎那時不相續示現得无上菩提及般涅槃何以故所度眾生恒有如來大悲無休廢故是故化身亦是常住 論曰如恒受樂如恒施食二身常住應如此知 釋曰為顯二身常住故引此二事為譬如世間說此人恒受樂此人恒施食非受樂施食二事無間名之為恒由本及事二義不斷故名恒二身亦亦由本及事二義不斷故名常住 論曰若法身無始時无是別無數量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三十八段

釋曰若法身无始本有於一切眾生無差別不可度量諸佛由法身於利益他事具足勝能眾生為得法身何用精進修道 論曰為得法身不應不作功用 釋曰雖亦不應不作功用無自然證得法身故 論曰此中說偈 釋曰為釋此難是故說偈 論曰 諸佛證得等無量 是因來生若捨勤證得恒時不成因 斷除正因不應理 諸佛證得等無量是因 釋曰過去現在佛證得法身證得無高下故言平等所得功德无定齊限故言無量 如此證得是來生求得法身正勤之因 論曰來生若捨勤 釋曰此證得若是眾生捨正勤因如前所計不須自作正勤由他得度故 論曰證得恒時不成因 釋曰諸佛證得法身一切是有若離自正勤此證得則不成自證得因何以故若是因者從昔以來無復凡夫皆由他得度故既無此義是故雖有證得不成自因 論曰斷除正因不應理 釋曰正勤與證得相應名正因若斷除此二則不應道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三十九段

理復次因有二種一方便因二正因 諸佛證得為方便因以屬他故自修正勤為正因以依自身故若斷除正因留方便因此事不應道理以不能成就自所願故復次有諸菩薩慈悲莊飾相續於眾生起愛念心皆如子想不作此意是眾生利益事願他作我不作常作是意若他或作或不作我必應作若來生不應菩薩心作正勤无得菩薩利益義是故正勤是證得法身第一正因此因不可斷除若斷除此因由他得法身無有是處 論曰阿毗達磨大乘藏經中名攝大乘此正說究竟 由依佛言及道理 說論為 得清淨 為利智信正行人 為立正法令久住 依燈電實日月光 如淨眼人見眾色 依具智慧三解尊 通達說論亦復亦 若真實義應法句 能除皮實心煩惱 能顯涅槃道功德 此是聖言餘悉非 若乱心人作是說 能顯佛是無上師 隨順涅槃道資糧 頂戴此言如佛教 世無慧人能勝佛 具智通真理無餘 是佛自了法運動 若違正法由佛教

攝大乘論釋卷第五 第三十段

若謗聖人及正法 迷人見執之所作
 於此生智離三汙 如衣受染淨非垢
 智鈍離信及白法 邪慢法灾不了執
 貪利邪見事法怨 離勝下願謗正法
 於火虵怨及霹靂 法傷可畏此非畏
 火等但断世間命 無間可畏不由此
 若人數事諸惡友 邪見五逆断善根
 思法速離无間苦 謗法何因得解脫
 眾寶界如覺德葉 我說句義所生善
 因此願患見弥陀 由得淨眼成正覺
 如此十偈捨義為顯此捨義重說三偈
 從此及為此 由此是所說 此流說四偈
 為顯前五義 守自身方便 是故說二偈
 傷法因說一 傷法果說二 至大集法忍
 證無上菩提 略明此三法 是重說勝果
 三藏法師翻講論竟說此三偈
 若思了義論 智人信三寶 由智信二根
 得入真如觀 故我依本記 翻解攝大乘
 凡所生功德 迴向為三能 供養佛法僧
 降伏邪行者 救拔眾苦難 願此能无窮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癸卯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雕造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第三段 嚴

攝大乘論釋卷第十五

校勘記

- 一 底本，麗藏本。
- 一 九九四頁上一行第五字「釋」，**磧**無。
- 一 九九四頁上一行「第十五」，**經**作「第四十八」。卷末經名同。
- 一 九九四頁上四行品名，**寶**、**磧**、**普**、**南**作「釋智差別之三」；**經**、**清**作「釋智差別勝相品第十三之三」。
- 一 九九四頁上一八行第二字「輸」，**南**作「輪」。
- 一 九九四頁中六行「大域」，諸本作「大城」。
- 一 九九四頁中一行「二界」，諸本作「三界」。
- 一 九九四頁中一九行第八字「故」，**寶**、**磧**、**南**作「施」。
- 一 九九四頁下二〇行末字「三」，**寶**、**磧**、**普**、**經**、**清**作「二」。
- 一 九九五頁上二一行第一二字「名」，

諸本作「等名」。

一 九九五頁中七行第三字「所」，諸本作「所在」。

一 九九五頁下一〇行「淨上」，諸本作「淨土」。

一 九九六頁中一九行第三字「道」，諸本作「導」。

一 九九六頁下一八行「不名」，諸本作「名不」。

一 九九七頁下二二行第五字「不」，諸本作「末」。

一 九九八頁上一〇行及一六行「授記」，諸本作「受記」。

一 九九八頁上二〇行第六字「劫」，諸本作「及」。

一 九九八頁中一四行「復次」，諸本作「復有」。

一 九九九頁下一二行「恒河沙」，諸本作「恒伽沙」。

一 九九九頁下一四行第二字「似」，諸本作「以」。

一 一〇〇〇頁上六行第四字「為」，

諸本作「謂」。

一 一〇〇〇頁下二〇行「十八」，經作「八十」。

一 一〇〇一頁上八行「三十三」，諸本作「三十二」。

一 一〇〇一頁上末行第三字「損」，經作「提」。

一 一〇〇一頁中二〇行「菩提」，經作「菩薩」。

一 一〇〇一頁下八行第四字「二」，經作「一」。

一 一〇〇二頁下二〇行末字「今」，諸本作「令」。

一 一〇〇三頁上八行第七字及九行第二字「未」，諸本作「末」。

一 一〇〇三頁中一行「諸佛」，經、清作「論曰諸佛」。

一 一〇〇三頁中一四行「證得」至一六行「所計」，共三十七字，資、磧、南無。

一 一〇〇三頁中一四行「之因」，經、清作「之因不須自作正勤田他得」。

度故」。

一 一〇〇三頁中一六行「所計」，經、清作「所許」。

一 一〇〇三頁中一六行「不須」至一七行「度故」，經、清無。

一 一〇〇三頁下四行第五字「因」，諸本無。

一 一〇〇三頁下一五行第一〇字「爲」，諸本作「爲自」。

一 一〇〇四頁上一六行第六字「講」，諸本作「譯」。

中華大藏經(漢文部分)

校勘凡例

一 《中華大藏經(漢文部分)》的底本以《趙城金藏》為主；《趙城金藏》缺佚，則以《高麗藏》等作底本。各卷所用底本的名稱及涉及底本的其他問題，均在校勘記的第一條中說明。

一 《中華大藏經(漢文部分)》選用的參校本共八種，即《房山雲居寺石經》(石)、宋《資福藏》(資)、《影印宋磧砂藏》(磧)、元《普寧藏》(普)、明《永樂南藏》(南)、明《徑山藏》(徑)、《清藏》(清)、《高麗藏》(麗)。

一 校勘記中的「諸本」，若底本為金藏，即包括石、資、磧、普、南、徑、清、麗全部八種校本；若底本為麗藏，則包括石、資、磧、普、南、徑、清全部七種校本。其他情況若用「諸本」，校勘記中則另加說明。

一 校勘採用底本與校本逐字對校的办法，只勘出經文中的異同及字句錯落，一般不加評注。參校本若有缺卷，或有殘缺、漫漶等字迹無可辨認者，則略去不校，校勘記亦不作記錄。

一 一經多卷，經名、譯者、品名出現同樣性質的問題，一般只在第一卷出校，並注明以下各卷同；分卷不同時，以底本為主出校。

一 古今字、異體字、正俗字、通假字及同義字，一般不出校。如：

古今字：宍(肉)；猗(倚)；距(跛)；鉞(矛)；誼(義)等。

異體字：睪(掣)；剝(剝)；白(貌)；惱(惱)；導(碍、礙、閤)等。

正俗字：怪(恠)；滴(滌)；體(躰)；刺(剌)；閉(閉)等。

通假字：惟(唯)；嫉(疾)；

同義字：言(曰)；如(若)；弗(不)等。

頻(頻、顛)；揣(搏)；鈔(鮮)等。